

明朝一哥

王阳明

提升自我、改变世界的心灵导师——王阳明

中国历史上唯一没有争议的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的圣人
曾国藩、梁启超、蒋介石、伊藤博文等中外名人一致推崇

吕峥 著



迄今最受好评的王阳明心学大传

余世存 章立凡 石述思 吴稼祥一致推荐

参透王阳明 开启正能量

初版畅销20万，引领王阳明热时代潮流

新增阳明心学精要导读及精美插图 **全新图文精印**

目录

序言

第一章 万古长夜，第一缕光

明朝出了个王阳明

乘云降生

反腐不是作秀

耕读世家

圣人童年很华丽

第二章 天性不羁，跃马扬鞭

孔子的困境

圣人必可学而至

科举还得当回事儿

为圣为文两彷徨

第三章 以日以年，上下求索

官场其实不好玩

良知到底是个啥？

盛世危言

朱陆异同

三个理学达人

俞伯牙和钟子期

第四章 政治风波，光荣下狱

官不聊生的日子到来了

问世间权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刘瑾开始耍流氓
最优秀的老师是生存
化险为夷独赖心力
亡命天涯

第五章 万里乾坤共寂寥

春光荏苒如梦蝶
黄钟毁弃，瓦釜雷鸣
宗教VS科学
宇宙维度和人择原理
徐元庆谋杀案
欲动天下者，当动天下之心
心即是理

第六章 我光造日月

灵魂深处爆发的革命
龙场悟道
贵州讲学
千古奇文《瘞旅文》
别了！龙场
安民于庐陵，传道于京师

第七章 中原“王旋风”

引爆重磅炸弹
原来这才是《大学》
徐爱和黄绾

明矾总动员

桨声灯影，布道金陵

第八章 文攻武卫

农民又起义了

二王PK

周敦颐、张载、二程、朱熹那点事儿

乾坤由我在，安用他求为

知行合一没商量

看书要看《传习录》，打仗需学王阳明

第九章 南赣戡乱

冰鉴和铁腕

避实击虚，兵以诈立

软硬兼施，上兵伐谋

百里妖氛一战清

连环计

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

第十章 目标！朱宸濠

春风化雨气象万千

明骚易躲，暗贱难防

舌战腐儒

内心憧憬光明，就不会惧怕黑暗

对付流氓要用流氓的手段

此心不动，随机而行

兵无常势，水无常形

鄱阳湖大战

第十一章 应无所住而生其心

火烧朱宸濠

皇城闹剧

紫禁城旅行团

政治即人事

坚挺以待，动转得势

没有人情的政治是短命的

文韬武略

第十二章 先秦精神文明建设

清理酱缸

解剖儒墨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世界观很重要

孟子很愤青，荀子太理智

三部天书

冷血韩非

第十三章 位我上者灿烂星空，阳明心学在我心

虫

神棍现世，政教合一

宋儒赶上了好时候

雷霆启寐，烈耀破迷

王圣皆过影，良知乃我师

有无之境

第十四章 传薪有斯人——泰州学派

谈笑之间收王艮

成圣心切的富二代

泰州风暴

第十五章 大礼议

杨廷和布局

借花献佛，张璁得志

桂萼发家史

历史深处的目光

第十六章 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王与朱共天下

狂狷天泉桥

戏炉焰上片雪飞

兵不厌诈

千古毁誉随风散，只是良知更莫疑

后记

千古圣雄何处寻，心中自有王阳明

附录

历史往往在绝望时开出新的道路

中外名人评阳明

序言

龙冈山上一轮月，仰见良知千古光

万历年间，内阁首辅王锡爵曾对东林书院的创始人顾宪成抱怨说：

当今所最怪者，朝廷认为对的，外界一定认为不对；朝廷认为不对的，外界一定认为是对的。

一个政府，不得人心到如此境界，也算是人类历史上的一朵奇葩。

然而，这还不是最可怕的。

最可怕者，上下交征利；最可怕者，弃婴垂死于闹市而路人不闻不问；最可怕者，互相投毒，共识破裂，阶层固化，黑白颠倒；最可怕者，真爱已死，理想破灭，道德沦丧，法度陵夷。

在这片废土之上，一眼望去，黑夜漫无边际。从失望到绝望乃至无望的世人不禁想问：尚有光明之可能乎？

1872年，一直坚信光明的曾国藩去世。一位知他最深的故交送上这样的挽联：

尽瘁武乡侯，千秋臣节；

望隆新建伯，一代儒宗。

“武乡侯”是诸葛亮，而“新建伯”就是

曾国藩的精神导师，人称“立言、立功、立德皆居绝顶”的王阳明。

曾国藩生前事事效仿阳明，身后得此盖棺定论，可以含笑九泉矣。

其实，无论是在思想的影响还是在事功的建立上，曾国藩都稍逊其偶像一筹。

政治上，王阳明官至都察院左都御史，两广、湖广、江西四省总督。生前封新建伯，身后谥文成公。

军事上，不费朝廷一兵一饷，选练民兵，平定了为祸南方四省的大规模叛乱；又在高层的掣肘下，仅用35天就击溃了宁王朱宸濠的数万精兵，一举粉碎其蓄谋了几十年的篡位大计；而南赣剿匪、征讨思田更体现了他抚剿并用、文武兼修的军事思想，将兵家权谋上升到了“此心不动即为术”的化境。

思想上，王阳明融合儒、释、道三家之精华，打破僵化的官方意识形态程朱理学的窠臼，独创以“心即理”、“知行合一”、“致良知”三大命题为核心的阳明心学，信从者上至宰相，下及走卒，流传之速，蔓延之广，不仅有明一代无人能匹，纵观古今中外亦不多见。他的弟子中官居高位者不计其数，入阁拜相者不乏其人（徐阶、张居

正、赵贞吉），在各自领域独领风骚者更是如过江之鲫（徐文长、汤显祖、徐光启、李贽）。

在明朝，他从祀孔庙；在近代，康有为、梁启超、章太炎、孙中山，五四时的陈独秀、胡适之无不从阳明心学中吸取人性解放、自尊无畏的思想，建立了不朽的事功。梁启超认为他“在近代学术界极其伟大，在政治和军事上亦有很大勋业”。章太炎一针见血地指出“日本维新，王学为其先导”。孙中山更是赞叹道：“心之为用大矣哉！”

诚如章太炎所言，王阳明对明治维新产生了重大的影响，数之不尽的日本政治家、企业家对他奉若神明。倒幕领袖西乡隆盛、久坂玄瑞、前原一诚，维新功臣伊藤博文、高杉晋作，日俄战争总指挥山县有朋尽出王门。三菱集团创始人岩崎弥太郎，国立银行创始人、实业巨擘涩泽荣一，早稻田大学创始人、日本首相大隈重信，著名作家三岛由纪夫无一不是王阳明的追随者。

而在中国，蒋介石对王阳明的崇拜更是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据他自述：“我早年留学日本的时候，不论在火车上、电车上或渡轮上，凡是旅行的时候，总看到许多日本人都在阅读王阳明的《传习录》，许多人读了之后，就闭目静坐，似乎是在聚精会

神、思索精义。”于是跑到书店，抱回一大堆王阳明的著作，“不断阅读研究，到了后来，真是一种手之舞之，足之蹈之，心领神驰的仰慕……”

1914年，蒋介石研读王阳明、曾国藩和胡林翼的著作，在日记中称“研究至再，颇有心得。甚至梦寐之间亦不忘此三集”。

1926年11月的日记中写道：“车中闷坐，深思看阳明格言。”

不仅如此，他还在各种场合为偶像振臂高呼：“王阳明的眼光，超过他同时代的一切读书人”、“我们要革命、要救国，就必须奉行阳明心学”。

同时，蒋介石还经常写信给留学苏联的蒋经国，让他多看王阳明的书。在他的影响下，蒋经国对王阳明尊崇有加，说：“阳明先生不但有高深的学问，而且能将学问实用实行”，并教育部下：“我们要做总裁的信徒，为阳明的学生。”

于是，一个问题浮出水面：为什么这么多人对王阳明顶礼膜拜？

的确，他是哲学家、文学家、教育家、政治家、军事家和书法家，别人博而不精，他却越博越精。而且，他的哲学绝非书斋里的空想，而是学以致用利器。用到政治上，他成了第一流的政治

家；用到军事上，他又成了最可怕的军事家。

因此，被成功学洗脑多年的中国人应该扪心自问一下：为什么天天读曾国藩还是仕途失意？为什么日夜学胡雪岩仍然一贫如洗？

因为没有经历和他们一样的心路历程。道理人人会讲，诸子百家各有用武之地，但不从心上用力，砥砺出不偏不倚、动转得势的强大心灵，即使做同样的事，说同样的话，动作也会走形。毕竟相由心生，情随事迁。

阳明心学是炼心的学问，是“乾坤万有基”。王阳明之所以将国人宏大而细腻的心理图谱精确地描绘出来，就是要传达一条真理：一切战斗都是心战，内心的强大才是真正的强大。在这个基础上，他为世人曝晒出心体，以自性之光照亮自己，凌驾于意识之上俯察喜怒哀乐，作出准确客观的判断，塑造出一个“情顺万物而无情”、“终日有为而心常无为”的坚实心体。

首先，“心即理”告诉我们要相信自己，倾听内心，树立起强大的主体意识。其次，炼心的目的也不是成为圣贤一了百了。阳明心学是一种信仰哲学，而信仰只有当被实践时才有意义。王阳明融三家之长，却归宗于儒家，提出振聋发聩的“知行合一”，就是要强调内圣外王，将心性之学转化

为卓越的事功。

综上所述，在内，阳明心学让人不把外界的非笑毁谤、个人的进退荣辱看得太重，养成无所亏蔽、无所牵扰、无所恐惧忧患、无所好乐愤懑，富有弹性的心理状态；在外，由于有了内在的支撑，一事当前，不待思考，所行便能执两用中，恰到好处，动容周旋而中礼，从心所欲而不逾，既不过分也无不及，理直气壮又通权达变，最终迈入无内外之分，无人我之间，与天地合德，同万物一体的境界。

很显然，王阳明做到了，甚至超越了。

孙中山在《建国方略》中说：

夫国者人之积也，人者心之器也，而国事者一人群心理之现象也。

一个人对了，一个国家就对了。你是什么样，社会就是什么样。

我依稀听见，有一群熟悉的陌生人正站在门外。他们是王门弟子，是王畿、徐爱、王艮、钱德洪、罗汝芳、何心隐、黄宗羲，是中江藤树、佐藤一斋、吉田松阴、木户孝允、佐久间象山……他们穿越历史的风尘，身着青衫，面带微笑，正敲响门环。

王阳明的时代，到了。

第一章 万古长夜，第一缕光

明朝出了个王阳明

人世的哲理长久地隐藏在玄冥之中，宇宙不知疲倦地演绎着爆炸、膨胀的轮回，直到上天也厌烦了这周而复始的一幕，打了个哈欠，眨眨眼睛说：“让王阳明去吧！”

于是，一道天光划亮了沉寂悠远的万古长夜，坠入神州大地上一处叫余姚的县城。

几十年后，一个穷山恶水的地方，一个在任何版本的中国地图上都难以寻觅的地名——龙场，将被永远载入史册。因为这一天，一个仕途失意的落魄青年在这里和神做了一笔交易，他以渊博的学识，丰富的阅历，以及不分昼夜的冥思苦想为人类换来了觉醒的火种和超凡的智慧，“阳明心学”横空出世。

一百年后，他的名字传遍大江南北，他的粉丝成群结队，他的文治武功让人编成传奇顶礼膜拜，他的传世文集让盗版书商笑歪了嘴。他的再传弟子徐阶隐忍十载，用心学里的智慧除掉权奸严嵩，官拜内阁首辅，荣极一时。几年后，另一个不世奇才张居正更是将心学艺术发挥到极致。他左右逢源，架空皇权，以力挽狂澜的政治改革为行将就木的大明朝续了整整半个世纪的命。

福建愤青李贽，早年即受心学影响，创

立“童心说”，批判重农抑商，倡导功利价值，猛烈抨击官方意识形态，企图为资产阶级革命作理论准备，在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方面走在了时代的前列。

江西文人汤显祖，主动向组织靠拢，拜王学传人罗汝芳为师，长期致力于哲学理论与艺术实践的结合，创作出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昆曲作品《牡丹亭》。

除此之外，散文家袁宏道、畅销书作家冯梦龙以及各路草根写手纷纷亮相，在心学的影响下笔耕不辍，开创了一个崭新的文学时代。

善于“剽窃”的日本人通过一个叫了庵桂悟的和尚“引进”了心学，一时间阖岛轰动。一般而言，“轰动”这个东西也就是个短期效应，比如超女快男华南虎、史上最牛钉子户，基本上各领风骚仨月。可人家日本的这次轰动效应一直持续到明治维新时期，还诞生了一个骨灰级的粉丝——东乡平八郎。按理说，小东已经是偶像级的人物了，作为日本军事史上少有的天才将领，他率领装备处于劣势的日本舰队在日俄战争中全歼俄国太平洋舰队和波罗的海舰队，被天皇任命为海军部长，前途无可限量。可是在庆功宴会上，本来应该春风得意马蹄疾的小东却沉默不语，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就在

大家投来询问的目光时，小东默默地从怀里拿出一块印章，上面刻着七个字：一生俯首拜阳明。众人顿时无语。

正当小东一边泪眼婆娑地抚摸着他的宝贝印章，一边颤声道“微斯人，吾谁与归？”时，蒋委员长登上了历史的舞台。蒋公早年在大陆时就非常推崇阳明先生，赴台伊始便将所居之草山改名为阳明山，并在草山创立了“革命实践研究院”，提倡“实践”运动，以示对阳明先生的尊崇。老蒋一个人追星觉得不过瘾，还强迫蒋经国、张学良也加入“明矾”的队伍，这种毫不利己专门追星的敬业态度让后世无数粉丝黯然失色，难望其项背。

于是乎，有人要问，王阳明到底是谁，心学咋就那么神奇？以前，每当有勤奋好学的小朋友问我这样的问题时，总是希望我讲讲“致良知”和“知行合一”，但我想了想，还是只总结出一句话：

王阳明是一种生活态度。

也有持不同意见的，认为阳明心学可以浓缩为两个字——权道。权是权衡、权宜。而对人心而言，权就是追求那微妙的恰到好处，像秤砣一样随被称之物的轻重而变动，找到那个不偏不倚的位置。

究竟怎样，说来话长。

乘云降生

话说公元1472年，明宪宗成化八年，王圣人降临在浙江余姚。

余姚在明朝属于绍兴府，大禹治水就告成于这片三苗古地。这是名扬四海的牛人制造基地，曾成功推出过虞世南（唐代诗人）、黄宗羲（思想家）、宋汉章（近代银行家）和蒋梦麟等（现代教育家）名人。

作为相对严谨的官方史书，《明史》带头宣扬封建迷信思想，说王圣人他妈怀孕十四个月尚未分娩，父亲王华感到很奇怪。

一天，祖母岑氏上床午睡，不一会就进入了梦乡：房上笙笛悠扬，香烟缭绕，旗幡招展中，一群仙人驾着五色云自空中而来。其中一个头戴金盔、身穿金甲的天神，脚踏一片紫云，怀中抱着一个小孩，从天而降，落在王家。天神轻推房门，高声道：“贵人来也！”随即走了进来，将怀中小孩送与岑氏，回身出屋，随众仙驾云而去，仙乐和香烟也渐渐散去。

岑氏醒来后，王圣人就诞生了。

大家觉得这事非同小可，就把家里最有见识的人，娃他爷竹轩公王天叙请了出来。为啥叫竹轩公呢？因为据传此人“性爱竹，所居轩外环植

之，日夜啸咏其间”，颇有些魏晋遗风。

老头拄着拐棍从里屋出来，往太师椅上一坐，环视了一下众人，说：“咳，咳。既然是云上的神仙送来的，那就叫王云吧。”于是王圣人有了第一个名字，他降生的那栋房子也被命名为瑞云楼。

圣人这个行业没有统一的标准，唯一达成共识的是，这是个操作性不高且吃力不讨好的职业，古往今来除了屈指可数的几个人可以算作圣人外，就剩下若干疯子神经病自称实现了这一理想。当年董仲舒同学目不转睛，焚膏继晷，用了三年时间博览天下典籍后放出一句狠话：“三代以下无圣人。”三代者何？曰：夏、商、西周。也就是说，孔子、孟子、老子、孙子这些人通通都不够资格，实在太打击那些怀揣着成圣梦想的小朋友了。

不过王云小朋友是个例外，所谓“彬彬三代”，精神贵族的养成绝非一世之功。翻开家谱一查，王家的祖先里面就有一个圣人——王羲之。好比杜子美的诗，辛稼轩的词，王羲之是当之无愧的书圣。

由于王书圣知名度太高，后世子孙都生活在他那巨大的光环之下，有所建树的寥寥无几。因此请把目光“移驾”到元末明初。

先来欣赏一首张可久的元曲：

兴亡千古繁华梦，诗眼倦天涯。孔林乔木，吴宫蔓草，楚庙寒鸦。

数间茅舍，藏书万卷，投老村家。山中何事，松花酿酒，春水煎茶。

如果熟悉纳兰性德的词，就能体会张可久“兴亡千古繁华梦”的感慨。这种情愫在《红楼梦》里弥漫得最充分，有人称之为“朦胧美”，事实上这是作者的一种末世感。许多年后，当严复的《天演论》出版时，人们才慢慢接受了“时代是在不断进步”的观点。

现在看来很可笑，这么浅显的道理小学生都明白。但可惜，中国是一个崇古的国度，自从孔子不遗余力地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天下大同的上古画卷，并倾情打造了尧舜禹三大人类偶像后，后世之人就常常生活在“世风日下、人心不古”的纠结中。

崖山之后，蒙古人入主中原，汉人沦为三等公民，满目神州尽胡服，当真是千古未遇之奇灾剧变。而以往的士大夫阶层也没官做了，站在元朝汉族文人的立场上，不难想象他们的心态——末世来临。用曹雪芹的话形容就是“无才可去补苍天，枉入红尘若许年”。

反腐不是作秀

王云的六世祖王纲就是这些落魄文人中的一员。当是之时（元末明初），天下大乱，山头林立，而王纲同志文武全才，颇有声名，是块建功立业的料。但王纲不这么想，经过末世的消磨，他没有太多的民族大义、壮志雄心，只求“苟全性命于乱世，不求闻达于诸侯”。

于是，王纲同志坚持不懈地穿梭于山水之间，哪没人往哪钻，谁让他下山他跟谁急，比陶渊明还陶渊明。

然而，世事多不遂人意，王才子常年甘居林壑，淡泊名利的感人事迹不胫而走，愈传愈神。

据路边社最新报道，王才子早年曾跟终南山隐士学习《周易》里的卜筮法和相面术，这下更不得了了，要知道《周易》从古至今就是一部天书，虽被尊为群经之首，但其高深莫测的风格让很多人皓首穷经一辈子也捉摸不透。其中最深奥晦涩、最吸引读者眼球的当属卜筮和相面，亦即老百姓喜闻乐道的算命。

据说王才子学成下山，遇到的第一个算命对象就惊天动地——明朝的开国宰相刘伯温。刘伯温见王纲谈吐不俗，气质非凡，认定他是个奇才，当即与之结交。王纲则现学现用，端详了刘伯温半

天。自信满满的刘伯温只道他要赞美自己一番，再来一句“苟富贵，无相忘”，然后像小说里面写的，杀猪宰牛，歃血结拜。

结果恰恰相反。

王才子神秘地告诉刘伯温：“你将来肯定会飞黄腾达，但是我呢性本爱丘山，不愿意落入尘网中，所以到时候你就别来鸟我了！”

刘伯温顿时无语。

人生弹指芳菲暮。王纲在古稀之年被举荐到兵部担任郎中（国防部司长，正五品）。这可怪了，按照王才子的牛脾气，打死他都不会去做官，难道临老了脑袋开窍了？史书中没有记载原因，但仔细推敲，不难得出答案。

《华氏911》的导演迈克摩尔经常拍一些揭露美国社会阴暗面的纪录片，比如枪支管理、医疗腐败等问题。于是一个美国左愤自己集资，拍了一个小成本纪录片《迈克摩尔恨美国》来反击他。那么，大胆设想一下，给朱元璋拍纪录片取什么名字呢？对了，就是《朱元璋恨贪官》。

由于童年的不幸遭遇留下的心理阴影，朱元璋对贪官的仇恨是现在很多愤青无法体会的。如果你有幸生在明朝洪武年间，如果你有幸成为一方大员，最幸运的是你已经躲过了李善长、胡惟庸、

蓝玉等大案要案的牵连。好了，恭喜你上任了。首先，你会受到老朱的亲切接见，当你离开时，他的谆谆教诲会在你的耳边时时回响：

朕行先教后诛，不是不教而诛。尔等若是不听话，硬是要贪，那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到任以后，会有专人安排“皮场庙”一日游。此处悬挂的都是贪污了60两银子（相当于3万元人民币）的前任地方官，这帮人先是被挑筋断指，折磨至死。然后生扒活剥，将皮剥下后填上稻草、石灰作成“皮统”供后任瞻仰。

即使这样，老朱仍不放心，设立了十三道御史、六科给事中，处处布防，纠察百官。

于是乎，有人怒了：“老子不当官总行了吧！”

确实也有人直接挂印而去。但是同志们不要忘了，老朱的行事风格就是不按常理出牌，当他意识到这个问题时，马上匠心独具地颁布了“诽谤朝廷罪”和“戴死罪办事”。前者用老朱的话说就是“奸贪无福小人，故行诽谤，皆说朝廷命官难做”。后者更是明朝的一道奇观：很多犯罪的人过堂，上到衙门才发现当官的也戴着镣铐，和自己一模一样，后面还有人监视。被判死罪的官员先给下面跪着的犯人判死罪，自己再到朱元璋那里去领

死。

现在大家可以想象王纲的境遇了。站在朝廷的立场，世有遗贤，肉食者之耻。王才子名气那么大，不去做官，你老朱同意，那些正处于水深火热中的文官们也不会同意。于是，王才子连《陈情表》都没来得及写，就被人带到了京城。据当地百姓回忆，王才子说的最后一句话是：“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

从此，再也没有人见过王才子。直到多年以后传来消息，王纲在广东增城征讨苗人的战役中光荣殉职。

耕读世家

王纲死的时候，王彦达只有16岁。命苦不能怨政府，他咬咬牙，用羊皮裹着父亲的尸体，将其背回了家。

烈士家属王彦达寻思着父亲为国捐躯，朝廷怎么着也得褒奖一番吧。然而，现实很黑很残酷，由于朝中无人，王彦达没有得到任何国家补偿，再加上王纲生前为官清廉，家无余财，深感“死个人都死不起”的王彦达差点准备卖身葬父了。

备受打击的王彦达开始相信宿命论，本着我命由天的心态得过且过，躬耕养母，读书自娱，临死的时候还不忘告诫儿子王与准：“不要中断我们书香世家的传统就OK了，不指望你当官！”

王与准果然有乃父之风，闭门谢客（其实也没几个客），很快读完了家里所有的书，并且鄙视科举，拒绝引荐，专心致志当隐士。

如果王与准就这样平平淡淡过一辈子倒也罢了，但可惜他犯了和他爷爷同样的错误——迷上了算卦。从此，人们经常看到乐于助人的王与准给乡里乡亲免费算卦的身影，而且由于他天赋极高，一算一个准（不然怎么叫王与准）。结果，麻烦来了。

当地知县听说了王与准的名字，想让他帮自己算算前程，便派人登门邀请。可王与准平生最厌恶的就是那些目无王法、鱼肉乡里的县处级官员。于是，他深感考验自己气节的时刻来临了！大义凛然的王与准当着来者的面把卦书烧了，恶狠狠地说：“我王与准不是那种趋炎附势、妄谈祸福的算命先生！”

可叹王与准聪明一世，却不明白一个最浅显的道理：事可以做绝，但话不能说绝。

还好他虽然直，却不傻，清楚惹恼了县太爷肯定没好日子过，搞不好哪天种完地回家的路上就给人黑了，便带足干粮，跑到附近四明山的山洞里躲了起来。

县长抓不着人，气得直骂娘。正巧朝廷的钦差到浙江“督有司访求遗逸”，招揽贤才。县长大人的政治敏锐性还是挺高的，立刻跑到钦差面前告黑状，说：“王与准认为朝廷亏待他爷爷，长期仇视政府，并和他几个儿子共同发誓一辈子不考公务员。”钦差一听也怒了：“靠，公务员咋了？公务员也是人，都是爹生妈养的！”

于是钦差大人一声令下，东厂、锦衣卫纷纷出动，先扣押了王与准的三个儿子，再本着活要见人死要见尸的指导方针，对四明山展开地毯式搜

索。

许多年后，大洋彼岸的林肯说了句名言：“宁可给一条狗让路，也比与它冲突让它咬一口好。如果被咬伤了，即使把它杀掉也无济于事，得不偿失。”翻译成精炼的中文就是“宁可得罪君子，不要得罪小人”。

得罪了小人的王与准此刻别无他法，只好上演新一轮的《亡命天涯》。可惜饶是深山更深处，也应无计避追兵。就在王与准向深山里钻的时候，一失足掉到了山沟里。

有的人一失足成千古恨，有的人一失足传为千古佳话，王与准属于后者。

机会像条狗，追不上，赶不走。当追兵找到躺在地上不能动弹的王与准时，大家一致认定他完了。没有人知道，王与准的机会来了，改写历史的契机也到了。

遍体鳞伤的王与准被带到钦差面前。钦差虽然冲动，却也不是昏官。他见王与准“言貌坦直”，不像是反革命分子，便向他了解了来龙去脉，又着人四处走访。调查结果表明，王与准是个助人为乐，刻苦钻研的好青年，于是钦差便放了他们全家。又见王与准的二儿子王世杰很有出息，便道：“你们一家子都当隐士，太不给朝廷面子了，

不如让你的儿子代替你出仕？”

王与准经此一难，思想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他不仅欣然应允，还给自己取了个“遁石翁”的名号，以感谢伤了他脚的石头。

王世杰作为特招生，从此有了秀才的出身。

正好这年大考，王世杰去参加考试。按规定，考生必须散发脱衣接受检查，以免夹带作弊的东西。世杰同学觉得这是对他人格的侮辱，连考场都没进就走了，把他妈给气的。由此观之，到了这一代，王家人的思想已经逐步趋向入世。

王世杰他妈的临终遗言是：“尔贫日益甚，吾死，尔必仕。勿忘吾言！”但终其一生，王世杰都没实现这个理想，历史把目光投向了儿子王天叙。

圣人童年很华丽

王天叙就是那个喜欢竹子的竹轩公，王云他爷爷。史载此人细目美髯，风度翩翩，与人交往亲切和蔼而又不可侵犯。再加上博学多才，与人为乐，立刻成为远近闻名的大儒。

大儒王天叙给许多豪门望族当过家教，也给很多勋贵子弟取过名字，但在给王云取名这件事上，他犯了一个错误。

荒诞派大师加缪认为真正严肃的哲学问题只有一个，那就是自杀。而真正值得讨论的人生命题也只有一个——小孩最开始怎么称呼自己。康德早就提出，小孩如果一定要表示主语的话，他会用别人称呼他自己的那个称呼来称呼。比如他不会说“我要什么”，而是说“宝宝要什么”、“贝贝要什么”。大人在旁边说“给他，给他”，他也会说“给他，给他”，而不会说“给我”。

突然有一天，这个小孩学会说“我”了，对一个人的一生而言，这是一个划时代的瞬间。康德有一个说法，说在这个时候，他的心中像是升起了一道光明，从此再也不会回到他从前说话的那种状态中去了。从前他只是感觉到自身，而现在他思维到自身了，意即自我意识确立了。实验表明，自我确证很早就出现了，最晚也不会超过四五岁。

那王圣人情况如何呢？实在有点对不住大家，心中无“我”的王圣人从出生到他五岁，就没开口说过一句话！

不爱说话的小孩并不少见，如果不是智障或者天生聋哑，那就是百年一遇的天才儿童，这些人外表看起来呆若木鸡，其实大脑正一刻不停地高速运转，根本没工夫理你，懒得开口。

事实上，王家人也一直用后一种可能安慰自己。

王云五岁那年的一天傍晚，和小朋友们在田野间玩耍得正欢，一个慈眉善目的和尚朝他们走来。

和尚谁也不理，径直向王云走去。到了跟前，把王云仔细打量了一番，摇了摇头，道：“好个孩儿，可惜道破！”说完就走了。

众人不解其意，但又觉得事有蹊跷，便将此事汇报给王天叙。

王天叙捋了捋胡须，皱着眉头瞎琢磨起来。突然，他眼前一亮：“云者，说也。好个孩儿，道破了天机。王云这孩子果非凡人！”

心念及此，王天叙激动地跳了起来：“快给王云改名字！”

于是，王云的正式名字“王守仁”宣告诞

生。

王守仁果然跟王云大不一样。在一个平淡无奇的下午，王守仁他妈郑氏坐在床上做针线活，父亲王华全神贯注地复习公务员考试，王天叙则展开宣纸，笔走游龙，尽情挥毫，物我两忘。一切井然有序，波澜不惊。

王守仁看看这个瞧瞧那个，觉得自己成了空气，顿时索然无味。他找了个地方坐下，发了会呆，忽然张嘴大声朗诵起来：“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这一开口如黄河决堤，一发不可收拾，把四书五经里的名句都背了出来。

三个大人全给雷到了。

王天叙跑出来抱起兀自喋喋不休的王守仁，问：“你从哪学来的？”

小守仁眨了眨那双大眼睛，道：“父亲念书时听见了，便记在心里。”

众人惊愕不已。

这一年，王华参加进士考试，高中状元，举家迁居到北京。

为了使王守仁接受更好的教育，王状元花了大笔择校费把他送到了一所师资力量雄厚的重点中学念书。

王守仁同学领悟很快，能举一反三，其聪明程度让老师们倍感惊讶，可是不久之后，老师们就发现了不好的苗头。据同学反映，王守仁不是个好学生，不愿意在私塾里坐着，却喜欢舞枪弄棍、读兵书，还经常讨论稀奇古怪的问题，写一些莫名其妙的东西。有人曾在他的课桌上发现一首打油诗：

山近月远觉月小，便道此山大于月。

若人有眼大如天，当见山高月更阔。

如此古怪的诗在当时的科学条件下没人能读懂，于是老师们一致判定这孩子思想有问题，准备找他单独谈话。

可没过多久，问题少年王守仁就主动找到老师，问了他一个问题。这成了他一生的真正起点。

问题是：“何为第一等事？”

这说明少年王守仁已经开始考虑人生的价值问题，多么不俗的孩子！可惜，一个庸俗的老师给出了一个庸俗的答案。

不过，正是这个答案成就了王守仁早熟的名声。

老师回答说：“唯读书登第耳。”这和今天教育小孩要考重点大学差不多，虽然善良，但却

没有自己独立的思考。

王守仁摇了摇大脑袋，不以为然地说：“登第恐未为第一等事，或读书学圣贤耳。”

一个十岁就立志要当圣人的小孩，翻遍古今中外的史书也找不出几个，更何况是在明朝那个盛行“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的时代。

有梦想不足以使一个人到达远方，但到达远方的人一定有梦想。

许多年后，当王守仁冥思苦想，追寻生命中那颗“良知”时，儿时的这段朦胧的插曲让他恍然大悟：良知天然呈现，不用去外界寻求。何为第一等事？问得好！问出了人为什么活着，做什么样的人，走什么样的路，什么样的日子才值得去过。人生最大的痛苦就是找不到一双合脚的鞋，从这一点发散开来，王守仁进一步得出“心外无物”的结论——真正的生活在内心，只有内心强大才是真正的强大。

而这一切，都源于他儿时那看似荒诞不经的一问。

同时，这件事也让老师和同学见识了王守仁的机智和口才。从此，纵横家王守仁在同学中间享有很高的威信，经常趁老师不在教室，带领同学们浩浩荡荡跑到学校外面玩耍。这帮逃学威风一般

被分成两派，每派都有自己特制的旗帜，由王守仁统一调度。

于是一声令下，只见两派人马左冲右突，大呼小叫，变换阵形，宛若战场。

正当王守仁兴奋得手舞足蹈时，一张阴沉的脸出现在他背后，“战场”上的小朋友登时都僵在了原地。王守仁却还忘乎所以，但也慢慢觉察到气氛不对，他缓缓转身，看见了此刻他最不愿意见到的人——王华。

王华自从当了状元，便被分配到翰林院深造，每天的工作就是泡一壶茶，坐下来学习学习文件，领会中央的最新指示。

恰好这天单位没有下达文件，王华便提前下班回家，于是，王守仁被逮了个正着。

王华强压着自己想捶人的冲动，怒道：“我们家世代以读书为乐，你搞这些乱七八糟的名堂想干什么？！”

王守仁不服气，道：“读书有何用处？”

王华现身说法，语重心长道：“书读得好就能当大官，就像你父亲我一样，中了状元。这些都是读书的功劳。”

王守仁摇了摇头，道：“父亲中了状元，子孙后代不一定都能中状元。再说，儒者患不知

兵。仲尼有文章，必有武备。区区章句之儒，平日叨窃富贵，以词章粉饰太平，临事遇变，束手无策，此通儒之所羞也。”

众人集体被震住了。

王守仁仰头看着父亲，等待答案。

而此刻，王华的内心久久不能平静：“10岁的小孩就有如此见识，还扬言要当‘通儒’。这真的是我的儿子吗？”

同时，他又回想起一件往事。当年上京途中，借宿金山寺。夜晚，父亲王天叙和同住于此的游客们觥筹交错，饮酒乐甚。一时间清风徐来，水波不兴，明月当空，风景如画。于是乎，众人决定来个赋诗比赛，各倾陆海云尔。

平心而论，这些人的水平确实不咋样。王天叙耐着性子等他们一个个把那些酸诗念完之后，一边用筷子敲碗，一边闭着眼睛摇头晃脑，准备来个击碗而歌。

可天有不测风云，大儒王天叙由于喝得有点高，思绪混乱，摇了半天脑袋，也没摇出一个字来。王华看着父亲额头上渗出汗来，也只有干着急。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王守仁站了出来：“爷爷早已有诗，嘱我席间道来。金山一点大

如拳，打破维扬水底天。醉倚纱高台上月，玉箫吹彻洞龙眠。”

此诗动静结合，声色兼备，确属上品，众人一时自愧弗如。而王天叙和王华明白，这是王守仁为了解围而临时做的应景之作。

这一年，王守仁不到十岁。

第二章 天性不羈，跃马扬鞭

孔子的困境

朝夕如流，一晃王华担任翰林院修撰已逾两年。这天，风和日丽，王守仁和两个同学在长安街上漫步。这时，迎面走来一个算命先生，盯着他直看。虽然王守仁一生遇到过很多神神叨叨的人（朱厚照、朱宸濠等），但这一个，无疑对他影响最大。

算命先生在和三人擦肩而过的一瞬间，突然抓住王守仁的手，激动地说：“小朋友，你这种相貌实在……太难得一见了！”

王守仁的同学以为遇到了骗子，催他快走。但是大家不要忘了，王守仁爷爷的爷爷，以及爷爷的爷爷的爷爷都是干这行出身的，所以相面对他而言，从来就不属于怪力乱神的范畴，而是一项神圣的事业。

于是，王守仁认真地对他说：“愿闻其详。”

算命先生放开王守仁的手，郑重其事道：“你记住我的话。当你的胡子长到衣领那时，你就入了圣境；胡子长到心窝时，你就结了圣胎；胡子长到肚脐时，你就圣果圆满了。”

说完，翩然而去。

两个同学听得莫名其妙，王守仁却是心花

怒放。

多少个不眠之夜，当他躺在床上辗转反侧时，他的脑袋里总是充满疑问。人为什么来到这个世界上？人生弹指一瞬间，譬如朝露，生若蜉蝣，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呢？每当这个时候，死亡的恐惧总是会涌上他的心头，使他不敢继续想下去。

是啊，死亡代表了绝对的虚无和沉寂，是对一切可能性的终结，是不可穿透的黑暗。如何不恐？

于是，他穿上衣服，走出房门，仰望星空。那浩瀚的夜空隐藏着什么秘密？宇宙的目的究竟是什么？一堆问题纠结在他心中，无法释怀。也许白天他活蹦乱跳，看起来与常人无异，但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这些问题总会汹涌地袭来，几乎使他窒息。

终于有一天，王守仁毅然决然地树立了自己的人生目标——成为一个圣人，解开这些谜题。去他的“人无百岁寿，常怀千年忧”，我只要明明白白的活，清清楚楚的死，我只要揭开人生的真相！

自从王守仁同学确信自己能够成为圣人后，他再也坐不住了。千古文人侠客梦，这一年王守仁13岁，正处于做梦的年龄。他偷偷溜出学校，单枪匹马来到居庸关。当年朱元璋怕北元卷土重

来，出巨资让徐达、常遇春督造“居庸关防御体系”，可见此地之重要与凶险。

作为北京的咽喉，居庸关依山起势，巍峨雄壮。王守仁纵马上关，登上烽火台，望着万里晴空上自由翱翔的雁阵，强烈的阳光刺得他双眼蓄满了泪水。

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谁能感受到他此刻气吞万里如虎的豪迈之情？谁能理解他欲与天公试比高的远大志向？

远瞰京城，伸出一只手掌就可以将之覆盖，王守仁不由得心事浩茫起来。一幅烽烟滚滚，战鼓嘹亮，银光皑皑，喊杀震天的画面在眼前浮现，“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的诗句在耳畔回响。联想到明朝边患未除，热血少年王守仁顿时沸腾了。

至王守仁生活的时代，明朝已享国一百年。这是一个惊心动魄，五光十色的百年。

如果说方孝孺之死是明朝文人悲剧命运的序曲，那于谦之死就是其中最绝望的音符。前者代表大义，后者代表苍生。

人，是要有些信仰才能支撑着活下去的。没有了大义可以选择苍生，如果连苍生的代言人于谦都落个鸟尽弓藏的结局，那么路在何方？像庄子

那样身如不系之舟，脱离这“曳尾于涂中”的苦海？两千年来，无数的人都这么做过，刘伶醉酒，阮籍狂狷，他们真的快乐吗？生命就是在这喋喋不休的追问中慢慢成熟的，每一个人，无论智商高低，相貌美丑，面对越来越复杂的环境，询问最多的问题终究是“我要做什么样的人？”

直到王阳明的出现，这一终极命题被终结了。

国人的思维方式向来是一半儒家一半道家。而心学也常常被认为是这两种思想的融合，但这种浅薄的定义远远不能概括心学丰富的内涵。

中国的历史一言以蔽之，治—乱—治—乱—治—乱—治—乱—治—乱—乱.....

中庸虽说在中国很早就被提了出来，但只有少数人可以自觉自发地将其运用自如，大多数则是迫于强权而不得不做出的伪装与妥协。后者一旦脱离强权的压迫，便很容易剧变为一种极端思潮，直至付诸暴力行动。

《巴别塔》中有“实现正义的热情，会使我们忘记慈悲为怀；对公正的热望，使许多人成了铁石心肠。”

同理，康有为在《法兰西游记》中点评法

国大革命时说：“合数十万革命军之流血，以成就罗伯斯比尔之专制民主；合数千万良人之流血，以复归于拿破仑之专制君主。”其实他忘了，这样的事在中国古已有之，早就见怪不惊了。革命者，鲁迅笔下“咸与维新”是也！

这种文化心理，追根溯源，还是要到孔子身上去探究。子曾经曰过：“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这是孔子在教导弟子应该做什么样的人——不为人知，却不因此而气恼。章学诚认为六经皆史，此言不谬。

“儒家”最初是一群巫师，而巫术在商朝是立国之本，于是这帮人就靠占个卜、跳个大神，混了一个既得利益阶层。那文字最早又是什么呢？文者，纹也。意即为统治阶层粉饰遮掩的工具。由此观之，商朝是利用政治神学来确保其统治的合法性的。

而到了殷周革命，事情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周朝将商朝的神权政治改造为贤君政治，讲究治道，目标是创造理性的人文秩序。于是，过去的大巫小巫纷纷下岗，自谋出路，混得不好的就只有街边摆摊算命，另一部分有追求的逐渐成为一个致力于“治国平天下”事业的阶层，就是后来孔子

的儒家。

其实这部分人也不好混，想想看，商朝时全国的文盲率还很高，认识俩字的屈指可数。而到了春秋，随着文化的普及，识字率逐渐上升，本科文凭也就当以前的高中文凭使，竞争加剧了，现实严峻了，于是孔子发话了：“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这就跟现在的媒体安慰找不到工作的大学生一样：不要气，不要急，关键是眼光要放低。实践证明，这种忽悠还是有功效的。

“人不知而不愠”是比较典型的“孔子句法”（仔细品味“而”字），《论语》中这样的句式随处可见，自勉中透着无奈。

当春秋时，诸侯割据，求才若渴，游士们四处兜售其学，谋取权力。如果加入这些人的行列，别人要什么自己就卖什么，文字集团便丧失了人格的独立性，孔子颇有针对性地说这句话无非是想表明一种超然的态度，至于是否达到这种境界，则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了。

如果眼光再毒一些你会发现，这句话本身就揭示了说话者自己还没有完全超越。彻底超越了世俗功利的人，根本就不会问这样的问题，因为他早就物我两忘，随心所欲不逾矩了。

因此，这句话只是表达了一种为了超越而做出的努力，四处游说的孔子想要维持人格的独立绝非易事。而孔子以降的门徒就更等而下之，将仁义道德作为沽名钓誉之术了。

孔子和中国历代知识分子的困境，就是一边强调自己的价值理想超越了世俗的政治，自勉并教育学生不要理会权力游戏中的利益分配，但另一方面，他们理想的实现，又必须依靠政治权力来实现。这是一个无奈的悖论。

直到王阳明的出现，所有的一切才被彻底打破。

圣人必可学而至

不过目前为止，13岁的小守仁暂时还只是一个以民族大义为主导思想的少年，他在居庸关考察了一个多月，登长城、访乡贤、凭吊古战场、思考御边策，慨然有经略四方之志。

待守仁下山时，山道很窄，迎面过来两个骑马的鞑靼人，大大咧咧，有说有笑，全然不将对面的这个少年放在眼里。

但很快他们就会为自己的大意付出代价。

王守仁正在为他的偶像于谦死得不明不白感到气愤。想想看也是，有的偶像很傻很天真，乱搞一气，搞完了则继续当偶像，而于谦忧国忧民，鞠躬尽瘁，却换来个兔死狗烹的结局！心念及此，守仁蓦地一抬头，正好看见那两个嚣张的鞑靼人，登时怒从中来，当下搭弓射箭，但闻嗖嗖两声，鞑靼人猝不及防，双双中箭。

可惜王守仁年小力弱，未能立毙二人。一时间国仇私愤，涌上心头，他连喊带射，呼啸着向二人冲去。两个鞑靼人对视了一眼，惊恐莫名，转身仓皇而逃。

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守仁既已出气，便不再穷追，信马由缰，缓缓向家的方向走去。

当晚，王守仁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去拜谒汉朝名将马援的伏波将军庙。神奇的是，王守仁在梦里赋诗一首：“卷甲归来马伏波，早年兵法鬓毛皤。云埋铜柱雷轰折，六字题文尚不磨。”醒来以后记了下来，死了以后还流传下来，当真要羡慕很多挠破脑袋也写不出文章的小朋友。

彼时，由于史上最牛御姐控朱见深长期不理朝政（朱见深：那是你们不懂我），导致汪直专权，大臣昏庸，时人戏称“纸糊三阁老，泥塑六尚书”。

圣人云：政者，正也。率之以政，孰敢不正？根据本命题成立，逆否命题同样成立来推断，成化年间的朝政从最上面就烂掉了，那么上行下效，地方官的腐败便有过之而无不及，农民起义开始四处爆发。

少年王守仁留心时政，关心国家大事，屡次上书朝廷，为平定刘千斤之乱出谋献策。王华平日忙于政务，跟儿子沟通交流太少，不理解王守仁，便大骂了他一顿，让他立即停止这一疯狂的举动。想想看也是，换作现在，一个十来岁的小孩大谈国家战略，还给国防部写信，的确疯狂。

到了弘治元年，王守仁17岁，带着如何成圣的疑问，回到浙江老家。母亲郑氏早前去世，睹

物思人，守仁第一次深切地感受到了死亡的残酷，他越发觉得，外界的东西再多再好，又与我心有何相干？人生终究不过是“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罢了。这种消极的情绪以及对成圣途径的苦苦追寻促使王守仁去钻研道家的思想，为后来的自成一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但王守仁终究不是出世之人，他只是游弋于各种思想，含英咀华，去粗存精，执著地去寻找他所认为的真理。

此次返乡，守仁还带着另外一个任务——完婚。

未来的岳父大人叫诸介庵，是本地人，王华的至交好友，现任江西布政司参议（江西省民政厅厅长）。王守仁小的时候，诸介庵到王家串门，非常赏识小守仁，允诺将女儿许配给他。

守仁时年17，可以成婚了。为了报答岳父的知遇之恩，为了表示尊重和隆重，王守仁不远千里，亲自到南昌迎娶夫人诸氏。

人生四大喜：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可惜守仁同学立志献身哲学事业，对男女之事没有兴趣，在新婚之夜还在外面散步。其实这也没什么，喜欢思考的人很多都喜欢散步，但王守仁连散步都比别人散得神奇，走

走着走着就沉醉不知归路，误入藕花深处了。

他猛一抬头，只见眼前一个道观，匾额上写着：铁柱宫。

这段怎么看怎么像《红楼梦》的风格，就差在道观门口再挂幅对联“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了，估计是博览群书的曹雪芹Copy的前人史料。

既来之则安之。但见道观里坐着一个闭目养神的道士，一问之下得知他懂养生之术。王守仁正因母亲之死，深感“爱情诚可贵，生命价更高”，便开始虚心请教。神秘道士说了些什么已经无从得知，唯一知道的是王守仁在那个道观待了一宿，直到东方之既白。

这下急坏了诸介庵一家，还没圆房就开始玩冷暴力，诸老爷很生气，正要派人去寻，王守仁却自个儿回来了，众人问明缘由，个个哭笑不得。诸介庵为了防止这个“落跑新郎”到处乱跑，让他到自己的官署上班。王守仁每天按时报到，帮着处理一些公文，别人两个时辰才能干完的活儿他半个时辰就搞定了，剩下的时间就练习书法。

百无聊赖的王守仁天天在机关办公室里笔走游龙，日积月累，把办公室里的纸都给报销了，书法大进。

大进到什么程度呢？著名书法家徐文长在评价王守仁的字时认为：“王羲之以书掩人，王守仁以人掩书。”

由于王守仁在其他方面名气太大，以至于掩盖了他的书名。不然，以其精妙绝伦、独具风格的书法艺术名列中国书法史前十当无异议。

第二年，王守仁领着老婆去北京，返乡途中，路过上饶，特意下船拜访了大儒娄一斋。

娄一斋这个人神神叨叨，早年进京参加会试，走到杭州突然返回。大家问他怎么回事，他神秘道：“此行非但不第，且有危祸。”没过几天，会试的贡院果然起火，烧死了很多举人。后来，黄宗羲在《明儒学案》中经过科学论证，解释说这是因为娄一斋“静久而明”有了神术（梦的启示？）。

可惜怪叔叔娄一斋没能算出来几十年后的事，将孙女嫁给了宁王朱宸濠，以致酿成血光之灾。

娄一斋年轻时也有成圣之志，游走四方，遍访名师，结果非常失望：“都是些举子学，不是身心学。”就跟现在稍微有些想法的人，走进书店后都会发出感慨：“都是些成功学的书，没一本真正有益的！”

不过小娄运气不错，最终找到了江西临川的著名理学家吴与弼。现在知道吴与弼的人已经寥寥无几，但此人的徒弟陈白沙却是个大名鼎鼎、承上启下式的人物。

吴与弼的学说讲究身体力行，出入作息，时刻不忘。他长期与弟子躬耕于田间，沐风栉雨。有一次，天还没亮，吴与弼就亲自簸谷子，看见陈白沙还在睡懒觉，大吼道：“秀才，若为懒惰，他日何从于伊川（程颐）门下？又何从于孟子门下？”又有一次，割庄稼伤了手，自语道：“何为物所胜？”照割不误。

吴与弼述而不作，躬耕垄亩几十年，隐出了名气，当地官员交章举荐他做官。吴与弼拒绝道：“宦官、释氏（佛学）不除，而欲天下之治，难矣。我出山又有什么用？！”

娄一斋的确得到了吴与弼的真传，但他没有像陈白沙那样举一反三，自成一派，因此当他点拨成圣心切的王守仁时，翻来覆去讲的也不过是宋儒“格物致知”的老一套，唯一有价值的话是“圣人必可学而至”。

其实这也是儒学的通则，但却契合了王守仁的胃口，更加坚定了他致力的方向，将童年时算命先生的话上升到了理论的高度。就像很多人认为

中医是伪科学，要求废除，但一万个人这么说也不如中科院的万能科学家何祚庠一个人这么说来得有力——中国人迷信精英，年轻的王守仁也未能免俗。

科举还得当回事儿

弘治三年，竹轩公王天叙去世，王华回老家守丧，顺便给家族里的子孙们讲经解义，应对科举。王守仁白天随大家正常上课，背诵教材，晚上则旁搜经史子集秉烛夜读。王家子弟时常切磋交流，众人见王守仁文字功底一日千里，大惊道：“彼已游心于举业之外，吾辈不及也！”

其实，王守仁对应试教育既不排斥也不沉溺，别人死记硬背，冲刺高考，他就探究理学的内在机理；别人看高等教育出版社的马哲教材，他就读原版的《资本论》。

王守仁同学将理学名著《近思录》来来回回翻了N遍，望眼欲穿，还是没弄清楚怎么才算格了物，致了知。朱熹倒是给了句话，说“理”这个东西存在于自然万物，一草一木之中，同学们，放心大胆地去格吧，今天格一物，明天格一物，物换星移，海枯石烂，总有一天你会恍然大悟的。

王守仁笃志要当圣人，便不能囫囵吞枣。他邀请一位姓钱的朋友和他一起去格自家后院的竹子，王天叙当年种的这堆竹子，就这样青史留名了。

王守仁和小钱俩人对着竹子，神色凝重地坐了下来，从早到晚，四目圆睁，望穿秋水，尽心

竭力地去格其中之理。到了第三天，小钱用脑过度，筋疲力尽，摆摆手准备放弃，王守仁很不厚道地笑他不中用。可到了第七天，原本自鸣得意的王圣人也因耗尽心力病倒了。这下该小钱得意了，提了两袋水果来看他。王守仁自知理亏，也确实一无所获，只好找了个“圣贤有分”的借口。

其实，深入分析不难发现，程朱的格物致知，是对经验中的事物——穷究其理，观察思考得多了，自然会融会贯通，化繁为简，并没有一个固定的标准。少年王守仁想通过格竹一蹴而就，毕其功于一役，彻悟万物之理，想法太浪漫了。但这段传奇却永远留在了哲学史上（阳明格竹）。

格竹的失败将王守仁逼到了人生的丁字路口。多年来，他“遍求朱熹遗书读之”，可以说除了科举考试的准备外，全部精力都用在钻研理学上了。没承想格来格去却得到这么一个令人沮丧的结果，成圣的信心动摇了。

这次挫折对王守仁的心灵打击是巨大的，以至多年后回首这段往事时，仍感慨道：

彼时终于发现圣贤不是那么好做的，也没有精力再去格物了！

于是，闷闷不乐的王守仁不得不掉转头来研究自己曾经看不上眼的“辞章之学”，准备科

考。

然而，事实证明天不是随随便便就将降大任于斯人的一博学多才的王守仁在弘治六年的会试中落榜了。

明朝的科举制早就被妖魔化了，一经提起，立刻会令人联想到祸国殃民，万马齐喑。决东海之波，流恶难尽；罄南山之竹，书罪无穷。

其实，教育的目的是将人塑造为德才兼备，服务于社会的人才，然而手段与目的的颠倒，古今中外都没能很好地解决。哲学家福柯晚年激烈抨击学校教育，称学校为现代权力的“规训机构”，可谓一语中的。可惜他晚了几百年，在中国，蒲松龄、吴敬梓、曹雪芹、龚自珍早就用各种文学形式反映过教育的问题。

明代设立科举的本意，无非为了求得圣人之道和朝政之势的有机结合。然而，学术与政治从来是一对欢喜冤家，不是合纵连横，就是势同水火，微妙而暧昧。

古代有一拨人不喜欢写书，专爱注疏。你说要有孔颖达、裴松之的水平，或者再狠点，直接像酈道元一样把一本好端端的地理教科书《水经》搞成文学名著《水经注》也行啊，可惜大多数人都做不到。于是，歧说纷呈便成了统治者的心头大

患。

面对图书市场这种鱼龙混杂的现状，明成祖朱棣大手一挥，成了教育部部长，发话道：“独尊程朱？就这么地！”

自此，明朝公务员考试所用的工具书、红宝书、真题都以程朱的注释为纲。于是，思想统一了，读书人再也不用到汗牛充栋的书海中瞎撞了，得位不正的朱棣安全了，皆大欢喜。

老百姓最痛恨统治者钳制思想，统治者也总喜欢愚弄黔首，在这种此消彼长的微妙对抗中，从防民之口，甚于防川一路下来，历史跌跌撞撞走了几千年。

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认为中国不缺秦始皇和汉武帝，缺的是华盛顿与杰斐逊。渐渐地，我发现不是想象中那么简单，中国的历史太悠久，有些事不是一两句话就能概括的。

翻开史书，“八王之乱”，“侯景之乱”，数不清的动乱，哀鸿遍野，易子相食，血腥的味道透过纸张就能闻到，惨不忍睹。治世犬和乱离人到底哪一个更好？

右愤骂专制，左愤谤民主。看多了不难发现一个简单的道理：天下无至理，皆为人所用耳。如果不左不右，心平气和地看待科举，功还是大于

过的。明代作为文治社会，离开士人的支撑不可想象。

欲使士人有效地支撑朝政，关键在于培养士气。就这一点而言，尊程朱是当仁不让的选择，历史也证明了它在明朝前期所发挥的卓有成效的作用。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多的人对这种制度提出批评，认为它不仅失去了公正的形式，更与当初设立时的初衷背道而驰。

原因很简单，以程朱理学为意识形态的官方教条已经不适应复杂多变的社会现实了。

为圣为文两彷徨

王守仁此刻顾不得考虑这些问题，面对落第的现实，家学渊源、远大理想，各种因素纠结到一起，完全无动于衷是不可能的。

然而，对于王守仁，考进士做大官只是世俗要求下的职业，尽人事，听天命就行了。探索成圣的道路，参悟人世的哲理才是他为之奋斗一生的事业。

因此，当周围落第的同学哭天抢地、寻死觅活时，不为外物所屈的王守仁却说：“世以不得第为耻，吾以不得第动心为耻。”

王华的同僚早就听说王守仁小朋友的各种逸事，见他落榜，都来鼓励他。内阁首辅李东阳开玩笑说：“汝今岁不第，来科必为状元，试作来科状元赋。”

李东阳这么说不过是想帮受挫的小守仁找回信心，众人也没当真。谁知王守仁提笔就写，文思泉涌、倚马可待，众人惊愕之余拿来一看，但见其旁征博引，纵横捭阖，纷纷叹服，连呼“天才”。

在神州这片土地上，有人的地方就会有斗争，扬才露己向来招人忌恨。古人教导我们，刚出道的时候一定要低调，低调，再低调。王守仁一时

兴起，忘记了“七字真言”，再加上李东阳一鼓动，登时志得意满，悬笔立就。而众人也都清楚，状元出身的王华肯定前途无量，借着夸王守仁在王华心目中留个好印象何乐不为？结果小守仁愣是让那些“比肩李杜，力抗苏辛”的阿谀之词给捧杀了。

下来就有人不服气，暗地里嚼舌头：“此子如中第，目中不会有我辈矣。”

果然，来科会试，王守仁又落榜了。

同时落榜的还有一个牛人一唐伯虎。

这就是弘治年间闹得沸沸扬扬，至今仍然扑朔迷离的“会试泄题案”。唐伯虎被富二代徐经给坑了，而王守仁运气不好跟唐伯虎同科应考，被他连累，成绩作废。

虽说是不可抗力，但落榜就是落榜，说什么也没用，心情沮丧的王守仁回到老家组织了一个龙泉山诗社。

不要小看明代文人的结社，这些大大小小的社团一般由仕途失意的文人组成，是一股很强的政治力量，绝非摆设。

万历时，张居正为了顺利推行新政，曾强力打击全国各地的书院，结果想尽千方百计，也没能肃清这一传统。没过多久，就出现一个狂人，名

曰顾宪成。此人是言官的楷模，愤青的偶像。张居正在位时他不满意，闹别扭；申时行上任了他还是不满意，天天发牢骚；更倒霉的是王锡爵，为了斡旋群臣和万历的关系，遭人误解不说，还被顾宪成放冷枪、设圈套，一堆人狂喷，直接被骂回家去。反正谁当首辅他骂谁，简直就是“首辅杀手”。

首辅杀手不贪不占，长期混迹于中下层官僚中，团结一切可团结的力量，一致对上。俗话说，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天天吵架的顾宪成终于给人黑了，直接罢官回家。

顾宪成估计不懂什么叫“用之则行，舍之则藏”，回去了还不安分，两天不折腾就闲得慌，于是成立了日后闻名遐迩的东林书院，还制定了院规：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由此可见，这是一个培养愤青的书院。

相比之下，王守仁的龙泉山诗社就没有东林党那么大的影响力了，社员们的主要活动无非是吟诗作赋，相互品评。偶尔游山玩水，下棋对弈，一派名士生活。

这段时期是王守仁文学创作的迸发期，他以诗言志，抒发苦闷，佳句迭出。比如：

三月开花两度来，寺僧倦客门未开。山灵似嫌俗士驾，溪风拦路吹人回。君不见富贵中人如

中酒，折腰解醒（醉酒）须五斗？未妨适意山水间，浮名于我亦何有！

这种消极归隐的念头只存在了很短的时间就被打消了，在诗社后期写给诗友陈宗鲁（后拜入阳明门下）的诗中，王守仁积极追求内圣外王的意念再次显露：

学诗须学古，脱俗去陈言。
譬若干丈木，勿为藤蔓缠。
又如昆仑派，一泄成大川。
人言古今异，此语皆虚传。
吾苟得其意，今古何异焉？
子才良可进，望汝成圣贤。
学文乃余事，聊云子所偏。

这是先就明代前七子的文学复古主张讨论一下自己的看法，然后又转到成圣的话题上来。

弘治十年，王守仁26岁，回到北京。

这段时期，王守仁开始用心钻研兵法，四处寻觅兵书来研究，每遇宾宴，经常“聚果核列阵为戏”，显然是想成就一番统御之才。

可惜，弘治时期的明朝已不再具有主动出击的军事意志了。实力是一方面，意志是另一方面。休养生息得久了，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再打起来牵涉到方方面面，患得患失，投鼠忌器，最终

自然也就文恬武嬉了。

明孝宗一度想建功立业，扫平北方，却遭到大臣们的阻止，于是他去问还算有些想法的内阁大学士刘大夏：“太宗（朱棣）频出塞，今何不可？”老油条刘大夏答道：“陛下神武固不后太宗，而将领士马远不逮。度今上策惟守耳。”

至此，明朝的皇帝再没有挥师北伐的激情了（脑残志坚的朱厚照除外）。

但这丝毫不影响王守仁学习兵法的热情，因为即使不当军事家，兵法中蕴含的一些权谋思想也值得一个有追求的人把玩与借鉴。后来的事实证明，心学在制敌时其实就是兵道。

王守仁对《司马法》的点评颇具儒家的王道风范：“用兵之道，犹必以礼与法相表里，文与武相左右。”

不要嘲笑王守仁的书生气，以儒术解释兵道是合理而正义的。兵者，国之大事，关系到民族存亡，国家兴衰，不用正义统帅必成凶器，王守仁站在“天下”这一高度看待战争，已不囿于一役之胜负。

而他评价《吴子》时又有点知行合一的意思：

彼孙子兵法较吴岂不深远，而实用则难言

矣。想孙子特有意著书成名，而吴子第就行事言之，故其效如此。

这一段对孙武和吴起的对比太精准了，杀妻求将的吴起渴望出人头地，却一生坎坷，简直就是中国版的于连。性格决定了其带兵打仗追求实用的特点，包括他爱兵如子，亲自为生疮的士兵吸脓，目光如炬的司马迁在写《史记》时却很不厚道地通过士兵母亲的话暗指他收买人心。事实上，吴起这种死了都要找人垫背的实用主义者被人不爽是很正常的，但《吴子》的价值正在于其务实到极点的态度。《孙子兵法》喜欢谈理论，把里面的军事术语删去就是《老子》。《吴子》则不同，它绝不说任何大而无当的话，通篇只讲“山谷中应该怎么布兵，森林里应该怎么行军”，可以说《孙子》是战略，《吴子》是战术。

而在王守仁看来，兵者，就是用来以暴制暴的利器。这一点同心学一样：志者，帅也。同一件事，有伊尹之志则可，无伊尹之志则篡。朱熹曾说：“书不记，熟读可记；义不精，细思可精。惟有志不立，直是无着力处。”

心学也是如此，这是一门炼心的学问，不在正心上下力，不在立志上用功，只贪求权术，违背圣人之道，永远不可能达到随心所欲，运用自如

的最高境界。

这年是王守仁的思想冲突融合最为激烈的一年，自念“辞章艺能不足以通至道”的他在谈兵的同时还潜心佛老，又不知从哪找来一封朱熹上宋光宗的奏疏，老朱在奏折里教育皇帝说：

居敬持志，为读书之本；循序致精，为读书之法。

对朱熹已经有所怀疑的王守仁还是照着他开的“方子”修炼了一段时间，仍感一无所获，于是对自己成圣的目标越发表示怀疑。

第三章 以日以年，上下求索

官场其实不好玩

弘治十二年，王守仁28岁，终于考中进士，“赐二甲进士出身第七人，观政工部”。

二甲第七名相当于全国第十名。自此，属于王阳明的时代到来了。

明朝的政治体制上承唐宋，略有微调。最大的改变是废宰相，加强君主集权。其次，太监势大，司礼监掌印太监在中晚明有“批红”之权，决定内阁的“票拟”是否施行。

内阁：由模范皇帝朱元璋设立，为自己处理文件的秘书机构。内阁大学士一般三到五人，官阶很低（正五品）。随着后面的皇帝一个比一个懒，大学士承担起了处理政务的重任，内阁也成了实际上的最高权力机关。“三杨”（仁宣时的三大名臣杨荣、杨溥、杨士奇。明称贤相，必首“三杨”）之后，内阁阁员一般兼任六部尚书，且非翰林不得入阁。于是，入阁拜相便成为每个文官都梦寐以求的事。

六部：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刑部、工部（排名要分先后）。六部各设尚书一人（正二品），直接对皇帝负责，尚书之下有左右侍郎（副部长）、郎中（司长）、员外郎（副司长）和主事（处长）。

都察院：皇帝直辖的监察部门，下设左右都御史（正二品）、左右副都御史（正三品）、左右佥都御史（正四品）。再往下设十三道监察御史，分管每个省的监察工作（明朝有两京十三省）。十三道监察御史与直属于皇帝的六科给事中统称“科道”，就是通常所说的言官。

六科：分为吏、户、礼、兵、刑、工六科，每科设都给事中（正七品）与给事中（从七品）。给事中品级虽低，权力很大，皇帝交给各部办理的工作每五天要到六科注销一次，如有拖拉或办事不力者，六科直接向皇帝报告。除此之外，六科还参与官员的选拔、皇帝御前会议、审理有罪的官员。最重要的是六科有封还皇帝敕书的权力，皇帝的旨意如果六科认为不妥可以封还，不予执行。

翰林院：相当于中央党校。翰林院的首长叫掌院学士（正五品），下设侍读学士、侍讲学士各两人（从五品），侍读、侍讲各两人（正六品）。修撰（从六品，考中状元后立即授予），编修（正七品，考中榜眼、探花立即授予）。翰林虽无实权，但从翰林院出来的人大多成为高官，乃至内阁首辅。

此外还有大理寺（最高人民法院），与刑部、都察院构成三法司。

太常寺：主管祭祀。

光禄寺：主管宴享。

太仆寺：管马。

鸿胪寺：接待外宾。

回到工部，此部虽排六部之末，但上管皇家建设，下管植树造林，对想发财的人来说简直就是肥缺美差。不过，王阳明一不缺钱，二不贪财，志不在此的他不肯庸碌，争分夺秒，即使只是实习，也热情似火，斗志昂扬。

但可惜，承平日久的大明朝早已失去了锐意进取的开拓精神，“土木堡之变”更让后来者对北伐噤若寒蝉。目睹这茫茫一片的沉沉死气，王阳明愤怒了，上了一篇措辞激烈的奏疏：

臣以为今之大患，在于一些大臣外托慎重老成之名，而内为固禄希宠之计。这帮人抑制大公刚正之气，专养怯懦因循之风。于是，忧世者，谓之迂狂；进言者，目以浮躁。长此以往，衰耗颓靡，朝纲不振，有识之士，无不痛心疾首。而近日的边陲之患正是上天在警醒陛下，革故鼎新，改弦易辙的时机到了啊！

接着，他又提出八项措施供皇帝参考，内容涉及经济、政治和军事，所虑甚深，所思甚广。

其实，历史学家对明孝宗朱祐樞的评价基

本一致—弘治中兴。但问题是，历史上的“中兴”太多了，这个中兴到底掺没掺水？

朱祐樞童年不幸，常年遭受老女人万贞儿的迫害，命悬一线。作为一名御姐控的儿子，多年来，朱祐樞忍辱负重，寄人篱下，一年三百六十天，刀风霜剑严相逼，怎一个惨字了得！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朱祐樞噩梦般的童年比穷人家的孩子恶劣多了，这种生存环境都能抗到长大的，一般不是成为美国诸多B级恐怖片里的变态，就是成为各行各业的优秀人才，朱祐樞属于后者。

不过，朱祐樞的贤名主要是体现在与文官集团融洽的关系上，史书上关于他批复文官奏折记载最多的一句话就是“上嘉纳之”。

但“上嘉纳之”不能当饭吃，治国要的是真才实干。即使弘治朝豪华的内阁阵容掩盖了朱祐樞能力上的平庸，我们依然可以通过时人的记载看到一些触目惊心的社会现实。

比如弘治十七年，内阁大学士兼礼部尚书李东阳奉命去曲阜祭孔，一路上便见到了许多令人感慨的现象：

臣奉命匆匆一行，正好赶上大旱。天津一路，夏麦已经枯死，秋禾也没有种上。挽舟拉纤的

人没有完整的衣服穿，荷锄的农民面有菜色。盗贼猖獗，青州一带治安问题尤其严重。从南方来说，江南、浙东一带满路都是流民，纳税人户减少，军队兵员空虚，仓库里的粮食储备不足十天，官员的工资拖欠已逾数年。东南自古富庶，是纳税大户，一年之饥就到了这种地步。北方人懒，一向没有积蓄，若是今年秋天再歉收，如何承受？臣恐怕会有难以预测的事变发生。

李东阳作为一时文豪，将汇报写得煽情动人、直言不讳，一时间广为传颂。但面对这种严峻的现实，他也提不出任何建设性的方案，只是反复提醒皇帝要“节用广储”。

客观来看，朱祐樤还是很勤奋的，选用了大批德才兼备的名臣，比如徐溥、刘健、谢迁、马文升。

但制度不改，就无法从根本上解决李东阳笔下“贪官酷吏，肆虐为奸；民力困穷，怨咨交作”的现状。没有一劳永逸的制度，制度是有保质期的，只有不断地修补、革新，才能保证社会机器的良好运转。改革固然会伤及既得利益团体，固然会出现波折动荡，但不改则必死无疑，因此，一个立志进行改革的优秀政治家应该具备的素质就是“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

良知到底是个啥？

王阳明清楚此刻自己人微言轻，但他还是希望皇帝将他的八项建议交内阁审议，酌情施行。然而奏折呈上去却如泥牛入海，杳无音信。

没有抱怨是不可能的，以有限的生命投身于漫漫仕途，多少人就在这光阴虚度中步入耄耋之年，哪还有平治天下的精力和热情？

正所谓“春花闻杜鹃，秋月看归雁；人情薄似云，风景疾如箭”。王阳明早就看透了官道之难难于上青天的特点，发牢骚道：

就做官这项高风险的职业而言，皓首而无成者占绝大多数。幸而有成，能得其当盛之年者几人？这几人中，想做点事却又半途而废、垂成而毁者，又往往有之。可不谓之难乎？

但王阳明跟普通人的不同之处就在于，他总能全面地把握事物的两面性，在自己偏激的时候立刻将心态调整到中间状态。比如他对仕途偃蹇感到郁闷时，马上又说：“天下之事，其得之不难，则其失之必易；其积之不久，则其发之必不宏。”

之所以这么独到深刻，皆因其务实到极点的思维方式。

心学教会了我们一件事——不要被自己一时的情绪所左右，偏激永远是因为你看得还不够多。

那怎样才能达到这种中正平和的境界？致良知。

王阳明的良知很简单，就是他临死时的最后一句话。如同20世纪人类最伟大的导演库布里克，在他最后一部电影《大开眼界》里让妮可饰演的女主角说出最后一句台词“Fuck”来作为其导演生涯的谢幕一样，王阳明临终前用了八个字来回顾他的一生以及对人生和世界的总结——此心光明，亦复何言。

多么简单的八个字，多么深刻的道理！良知者，内心之光明也。

不过这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怎么界定内心的光明呢？

很简单，符合自己真性情的想法就是光明。

这就跟孔子所说的“直”、“礼”和“仁”一样，是做人的三重境界。“直”是人的真性情，地球人都有，小孩表现得最多，大人一般情况不表现出来。“礼”是什么呢？孔子的礼不是礼教的礼，而是选择一种不伤害他人、恰到好处的表达方式。

那仁呢？

仁就是“直”合于“礼”的自然流露，个

体情感与理性原则的高度契合。

光明与否不是外人说了算，是你自己说了算。不能说服自己的话是废话，不能从内心产生认同的道理就不是你的“理”。

于是又有问题了，光不光明都是我说了算，那是非标准由谁来定？其实，我们常说的“善”和“恶”都是社会根据需要来划分的，人性本善或人性本恶都是伪问题，人性用四个字总结就是“趋利避害”，不存在什么善恶之分。

然而，用社会规范来约束人的行为是非常必要的，就跟孔子的用“礼”来修饰“直”一样，没有限制的社会是欲望爆炸的社会，最终只能走向毁灭。大部分限制是根据既往经验总结得来的，是符合浑然天成的良知的，但也有一些限制是违背“趋利避害”的本性的，这就看个体如何巧妙地处理这些矛盾了。

经历的多了，就会发现“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这句话是很有道理的。“君子”不单指贵族阶层，而是普遍意义上道德文化修养高的人；“小人”也不是指品格低下的人，而是指没有见识，社会地位很低的小市民。君子见多识广，心胸豁达，不贪图小利，往往能成大事；小人鼠目寸光，患得患失，往往把很小的事都搞砸。比如当你

去见比自己社会地位高很多的权贵，君子因为心怀坦荡，谈吐不俗，就会妙语连珠，给对方留下一个很好的印象。而小人因为急功近利，难以坦率，只会给人以畏首畏尾的形象。

良知之心就是君子之心，渊默之心，临危不乱之心。君子的权术是高超实用的艺术，小人的权术是滑稽可笑的表演。怎样成为君子？拥有光明之心。如何拥有光明之心？深入思考，全面把握，说服自身，内心平静。

盛世危言

阳明此刻并不平静，观政工部却去考虑户部、兵部的事，显然是不想按部就班当个官混子。

明朝言官权重，有点追求的人都希望跻身其列，王阳明也不例外。当他的朋友以礼科给事中擢为京兆尹（北京市市长）时，他羡慕道：“给事中是言官，京兆尹是三辅（治理京畿地区的三位长官）之首，朝廷这项任命是用言官来试做三辅啊！”

在此期间，王阳明被委派以钦差的身份去督造威宁伯王越的坟墓。

王越比较神，虽然是皇帝的亲属，但很有追求，是个进士。当年参加殿试时，狂风突起，将王越的试卷给吹到天上去了，王同学顿时欲哭无泪。还好考官又给了他一张卷子，让他答完交了。

没承想这年秋天，朝鲜国使节来京进贡，竟然带来了王同学的那张卷子，说是朝鲜国王一天视朝的时候，一物从天而降，定睛一看，却是天朝学生的试卷，不敢怠慢，便叫使者将之带回北京。

一张卷子跋山涉水从北京飘到朝鲜已然够神了，而据《王阳明年谱》考证，经常“通神”的王阳明早年曾梦见王越赠送弓箭给他就显得更神了。

作为此次工程的包工头，阳明格外留心，预演了一下自己的统御之才。他组织民工演练“八阵图”，劳逸结合，按时作息，比之前在桌上聚果核为戏更加真实直观。这次的监工经历让王阳明白了一个道理：权力越大，指挥的人越多；指挥的人越多，越能成就大事。

任务完成后，29岁的王阳明循例担任实职，授官刑部云南司主事。这个正六品的官相当于现在公安部分管云南省案件的处长，小是小事了点，但很有实权。

权利与义务从来都是对等的，刑部主事要求身处京师而能决断于千里之外。并且，大小事务，杂乱无章，是一项很费脑力很磨耐心很容易得罪人的工作。

而且，礼与法、情和理的冲突是刑部官员必须时刻面对的悖论，悖论思考得多了，王阳明自然也就越来越成熟，越来越深刻了。

第二年，阳明被派到江苏淮安会同地方官审决重犯。职务虽说不高，但可以实现意志，施展才华，于是阳明又来劲了，详细审阅卷宗，四处走访证人，平反了许多冤假错案。

事毕，他冒雨游览九华山，沿着羊肠小道涉险寻幽，探奇览胜，访问了许多名人隐士，心旷

神怡。

在九华山，阳明结交了不少僧友。比如化城寺有个叫实庵的和尚，生得仪表堂堂，能诗善画，学识渊博。王阳明与他相识，当即结为诗友，并为他的画像题词：

从来不见光闪闪气象，也不知圆陀陀模样，翠竹黄花，说什么蓬莱方丈，看那九华山地藏王好儿孙，又生个实庵和尚。噫！哪些妙处？丹青莫状。

也只有时刻对外部世界保持浓厚兴趣的人才可能写出这样俏皮生动的文字。

之后，阳明又找喜欢谈仙论道的道士蔡蓬头搭讪。蔡蓬头装13，不鸟他。他也不生气，客客气气继续请教，心理素质非常强大。蔡蓬头被问烦了，扔下两个字“尚未”，就起身走到后厅去了。王阳明不甘心，又跟到后厅追问，蔡蓬头还是说“尚未”。

王阳明软磨硬泡，蔡蓬头终于不说废话了：“你虽然以隆重的礼节待我，终究还是一副官相。”说罢，一笑而别。

地藏洞有位异僧，坐卧松毛，不吃熟食。阳明听说后，攀绝壁、走险峰，好不容易找到了这个和尚。

和尚假寐，想试试他道行深浅，被阳明一眼看穿。阳明不慌不忙，在他身边坐下，摸他的脚。和尚觉得他不是酸腐文人，就“醒”了，道：“路险，何得至此？”

阳明没有回答他，只说自己想讨教修炼上乘功夫的方法。和尚见他对佛学颇有见解，便同他谈论大乘教义。俩人越聊越投缘，大有相见恨晚之感。18年后，王阳明重游九华山，而异僧早已远去，不禁发出“会心人远空遗洞”的感慨。其心心相印，可以想见。

九华山之游让王阳明看清了道家和佛家各自的局限，同时又吸取了两家的精华，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思想体系。

而此时的北京正流行诗文复古运动。这是一场由李梦阳、王廷相为代表的“前七子”发起，反对当时千篇一律的八股式文章的文学改良运动，同环绕在内阁首辅李东阳周围的“茶陵诗派”针锋相对。

李梦阳是愤青的偶像，他傲睨当世，曾上书孝宗皇帝，历数皇后之父张鹤龄的罪状，差点为此送命；出狱后在街上遇到张氏，仍痛加斥骂，并用马鞭击落张两颗牙齿。

“前七子”中的另一个何景明更变态。此

人在京城做官时，曾让仆人带一只便桶去赴宴，席间竟坐在上面读书，以示对时人的不满。

这帮人之所以傲然不屑，一是有资本，二是文坛确实死气沉沉，让人难以忍受了。

李梦阳行文自由、感情真挚，最可贵的是能直抒胸臆、针砭时事，曾激愤地写道：“若言世事无颠倒，窃钩者诛窃国侯”，很有点李承鹏的味道。而何景明更是在《东门赋》中通过一对濒临饿死的夫妇的辩说，得出“潜寐黄泉，美谥何补”的结论，鲜明地亮出了反对宋儒“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之教条的旗帜，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问题是李东阳也是大文豪，人4岁就能写径尺大字，乃至景帝朱祁钰召试时竟喜而抱至膝上。

一次，父亲带他进宫考神童。李东阳人小足短，跨不过门槛，考官笑道：“神童足短。”李东阳随口对答：“天子门高。”临考时，李东阳坐上考席，父亲站在旁边，考官出一上联：

子坐父立，礼乎？

李东阳当即作对：

嫂溺叔援（嫂嫂落水小叔子去救），权也。

此时，朱祁钰正在品尝御膳房的螃蟹，便以此为题出一上联：

螃蟹浑身甲冑。

李东阳略加思索，对以“蜘蛛满腹经纶。”朱祁钰喜而赞道：“是儿他日作宰相。”

从天顺八年中进士起，李东阳立朝五十载，历任礼部、户部、吏部尚书、内阁首辅，参与内阁机务长达十八年。

由于文官集团在成化朝饱受黑恶势力的摧残，或贬官或隐退，一度与皇权产生了距离感。等到老好人朱祐樞一上台，文官们都觉得属于自己的时代又来了。于是，左愤右愤纷纷登场，与皇权之间的信任关系重新建立起来。

这从李东阳对宪宗朱见深和孝宗朱祐樞流露出的不同感情就能看出。

李东阳为这两个皇帝分别撰写过悼词，孝宗的悼词极尽赞美，比如：

极意穷幽隐，虚怀仰治平。近臣常造膝，阁老不呼名。

而之前给朱见深开追悼会时，李东阳就不知道该说什么了，总不能说“御姐甲天下”吧？于是只好绞尽脑汁编些空话来凑数。实在编不出，就把后代拉出来凑数，说些“欲知圣泽远，圣子复神孙”的鬼话。

因此，孝宗朝的李东阳虽然也痛陈朝野弊

端，却从未表示过对朝廷的失望。相反，这恰恰是他求治心切，追慕“三杨”和仁宣之治的内心写照。因此，李东阳继承“三杨”衣钵，续写僵硬空洞、华而不实的“台阁体”诗文的举动就显得自然而然了。

当时的朝廷被划分为两代人，一代是先朝旧臣，另一代是当朝新进。就跟现在的80后骂90后是非主流、脑残、小萝莉，90后骂80后是宅男、腐女、伪小资一样，弘治朝的斗争也异常激烈。

新生代以李梦阳为代表，他不像李东阳那拨人因为经历过天顺、成化两朝的政治环境、人世风波，人格已变得干练老成，而是充满了义无反顾的进取精神。这帮人搞文学复古就跟现在的很多小青年穿着汉服到处乱跑一样，其本质是出于对现实状况的不满，李梦阳就曾在《上孝宗皇帝书》中公开指出国家已患元气之病，不改必亡。

李梦阳开的药方只有两个字：复古。他认为唯有复古才能振作士气，革新朝政。而王阳明的设想则更彻底、更全面，他要从改造思想意识入手，使士人树立起求圣的志向以及远大的政治理想。

可惜，李梦阳一帮人在京师搞得轰轰烈烈

烈，王阳明微小的声音早就淹没在复古潮流的汪洋大海之中，不见踪影。

国人徒好标新立异、盲目跟风，所谓复古，所谓国学热，不过是叶公好龙，得其皮毛，形式大于内容罢了，自古已然。

失望至极的王阳明决定告别政治、告别文坛，他上疏皇帝，回家养病。

朱陆异同

阳明回到绍兴，在会稽山上的阳明洞搭了个房子，摒弃俗务，专心修炼导引术。导引术是一种神秘的养生术，和现在的气功类似。据传，王阳明由于长期在洞中修炼，获得了一种先知先觉的能力。

一日，阳明在洞中静坐，几个朋友来访，还没到山门，就看见他的仆人前来迎接。众人惊愕不已，都以为王阳明快得道升仙了。

阳明在会稽山留下很多诗作，比如“池边一坐即三日，忽见岩头碧树红”、“江鸥意到忽飞去，野老情深只自留”。

他一度想就这么神超形越，世外悠悠隔人间了。然而，就在他准备挥刀斩断一切俗念，了却尘缘，魂归自然的刹那，一个念头蓦地在脑海中闪现：我能舍弃一切，但我终究无法舍弃亲情。

王阳明毕竟是读孔孟之书长大的，深知天伦不可违。而且，即使在远离庙堂的山水之间，依然有“夜拥苍崖卧丹洞，山中亦自有王公”的诗句，可见其终究不忘“王公”。

这种矛盾的心态可以解释心学为什么被人看做是儒家和道家的结合。很多人把儒和道简单理解为入世和出世是片面的，孔子有“道不行，乘桴

浮于海”的感慨，道家也不是简单地跑到山里躲起来你就修道了。

老子的思想核心就是一句：无为而无不为。

无为并不是什么都不做，而是追求一种自然而然的心态，不妄为。叔本华认为人生的本质就是痛苦，因为每个人都长期处于欲求不满，目标不能实现的纠结中，这就需要时刻调整心态。老子肯定追求目标，但同时强调行动不要刻意，做作，心态要自然，学会主动放弃不可能改变的事物。心学中权变的智慧正来源于此。

其实，陶渊明的一句诗很好地注解了道家思想，那就是：结庐在人境。结庐在山野的未必是修道之人，人境才是重点。

第二年，王阳明移居西湖，心情渐好，复思用世。他听说虎跑寺有一个僧人闭关三年，不语不视，觉得不可思议，便登门拜访。

和尚果然泥塑一般，岿然不动。阳明想测试一下他，大喝道：“终日口巴巴说什么？终日眼睁睁看什么？”和尚被吓得跳了起来，睁开眼睛同他交谈起来。阳明问他家里情况，和尚说还有一个老母在。阳明又问了一个刁钻的问题：“想念母亲吗？”和尚愣了愣，道：“无法不想。”

王阳明笑了，给他讲了一番“爱亲本性”的道理，听得和尚眼泪哗哗地淌，人生观价值观发生了剧变，哭着谢过阳明，收拾行李回家去了。

阳明也回到北京，销了假继续当他的刑部主事。

不久，机会来了。已经小有名气的王阳明被派到山东去主持乡试。

齐鲁之地，圣人之乡，又是选拔人才的工作，王阳明开始摩拳擦掌，准备大显身手了。

于是，当年的山东考生们集体抓狂了。因为当他们拿到试卷时，发现第一题的题目是“所谓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则止”。

这句话是孔子他老人家说，意思是：大臣嘛，用道义侍奉君主，行不通就辞职。

放在明朝，这句话是很犯忌的。因为孔子生活的时代是春秋，诸侯割据，礼崩乐坏，周天子根本没人鸟，八佾舞于庭是家常便饭，僭礼之事随处可见。那么OK，诸侯都不遵循人臣之礼了，底下的贵族还有对其死谏到底的必要吗？

到了战国，形势更是每况愈下，孟子同学愤怒了，骂骂咧咧道：

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

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路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

由此可见，儒家的原教旨是反对愚忠的，归纳起来就是：

君有过则谏，反复之而不听，则去。

因此，朱元璋反感孟子，派人删节《孟子》一书就显得天经地义了——“民贵君轻”也就过过嘴瘾罢了，剩余价值理论也就用来批判一下万恶的资本主义罢了，你还很傻很天真把它当真了？

然而，王阳明首场就出这样的题是颇具深意的。

对比宋儒里的理学代表朱熹和心学代表陆九渊不难发现，理学的要求是今日格一物，明日格一物，外在事物归纳总结得多了，经验值攒够，你就升级了。

那么，这种从外向内的修身路数到底有什么问题？

很简单，因为格到什么程度才能升级并没有统一的标准，于是就出现了心与理无法合一的问题。你就是说破了嘴，也有人当耳旁风，心、理终判为二。

于是，朱熹自认为很扎实的学问在陆九渊看来都是虚的。九渊同学早就说了，小朱啊，你那

套理论都是“歧出和假借”，支离而空洞，是“道问学”，于身心性命无关，最多也就成个专家学者，对学术文化有所贡献，而于道德践履、成圣成贤没什么鸟关系。

陆九渊认为成圣之学是内在的感悟，是人格的完成和践履，由内而外，达到与天地合德同万物一体的境界，而与知识多寡、学问深浅并无直接联系，这也是后来王阳明“人人皆可成圣”的由来。

一言以蔽之，理学与心学的区别就是“为学”和“为道”的区别。

朱陆之争从“鹅湖之会”始，终二人一生。几百年后，理学因官方的吹捧而成为显学，但问题终于慢慢显现出来。

三个理学达人

原儒并不反对追求利益，《中庸》里也有“大德必得其位，必得其禄，必得其名，必得其寿”的语句。

只要你品德高尚，名扬四海，位高权重，富甲天下，寿比南山又有何不可？

问题是这仅仅是一种理想状态，现实中才德与禄位并不完全对等，最明显的例子就是道德楷模孔子。孔子的思想品德肯定能打100分吧？但此人一生却颠沛流离，教书糊口，被后人遗憾地封为“素王”。

到了明朝，才德与禄位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有才德者不必有禄位，有禄位者未必有才德。人人都做抬轿人，无人想做轿中人。朱熹被大家伙抬来抬去，成了标准的敲门砖。

于是乎，有人问了：人科举也是千军万马过独木桥，总不至于选出来的都是唯利是图的人渣败类吧？

OK，问得好。理学这玩意有人当敲门砖使，也有人坚信不疑，但后者要么成为“笔下虽有千言，胸中实无一策”的花瓶，要么极端固执、偏激。

坚守理学的人一般都自律甚严，具有高洁

的人格和凛然的正气，这些都是他们超越常人之处。但这帮人严于律己，更严于律人，薛瑄就是其中的代表。

小薛是理学专家，由于当御史当得不错，天天笔耕不辍，揭露社会阴暗面，文笔犀利，思想深刻，受到了当局的重视。

于是，以“三杨”为代表的领导层想接见一下小薛，鼓励他继续创作，争取成为一面了解民生、反映需求的窗口。

按理说是个正常人都不会拒绝，搞不好就是条升迁之路啊！但小薛不这么想，他认为自己负责纠劾百官，不应私见大臣，从而拒绝相见。看看，这就是纯正理学家和普通人之间觉悟的差异。

到了正统年间，王振呼风唤雨，扰乱朝纲。但对小薛而言，机会却从天而降。由于大臣们都不屑与死太监为伍，以王振为首的黑社会团伙长期处于人才匮乏的尴尬局面。为了挽回局势，王振开始刻意拉拢群臣。小薛因为和小王是同乡而被提拔为大理寺少卿（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三杨”出于好心劝他去见见王振，至少面子上要过得去。小薛拒绝不行；“三杨”无奈又找和他关系不错的李贤去劝他，小薛终于忍不住，开始义正辞严了：“我的官职是天子给的，现在却让我向私人谢

恩，我做不到！”

后来王振越做越大，文官见了都要上前作揖行礼，只有小薛视而不见。王振出于尊重，主动向他作揖，小薛也不还礼。

是个男人都该怒了，何况一个太监？

薛瑄得罪了权倾朝野的王振，终于被诬蔑下狱，差点丢掉性命。

这还不算，黄宗羲在《明儒学案》中有一段记载，说小薛当年做南安提学（南安市教育局局长）时，一些生员因为生病回家休养，小薛便停发了这些人的廪米（官府按月发给在学生员的粮食）。停发倒也罢了，问题是他竟然还要追讨回以往所发的廪米！

也许你认为这很刻薄，但小薛从不这么想。人家是立志要痛下决心克除私欲还复天理，最终达到圣人境界的。在这天理与人欲的交战中，在这没有硝烟的战场上，他彷徨过，艰难过，并一再自勉：千万不能因为困难而懈于用力。考察小薛的心路历程，可以深切体会到他的矛盾和痛苦。

另一个达人叫曹鼐。此人是宣德八年的状元，深谙程朱之义，之前他在做典史（县公安局局长）时，捕盗抓获一美女，目之心动。换了别人，美女今天不献把身肯定是说不过去了。而作为一名

生理正常、血气方刚的青年，曹鼐却给我们上了一堂生动的课，告诉了我们什么叫“发乎情止乎礼”。

美色当前，小曹坚强不屈，不断地在纸片上写下四个字：曹鼐不可。写一张烧一张，反反复复几十次，其思想斗争之激烈，由此可见一斑。难能可贵的是，小曹最终还是坐怀不乱，克制了情欲，成为一名当代柳下惠，真不知道是可喜可贺还是可悲可叹。

更严重的是理学家邱濬，此人官至礼部尚书，内阁大学士。

邱濬廉洁耿介，自甘清苦，一生嗜学，至老不衰，应该说没什么大的污点。但各种史书中却记载了他很多不好的遗闻琐事。《明史》中说他性格狭隘，经常跟同僚吵架，还把帽子扔到地上置气。若只是缺乏容人之量倒也罢了，很多人对邱濬的评价都是诸如“貌如卢杞心尤险，学比荆公性更偏”之类的恶语。

荆公是王安石，这个倒也罢了。卢杞却是唐德宗时最大的奸臣，为相期间残害忠良，颜真卿就栽在他手里。一次，平定安史之乱的名将郭子仪大宴宾客，姬妾环绕。一听说卢杞要来拜访，郭子仪马上让姬妾全部退下。有人不解，问之，郭子仪

说：“卢杞相貌丑陋而心胸狭窄，妇人见之必笑。他日若得志，我全族都有覆灭之险。”

将邱濬比作卢杞，可见其人格品行已经受到严重的怀疑。

即便如此，邱濬仍没有被归入小人的行列。若再向前发展，偏执之心与逐利之心相结合，就使得士人的人格问题更趋严重。

俞伯牙和钟子期

明朝中期这种情况就蔚然成风，口诵仁义道德而行杨朱利己之实的人渣败类如过江之鲫，数不胜数。这帮人往往还瞒天过海，身居高位，把持朝政，祸国殃民。

一时间效尤者众，纪纲颓坠，士风败坏。

俗话说得好，时势造英雄。就在大伙被恶心得快受不了的时候，出现了一个人，一个对阳明心学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的人。此人手举一本《象山全集》，斜刺里杀将出来，向大家推荐已被忽视了很久的陆九渊。

这个人就是陈白沙。

陈白沙早年从学吴与弼，学了半年觉得没什么新意就走了，自个儿回家闭门读书。读累了就自己动手修了个春阳台，天天坐在里面思考问题，足不出户好几年。

陈白沙最初也和大多数乖孩子一样，遵从朱圣人的教诲，到处格物，结果一无所得，总觉得心与理不能融会贯通，便逐渐转变到从心中自求的方向上来，最后得出“道也者，自我得之”的感悟。

陈白沙是明代由朱转陆的第一人，可谓心学运动的先驱。他秉承陆九渊的“宇宙即我心，我

心即宇宙”，提出“天地我立，万化我出”的心本论，“静中养出端倪”的功夫论，确立了自己的心学立场。

仔细梳理一下心学的发展脉络不难发现，陆九渊最早把人的主观精神“心”作为本源，用以反对朱熹将心与理一分为二的理学，革除士人只重诵读古书而忽视主观精神修炼的流弊。

他以“辨志”“求放心”为其思想体系的出发点。辨志，也被称为“霹雳手段”：一事当前，审查自己的态度是否大公无私，是否趋义舍利，把人从现实的功名利禄、荣华富贵等夺人心志的境遇中超脱出来，用本心决定方向、做出判断。正所谓“先立乎大者”，先弄明白了做人的根本道理，学会了怎么做人才可能无往而不利。

然后是陈白沙。小陈的确是明朝第一个转弯的人，而且是180度的大转弯，直接转到道家、佛家那儿去了。事实上陈白沙思想的转变并非孤立现象，而是一种时代潮流、历史趋势。明代前期的士人思想可以于谦之死为分界线，于谦的遭遇直接导致了一种信仰的崩塌和对朱熹那套理论的怀疑，伴随着这种绝望，陈白沙的思想应运而生。

由于黄宗羲的评价“有明儒者树立成圣的理想，寻找成圣的方法，至陈白沙始明，至王阳明

始大”，后世便将陈白沙归为心学一脉。

其实，他更倾向于佛老。

陈白沙很少发表学术论文，常常借诗明志。他的诗只有一种题材——山水田园诗；他的诗最喜欢赞美一个人——陶渊明；他的诗都有同一个主题——反映官场是桎梏人的牢笼，向往自由自在的生活。由于过于风格化，以至他的学生湛若水都深受其影响，乃至小湛参加完会试后，考官杨廷和拿着他的卷子笑着对其他人说：“这个卷子肯定是陈白沙的学生做的。”拆开糊名处一看，果然如此。

湛若水，广东增城人，从学于陈白沙。小湛原本不想参加科举，因母命难违，才入了南京国子监。弘治十八年中进士，入翰林院当庶吉士。当时王阳明刚在山东主持完乡试，被授予兵部武选司主事，结识了湛若水。两人一见如故，大相契悦，一起讲求身心之学。

阳明对湛若水的评价是：“守仁立世三十年，未见此人。”湛若水对王阳明的评价是：“若水泛观于四方，未见此人。”

俩人认为已经八股化了的理学，是为今之大患，“言益详，道益晦；析理益精，学益支离”。因此，他们的共同目标是从理学中突围出来，倡明真真正正的圣学，最终在思想界掀起了一

场轩然大波。

就在王阳明、湛若水往来于兵部和翰林院，相互讨论，出入孔孟，游弋佛老，沉醉于精神盛宴的同时，一场巨大的风暴即将到来。

第四章 政治风波，光荣下狱

官不聊生的日子到来了

正德十三年，恶搞皇帝朱厚照郑重其事地下了一道谕旨，要给一位名叫朱寿的将军加封镇国公。他下旨给吏部：“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总兵官朱寿，统领六师，扫除边患，累建奇功，特加封镇国公，岁支禄五千石。”

朱寿是谁？拽到可以让史上最自大最不理朝政的明武宗朱厚照这么重视？

朱厚照抢过主持人的话筒：“你爷爷的，我就是朱寿！看什么看，没见过帅哥啊！”

话说明孝宗朱祐樞大好人一个，勤勤恳恳，任劳任怨，好不容易博了个“弘治中兴”，结果因为忽视了对娃的教育，导致辛辛苦苦十几年，一夜回到弘治前。

朱祐樞快挂的时候，派人把大学士刘健、李东阳、谢迁三人召至乾清宫的病榻前，嘱托道：“朕自继位以来，一直遵守祖宗法度，不敢怠慢荒惰。日后之事，多烦尔等费心！”

就这样还不放心，专门拉着刘健的手，托孤道：“太子年幼，好逸乐，爱卿当教之读书，辅导他成为明君。”

烛台上的火光飘忽不定，随风摇摆，终于化作一缕轻烟，渐渐散去。老实人朱祐樞轻轻地走

了，不带走一片云彩，还留下了一个祸根。

山雨欲来风满楼。

中国的史书问题多，争议多，但所有的正史、秘史、稗官野史都统一口径，坚定不移地给予了明武宗一个明确的评价——昏庸至极。（朱厚照：你爷爷的，那是他们跟我的价值观不同。）

朱厚照到底有多昏庸？一个很形象的例子就是清朝的皇子们在读书时如果不专心，师傅就会马上怒斥一句：“你想学朱厚照吗？”于是，这些小皇子，小贝勒，小格格们私下里玩游戏时，一言不合就会吵起来。

贝勒甲：“靠，你丫二不二啊，你朱厚照啊！”

贝勒乙：“草，你丫才朱厚照呢，你爸朱厚照，你妈朱厚照，你全家都朱厚照！”

平心而论，朱厚照也是冤大头。李东阳就曾说：“老百姓的情况，郡县不够了解；郡县的情况，朝廷不够了解；朝廷的情况，皇帝不够了解。”

其实，这个说法已经很保守了，现实情况往往更遭，老百姓和皇帝之间起码隔着七八道关卡，是个人都会不指望信息在经过这么多层传递后仍不失真。

由于每道关卡都是一道选择题，加工哪个，隐瞒哪个，说多说少，如何取舍，这些都是有讲究的，也是各级官吏必须拿捏好的头等大事。

因此，在权力方面，皇帝无与伦比，但在信息的封锁和扭曲方面，文官集团却占据着得天独厚的优势。即使是负责直接向皇帝反映真实情况的六科给事中和都察院御史也不能免俗，要么被收买，要么等着被踢出局。久而久之，便形成了官场上彼此心照不宣的共识——一级一级往上骗，一直骗到国务院。

皇帝很着急，后果很无奈。

朱元璋就清醒地认识到自己不是全知全能的神仙，不可能对官员的每一起违纪行为都了如指掌。因此，他遍插特务，机关算尽，就是为了监督百官，肃贪反贪。然而，这场猫和老鼠的游戏似乎永无止境，贪官污吏就像野草一般顽强，赶不尽、杀不绝，义无反顾，前仆后继。

被逼无奈的朱元璋甚至用发动群众运动、重金悬赏的方式来保证吏治清廉。可惜他忘了一点，所谓的官和民不过是一种身份的转化。考中进士是官，脱了官服就是民，骨子里那些东西没有任何改变。

贪官即刁民。

事实也是如此。很快，原本信心十足的朱元璋就开始抱怨一些刁民利用他赋予的权力横吃横喝，敲诈勒索，甚至和他们监督的对象同流合污，不仅没有达到全民反腐的初衷，反而让社会更加动荡，只好紧急叫停。

所以到了明朝中后期，早就绝望的皇帝宁可信春哥也不再相信文官，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嘉靖和万历。崇祯本来还挺信，结果被骗得惨不忍睹。就在他吊死煤山前几个月，内阁首辅周延儒还把一场压根就不存在的战役吹成大捷，捞到一笔奖赏。而且据他所编，战役是在距离北京不过几十里地的通县打响的，就在皇帝眼皮底下。

这不是把崇祯当白痴吗？

因此，一上台就雷厉风行除掉魏忠贤的崇祯到了执政后期悲哀地发现自己竟不得不重新起用宦官，否则智商都会遭到侮辱。

这就很好解释为什么明朝出产了那么多怙恃弄权的太监了——除了相信朝夕相处的太监，皇帝别无选择。

于是，刘瑾出现了。

刘瑾很贪、很黑、很坏，简直就是人渣中的极品，太监里的败类，这一点大家都知道，毋庸赘言。

但问题是，他究竟贪污了多少钱？

根据史学家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记载，换算成今天的购买力，约合人民币255亿元。

不用怀疑，赵翼向来以挑刺为乐，这还是最保守的估计。

正德初年，兵科给事中周钥奉旨去淮安查勘，在返京的船上自刎身亡。由于下刀很重，旁人抢救时，周钥已口不能言，在纸上写下“赵知府误我”几个字后一命呜呼。

给事中监察六部，直接对皇帝负责，品级虽低，却握有实权，是天下读书人的梦想，周给事不珍惜这来之不易的金饭碗，寻死作甚？

原来，刘瑾当权，贪婪骄横，奉使出差的人归来，他都要索取一笔不菲的贿赂。周钥到淮安办事，知府赵俊本来答应送他白银千两以应付刘瑾，谁知临走时却变了卦。周钥彷徨无计，只好自杀。

一千两白银相当于今天40万元人民币，乍听之下好像很离谱——至于吗？

至于。因为有前车之鉴。

之前另一个给事中安奎和御史张彧出京盘查钱粮，回来刘瑾索贿，嫌他二人给得少了，就找了个借口，用东厂的新发明惩罚他们——戴着150斤

的枷示众。

要不是那几日阴雨连绵，这两人必定中暑身亡。事实上，能从东厂的这项科技创新中逃生的人屈指可数，大部分都死得很惨，还不如像周钥那样自我了断，选个惬意点的死法。

当然，刘瑾想做大做强，靠自己单干是不行的，必须招兵买马，组织阉党。

很快就有人主动投诚。都察院右都御史刘宇带着上万两银子（约合400万元人民币），敲开了刘瑾的家门。

这是刘瑾收的第一笔过万的红包，他惊喜交加道：“刘先生何厚我？”意思很明白：想要啥直说吧。

刘宇后来成为阉党的核心成员，官至兵部尚书。在任期间，所获颇丰，以至于当他再次高升，成为六部之首的吏部尚书后，发现文官的贿赂不如武官大方，竟怏怏不乐道：“兵部自佳，何必吏部。”

刘宇也就是条指哪打哪的狗，真正给刘瑾当狗头军师的是焦芳。

问世间权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焦芳是一个有真才实学的人。

这个出生于河南南阳的贫二代是天顺八年的探花，他进过翰林院，授过编修，当过经筵讲官，还曾为太子讲读。

成化十年，小焦已扎扎实实当了十年的翰林院编修，比他资历浅的都升侍读待讲了，但不知什么原因，可能是平时没注意攒人品，愣是没他的份。

不仅如此，还有人向内阁首辅万安进谗：“像焦芳那样不学无术的人，也想当学士吗？”焦芳听说后，猜测此人是大学士彭华，因为之前彭华曾多次讥讽他没有才华，于是放出狠话：“彭华在背后算计我，如果我当不上学士，就跟他同归于尽！”

彭华觉得焦芳心理不正常，指不定哪天真的就伏尸二人，流血五步了，便找到万安替焦芳疏通。万安为了息事宁人，做了个顺水人情，将焦芳升为侍讲学士。

《明史》在记叙焦芳初入翰林，遭到排挤时说“不学无术”其实是不恰当的泄愤之辞。试问一个能给杰出坏人、流氓地痞、极品人渣刘瑾当军师的人，怎么可能不学无术？人是典型的要学有

学、要术有术的复合型人才。反而是上面提到的万安、彭华，人称“纸糊阁老”，才真的是胸无点墨，尸位素餐，堵住了无数年轻人向上攀爬的道路。

成化朝的现实是从内阁就开始烂，身处这种环境，再正直的人也会腐败变质，焦芳一天到晚都觉得自个儿怀才不遇，更不可能例外。

其实，细考焦芳的成长历程，人也是吃着圣贤的精神食粮长大的，也曾梦想着成仁取义，吟咏着“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直至双眼湿润，也曾每天走来走去，为中国的命运苦苦思索……

于是乎，大家集体纳罕了：这样一个曾经心忧天下、胸怀苍生的有志青年怎么堕落成了一个死太监的狗头军师？太令人痛心疾首了！

500年前，王阳明遇到了同样的疑问。于是，他循着焦芳的人生轨迹，开始了他的探索。

在焦芳担任侍讲学士期间，吏部尚书尹旻炙手可热，其子尹龙也在翰林院当侍讲。小焦深知齐大非偶，以自己的地位轻易巴结不上尹旻，就去奉承尹龙，打算曲线救国。

然而好景不长，尹龙犯法被治罪下狱，尹旻也被革职查办，而焦芳因为与尹氏父子关系密

切，被赶出了翰林院，贬为桂阳同知（副市长）。

在桂阳任上，焦芳日夜梦想着东山再起，每遇升迁机会，便软磨硬逼，不达目的誓不罢休。这从他艰苦卓绝的履历上就能体现：四川提学副使（教育厅副厅长）、南京右通政。

熬到这个位置上就算正四品了，焦芳咧咧嘴，环视了一下四周，道：“我胡汉三又回来啦！”

于是，他再接再厉，谋求复入翰林院。

问题是此刻焦芳正在家服丧，怎么才能如愿以偿？

他在等一个人，一个和他经历差不多，也在家丁忧的人——南京国子监祭酒李杰。李杰守孝期满，很得人心，内阁首辅徐溥想让他重入翰林院，阁臣刘健执意不肯，说：“今天破例让李杰复入，明天焦芳就会提出同样的要求。”徐溥没听刘健的劝告，还是让李杰重返了翰林院。

焦芳蓄势已久，立刻抓住这个机会，日夜兼程，风尘仆仆，一路狂奔到北京，四处打点，援引前例，终于得遂其愿，服完丧事便重新挤进了翰林院。由于刻苦钻营，没过多久又当上了礼部侍郎。

据说当年稍有良知的人惊闻此消息无不感

到肝肠寸断，悲痛莫名，泣不成声，天昏地暗，日月无光，三江共震，五岳不安，百鸟悲鸣，万兽默哀，天公无眼，公理何在！

焦芳对刘健阻止他复入翰林一事耿耿于怀，时常当众撒泼，谩骂刘健。不仅如此，由于打压过焦芳的高层多为南方人，长期积怨使他的地域歧视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后来竟写了一篇《南人不可为相图》呈交刘瑾。朝中每退一南方人，焦芳便喜不自禁，写文章亦必诋南而誉北，心理极度扭曲。

升任吏部侍郎后，焦芳又开始恶心吏部尚书马文升。对于这个正直无私的老头，他总是或明或暗地贬损。为了捞取政治资本，还经常发挥特长写文章，上书言“御边四事”，阁臣谢迁看后认为大而无当，予以否定，于是焦芳又移恨谢迁。

朱厚照在他即位的头九个月就花掉了四百多万两库银。户部尚书韩文财政告急，廷议时，大臣们说没别的办法，只有劝皇帝节俭。焦芳知道旁边有皇帝的耳目，故意慷慨激昂道：

老百姓家尚且需要用度，何况一国之君？！

正德元年，马文升去位，焦芳靠着不失时机的阿谀，毁人誉己的手段，当上了吏部尚书。

刘瑾开始耍流氓

再说刘瑾。周钥自杀事件发生后，那个一毛不拔的赵知府被逮捕问罪，刘瑾却安然无恙。

但此事被传得沸沸扬扬，影响很坏。阉党骨干，吏部侍郎张彩找到刘瑾，劝他说：“那些官员给您行贿，用的都不是私财，而是先在京师借贷，回去后又打着您的旗号四处搜刮银子来偿还。这样下去岂不是积累民怨，遗留祸患吗？”

刘瑾深以为然，他早就不缺钱了，安全却越来越宝贵。此时，御史欧阳云等人又来行贿，刘瑾摇身一变，大义凛然地揭发了他们企图用糖衣炮弹腐蚀优秀干部的恶劣行径，为自己换来了拒贿的美名。

然而，刘瑾不是文官，美名对他而言只是微不足道的点缀。只要安全系数足够高，他还是会变着花样地纳贿，毕竟天下是他朱家的天下，亡国亡的是他朱家的国，刘瑾又没有儿女，死后哪怕洪水滔天？

当然，对历史人物的评价要一分为二，尽量客观。首先，刘瑾没有像现在有些领导干部那样喜欢把财产转移到国外，相反还从日本使臣那敲诈了一万两白银，单从爱国主义的角度上看，被《环球时报》的读者奉为偶像不是没有可能；其次，刘

瑾没有子女，不生产富二代，不会使贫二代产生“一代贫，代代贫”的绝望情绪，这就有利于我们构建和谐社会；最后，刘瑾的爱好是收藏奢侈品，这又为手工艺匠人们提供了大量的就业机会，比起劳动保障部门的光说不练要实惠得多。

以大历史的眼光看，刘瑾一不包二奶，二不炒房，三不出国考察，只在国内消费，还为文物的制造和保存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其实是功过参半的。

可惜，古人不会有我这么长远的目光，以刘瑾为首的“八虎”犯罪集团招致了外廷的强烈不满，刘健、谢迁、李东阳相继上书请杀刘瑾，朱厚照不听。

户部尚书韩文每次退朝，都泣恨不能救正，户部郎中（财政部司长）李梦阳说：“大臣共国休戚，徒泣何益！”韩文问：“计安出？”李梦阳高声道：“言官交章弹劾，阁臣死力坚持，去宦官易事尔。”

翌日退朝，韩文和六部九卿大小官员密议，众人同仇敌忾，都认为天下兴亡，匹官有责，便展开了新一轮的联名上疏。

朱厚照拿着由文学青年李梦阳起草的奏疏，看了又看，半晌方道：“你爷爷的，写得贼

好。”

半文盲朱厚照被华丽且严厉的奏疏当场击晕，心下发慌，和司礼监几个宦官商量一番，决定把刘瑾遣送南京。刘健等人听说后反复陈述不可，一定要斩草除根。兵部尚书许进说：“过激恐将生变。”可刘健还是坚持要处死刘瑾。

很好理解。时人在评价当朝三位阁臣时就说：“李公谋、刘公断、谢公尤侃侃。”意思是说，谢迁口才好，李东阳智谋多，而刘健擅长决断。

一向比较正直的司礼监掌印太监王岳，将刘健等人的意见转告朱厚照，并力挺阁臣。在舆论的强大压力下，朱厚照只好答应次日早朝下旨逮捕刘瑾。刘健听说后，与众人约定，早朝时伏阙面争，诛杀刘瑾，王岳为内应。

然而，所有的奏章都得经过吏部签署，此时的吏部尚书正是对刘健、谢迁等人恨之入骨的焦芳。于是，他立刻派人向刘瑾报警。

大惊失色的刘瑾带着“八虎”其他人等连夜进宫，环跪于朱厚照四周，磕头痛哭。见朱厚照有些心动，刘瑾趁机反咬一口：“王岳想害奴等，他勾结阁臣，目的是要制约皇上的进出行动。为此，他必须先除掉奴等对皇上忠心耿耿之人，扫除

障碍。”

朱厚照听说有人要限制他自由，立马变色，当即任命刘瑾为司礼监掌印，马永成掌东厂，谷大用掌西厂，抓捕王岳，解送南京孝陵种菜。

次日清晨，大臣们兴致勃勃地入宫早朝，准备伏阙跪奏，却发现形势大变——皇上说刘瑾等人从小服侍至今，不忍处理，此事日后再议。

一夜之间，风云突变，刘健、谢迁、李东阳别无他法，纷纷上表辞官。

朱厚照看到辞呈后嘟囔道：“你爷爷的，敢威胁我！”一气之下直接让刘健和谢迁滚蛋，非常有魄力。

为什么不让李东阳走呢？这是刘瑾的主意。第一，李东阳在倒刘活动中态度并不激烈；第二，前朝老臣要是一个不留面子上不好看。

李东阳则再次上疏乞退，朱厚照的批复很简单：“卿勿再辞。”

在送别昔日的战友时，李东阳泣涕涟涟，刘健正色道：“何以泣为？使当日力争，与我辈同去矣！”

不过，后来的事实证明，留下的作用远大于离开，而直面黑暗所需要的智慧和勇气也远胜于逃避。

北京的官员经此打击，大都噤若寒蝉，沉默以对了。南京的六科给事中接过大旗，全部站了出来，交章挽留阁臣。

刘瑾恼羞成怒，竟派锦衣卫前往南京，将为首的戴铣等人押解至京。二十多人，集体享受廷杖待遇，戴铣被活活打死。

接着，以蒋钦、薄彦徽牵头的南京十三道御史跳了出来，联名上疏，要求朱厚照罢免刘瑾，委任大臣。务学亲政，以还至治。

刘瑾黔驴技穷，一律以“廷杖除名”处置。

按照明朝的传统，廷杖时可以用棉絮裹身。但在刘瑾这，规矩改了，必须脱了裤子打。而且，刘公公训练打手很有一套，对狠手的要求是：做个皮人，里面塞上砖头，打下去皮子完好砖头粉碎；对轻手的要求是：在皮人外面裹上一层纸，重重地打下去，纸不许破。行刑时就看监刑太监的暗示：脚站成外八字就往轻了打，站成内八字就往死里打。

于是，“蒋钦”这个名字从浩如烟海的历史残卷中脱颖而出，同三国时的东吴名将蒋钦一起，彪炳千古。

御史蒋钦显然是不喜欢就事论事的，他在

奏疏中大爆猛料，将刘瑾那些破事和丑闻全抖了出来，然后放出狠话：

现在全国都感到寒心，唯独陛下你还把他放在身边使用，这是不知道左右有贼而把贼当成了心腹。请陛下亟诛刘瑾以谢天下，然后杀臣以谢刘瑾。使朝廷以正，万邪不入，则系臣之所愿！

这是要一命赔一命，相信刘瑾在看到奏疏时，心头还是会掠过一丝恐慌的。

让国家领导人心神不宁本身就是罪，马上蒋钦就又被打了三十大板，扔进监狱。

蒋钦笔耕不辍，在狱中继续写道：

请陛下将臣与刘瑾比较一下，是臣忠还是刘瑾忠？臣的骨肉都被打烂，涕泗交流，72岁的老父也顾不上赡养。然臣死不足惜，所惜者，陛下随时可能遭受亡国丧家之祸！望陛下杀掉刘瑾，悬首于午门，使天下都知道臣蒋钦直言敢谏，知道陛下英明果断。如果陛下不杀此贼，就请先杀臣，臣宁可与龙逢、比干同游于地下，亦不愿与此贼并生于世！

蒋钦此疏，字字泣血，忠心毕现，览之者无不动容。可惜他遇到的是一个流氓皇帝和一个流氓太监，所以，疏入，再杖三十。累计九十棍，就是铁人也扛不住，他终于实现了与刘瑾不共戴天的

志向，三日后卒于狱中。

历史一次又一次告诉我们这样一个真理：正义和公道或许会迟到，但却绝不会旷课。

几十年后，当手无寸铁的兵部员外郎杨继盛死劾只手遮天的严嵩时；一百年后，当一身正气的都察院左都御史杨涟死劾祸国殃民的魏忠贤时，他们的心中都曾闪过一个名字——蒋钦。

最优秀的老师是生存

朝廷上下鸡飞狗跳，却不见王阳明的身影。时任兵部主事的王阳明实在太不显眼了，朝中大佬们下岗的下岗、跑路的跑路，中层官僚上书的上书、拼命的拼命，一片热火朝天，你死我活，王阳明在干吗？

在观察。

他不会像蒋钦那样一条道走到黑，也比戴铣等人圆滑。然而，良知与个性又使他不能完全无动于衷。于是，在戴铣等人被押赴进京之前，他上了一道精彩绝伦的奏疏——《乞宥言官去权奸以彰圣德疏》。

小时读《古文观止》，喜欢那些文气充沛，纵横捭阖的文章，为苏洵的《六国论》所倾倒。长大以后，渐渐懂得，像《陈情表》这样表面阴柔婉转，实则暗藏玄机的文章才是真正的奇文。王阳明的奏疏就将这一点发挥到了极致。

这封奏折用语委婉，言辞平和，基本上是很和谐的。而且，他绝口不提刘太监，只说戴铣等人触怒了皇上是不应该，但作为言官，他们的职责就是劝诫您，即使说错了，您也多包涵包涵，以开忠谏之路。现在您派锦衣卫（白痴都知道是刘瑾的主意，王阳明装傻充愣）把他们拿解赴京，群臣皆

以为不当，却无人敢言，是怕得罪了您，受到相同的处罚而增加您的过错（真体谅）。但长此以往，再有关乎国家安危的事情，皇上还能从哪听到谏议？

为了增强感染力，王阳明摇身一变成了电影导演，用了一组平行蒙太奇，提醒皇上这天寒地冻的，万一这帮人在押赴京城的路儿上挂了，您老人家这杀谏臣的恶名可就背定了，到时候群臣纷议，您再责怪左右没有劝诫您就晚了。

典型的连蒙带唬，绵里藏针。

全文没有一句“去权奸”的话，没有作任何申讨宦官的努力，标题是王阳明的学生在整理他的文集时后加的。而他，走的是一条曲线救国的迂回之路——保护了言官自然就压制了权奸。

然而，王阳明显然低估了刘瑾，他不是政客，是流氓。用鲁迅的话讲，应该“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揣度”。

耍流氓是不用讲任何道理的，态度并不激烈的王阳明也被光荣地扔进了诏狱。说光荣是因为诏狱这地方不是你杀个把人，放个把火就能进来的，这是犯了重大政治错误的高官待的地儿，牛人拽人极品恶人济济一堂。纵览明朝政治斗争史，逼急了的就把手往诏狱扔，这起码说明了两点：

一，离死不远；二，想不出名都难。

说来凄惨，王阳明自弘治十二年28岁中进士，先是观政工部，然后授刑部主事，弘治十五年告病而归，十七年返京，正德元年下狱，在官场的时时间总共不过六年，却因一次并不激烈的上疏而下狱，实在令人寒心！

北京的12月，空气中弥漫着令人绝望的冷酷，微弱的月光从狭小的窗口洒进阵阵的寒意。此刻，王阳明，任你抱负如何远大，任你智慧如何超群，也只能在这“室如穴处，无秋无冬”的铁窗中，在这暗无天日的漫漫长夜里面壁长叹！

失去自由是一种尖锐的痛苦，没有体验过的人永远无法感知。崖穷犹可涉，水深犹可泳，唯独深陷囹圄，有力无处使，有感不能言，就像坠入了无底的黑洞。又如一块没有感觉的石头，只能依托千丝万缕的冥想打发无尽的时间，悠悠我思，曷其极矣！

寂静。

除了寂静，还是寂静。

宇宙的脉搏在他耳边回响。

如果说精神也是一种能量，那质能公式的应用范围将远不止于量子力学。

逼仄的空间，渺小的质量，即将迸发出崭

新的思想。

脑海中一幅幅画面迅速地闪回。

朱熹，阉党的文人无不饱读你的著述，一个个却已是厚颜无耻，叫我如何再相信你的理论？！

陆九渊，你说“我心即宇宙，宇宙即我心”，但你可知何为宇宙，宇宙的目的又是什么？

于是，儿时的疑窦又出现在王阳明眼前，为什么会有生命，为什么会有宇宙？

宇宙由各种各样的物质组成，生命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有了生命，就有了意志。意志产生于物质，又与物质如此不同。然而，无不能生有，既然宇宙可以孕育出有生命、有意志的人，那么说明其本身也是有生命的，有意志的。如果说宇宙是一个人，我们生存的星球是他的一个梦。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当他困的时候，他做了个梦，这个梦就是星球的演变和星球上发生的一切。但是宇宙在梦里，他不知道实际发生了什么，他津津有味地做着个杂乱无章的梦。当他醒来时，一切都烟消云散，化为虚幻。

抑或，宇宙作为一种存在确实就是物质的，人的出现不过是偶然罢了。王阳明，此刻的你一定觉得这个偶然是一种错误吧？无休无止的战

争，乌烟瘴气的官场，永远无法消弭的贫富差距，人类的出现难道只是一小撮人对一大部分人的剥削，所谓的智慧，所谓的思想都只是为了粉饰这种剥削的合理性？如果是这样，所有的努力还有什么意义？我们不过是从自然界的有机分子经过漫长的岁月发展来的一具为了满足肉欲和物欲而拼搏的精密机器，与其他物质没有任何区别，万事万物都按照大自然的既定规律往下演变。虚生实，实化虚，生下来终究要死，一切原本没有意义。

化险为夷独赖心力

信仰崩溃后的空虚，注定无解的思索，幻灭得就像现代派小说，空气里弥漫着无助和绝望。

我还有什么？我还能抓住什么？

两只吱吱乱叫的老鼠打破了死寂。没有李斯的人鼠之叹，王阳明望着相依相伴的两只老鼠，心里升腾起一丝暖意：人间有情，更胜天道。我还有父亲、妻子、朋友，即使不能相见，即使阴阳相隔，有他们的挂念和惦记，夫复何求？

心念及此，他又无比欣喜，《诗经》中的句子几乎脱口而出：

妻子好合，如鼓琴瑟。兄弟既翕，和乐且湛。

是啊，是非成败转头空，万般回首化尘埃。天道轮回，情字不改！

元稹痛失爱妻后的“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李益失恋后的“从此无心爱良夜，任他明月下西楼”，贺铸错失一见钟情之女子后的“试问闲愁都几许，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雨”。更有崔莺莺思念张生时的癫狂“自别后遥山隐隐，更哪堪远水粼粼，见杨柳飞绵滚滚，对桃花醉脸醺醺。怕黄昏忽地又黄昏，不销魂怎地不销魂！新啼痕压旧啼痕，断肠人忆断肠人！今

春，香肌瘦几分，搂带宽三寸”。

如果众神已死，那么爱就是最后的信仰。心中有爱，便有了活下去的理由。王阳明借着这一线光明，继续前行。然而，未知的命运总是令人恐惧，于是，他搜集了50块可以替代蓍草的石子，开始算卦。

人往往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才相信真理，而《周易》是天地间最纯粹、最神秘的道理，万古不易。

六爻算毕，是遁卦，下艮上乾，根据《易传》的解释，乾为天，艮为山。天下有山，山高天退。阴长阳消，小人得势，君子退隐，明哲保身，伺机救天下。

是啊，该退一步了，事已至此，若像蒋钦一般，继续上书死谏，以卵击石，只是徒增一具尸体罢了。

1506年的除夕之夜，大明朝最黑暗的幽室之中，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天地虽大，除了自己这颗心，又有什么可凭借的？这条道理王阳明虽然暂时还未悟透，但觉悟的种子已开始生根发芽，直到有一天，长成一棵能使“万物皆备于我”的参天大树，能化一切不利为有利：君子友我，小人资我，艰难困苦玉成于

我。

然而此刻，爆竹声中，他想到的是会稽山下的漫步，余姚江上的放舟；是无尽的乡愁，思亲的煎熬。

寒冷的北京，干燥的大风刮过屋顶，沙粒在屋瓦上滚过如同一群小鸟的喙击。它带来的是童年时在庭院里仰望那一小块湛蓝天空的回忆，是京城郊外的山地上策马狂奔的回忆……

然而，他不知道的是，入狱后不久，父亲王华就被借故调到南京去了。貌似平迁，实则贬官。而京城里原先反对刘瑾的官员早已作鸟兽散，朝廷上下，一片和谐。

其实，刘瑾如此强势地打压文官集团，究其原因，乃自卑与恐惧所致，如果文官集团能为之所用，倒也不会赶尽杀绝。

事实上，刘瑾在还没发迹时就听说过王华的大名，仰慕其才。阳明身陷縲绁期间，刘瑾多次暗示王华，只要去他私宅好好唠唠，不仅阳明可以平安无事，他父子俩还可以得到升迁。但王华就是不去，终于惹恼了刘瑾，被贬官南京。

一个月后，王阳明接到上谕：廷杖三十，革职查办。

午门。

阳光灼人，城楼上当差的侍卫看戏般望着楼下，旁边点着的香正微微地冒着烟。

一根燃完了，又一根燃完了。

终于，一队身着飞鱼服的锦衣卫步伐整齐地从午门鱼贯跑出，其中几个还举着粗圆的朱红色廷杖。

明代最有创意的刑罚又一次粉墨登场，这次的主角是王阳明。

阳明被绳索绑住双腕，趴在砖地上。司礼监的监刑宦官手捧诏旨，用尖细的声音喊道：“用刑——”

侍立两侧的锦衣卫校尉轮流上前，用大棍猛击阳明。每五杖即换一人行刑，左右站立的校尉高声报数，闻者无不胆寒。往往廷杖二十，受刑人便已奄奄一息，被活活打死的不在少数，而王阳明整整挨了三十棍。

与此同时，贬谪的文书下来了一贵州龙场驿驿丞。

龙场，东经106度，北纬26度，今天的贵州省修文县。

极不起眼的地方，搁到明朝更是偏远山区，蛮夷之地，使人严重怀疑这是几个变态的吏部官员拿着放大镜对着地图研究了很长时间才找出来

的。

但那一刻，没有人会意识到，传奇即将诞生，历史即将被改写。

料峭春风吹人冷，正是京城花开时。阳明的好友汪抑之、湛若水、崔子钟等人前来送行，免不了又是一番赋诗壮行。

只有湛若水的诗符合他自成一体的思想体系：

皇天常无私，日月常盈亏。

圣人常无为，万物常往来。

何名为无为？自然无安排。

勿忘与勿助，此中有天机。

另一首：

天地我一体，宇宙本同家。

与君心已通，别离何怨嗟？

浮云去不停，游子路转赊。

愿言崇明德，浩浩同无涯。

送行的人里还有一位女子，姓名已不可考，诗也没流传下来，只有阳明回赠她的一首诗：

忆与美人别，惠我云锦裳。

锦裳不足贵，遗我冰雪肠。

寸肠亦何遗，誓言终不渝。

珍重美人意，深秋以为期。

看来，王阳明在妻子诸氏之外尚有一个关系暧昧的红粉知己。想想看也是，一个兼具诗人气质、哲人气质、领袖气质的完美男人，想不吸引女人都难。之所以爆料，是为了展现一个立体的王阳明，让大家对人性有更深刻的了解。

亡命天涯

沿京杭大运河乘船一路南下，来到杭州。

阳明的本意是先回余姚看望年已88岁的祖母，然而，由于死太监刘瑾从中作梗，这一点点愿望都未能达成。

话说生气包刘瑾把朝廷折腾残了，仍不解气，就搞了个“奸党名单”，光荣上榜的一共53人，王阳明名列第八。

前七个分别是大学士刘健、谢迁，尚书韩文、杨守随、林瀚，都御史张敷华，郎中李梦阳。

除了李梦阳，其他几个都是政治局委员级的高层，而李梦阳是红极一时、名动天下的文坛领袖、学术超男，王阳明紧随其后，可见刘瑾对这个六品主事有多“重视”。

方到杭州，王阳明就感受到了这种重视——被刺客跟踪。

为了避免连累家人，阳明叫家童先回余姚报信，自己则暂避城外胜果寺。

月黑风高夜，杀人放火天。

阳明辗转反侧，难以入眠，索性起身，点上灯，凝神默思。蓦地，他来到墙边，大笔一挥，一首《绝命诗》写在了壁上：

学道无成岁月虚，天乎至此欲何如。

生曾许国渐无补，死不忘亲恨不余。
自信孤忠悬日月，岂论遗骨葬江鱼。
百年臣子悲何极，日夜潮声泣子胥。
随即，阳明穿戴整齐，出门去了。

他来到钱塘江边，将冠戴朝靴等脱下，然后乘上一艘事先约好的商船，急速往东海驶去。

待到翌日天色放亮，两个刺客进房察看，已不见了阳明踪影。四下搜寻，来至江边，见到阳明的衣帽鞋袜，又联想到壁上题诗，便断定王阳明已投水自尽，于是匆忙返回，报告刘瑾。

却说商船驶出杭州湾，在舟山停泊。是夜，狂风大作，波浪连天，商船被刮到了福建沿海，在福州东郊的鼓山停了下来。

阳明未敢久留，弃舟登陆，也不知身在何处，只循着小路，往西狂奔而去。

天色渐晚，一座寺院出现在眼前。晨钟暮鼓总是能让人找到心灵的归宿，阳明稍稍心安，上前拍打山门，请求留宿。

没承想开门的和尚正眼都没瞧他一下，就忙不迭地回绝了。

话说人阳明也是一代帅哥，细目美髯，这和尚虽不是Gay，但总不至于像见了瘟神一样吧？

王阳明也想不通，只能长叹一口气，安慰

自己：龙游浅水遭虾戏，虎落平阳被犬欺。

好吧，废话少说，继续跑路。

也不知过了多久，夜色朦胧中，一座墙塌壁残的破庙出现在眼前。王阳明心下大喜，想推门而入，哪知庙门早已被人卸去，颇有有《聊斋》拍摄现场的感觉。

但阳明奔波了一整天，早已筋疲力尽，根本顾不上害怕，进到庙中，双腿一软，倒头便睡。

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

阳明睡得很熟，难得还做了个好梦，如果就这样一直睡下去倒也不错，不用亡命天涯，不用担惊受怕。他实在太累了，身体上的，精神上的。官场如战场，心战打得太久，心已是千疮百孔，疲惫不堪.....

突然，一声低沉的吼叫将他从梦中惊醒。定睛一看，却是一只斑斓猛虎，正朝自己一步步逼近！。

他绝望了，闭上眼睛，听天由命。

一秒，两秒，三秒.....时间一点一滴过去，备受煎熬的王阳明忍不住睁开眼，奇迹发生了：老虎并未伤害他，只叼着他的行李走开了。

这一番死里逃生，再也难以入睡，好不容易捱到天亮，昨夜将王阳明拒之寺外的和尚上来找

他，道：“近日常有歹徒在山中抢劫，是以寺中不敢收留陌生人过夜。”接着又问他昨晚是否遇到老虎。原来，山中时有猛虎出没，这座破庙早已成为虎穴。

阳明心下暗暗生气：你早知此地凶险，却硬不让我进寺。如今并非来向我道歉，而是看我是否已入虎口，好取我行李罢了！

便将昨夜遭遇添油加醋描述了一番，只惊得和尚目瞪口呆，嘟囔道：“你一定不是常人！”说着，连拉带扯，将阳明拉出破庙外，来到寺中。

这是一座很大的寺庙，一边靠海，一边临江，林木参天，建筑古朴。阳明突然醒悟：这不是千年古刹涌泉寺吗？

没想到名寺之中也有如此卑劣的僧人，可见世道人心到了何等不堪的地步。

阳明在僧人的引导下，来至后殿，却见一个道士盘腿而坐，屏息凝神。

阳明一愣：这不是二十年前，自己新婚之夜跑去铁柱宫，与之彻夜长谈的那个道士吗？

万里他乡遇故知，阳明不禁大喜。道士听见动静，睁开双眼，一见阳明，眸子里露出惊喜，却立即收敛，只淡淡一笑，起身下榻，吟诵

道：“二十年前曾见君，今来消息我先闻。”

僧人瞅了瞅阳明，又看了看道士，心道：“靠，俩神经病。”便张罗饭菜去了。

僧人一去，王阳明便将自己的遭遇都说与道士听。道士不断点头，道：“那你今后有何打算？”

阳明叹了口气，道：“孔子说，危邦不入，乱邦不居。从此隐姓埋名，枕石漱流，绿水青山长对吟罢了。”

道士摇头笑道：“孔子所说乃是春秋之时，王室衰微，诸侯林立。而今率土之滨，莫非王土，你却往何处栖身？即使你能独善其身，你的全家老幼呢？若刘瑾迁怒于他们，诬陷你北投蒙古，将你父亲下狱，严刑拷打，如之奈何？”

王阳明额上渗出汗来。

道士又道：“且伯安（王阳明字伯安）志存高远，胸怀天下，区区微祸，何足道哉？”

王阳明说要浪迹江湖原本就是气话，经道士反复陈述，雄心又起，但觉长风破浪，直挂云帆，满腔豪气汹涌而出，当即提笔濡墨，向着大殿白壁便书：

险夷原不滞胸中，何异浮云过太空。

夜静海涛三万里，月明飞锡下天风。

王阳明这首《泛海》是我最喜欢的诗，没有之一。

持相同观点的是郭沫若同学。

小郭年轻时在日本留学，彷徨无助，精神恍惚，一天到晚忧国忧民，事业和爱情都没有任何起色，夜间噩梦不断，神经极度衰弱。他深感绝望，再加上受到郁达夫同学《沉沦》的消极影响，以至于想到了死。

就在他准备自杀的前一天，冥冥之中，走进了一家书店，冥冥之中，发现了书架上的一套《王文成公全集》。于是，他看见了这首《泛海》。

他被深深地触动了，那是一幅怎样的画面啊！

头上是明静的月夜，周围是险恶的波涛，一叶孤舟忽而抛上浪尖，忽而跌入深谷，随时都可能到来的死神拍打着它黑色的翅膀，在阳明的头顶盘旋，迟疑着到底要不要落下来。而王阳明却异常平静，他视凶险如浮云之于太空，这是何等沉毅的大智大勇！

王阳明可以在艰难险阻中净化自己、扩大自己、征服自己，体现了天地万物一体之仁的气魄。相比之下，自己这点青春期的迷茫又何足挂

齿！

在书中他还看到，王阳明30岁就患上了肺结核，这在古代算是绝症。

然而，即使生命朝不保夕，王阳明也没有自暴自弃，而是在四明山的阳明洞中静坐，与病魔搏斗，与死神纠缠，最终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于是，小郭悟了，他开始效仿阳明的“静坐以明知”、“磨练以求仁”，每日潜心静坐30分钟，去除杂念。每当遇到挫折，情绪低落时，就反复默念“险夷原不滞胸中，何异浮云过太空”。

最终，小郭渡过了难关，完善了自我，成就了事业。

第五章 万里乾坤共寂寥

春光荏苒如梦蝶

王阳明别过道士，经武夷山辗转到南京去看望父亲。

此时，京城里正流传着王阳明在钱塘江投水，又在福建起死回生的神话，就跟北京地铁站门口卖小报的吆喝“卖报卖报，刘德华又自杀了”一样，谣言越传越离谱，直至传到湛若水耳里。

湛若水哑然失笑，道：

此佯狂避世也！

只有他能懂阳明这套虚虚实实的艺术。因此古人曰：知音世所稀。

数月不见，王华老了许多。望着父亲斑白的鬓角，阳明心下愧疚不已：少时顽劣，现在又身遭此祸，父亲为自己操了多少心！

王华根本没有想过这些，只是见阳明与自己交谈时咳嗽不止，关切道：“你的肺病越发厉害了，以目前的情况，去贵州边陲做个小吏肯定是送命。既然处分已经下达，风头早已过去，倒不如从容些，养好了病再去。”

阳明听从了父亲的建议，折回杭州，在胜果寺凉爽宜人的松树林里度过了炎热的六月。

于是，余姚的三个年轻人有幸成为王门第一批弟子。

徐爱，蔡宗衮，朱节。

徐爱，字曰仁，王阳明的妹夫，王阳明的“颜回”。

仨小伙刚在浙江举办的乡试中中举，所幸没像范进一样疯掉，一个个摩拳擦掌，血气方刚，准备兼济天下。

王阳明的事迹早就在余姚流传开了，此次上书遭贬，一番奇遇，更增加了他的传奇色彩。三人遂决定拜阳明为师。

见三人均是可造之材，阳明便答应了。

而更深层的原因是，他已然隐隐意识到，只有另起炉灶，创立自己的学说，建立自己的队伍，才能使圣学真正复兴起来。

刚行过拜师礼，三个优秀的年轻人就被地方府学荐为贡生，送到北京国子监读书。

临行前，阳明以《尚书》中的“深潜刚克，高明柔克”赠与三个徒弟。

这八个字宋朝的曾巩曾给过解释：

人之为德，高亢明爽者，本于刚，而柔有不足也，故齐之以柔克，所以救其偏；沉深潜晦者，本于柔，而刚有不足也，故济之以刚克，所以救其偏。

阳明着重强调：“三子识之！”并写了封

信让他们带去京城找湛若水，让他帮忙罩着新收的三个弟子。

诸事已毕，阳明再无挂念，领着仆人，目标龙场。

可能有人要问，江南那么滋润，咋不多调养一阵涅？

是这样的。虽然古代交通不发达，长途旅行走上个把月很正常，但依然“事不过年”，年终总结时各种鸡毛蒜皮的事都得上报，所以阳明得赶在年底之前到达龙场，不然死太监又该叽叽歪歪了。

一路跋山涉水，翻山越岭，当然不会那么舒服，阳明自我调侃道：

山行风雪瘦能当，会喜江花照野航。

虽说这风尘仆仆的滋味并不好受，但沿途还是有许多正直的地方官员邀请阳明喝酒。最令他感动的是，当船行至广信（今江西上饶）时，阳明得到了广信市市长蒋知府的热情款待，人绕开办公厅，舍弃奥迪A6，捧着好酒，踏着月色，专程跑到船上来探望阳明。

因他，阳明不再江枫渔火对愁眠；因他，深感“我道不孤”的阳明重拾信心。俩人青梅煮酒，临风夜话。人生何处不相逢，快哉！

20年前，阳明18岁，从南昌娶亲返回余姚，途经上饶，探访了比自己大整整50岁的娄一斋，两人遂成忘年之交。娄的一句“圣人必可学而至”坚定了阳明的成圣之志，对其影响深远。

片言之赐皆我师。阳明向蒋市长打听娄一斋的近况，却得知他在见过阳明后第二年就去世了。山河依旧，故人已逝，不禁一番歔歔。

京师的繁华，江南的富庶，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收拾心情，继续赶路吧。然而，真的有路吗？龙场，这个陌生的地名，是死地还是涅槃，阳明一无所知。

穿过湖广，来到贵州，眼底云山皆愁绪。

万山丛中，一间茅屋映入眼帘。走近一看，一个中年女子倚门而坐，目光呆滞。

上前询问，原来女子的丈夫另寻新欢，却将结发妻子赶出家门。她无处可去，只好在这荒无人烟之地结茅而居，既念前夫，又思幼子，终日以泪洗面，度此残生。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西风悲画扇。

那个夏日的午后，和风熏柳，花香醉人，我遇见了你。

两个小孩，虽不懂得大人们的情情爱爱，却也一见如故，言笑晏晏。

“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同居长干里，两小无嫌猜。”你跟我念李白的《长干行》，我虽不懂得意思，却望着你那双清澈的大眼睛抿嘴而笑。

后来，我们长大了。在一起时，那若有似无的身体接触总是令人紧张而又兴奋，我问你看见我第一眼时是什么感觉，你偏着大脑袋想了好一会，调皮地望着我，开始念曹子建的《洛神赋》：

其形也，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摇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渌波。

其实，我哪能和曹植笔下的甄宓相比，你这么说过是哄我开心罢了。可即使是这样，我心底还是无比开心的。

我知道你抱负远大，男人都想拯救世界。凤凰高飞九千里，超越云霞，背负青天，翱翔于茫茫苍穹，那篱笆内长大的燕雀，怎么能和凤凰一样去体验天地的高远呢？鲙鱼早晨从昆仑山麓出发，在渤海湾畔露出鳍来，夜晚歇宿在大泽湖泊之中，那小水塘里嬉戏的鲢鱼，又怎么能和鲙鱼一样去估量江海的辽阔呢？

可现实就是如此残酷，天下并不需要你去

拯救，曾经的英雄最终成为一个为三餐奔波的普通人，只换来旁人一句志大才疏的嘲讽。如花美眷，似水流年，昔日的美人而今也已迟暮，望着另寻新欢的丈夫冷漠的背影，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

阳明听完这如泣如诉的故事，又仔细打量了这妇人，但见她风韵犹存，想来年轻时亦是花容月貌，如今却沦落至此，登时感同身受，联想到自己，空有一腔抱负，如天之才，却穷途末路，贬官到此！

阳明仰天长叹，悲伤逆流成河。

那一刻，他想到了谁？

是屈原还是贾谊？是李白还是苏轼？

应该是白居易，是《琵琶行》吧。

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千古绝唱！

阳明悲愤交加，连日来的压抑喷薄而出，一口气为这弱女子写了五首《去妇叹》，名为叹人，实为悲己。

人生最大的痛苦就是梦醒了无路可走。阳明不认识三百年后的叔本华，但那一刻，他一定会赞同他的思想：人生即痛苦。

北京的牢狱之灾，是爱支撑着他挺了过

去。可现在的事实是，结发妻子也可扫地出门，谁来告诉我，爱在何处？！

黄钟毁弃，瓦釜雷鸣

我们配叫人吗？

当你俯下身体观看蚂蚁时，觉得它们很傻很可怜，费尽心机才搬回那么一点东西。于是你去看猩猩，确实高级一些，至少会使用一些简单的工具。最后，你仰天长笑：人，宇宙的精灵，万物的灵长！

可事实怎样呢？一样的哺乳动物，一样的生老病死，一样的食色性也，一样的两大主题：生存、繁衍。

上帝站在云端，看着奔波劳碌，因为会多使用一些工具而沾沾自喜的人类，蔑视的表情就像我们去看蚂蚁一般。

阳明绝望了，他前途未卜，信仰崩溃，对现实、对人性不抱任何幻想，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栉风沐雨，踽踽独行。

1508年3月的一天，孤雁残喘，日落西山。龙场迎来一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客人。一匹羸弱的老马，三个衣衫褴褛的仆人，一位震古烁今的伟人，就这样安静地走来。

寒风袭然，入夜凄然，衣袂飘然，只影寂然。

一切平淡得如同天地降生之初至今上万年

间的每一个傍晚。

等待他的是驿站里的23匹马，23副铺陈，和一个年老的当地小吏。

好吧，这还不算什么。阳明立在那块刻着“龙场驿”三个字的石碑前，举目四望。

镜头摇上，阳明越来越小，四周的景色逐渐出现在画面中，这是怎样一个地方？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

但见山叠着山，树挨着树，哪里有半点人烟？

荆棘丛生，毒瘴弥漫，偶尔从丛林里钻出几个人来，不是当地的苗人、彝人，就是在中原犯了事，流亡到此的逃犯。阳明望着眼前几个目光呆滞的驿卒，心下凄凉无比，他已做好了在此度过漫长时日的打算，至于何时才能“重返人间”，只有听天由命了。

从正六品到“未入流”，连降八级。再看看龙场驿，别说办公用的官舍，就连草房也没有一间。阳明别无他法，只能自己动手，丰衣足食，从文科生变成了工科生，和仆人们一起盖了一个简陋的草屋，还颇有闲情地赋诗一首《初至龙场无所止结草庵居之》以示纪念。

但很快，他就笑不出来了。

阳明没料到几个随从比自己还脆，纷纷病倒，害得他得反过来照顾他们。

他并不太在意那些世俗的尊卑贵贱，只一视同仁，真诚地对待这些下人，为他们熬药、煮粥，搞得大伙怪不好意思。阳明却让他们宽心，说你们跟我一路走来，吃了这么多苦。在这举目无亲的地方，你们不就是我的兄弟，我的亲人吗？

尽管如此，阳明还是感受到了类似秋水般深刻的孤独。在这里，没有人可以和他产生任何精神上的交流，瓦尔登湖并非世人想象中那么美好。西山采蕨，寒夜枯坐，时间就在这日复一日的百无聊赖中恨水东逝。

元宵之夜，雨雪霏霏，遥想江南和北京的盛景，阳明又添一份愁情：

故国今夕是元宵，独向蛮村坐寂寥。

正兀自感慨，草丛中几个探头探脑的土著走了过来。

土著们已经暗中观察了王阳明很长时间，就像《上帝也疯狂》里面的非洲土人第一次看见从天而降的可乐瓶一样，疑惑而又警觉。但随着了解的深入，他们一致认定这个新来的驿丞还是比较靠谱的，就是有些脑残，经常念一些他们听不懂的句子。

于是，一番叽里呱啦，手脚比划，语言不通的阳明竟和土著们成了朋友。闲暇时，就着土罐瓦盆，举起浊杯破碗，喝他个天昏地暗，日月无光。既已退无可退，狂笑高歌，放浪形骸，又有何妨？

阳明是闲不住的人，自从和土著们成了朋友，他便时常出没于丛林山洞之间，同土著和流亡至此的汉人们谈天说地，论古道今，并利用当年在工部上班时学到的知识，教他们伐木建屋，替他们排忧解难。很快，当地居民都将这位龙场驿丞视为能人、友人乃至神人。

土著们心地善良，知恩图报，用阳明教给他们的办法，在一个向阳的山坡上破土奠基，砍竹伐木，不到一个月就建成了一所方圆几十里最大的院落，有客厅、有凉亭，气势恢宏，赠与阳明。

老百姓竟自发为父母官大兴土木盖官邸，不知那些乐此不疲扩建豪华办公楼，搞得民怨沸腾的政府官员作何感想？

阳明望着拔地而起的新居，土著们脸上纯朴的笑容，感动不已。

渐渐地，附近的学子们都听说阳明贬谪至此，纷纷前来求学，阳明遂将此居命名为“龙冈书院”，卧室取名为“何陋轩”。

为记述此事，阳明写了一篇《何陋轩记》。原文很长，其中有一句很重要，是他思想的转折点，也是后来悟道的先声：

夷之民，方若未琢之璞，未绳之木，虽粗粝顽梗，而椎斧尚有施也，安可以陋之？

就这样，龙冈书院成了阳明的讲坛，成了他的精神寄托。强者自渡，圣者渡人，阳明不是支教教师，却用他的思想一点一滴地影响着大明朝最为偏远的山区的人们。

然而，所有的故事，都有同样的桥段，起承转合并非文章中才有。事实上，同复杂的现实相比，再经典的文学作品，也幼稚得像蹒跚学步的小孩。

一个在京师得罪了权贵被贬谪至此的驿丞，竟然在自己的辖区内聚众讲学，当地的长官出离愤怒了：竟然不跟自己打招呼，太不懂事，政治上太不成熟了！更可恨的是还得到了越来越多不明真相的群众的拥戴，太不和谐了！

于是，该长官派人来挑事，结果砸店不成，反而被愤怒的群众打得抱头鼠窜。长官黑着脸望着鼻青脸肿的手下，怒道：“妈的，有人城管一成功力也不至于被打成这样！”

没办法，黑道行不通就走白道，长官找到

贵宁道按察司副使（贵宁市检察院副院长）毛应奎，各种挑拨离间，添油加醋。

问题是毛应奎也不是省油的灯，不是几句谗言就能给糊弄住的。

他亲自找到王阳明，与之秉烛夜谈，被阳明的学问和人格彻底征服了，不仅没有为难他，反而成了至交好友。

这样一来，当地的土著更将阳明视为神人，男女老幼，事无巨细都跑过来请教阳明，大家的口头禅是：有问题，找阳明。于是，阳明成了医生、讼师，成了职业规划师、恋爱咨询师，成了算命先生、万能科学家……虽然这些人问的问题千奇百怪，但阳明还是细心解答，耐心开导，直到有一天，他遇到了一位热爱科学事业的执著青年。

该青年先后给阳明写了三封信，提出了两个严肃的问题：第一，人到底能不能长生不老？第二，这个世上究竟有没有神？

第一个问题搁置不谈。那么，有没有神？

宗教VS科学

一个很抽象的问题，一个很具体的问题。
其实可以转化为另一个问题：为什么会有

宇宙？

基督徒曰：上帝创造了宇宙。

理论物理学家曰：大爆炸产生了宇宙。

“起初，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神称光为昼，称暗为夜。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

《旧约·创世纪》里这么说。

假设一个人去沙漠探险，在荒野中发现了一只IPAD，他立刻会意识到这里曾经有人来过，IPAD绝对是人的创造而非自然演变而来，因为其复杂精巧的结构只有人的智慧和能力可以完成。

从概率论的角度看，沙子靠偶然或自然的作用形成硅片，再在上面完成复杂的电路，这种可能性为零。而猴子等其他无智慧的生物完成这种工作的几率也是零。只有人这种具备复杂意识和智慧的生物才能主导几率的走向，完成宇宙中独有的、非自然的创造，使之成为可能。

这些创造过程已经跨越了随机和偶然的范

畴，同宇宙中任何其他力量有着截然不同的特点。例如，人可以轻而易举地将几块石头叠在一起，而依靠偶然几率，任何自然力量几乎都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茫茫宇宙中，也存在着这样一个精妙的物体，那就是地球。地球位于太阳系中最合适的位置，拥有比苹果手机更复杂、更精巧的自然循环体系。

水在地球表面形成江河湖海，空气遮蔽了宇宙射线，从而为生物创造出一个适宜的生存环境。

对比任何其他星球都可以看出地球的这种不同寻常。月球像一个大石块，土星、火星一片死寂，那些未知的领域多半也是同样的画面。

同时，地球上众多生物的复杂程度远远超过了任何一部手机。它们由无数个没有生命的分子构成，却形成了可以生长、繁衍、奔跑、飞翔的宇宙奇迹。

人类在没有认识到上帝的情况下把这一切都当成是偶然和巧合，认为这都是在浩瀚无垠的宇宙中碰巧发生的，并且相信在宇宙中的其他位置也会有同样的巧合。

于是人类制造飞船，大型望远镜，试图寻

找其他的宇宙生命。然而一切的努力都是徒劳，就像你在月球和火星上永远找不到手机一样——宇宙不可能依靠巧合产生另外一种生命。

这一切只有全能的上帝可以做到，他依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类。而人类清楚自己创造不了星球，所以，地球这样的宇宙奇迹也是上帝创造的，因为宇宙中只有上帝和人类拥有上述智慧。

这是基督徒的观点。

1910年，美国的天文学家观测到星系的“红移”现象。

十年后，哈勃研究了观测结果，注意到远星系的颜色比近星系的要稍红一些。

他仔细测量了这种红化后发现，红化是系统性的，星系离我们越远，就显得越红。

光的颜色与波长有关。在白光光谱中蓝色光位于短波端，红色光位于长波端。

遥远星系的红化意味着它们的光波波长已经变长，理论依据是多普勒效应（火车向观测者驶来时汽笛音调变高，反之则变低）。

在仔细测定后，哈勃证实了这个效应。他认为，光波变长是由于宇宙在膨胀的结果。

1948年，物理学家把核物理同宇宙膨胀论结合起来，认为宇宙最开始是个高温、高密度

的“原始火球”，球内充满基本粒子，后来这些基本粒子发生核聚变引起爆炸膨胀。

至此，宇宙大爆炸理论初具模型。

1965年，美国新泽西州一间不起眼的实验室里，两个年轻人彭齐亚斯和威尔逊正在忙碌。一切稀松平常，索然无味。

然而，他们即将听到历史深处传来的声音，这是真正的深处，深到太古之初……

俩小伙想使用一根大型通信天线，可是不断受到一个本底噪声（一种连续不断的咝咝声）的干扰，使得实验无法进行下去。噪声一刻不停，很不集中，它来自天空的各个方位，日日夜夜，一年四季。

将近一年的时间，两人想尽办法，几近抓狂，想要跟踪和除去这个噪声。他们测试了每个电器系统，重装了仪器，检查了线路，却丝毫无效果。

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

50公里外的普林斯顿大学，一组科学家正在设法寻找的，就是这两个年轻人想要除去的东西。

宇宙背景辐射。

设想一个人的想象力超越了古往今来所有

最优秀的哲学家、文学家、艺术家和科学家的总和，他也绝不敢奢望人类有一天会听到宇宙形成之初时的声音。

地球不过是浩瀚宇宙中的一粒微尘。距太阳最近的一颗恒星远在4光年之外，为了感受这段距离有多远，想一想光只需8分半钟就可从太阳超越1.5亿公里到达地球。而在4年的时间里，光将越过37万亿公里的距离。

太阳不过是银河系中一个典型区域里的一颗典型恒星。银河系中像这样的恒星有1000亿颗。

而银河系也毫无特殊之处。像它这样点缀在可观测宇宙中的星系有好几十亿个。

目前所知，宇宙的直径至少780亿光年……

然而，现在的事实是，我们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宇宙的诞生，捕捉到了天地间第一束光！

这种来自宇宙本底辐射的干扰，每个人都经历过。当电视接收不到信号时，你所看到的锯齿形的黑白点，就是这种古老大爆炸的残留物。

背景辐射都检测到了，大爆炸理论似乎无懈可击了。

宇宙维度和人择原理

但是且慢，基督徒一边冷笑一边提出质疑：按照你们物理学的说法，宇宙是由物质和能量组成的，物质与能量之间可以相互转换，但根据能量守恒定理，无不能生有，请问这开天辟地的一炸是从哪来的，天上掉的？

这实在是一个刁钻到极点的问题。古人云：上下四方谓之宇，古往今来谓之宙。按照目前的研究，大爆炸产生了宇宙，而“时间”本身也是在大爆炸中产生的，所以并不存在“大爆炸之前的时刻”，意即大爆炸之前不存在其他物质和能量来给你“炸”，是真真切切的“创世之初”。（即使平行宇宙理论，循环爆炸理论成立，基督徒仍可置疑最初这一切是怎么凭空出现的。）

这就是为什么牛顿同学想了一辈子也想不明白，最后一气之下整出个“第一推动力”来的缘故。

佛曰：不可说。

佛教里的“不可说”是一个极大的数量单位，大到难以表示，无法理解。

别争了，别争了，一个绝望的事实是，你将永远无法理解为什么会“无中生有”。

人类很难接受无法理解和描述的事物，不

把一切都定义到一个理论框架中就会莫名恐惧。

想想看也是，从刀耕火种、茹毛饮血一路走来，波澜壮阔的历史，精彩纷呈的艺术，深邃无比的哲思，举世惊叹的技术，上天入地，泱泱大观，只要我们穷尽思索，还有什么不懂的？

有，宇宙的维度。

当你行走在一条狭长的隧道里，你能走出隧道的方向只有两个——前与后；当你走在空旷的田野里，你就会有四个方向——前、后、左、右；而当宇航员在太空中表演太空漫步时，他的方向将有六个，前、后、左、右、上、下。以上分别对应的是——一维宇宙、二维宇宙和三维宇宙。

然而，还有第四维，第五维……完全超出人类的想象。

生活在二维世界中的生物永远无法理解发生在一维世界里的事情，这个世界只存在“长”的概念，生活在其中的生物，只能向一个方向移动——前或后。当他观察周围的世界时，比如观察自己的同类，看到的是一个点——没有直径的概念，而是无限小的点。

于是，二维世界里的生物开始嘲笑：这些只能前进和后退的生物竟然也能生存？他们怎么去猎取食物，躲避敌害？（只能前进和后退。）

目光短浅的二维世界生物不知道的是，更高维度的世界还有不计其数，那是他们更加无法理解的区域。

一个简单的例子：狗看见一颗球掉进洞里，它会认为球已经消失了，但我们知道球还在。这是因为我们活在三维空间里，而狗活在二维空间里，只有长宽的概念，没有上下的概念。

世界是多元的（多维度），只有站在更高的维度，才能看清低纬度发生的事，它们是同时存在的事实，打个比方：瞎子感觉不到光和颜色；聋子感觉不到声音，但并不表示它们没有，它们都是一种真实的存在。

而另一方面，人择原理认为，宇宙之所以这样，是因为我们感觉到它这样。换句话说，我们之所以活在一个看似调控得如此准确，以至于能孕育出生命的宇宙之中，是因为如果宇宙不是调控得如此准确，人类便不会存在，更遑论观察宇宙。如果任何一个基本物理常数跟现有的存在足够的差异，那么我们所知的生命便不会存在，更不会有智慧生物去思考宇宙。

如果这个世界曾出现过无数次可能。那么，只有这一次，产生了你和我。

因此，是我们选择了“能量守恒”而

非“能量守恒”选择了我们，或许它在另一个维度，根本就是谬论！

既然能量守恒都不能做到普适，则程朱理学又如何？

王阳明在解答科普青年的同时，内心已经完成了推翻和重建的转变。

于是，诡异的事情发生了。

有人风传，说刘瑾余怒未消，准备派人到龙场来加害阳明，阳明听说后淡然一笑，不置可否。

一天傍晚，山腰落日，雁背斜阳，仆人们屋前屋后都找不到阳明，正无可奈何，却听见噼里哐啷的锤打声。

众人寻声走去，但见阳明抡着一个大锤，正在打造一具石棺，眼看就要成形。

众仆面面相觑：主人这是咋了，没见他喝三鹿啊，怎么就脑残了呢？

一个胆大的上前去小心翼翼地询问，阳明泰然自若道：

吾今惟死而已，他复何计！

这回阳明没有再耍诈，没有“佯狂避世”，而是经过深入思索，种种磨难，完全将庄子“齐生死”的哲学“知行合一”了。

庄学是“变”的哲学，庄子认为天地万物无时无刻不在变化之中，从而提出了“齐万物”。

既然“这世界变化太快”，那为什么要有统一的标准？顺其自然之性，则不治天下而天下自治。正所谓“物之不齐，宜听其不齐，所谓以不齐齐之也”。由此，在庄子眼中，万物平等，无分贵贱，无分有无，物之所存，道之所存，存在即合理，是谓“齐万物”。

推而言之，一切存在形式，没有不好的，所谓的“死”，也不过是人从一种存在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存在形式而已。

于是大伙不高兴了：“庄子庄子，果然喜欢装13。说得轻巧，你死一个我看看？”

的确，哪怕你说得天花乱坠，贪生怕死终究是人之本性。

话说庄子的妻子死的时候，庄子鼓盆而歌，那个平时喜欢跟他斗嘴的倔老头惠施看见了，就这个问题再次跟他争执起来。

庄子急了，说：“天地之间本来没有我，后来纷扰杂乱之中产生了气，气变有形，形变有生，最后又变而之死，这是和春夏秋冬四时的交替变化一样的自然规律。”

嗯，是一个可以自治的理论，但还是没有

解释为什么会“贪生怕死”。

后来荷兰哲学家斯宾诺莎研究《庄子》，提出情感为“人之束缚”，补充了庄子的理论。

这也是王阳明此刻坦然面对死亡时的心态：真正有知识的人，通晓了宇宙的真相，明白了事物之发生为必然，则遇事不动情感，不为所缚。正如飘风坠瓦，击一小儿与一成人之头，小儿必愤怒而恨此瓦，成人则不动情感，因此所受之痛苦亦轻。

庄子认为，死是生的天然结果，对此有悲痛愁苦，是“遁天倍情”。“遁天”者必受刑，即其悲哀时所受之痛苦。若知“得者时也，失者顺也，安时而处顺”，则“哀乐不能入”，由“忘天下”进而“忘所用之物”最终“并己之生而忘之”，忘生则得不死，是谓“齐生死”。

参悟了生死的阳明静静地躺在石棺中，脑中萦绕着的是一直以来困扰他的三组关系：人生和宇宙，人性和天理，格物和致知。归纳起来就是“吾心”和“物理”，究竟是一种什么关系？

无数的画面在他脑中闪回，另一个类似的问题蹦了出来：论心还是论迹？

还好知识储备够用，阳明的思绪回到了唐朝。

徐元庆谋杀案

武则天时代，徐元庆谋杀案。

一个名叫赵师韁的中央大员在出差的路上到一家毫不起眼的驿站歇脚，却被这家驿站的Waiter给结果了性命。

奇了怪了，一个正部级高官和一个驿站的服务生能有什么过节？而更奇的是，该服务生杀人之后却不逃跑，而是主动拨打110投案自首。

据凶手供述，此案并无幕后主使，完全是他一人所为，这让坊间流传的所谓“政敌买凶”、“独家内幕”之类的谣言不攻自破。

原来，赵师韁当年在某县当公安局局长时，杀过一个叫徐爽的人。

徐爽有个儿子叫徐元庆，处心积虑要为父报仇，于是隐姓埋名，在驿站里当服务生。

徐元庆很聪明，也很能隐忍。因为驿站本来就是各级官员出差歇脚的地方，只要有耐心，有朝一日总能等到仇人，但这“一日”究竟是猴年还是马月就不得而知了。

苍天有眼，竟然让徐元庆等到了机会，赵师韁就这么送了命。

好了，又一则复仇的传奇，《基督山伯爵》演完了，《连城诀》剧终了，问题来了。

唐朝是法治社会，杀人抵命，天经地义。

再说了，草民杀官，这还了得？不来个从重处理怎么压得住这股邪风？

徐元庆啊徐元庆，你要是美帝的公民，有个平民组成的陪审团表决，搞不好还真能捡一条命。

但别说，这件案子还确有争议。

因为徐元庆虽然是蓄意谋杀，但他的动机是替父报仇，而在当时，替父报仇在很多人心目中是天经地义的。

据《礼记》记载，子夏有一次问孔子：“对杀害父母的仇人应该怎么办？”

孔子坚定地回答说，睡草垫，枕盾牌，不去做官，不共戴天，无论在市集上还是朝堂上，只要一遇到仇人，应该马上动手，有家伙抄家伙，没带家伙就赤手空拳上，往死里打！

《礼记》在唐朝地位极高，社会影响力极大，相当于今天的马列，标准的官方意识形态。

于是，问题复杂了。

唐朝不缺严刑峻法，但治国思想却是儒家的礼治精神，是“君臣父子”。

依“法”还是依“礼”，这是一个问题。

烫手的山芋最终扔到了武则天手上。一件

小小的谋杀案竟然挑战到最高治国纲领，威胁到统治阶级的意识形态，不当家不知治国难啊！

武则天寻思着这天天高喊“圣朝以孝治天下”，标语口号刷得大街小巷到处都是，总不能言行不一吧，就指示放了徐元庆。

就在此时，传来一个不和谐的声音：“放不得！”

说这话的是那个喜欢念“天地之悠悠”的陈子昂。

陈子昂认为，徐元庆蓄意谋杀，案情清楚，按照国法应该判处死刑。但是，念他是为父报仇，情有可原，所以建议在杀了他之后大张旗鼓地表彰一番。

仔细想想，陈子昂这招的确高，“法”和“礼”的矛盾被轻松化解了，上头好办了，下面高兴了，自己为此写的《复仇议》也传为千古名篇，其中有一句确实经典：

今义元庆之节，废国之刑，将为后图，政必多难；则元庆之罪，不可废也。何者？人必有子，子必有亲，亲亲相雠，其乱谁救？

徐元庆被处决了，皆大欢喜。

事情到此似乎告一段落了，然而几十年后，文采飞扬、逻辑缜密的《复仇议》被另一个大

文豪抓住了致命的纰漏。

柳宗元。

柳宗元在仔细分析了卷宗后抛出一个疑问：徐爽到底是因为什么被赵师韞给杀掉的？

他提出两种可能：第一，徐爽确实犯了法，论罪当死，赵师韞杀他只不过是执行国法，那么徐元庆谋杀赵师韞分明就是挑战国法，犯上作乱，判他死刑乃是理所当然，凭什么要表彰他？第二，如果徐爽没犯法，赵师韞杀他完全是出于个人恩怨，最后还像模像样搞个尸检报告，写些“俯卧撑”、“躲猫猫”之类的鬼话欺上瞒下。徐元庆想替父鸣冤，无奈官官相护，不但上告无门，还给他安个“越级上访”的罪名。元庆深感绝望，悲愤交加之下手刃了仇人。

柳宗元认为陈子昂对同一个案件既依礼表彰又依法处罚是混淆是非。礼和法的意义都在于防乱，禁止杀害无辜的人，决不是互不相关的两套系统，你陈子昂这么乱搞一气等于把礼和法对立起来，搞出两个核心价值观，使大家分不清孰对孰错。

柳宗元没有像陈子昂一样和稀泥，而是将问题条分缕析后分开来看，否定前一种可能，肯定后一种可能。

陈子昂是诗人，柳宗元却是思想家。显而易见，后者考虑问题更深入，更符合儒家的“原教旨”。

于丹令很多人以为儒学其实就是讲讲做人，讲讲伦理。其实不然，儒学的核心在政治，其政治思想的核心不在《论语》而在《春秋》。

据阐发《春秋》微言大义的“三传”之一的《公羊传》记载：“父不受诛，子复仇可也。父受诛，子复仇，此推刃之道，复仇不除害。”

“诛”在古文中表示上级杀下级，有道杀无道，正义杀邪恶。所以这句话的意思就是：父亲被冤杀，儿子可以报仇；父亲有罪该死，儿子报仇就会引起接连不断的仇杀，这样报仇就不合道义了。

看到没，柳宗元的观点那是相当的儒家。

《春秋》肯定血亲复仇，肯定先礼后法，礼比法大，这构成了中国传统社会的思维方式，行为习惯。

而自从董仲舒遍览儒家典籍，写出《春秋决狱》后，后世的官员都以此为准，审判案件的推理判断方式，都要用孔子的思想来对犯罪事实进行分析，而后定罪。一言以蔽之：原心论罪。

举个例子。

甲父乙与丙相斗，丙以刀刺乙，甲以杖击丙救父而误杀其父，或曰弑父当梟首，并不因误伤而别论。

但法官怎么判的呢？他拿出法官案头必备书《春秋决狱》，扶了扶眼镜，琢磨了半晌，道：“甲杀了乙，从表面上看，甲已经构成了弑父罪，而弑父是应该梟首的。但让我们一起来‘原甲弑父之心’就会发现，甲意在救父，误杀其父乃无心之过，行为与心理发生偏差而已。请大家翻到《春秋》第XX页，上面说，父子至亲，父病子进药，父吃药后死。吃药治病乃是人之常情，子进药而父卒是子所不愿看到的，君子原其心而赦其子。由此论断，甲无罪释放！”

古人遵循“原心推罪”来判案，其实是很人性化，很以人为本的。这也是为什么当法理和人情发生冲突时，会出现引起舆论轩然大波的“药家鑫案”——这是有着悠久传统的。

欲动天下者，当动天下之心

回到论心还是论迹上来，原儒毫无疑问是论心的，可到了宋朝，时也，势也，宋儒一面为了抵制佛学虚无思想的侵蚀，一面为了标新立异，开始倾向于论迹，向外界向书本去寻求答案。

本着理解万岁的想法，设身处地地考虑一下，人宋儒也不容易，皓首穷经搞研究，没名没利的，看着那个因为会写几首流行歌曲而大红大紫的柳永，那叫一个气啊。

气有何用？那时又没“百家讲坛”，不然上去为“康乾盛世”歌功颂德一番也能被封个国学大师不是？于是宋儒们开始著书立说，另辟蹊径。

于是，看他们书长大的小朋友会多一些理性思维，却离“原儒”越来越远。

唯一不变的是，古往今来所有这些人，包括宋儒，都在穷极思索，考虑同一个问题。

心与道（理）。

神秘莫测的道。

道，无形无相，无大无小，却是产生天地万物的根本。

心性与天道（天理）的关系最早是孔子提出来的，但他自己也没解释清楚，所以子贡才说：“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也；夫子之言性与天

道，不可得而闻也。”

于是问题被留给了后世儒者，一大堆人靠研究这个混饭吃，结果越研究越复杂，越解释越艰深，成了一门门槛很高的“学问”。

于是朱熹跳了出来说，你们别乱搞啦，拿着纳税人的钱搞来搞去没个结果，真以为自己是红学家啊？让我来告诉你们，道这个东西和你的心里没有任何联系，它存在于自然界中，格尽万物才能领会道的真谛，所以废话少说，都去格物吧！

在朱熹同学高音喇叭的鼓吹下，大家都认认真真地去格物，希望通过推究事物的原理来总结为理性的知识。

绕了一大圈，又回到王阳明躺在石棺里苦苦思索的那个问题：论心还是论迹？

这一命题讨论了上千年，直到今天依然聚讼纷纭。

谁更接近真理？

古往今来的思想家、科学家无不希冀用文字和公式描绘出这个世界的准确图谱，于是有了分门别类的学科。人类中最聪明的那部分人，站在前人搭建好的舞台上，继往开来，传承着这项伟大的事业。

然而，世界已被证明是混沌的。物理学走

到20世纪就开始“测不准”，越来越飘忽；文学领域更是玩起了现代派、意识流，偏不好好叙事——这正是对扭曲复杂的现实世界做出的无力呐喊。

企图用文字和公式来构建一个完美精准的世界模型已不可能。

但必须承认“论迹”是有效且长期有用的，通过外界的书籍和事例来汲取知识总结经验，仍是绝大多数人提高思维能力的方式，人类前进的手段。但当到达一定层面之后，这种方法便会显得捉襟见肘。

法律是论迹的，道德是论心的。在尚未实现天下大同、路不拾遗的理想社会之前，统治者靠严刑峻法维护社会风气成本低廉、一劳永逸。

违法必究，不问动机，这看起来是对古代“原心推罪”的断案方式的一种倒退，仔细想想却发现其实是一种进步。

中国文化是一种早熟的文化，诸子百家一上来就把每种思想都说尽说透了，搞得后人只能做些注疏索引的工作。“原心推罪”本身没有错，随着人类的发展，最后断案的方法还是会依托技术的革新、制度的完善以及人类自身素质的提高回到“原心推罪”的路子上来，毕竟这是最精确最人性的定罪方式。

但在古代乃至当下，凭什么来“原”？

法官也是人，是人就有立场好恶，再加上我国法律的量刑空间素以比橡皮筋还有弹性而闻名于世。

暂时不能普及“原心推罪”的原因很明显，因为其极有可能成为以权谋私、以暴制暴的温床。

然而，这里讲的是“治道”而非“人道”，经济学还分个宏观和微观，那对个体而言，心还是迹？

心即是理

五百年前的那些日日夜夜里，阳明的大脑飞速运转，不眠不休，殚精竭虑地苦苦思索着这个问题。

深远的隧道即将走到尽头，微弱的光线艰难地将黑幕撕开一道裂缝。

卑微者最先醒来。

王阳明此刻是卑微的，也是痛苦的。

“遭受苦难的人在承受痛楚时并不能觉察到其剧烈的程度，反倒是过后延绵的折磨最能使其撕心裂肺。”（《红字》）

如果说贬官本身并没有给阳明带来太大的痛苦，那么，在龙场反思的那些岁月里，他将细细咀嚼另一种思想上的痛苦，那是一种极致的痛，痛彻心扉。

那一夜，狂风肆虐，大雨倾盆，阳明一动不动地躺在石棺之中，任由冰冷的雨水无情地拍打着脸庞，他在想什么？

长久以来，试图通过文字来感知五百年前的阳明，却总觉得纸张横亘在两颗心之间，难以触摸。

于是，我合上书本，离开房间，一个人漫步在北京的大街小巷。

深秋的阳光洒下一些暖意，却敌不过寒冷的空气。后海的水尚未结冰，酒吧少了往日的喧哗。南锣鼓巷古意盎然，却不似以往游人如织。

不用看奥利弗·斯通的《天生杀人狂》，也应该明白我们生活在一个信息爆炸的时代，如果还不清楚媒体之于普通人强大而扭曲的控制力，《搏击俱乐部》里泰勒同学的教诲则显得弥足珍贵：

我在这看到了最强大最聪明的人，你们的潜力都被浪费了，只做些替人加油，或是上菜，或是打领带上班的工作。广告诱惑我们买名车、买锦衣，于是你拼命工作只为买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

我们是被历史遗忘的一代，没有目的，没有地位，没有大的战争。我们的战争只是心灵之战，我们的恐慌只是我们的生活。我们从小看电视，相信有一天会成为富翁、明星或摇滚巨星。但是我们不会，那是我们渐渐面对的现实。所以我们非常愤怒。

泰勒同学宛若救世主一般煽动着各行各业的普通员工，让他们放弃对这该死的现实的一切幻想，释放自己的灵魂，加入到伟大的“搏击俱乐部”来，一起“飞越疯人院”。

然而，谁又敢指着大卫·芬奇（该片导演）的鼻子说，这不是一个信仰缺失的年代？

全球经济滑坡，食品安全堪忧。张开报纸，打开网页，天文地理，时事政经，只要不是目不识丁，人人都能晓畅天下，汇通古今。

马上，立场来了，观点来了，牢骚来了，谩骂来了。

是集权还是民主？要《国富论》还是要《道德情操论》？

于是，左愤和右愤撕咬不放，精英同五毛扭作一团。

待一切都安静下来，不管你站在什么立场，且只问一句话：多久没有倾听自己的内心了？

其实，世界是什么样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需要什么。

曾见过现实中很多男女，对爱情早已绝望。有人说，如果男人真心欺骗，如果女人真心演戏，那么一切就是真的。

现在没有多少男人会去泡妞了，这年头男人负担太重，活得太累。所以，即便一个男人想泡你，他也是在真心泡你。如果是为了性、为了身体，这个时代可以解决的途径有很多，既迅速又廉价。

同样，没有多少女人会真心在男人身上花时间了。现在的女人都功利现实，如果你没有几千

万，就别以为女人在打你的钱的主意。何况这个时代，女人想赚钱方法有很多，既直接又快捷。

人生百年，幕起幕落而已。认真地逢场作戏吧，至少当时，你们是在乎彼此，相信爱情的。至于以后，以后谁也不知道。

爱真是一个复杂的命题，难缠的东西。得不到的永远在骚动，被偏爱的都有恃无恐。在一起时腻得烦了争吵不断，天各一方又盯着手机猜疑纠结。有人心痛刚过换个人又卿卿我我，有人很想看破拒绝再说爱你爱我，总之几乎无人能够逃脱爱的漩涡。

再加上各种秘籍宝典充斥坊间，搭讪有“3秒钟法则”，追美女有颠簸不破的“打压法”，一个个直炼得火眼金睛，小心翼翼，欲擒故纵，若即若离。

看山是山，看山不是山，看山还是山，人生的三重境界反复经历轮回，你暗恋过，失恋过，得意过，暧昧过，终于有一天，你心力交瘁，无意再爱，权衡利弊之后找了个差不多的人结婚了事，美其名曰：爱的人不一定要结婚，结婚的那个不一定是最爱。

上帝不怪你忘了爱的颜色，但你不该为了粉饰就信口乱说。爱是一种病态的享受，这注定了

她只有一种颜色——还记得第一次暗恋时的感觉吗？魂不守舍，时常傻笑，听见他（她）的声音就莫名兴奋，看见他（她）的笑容便春心荡漾。

这是爱。

简单，质朴，剔除一切杂质。

同理，还有一样东西，简单，质朴，剔除一切杂质。

“理”。

心即理。

风萧萧兮梧桐中，雨点点兮芭蕉上。

那个雨夜，阳明睁开双眼，缓缓道出了这三个字。一道闪电划破长空，惊雷轰然作响。

三千世界，云烟幻灭；寰宇之内，尽为我心！

这一切，只源于他悲愤、无奈的终极追问：“圣人处此，更有何道？！”

圣人处此，更有何道？！圣人处此，更有何道？！圣人处此，更有何道？！圣人处此，更有何道？！.....

反复地想，反复地问，直至累了、倦了，他想到了周文王。

当年文王被幽禁，也是无书无友，却反复演练，终于演绎成了《周易》。

心念及此，阳明忽地眼前一亮：《周易》所讲的一切，不正是天人合一吗？人性秉承天地之气而生，是人与生俱来的秉性和天赋，与天理连成一体。真的是这样吗？

再想想孔子。子贡不是说孔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吗，为什么？因为孔子之性是他与生俱来的秉性，而天道是世间万物蕴含的道理、变化的规律，孔子之心与万物之理，孔子所秉之性与万物日夜变化之规律的沟通契合，是一种说不明道不白的心灵和宇宙的碰撞，他人如何“得而闻”？

阳明顿悟了：圣人之道，吾性自足，不假外求。

所谓的天理，圣人之道，全在我心中，全在我与生俱来的秉性中，为圣之道，只需向自己内心深处去挖掘和寻找。

那是怎样的一个时代，孕育出来的思想？试问五百年前和今天区别有多大？

答：人生代代无穷矣，江月年年只相似。区别不大。

那个年代充满了躁动、怀疑、批判、爱来爱去以及色情文学，但同时它又充满了变数与希望。

历经风雨如晦的朝廷，乱象纷呈的舆论，
光怪陆离的一切，时代终于选择了王阳明，喊出了
振聋发聩的声音：

众神已死，我是上帝！

第六章 我光造日月

灵魂深处爆发的革命

自春秋战国以来，当然还可以追溯到更为久远的上古，人们总是侈谈高远的理想，用善与仁义相互标尚。

而他们中的大部分，却从来不准准备去实践，只用理论来粉饰其为非作歹、助纣为虐之行。

王阳明潜心圣道，却遭到无情的打击，而那些奸佞之徒肆无忌惮，心如虎狼却满口仁义。

怎样做人，怎么评判是非？尤其在那样一个是非颠倒，眼耳鼻口四处都充塞着难辨真假的信息，个人被庞杂的现实撵到一个逼仄角落的时代！

龙场悟道，使阳明彻悟：越是身处混沌的时代，越是不能以庸夫、俗子之是非为是非，而要不信邪，不怕孤立，以自己为中心，相信真理就掌握在自己手中！

心即理，需要理由吗？不需要吗？需要理由吗？不需要吗？需要理由吗？不需要吗？.....

不需要！天下之事虽千变万化，而皆不出于此心之一理！

有一个段子很有名，“光荣”入选人教版高中政治课本，如果你是学习小超人，对自己要求比较高，想考个硕士研究生，历年的政治真题中还能见到它亲切的身影。

可惜，一直都作为反面教材出现。

岩中花树。

话说唯心论代表，地主阶级文人王阳明在游览南镇时，一个朋友指着岩中花树问：

若天下果无心外之物，如此花在深山中自开自落，于我心亦何相关？

王阳明道：

你未看此花时，此花与你同归于寂；你来看此花时，则花的颜色一时明白起来，便知此花不在你心外。

更加猖獗的是，有证据显示，自绝于人民的封建文人王阳明还用白话诗的艺术形式公然鼓吹唯心主义：

天没有我的灵明，谁去仰它高？

地没有我的灵明，谁去俯它深？

天地万物离却我的灵明，便没有天地万物。

我的灵明离开天地万物，也没有我的灵明。

一气流通，如何间隔！

放下那些教条吧。世上本没有唯心唯物，吵的人多了，便有了唯心唯物。

忘记唯心和唯物之分，回忆你自己的人生

体验，就能明白为什么心即是理。

你以为门前的山，你不见它时，便离开了你的心。真在心外吗？

当你说它在你心外时，你已经想它，它已在你的想念之中，已不是在你心外了。

在你的直接体验中，你与你所认识的对象不离不弃，不可能有绝对离心的对象。

OK，你可以举反例，说月球的背面我没去过，没体验过，那为什么它存在于我内心？

那是因为你潜意识里知道有一种可能：MayBe某天人品大爆发，中了一千万，捐给NASA作研究经费，人给你培训两周，直接跟宇航员去月球参观一把，也未尝不可。

虽然这种可能性很小。

也就是说，事物的存在，你必须先承认在某种条件、某种情形之下，有被你体验的可能，或体验它所产生的某种直接、间接作用的可能。如果它在任何假设之下，都不能被你体验，或被你体验到它们的作用，那你凭什么说它们存在？

离开了可体验的意义，就无所谓存在。

事物存在的意义，与可体验的意义不能脱离；事物不能离开你的心而存在，心外无物。

体验由心物两端构成，心物两端在体验中

连为一体，使它们产生联系的是感觉。

望着白云，你的眼睛感觉到了。听着松涛，你的耳朵感觉到了。

为什么能感觉？

因为你的心能超越你的身体之所在，能突破实际空间的限制，“飞”到天空去感觉云，“跑”到山上去感觉松涛，将物质在空间中纵横排列的位置消弭于无形。

而在纯粹的感觉中，你所见到的白云，只是一团单纯的白色，你不知它是白云，亦不知它是白，因为纯粹的感觉只是突然的一感，最初无所谓是什么。

你之所以知道它叫“白云”而不是“黑土”，是因为你将当前所感之白云，与过去体验之白云联系到了一起，两相比较，得出结论。

为什么能以当前所感，融于过去？是因为你并不把现在所感固定于现在；不把过去所感固定于过去。同理，你还能结合当前预感未来。比如，当日本政府又在钓鱼岛问题上挑战中国底线时，你应该会很自觉地把自已的本田车停在车库里而不是开到街上去。

由此可见，心能自觉地突破时间与空间的限制，由此推彼，叶落知秋，归纳意义，贯通一

切。

瓦特将蒸汽变成了蒸汽机，奥本海默将核裂变变成了原子弹，这些发明之前都不存在，之所以诞生，只源于科学家能尽量扩展其所见的当前事物的意义。

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李煜看见春水不断地流，永远无尽，便把它的“永远无尽”抽离出来，同自己绵绵无期的愁思结合起来。于是，一江春水从此成了愁思无尽的象征。

因此，王阳明日：

心虽主乎一身，而实管天下之理；理虽散在万事，而实不外乎一人之心。

龙场悟道

当年，我来到这个最喧闹的城市里最喧闹的一所大学念书，面对纷纷扰扰的环境，错综复杂的关系，杂七杂八的价值体系，时常感到无力，感到惶然无计。

有人信仰崩塌如癫似狂，有人随波逐流得过且过，有人守着虚幻的追求醉生梦死，有人左冲右突将池水弄得更加混浊……

大学生的脸上烙着一个时代简略的缩影。

我远离人群，回到书斋，只想保持一份独立的思考。

然而，读书已不能使我心静。我终于明白，古往今来，无数英才，穷其一生，孜孜不倦地寻求的那个“道”，并不是个什么了不起的东西，只是一种精神寄托罢了，俗到极致，无非《秋菊打官司》里的一句台词：就是要个说法儿。

人生弹指一瞬间，不能啥也没整明白就没了不是？

此心安处是吾家。

给漂泊的心灵找一处归宿，给活着寻找一个意义。

记得那时，我经常在京通高速的天桥上驻足，举目四望。

桥下是飞驰过往的汽车，以及呼啸而来又绝尘而去的城铁。

风很大，可以平添悲凉。

我想起了电影《死亡诗社》，想起了梭罗的诗句：

我步入丛林，因为我希望活得有意义，我希望活得深刻。

吸取生命中所有的精华，把非生命的一切都击溃。

以免当我生命终结，发现自己从没有活过。

的确，生命的价值在于它能够拒绝庸俗，能够灿烂奔放，但也可以在随波逐流中丧失任何意义，成为行尸走肉。

在我思想最痛苦，无路可走的时候，五百年前早已有过同样心路历程的王阳明给我指明了方向——吾生有涯，企图博览群籍，无所不知，是不可能的。

你不可能知道英特尔和AMD这么多年来每一次竞争的内幕，你不可能完全了解优秀的游戏公司黑岛和汉堂为什么说解散就解散。你穷其一生也读不完国家图书馆1 / 10的馆藏，你再了解王阳明可能也没看过民国三十五年正中书局出版的《王阳

明之生平及其学说》（王禹卿编著）。

于是，你尝试着去向内心探索。

当你的心回过头来认识它自己时，你发现心中有许多活动，精彩纷呈，波澜壮阔。这是个率真的世界，爱到神思恍惚、恨到咬牙切齿、笑到花枝乱颤、哭到草木含悲。

你爱写作，同时又觉得这种爱非常可贵，不是吗？夸张一点，是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意义非凡，如何不爱？

你恨上天不公，贫富不均，却又觉得这种仇恨使我烦恼，很想摆脱这种恨，恨此恨。

你笑，你可以自己为何笑得这么无聊，皮笑肉不笑。

你哭，你可以哭自己即使哭死也无人理会，哭破嗓门无人知。

你明白了：心可以以它自己的活动为对象，离开自己原来的活动，重新展开一个新的活动，加诸于原来的活动之上。

多么奇妙！

举一反三，你可以思考你的思考，可以思考你的思考的思考的思考的思考（根据智商高低自动脑补N个“思考”）。

于是，你发现内心的活动是由一点发轫，

逐渐扩大充实，生长不息，终成参天之大木！

然而奇怪的是，你似乎永远也找不到那个真正的主观在哪里。当你反省主观时，主观已成客观；当你反省（vt）你的反省(n)时，反省(n)已成客观。于是，你觉得那个客观的自我，是由一个看不见摸不着的主观流出的，它的源头永远也无法追溯，却像永动机一样不知疲倦地延展，绘制着你内心的图谱。

心能肯定它自己，然后又否定它自己，接着再肯定另一个自己。

因此，它能将内在无穷的意念归纳整合为几种简单的概念；

它能不局限于当前所感觉的事物，而是领悟并扩充其意义；

它能联系过去，畅想未来，不囿一身，运筹千里。

心无极限。

意识到这一点，你就可以说：我不是有限的存在了。

而且，你绝对相信自己不仅仅是物质。物质只能是它自己，而不能自我觉察它自己。但你，却有着无穷无尽的自觉。

你不仅自觉自己，而且自觉万物。你的心

就像海绵，就像黑洞，一加自觉，外在的一切都将无可避免地被吸收、同化。

但你仍不敢确信，而是深感在无穷的空间中，无尽的时间里，自我的渺小。

何以陆九渊就敢妄称“我心即宇宙”？

因为事实就是：宇宙无穷无尽，心亦无穷无尽。

即使你弯腰驼背，歪瓜裂枣，你的身体也不仅仅是你在镜中所看到的那副猥琐模样。

你一呼吸，你的身体就成了天地之气循环往来的枢纽。

而充满你肺泡的那些气体搞不好就来自几十万光年以外；你呼出的一些二氧化碳分子几千年后将被你的后代吸入。

因此，你再恶心再龌龊再卑鄙无耻下流头上长疮脚底流脓丧尽天良人神共愤，你也是独一无二、空前绝后、亘古未有、不可复制的。

宇宙没有你，就不是如斯的宇宙，这种缺失，永远无法弥补。

基督徒和科学家各执一词，解释宇宙。

是上帝创造了宇宙还是平地一声惊雷炸出来的？

是末日审判世界毁灭还是热力学定律注定

了宇宙歇菜玩完的宿命？

从哪来，到哪去？你不能理解宇宙就像有时候不能理解自己。

因为追问“为什么”，所以产生痛苦。因为没有信仰，所以将“现在的自己”作为手段，将“未来的自己”作为目的，憧憬未来，盘算未来，尽失现在的意义。

你可知最终的未来只有一个——死亡。

更麻烦的是，你的手段行为在现在，人所共见。你的目的在将来，只有你知。

人人皆是如此，他人的手段行为我能看见，他人所怀的目的我一无所知。

街上行人如织，每个人都有一颗心。

然而，我只能看见他们的身，他们的心对我而言都是那么的深不可测。

猜疑、不安、隔膜、逃避、孤独。

往复循环。

于是我们辗转努力，寻求答案。

书刊、报纸、电视、网络。

可惜你不知道那些隐藏在文字背后不可告人的目的，你不清楚那段影像拍摄时导演受到了哪些情绪的左右，你跟着外界的信息亦步亦趋，直到忘记自我，忘记存在，忘记需求，泯然众人。

闭上双眼，扣开心扉，任选一个命题，溯流而上，倾听内心，尊重需要。如此，你便找到了内圣之门。

王阳明悟出“心即理”后，为了验证，抛开一切书籍，只凭记忆和深思写成了《五经臆说》。

须知当时“吃五经饭”的人比现在吃马克思饭的人还多，这个心情好了解一下《诗经》，那个郁闷了批一下《春秋》，书摊上的书端的是良莠不齐。

让这些书都见鬼去吧！

摒弃一切旧说，摆脱所有窠臼，直抒“胸臆之见”，不必尽合于先贤而成的《五经臆说》，反而更合五经原旨，且新见迭出。

不是吗？所有的经典都不过是对“我心”的记载，是各人的心路历程。因此对它不能当作教条来顶礼膜拜，而是取其益者用之。

我醒了。

那一刻，我站在天桥上，对着远方大喊大叫，引来无数侧目。

路人别再笑我，不是疯了，只是拨云见日，欣喜若狂。

大学有哲学系，社科院有哲学研究所，吃

阳明饭的人不知几何。我只知那一刻，我的心，与阳明之心，离得比谁都近。

五百年前的那个午夜，万籁俱静，阳明的仆人早已入睡，忽听得主人叫喊，都从梦中惊醒。众人跑到石棺跟前，但见主人欢呼雀跃，不禁面面相觑。

贵州讲学

雪莱说，冬天过去了，春天还会远吗？随着正德三年冬季的离去，阳明度过了龙场最艰难的岁月。

来年开春，贵州提学副使（贵州省教育厅副厅长）席书来到龙冈书院考察。

席书，弘治三年进士，正嘉之际的风云人物。

风云人物咋给扔到这穷乡僻壤来搞希望工程了呢？

原来，小席同志比较正直，当年在户部员外郎（财政部副司长）任上时，云南发生了一场大地震，灾情严重，人心惶惶。

朝廷派南京刑部侍郎樊莹到云南巡视，樊莹调研的结果是，当地政府荒于政事，救灾不力，导致天灾酿成人祸，于是上疏朝廷，请求罢免玩忽职守的地方官员。

对此，席书同志有自己的看法。

他认为，云南发生天灾，责任不在云南，而在朝廷。整个国家犹如一个人体，朝廷是元气，地方是四肢，元气受到损害必将从四肢散发出来。此刻四肢出了问题，不从元气上找原因，只把四肢砍掉，是本末倒置。

小席啊小席，人家小樊同志才找好替罪羊，你就把台给人拆了，这不是给领导添乱吗？一看就是基础没打牢，建议回家温习温习《左传》，领会一下什么叫“多难兴邦”。

于是，小席带着一套精装版的《左传》向贵州进发。

到了贵州，小席深感当地的文化教育非常落后。俗话说，没文化真可怕，要改变严峻的现状，还是得从提高居民的文化素质抓起。

问题是贵州这地方一穷二白，哪个老师愿意到这来教书？

席书欲哭无泪：官场不好混，办学无经费。顿感念了十几年书，还是幼儿园比较好混。

正焦灼间，天上掉下个王阳明。

席书当年在京城时就知道王阳明，也知道他和湛若水一帮人天天切磋学问，撙掇着怎么成圣。感觉这帮人弄不好哪天就集体羽化登仙了，因此始终和他们保持着距离。

而且他听说王阳明一直对官方立为取材标准的朱子之学颇有微词，怕请他讲学会带坏小朋友。

可不请王阳明后果更严重，与其让小朋友被当地的小混混带坏，不如让王阳明带坏，至少还

能做一个有文化的流氓。

于是，席书带着疑虑和希望，来到了龙场，见到了王阳明。

二人当年在京城时也是同僚，虽说只是见面打招呼的那种，但在这里相遇，还是倍感歉疚。

稍事寒暄，席书就直奔主题，请教朱陆异同。

席书知道王阳明推崇陆九渊，排斥朱熹，这么问说明他还是懂一些的。

他望着王阳明，等待他的黄钟大吕，侃侃而谈。

谁知王阳明只有一句话：

圣人之道，吾性自足，不必外求。

席书目瞪口呆：圣人可以不学自成？

邱如白“爱”上梅兰芳还有一个过程呢，席书一时半会又如何领悟王阳明早已思索了三十年的问题？

于是，似是而非的他回去消化、反思。

第二天再来，王阳明举了禹和稷的事例，席书又带着感悟和迷惘回去琢磨。

如此往复四五次，席书终于豁然通达，成为阳明悟道之后第一个受教之人。

对阳明五体投地的席书从此成了“祥林

嫂”，逢人便激动地说：“圣人之道，重见于今！”

回到贵阳，席书和毛应奎一道，建立了贵阳书院，广择学子，延请阳明设席讲学。

王阳明的时代到了。

当年阳明在京城讲学，风头完全被李梦阳那一帮文艺青年盖过，门可罗雀。而此刻，自己却在贵阳重放异彩。

人生真是福祸相依，如果不是上疏营救戴铣，便不会贬谪贵州，不贬谪贵州，便不会在这贵阳书院讲学，更不可能悟出“圣人之道，吾性自足”的千古妙得。

文章憎命达，想赢得多必须先学会怎么输。

如果要撰写一篇获奖感言，便是感谢刘瑾，你打了我三十廷杖；感谢吏部文选司的同僚，你们废寝忘食，群策群力为我挑了龙场这块蛮荒之地。没有你们，我不可能悟道。

谁毁了王阳明的孤单，谁就毁了王阳明。

当然，最应该感谢的还是席书，他的知遇之恩成就了王阳明。

不要被历史故事所欺骗，伯乐相马这样的美谈之所以能流传下来正是因为它极其少见，事实

的真相只有一个——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

读一读苏辙的《上枢密韩太尉书》，体会一下他挖空心思、绞尽脑汁的措辞就能明白，一个有才华的人，想要得到大人物的赏识，甚至是接见，都是一件多么难的事！

从这个意义上说，官阶比王阳明高十几级的席书功莫大焉。

在贵阳书院的日子里，阳明以其贯通儒释道三家的学识，深刻的思想，独特的人格魅力，征服了莘莘学子，也使自己的主张和见解在贵州一带渐行流传。

阳明天生就是教育家，他的教学方式是轻松活泼的，带着学生游山玩水，随处所得，随处指点，教学相长，乐在其中。

但同时，他对学生的要求也是非常严格的。

在龙冈书院时，他就要求学生务必做到：立志，勤学，改过，责善。如今，又将这四条带到了贵阳书院。

王阳明认为，不立志就不可能勤学，不勤学志也无法成就。为人处世，不可能无过，但应有过必改。你不可能让所有人满意，但你应尽量让更多的人满意。同时，不仅自己向善，还要帮助他人

向善。但责人向善必须注意方法，使人乐于接受，否则便会适得其反。

在龙冈书院和贵阳书院拜阳明为师的弟子（包括席书）可以统称为“王门一期”。

千古奇文《瘞旅文》

夏去秋来，阳明在自己的舞台上春风化雨，一点一滴地影响着贵州的学子，早已忘了自己身处化外之地。

这天，一个来自京师的吏目，带着一仆一子途径龙场，去远方赴任。

吏目是官府中帮忙处理公文的从九品的小官，放到现在就是一个小科员。

这帮人工作压力大，工资也不高，到网上诉诉苦立刻会引来网友无情的嘲讽，总之是一个可悲的小角色。

而这个吏目尤其可悲，头天晚上还在当地一个苗民家借宿，第二天中午继续赶路时就挂了，死在道旁。

吏目的儿子守在父亲尸体旁又悲又急，无可奈何，到了傍晚也挂了。

第三天，有人回报阳明说，发现吏目的仆人也死在了山坡下，队伍全灭。

可惜生活不是RPG，死了可以读档，可以“胜败乃兵家常事，大侠请重新来过”。

阳明得知后倍感忧伤，命两名童子去将三具尸体掩埋。

童子面露难色，不想去。

阳明感慨道：“你我三人，和吏目三人其实没什么区别啊！”

两个童子想了想，不禁潸然泪下，转身出门，去掩埋尸体。

阳明触景生情，诗兴顿起，写下了感人肺腑的千古名篇《瘞旅文》。

瘞，音同“义”，意为“埋葬”。

《古文观止》里的文章，韩愈的《祭十二郎文》不过使我感动，张溥的《五人墓碑记》无非让我眼眶湿润。而当年只身来到北京求学，第一次体味北漂的滋味时，读罢《瘞旅文》，我失声痛哭。

文言会有隔膜，然而这篇却字字泣血，读来身临其境，直刺人心。

好的文章，是穿越时空的：

维正德四年秋月三日，有吏目云自京来者，不知其名氏，携一子一仆，将之任，过龙场，投宿土苗家。予从篱落间望见之，阴雨昏黑，欲就问讯北来事，不果。明早，遣人觐（查探）之，已行矣（已经离开了）。薄午（将近中午），有人自蜈蚣坡来，云：“一老人死坡下，傍两人哭之哀。”予曰：“此必吏目死矣。伤哉！”薄暮，复有人来云：“坡下死者二人，傍一人坐叹。”询其

状，则其子又死矣。明早，复有人来云：“见坡下积尸三焉。”则其仆又死矣。呜呼伤哉！

念其暴骨无主，将二童子持畚、鍤（挖运泥土的器具）往瘞之，二童子有难色然。予曰：“嘻！吾与尔犹彼也！”二童悯然涕下，请往。就其傍山麓为三坎，埋之。又以只鸡、饭三盂（盛事物的容器），嗟吁涕洟（鼻涕眼泪）而告之曰：“呜呼伤哉！繄（这是）何人？繄何人？吾龙场驿丞余姚王守仁也。吾与尔皆中土之产，吾不知尔郡邑（你的家乡），尔乌为乎（为什么）来为兹山之鬼乎？古者重去其乡（不轻易离开家乡），游宦不逾千里。吾以窜逐而来此，宜也。尔亦何辜乎（我是因为流放才来此地，理所应当。你又有什么罪过而非来不可呢）？闻尔官吏目耳，俸不能五斗，尔率妻子躬耕可有也，胡为乎以五斗而易尔七尺之躯？又不足，而益以尔子与仆乎？呜呼伤哉！尔诚恋兹五斗而来，则宜欣然就道，乌为乎吾昨望见尔容，蹙然（忧愁）盖不胜其忧者？夫冲冒霜露，扳援崖壁，行万峰之顶，饥渴劳顿，筋骨疲惫，而又瘴疠侵其外，忧郁攻其中，其能以无死乎（长途跋涉，劳心劳力，如何能够免于一死）？吾固知尔之必死，然不谓若是其速，又不谓尔子、尔仆，亦遽然奄忽也。皆尔自取，谓之何哉？”

“吾念尔三骨之无依而来瘞耳，乃使吾有无穷之怆（悲伤）也。呜呼伤哉！纵不尔瘞（即使我不埋你），幽崖之狐成群，阴壑之虺如车轮，亦必能葬尔于腹，不致久暴尔。尔既已无知，然吾何能为心乎（你虽已无知觉，我却无法安心）？自吾去父母乡国而来此，三年矣；历瘴毒而苟能自全，以吾未尝一日之戚戚也。今悲伤若此，是吾为尔者重，而自为者轻也，吾不宜复为尔悲矣。”（今天忽然如此悲伤，是因为你的缘故）

试想一个情景，你是公司的小职员，为了勉强糊口的工资，四处奔波，独自一人出差在外。

夜晚，凄风苦雨，你又疲倦又孤独，躺在床上辗转反侧难以入眠。于是，你爬了起来，读到如泣如诉的《瘞旅文》，那一刻，是什么感觉？

金圣叹评：

作之者固为多情，读之者能无泪下？

王阳明饱含热泪，问这个素不相识的小吏：“我因为得罪了小人、触怒了天子才被贬至此，你跋山涉水到这蛮荒之地，曝尸荒野，却是为何？你的官位不过是小吏目，俸不过五斗，却要矮下你七尺男儿之躯，并且丢开妻儿累及家仆，你何所求？何所图？”

读到这，你心慌意乱，仿佛阳明是在问你

自己。

你无法回答，你不知从哪里来，到哪里去，不知为何停留，在哪里终止。

叶的飘零看似凄凉，但它至少还有落下的方向和归宿。像你这样无根的浮萍，人生将要如何收场，如何谢幕？

故乡，大概也早已忘记了你这个游子的面容。

你现在的处所呢？不，这不是你的家，在这里，你只是个过客。

你熟知这个城市的广场和道路，但一切的一切都不属于你。

你心中向往的地方，像《转山》一样，有终年皑皑的白雪，有辽阔的原野。只有在那里，你才可以大口地呼吸，纵情地高喊，疯狂地奔跑，和羚羊一起分享落日的瑰丽与雪夜的宁静。

然而你知道，你远离了家乡，远离了梦想，回去的，大概只是那夜夜不肯入睡的魂魄罢了。

你就是那个旅人。

来龙场的路上，王阳明遇到了遭丈夫抛弃的妇人，为她作《去妇叹》，诗中只有同病相怜的悲悯。

此刻，阳明为死者作了一首挽歌，不仅有视人若己的仁人之心，更有悟道之后万物一体的博大胸襟。

连峰际天兮飞鸟不通，
游子怀乡兮莫知西东。
莫知西东兮维天则同，
异域殊方兮环海之中。
达观随寓兮奚必予宫？

绵绵的山峰连接着天边，远离家乡的游子真想家啊，不知家乡在西还是在东。不知西东啊，只有苍天相同。这异地和家乡不一样啊，但仍在四海的怀抱之中。达观而想得通的人到处是家啊，又何必只守在家乡的室宫？

别了！龙场

这年年底，一道吏部的公文下到贵州，擢阳明为江西吉安府庐陵县知县。

这是何故，莫非死太监刘瑾良心发现，洗心革面了？

真实的历史是，阳明贬谪龙场这段时间，没少寄诗给京城故交，乔宇和储瑾。

诗，可以用来抒情，也可以来自救。

乔宇是在任的户部侍郎，储瑾是退休的户部侍郎、理学大师。

虽然湛若水和王阳明的关系更近，但作为一名翰林院编修，学问是有的，权力是没有的。

而两位户部侍郎官虽不小（从二品），却仍离权力中枢有一段距离。不过放心，乔宇和一个重量级人物很熟。

吏部尚书杨一清。

此人是除掉刘瑾的幕后推手，成化朝就步入政坛的老政客。

杨一清和刘健、谢迁一干老愤青不同，和李东阳倒是有某些共性。

幼稚的理想主义者为了理想去送死，成熟的理想主义者为了理想而隐忍。

同为刘瑾犯罪集团把持朝政期间的超级忍

者，李东阳选择的是守势，保护了一批中老年干部，使其免受死太监的打击。而杨一清选择的是攻势，他认准时机，果断出击，并且一击毙命，彻底扭转了朝局。

而此刻，他扭转了王阳明的人生。

这一刻来的还是太过突然，阳明历经生死，虽已悟道，却也不胜欷歔。

西辞了让他痛苦、让他愤怒、让他潜思、让他顿悟、让他百感交集的龙场，阳明乘坐轻舟，伴着两岸欢快的猿声，摆舸而东。

武侠小说里，习武者打通任督二脉便可天下无敌。而此刻，悟道之后的阳明脱胎换骨，再没有任何艰难险阻能难倒他、击败他，因为他的心如同一个具有灵魂的不倒翁，可以随着外力的作用左摇右晃，却终究无法使之偏离最初的位置。

于是，江湖中开始流传一句暗语：不要去惹王阳明。

船行至湖南辰州，几个以前书院里湖广籍的学生，由冀元亨带队，前来迎接老师。

冀元亨，王阳明一生的隐痛。

学生们跟着老师，继续前行，来到烟波浩渺的洞庭湖。

这是屈原跳水的地方，是贾谊流放的地

方，总之，这是个让人伤心的地方。

然而此刻，阳明想到的却是范仲淹，是《岳阳楼记》，是“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他的主题始终是入世的，他早已用出世之道，修成了无往不利的入世之术。

阳明屹立船头，望着流水，凝神细思。

冀元亨走出船舱，向老师请教“心即理”。

阳明笑而不答，唤书童取来一本《战国策》，翻开第一页。

这是一张战国时期的详细地图。

阳明将地图扯了下来，并将它撕成一张一张的纸片，递给冀元亨，让他重新拼好。

冀元亨不明就里，接过纸片，开始玩拼图游戏。

不是那么好拼的。这是一张战国初年的地图，囊括的国家如下：秦、魏、韩、燕、赵、齐、楚、宋、卫、中山、鲁、滕、邹，还有一众少数民族小国分布四周，拼吧。

冀元亨搜肠刮肚，动用一切知识，也只能将战国七雄和几个大国的位置关系理顺、摆好，却整死拼不出来地图，最终无奈地望着阳明。

阳明笑了笑，让他将纸片交给书童。

冀元亨依他所言，却很不以为然：我都拼不出来，区区书童如何能够？

但见书童不去思索各国的位置关系，只将纸片翻了过来，笑着对冀元亨道：“冀先生，这地图背面是刘向（《战国策》作者）的画像，你将画像拼成，地图自然就拼好了。”

冀元亨恍然大悟：如果一个人对了，他的世界肯定就对了，何需向外界去求？

一行人日夜赶路，终于到了江西吉安。

这是个诡异的地方。

作为江西版的名人制造基地，这个赛区曾成功推出过欧阳修、文天祥、解缙、杨士奇等众多牛人。

由于文化过于发达，民风好讼，历任的地方官开始抓狂了。

有多好讼呢？这么说吧，当年没有电视，没有网络，娱乐活动比较匮乏，稍穷点的晚上连灯都点不起，总不能太阳一落山就让人呆在家里制造人类吧？于是，精力旺盛的老百姓就开始告状。

古代告状程序比较简单，基本不用成本，加之吉安地区人文荟萃，屁大点事状子能写几千字，上追尧舜，下接孔孟，好像知县不向着他判就

成了人民公敌，千古罪人，搞得地方官不胜其烦。

之前有个叫许聪的吉安知府，上书朝廷说，这个地方的老百姓不喜欢种地，就爱告状和互相争斗。目前，我每天要接到八九百起诉讼，告到省里的更是达三四千起。倒是逮捕了一些屡次生事的，但这些人呆在狱中居然很享受，占着不走，赶都赶不动。

苦不堪言的许聪要求朝廷给他“便宜行事”的权力，效法一下汉朝的酷吏，整治民风。可这位许知府没酷多久，就让越级上访、告到京城的当地乡绅给告倒了，下狱论罪。

可惜当年没有城管，不然许聪也不用那么费劲八百了，只需上书江西巡抚（省委书记），写上“与我三千城管，必能治理吉安”就行了。

安民于庐陵，传道于京师

吉安府是一块烫手的山芋，阳明赴任的庐陵县更是山芋中的山芋。

于是，他决定先礼后兵。

可恨之县必有可怜之处，庐陵县天天上演山寨版《一号法庭》，终于激起了江西政坛的官愤：告状对我省而言实属正常，但不事生产，全民告状，这也欺官太甚了吧！

于是，大家团结一心，贯彻实施给庐陵县穿小鞋的方针政策：朝廷每年对吉安府的摊派，庐陵都得出大头，经年累计，已成为一笔沉重的负担。

王阳明清楚以暴制暴、以黑吃黑只会激化官民矛盾，不利于树立政府的正面形象，不利于解决实际问题，不利于构建和谐社会，整个一“三个不利于”，便向吉安知府和江西布政使（省长）提交了一封《庐陵县为乞蠲免以苏民困事》，摆事实讲道理，并承诺自己可以解决好庐陵县民乱告状的问题。

两个长官本来就没指望对庐陵县的巨额摊派能收上来，主要目的还是想通过威慑迫使县民本分务农，别没事告来告去。再加上他们明白阳明也是一号人物，何不卖个面子给他？倘若真能治理得

当，倒也不失为两全之策，便减免了庐陵县多余的摊派。

县民开始觉得这个新县官还是挺够意思的，但且慢，够意思并不代表你就可以剥夺我们最大的人生乐趣——告状。俗话说得好，犯贱是普遍真理，你我只是其中之一。县民该怎么着还怎么着，告声依旧。

这日，阳明劳累了一天，下班回家，没走两步，就望见一大群县民哭爹喊娘，如丧考妣地簇拥着向县衙走来。

阳明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车辚辚马萧萧，整个一明朝版《兵车行》！

阳明不敢怠慢，赶紧将县民请进了县衙。

众人七嘴八舌，争先恐后地呈递各自的状子。

定睛一看，都是诸如张三偷了李四家两个鸡蛋，某甲在网上注册了一堆马甲攻击某乙这类屁事。

阳明还没表态，冀元亨已然怒了：靠，XP不发威，你当我是DOS啊！

阳明之所以如此淡定，是因为一切皆在其掌控之中。

查查县志，庐陵人拿告状当饭吃也不是一

天两天了，早在朱元璋时期，应对这一顽症就曾出台过措施：地方官挑选民间德高望重的老人，方圆一里设一人，呼为“里老”，由他们来仲裁纠纷，并有权鞭挞顽劣之徒。不服管教，擅自越级告状者，将受严惩。

看来，大家早已淡忘了这条祖训。

但阳明认为，事情应该回到它本来的状态。

于是，这天傍晚，收了摊的小商贩，下了学的小朋友，打完太极的老大爷，都在县城各处看到了由王阳明亲笔撰写的公告：

庐陵县自古就是出文人的礼仪之县，现在却变成了讼棍的乐园，我真为你们感到羞耻。本县身体不好，反应也没你们快，所以跟你们约定好，今后除了人命关天，非讼不可的大事，不要动不动就跑来告状，一般纠纷去找“里老”解决。讼书也要有个规范，字数不能超过六十，讲清事实即可，不要扯东扯西，表达欲望确实强烈的，可以考虑去当网络写手。从今往后，再有瞎告一气的，本县从重处罚决不姑息。话说回来，我这也是为你们谋划，到底是因为一时之怒与人争讼，破败其家，遗祸子孙好呢，还是大家伙踏实务农，安居乐业，其乐融融好？你们好好考虑考虑吧。

由于举措得当，阳明软硬兼施的策略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几个月后，庐陵的讼风果然平息了不少。

就在阳明任庐陵知县期间，朝局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杨一清借刀杀人，利用安化王之乱，借张永之手除掉了刘瑾。

阳明的仕途，也随之出现转机。

根据明朝的制度，地方官每三年要进京一次，朝见皇帝，同时接受吏部和都察院的考察。

由于朝觐是统一行动，所以只当了六个月知县的阳明还是参加了正德六年的朝觐。

有人的地方就有变数，有变数就有机会，从而可以推导出：人越多的地方机会越多。这就是为什么无论哪行哪业，哪朝哪代，大家都爱往京城扎堆的原因。

阳明不是扎堆，只是要回属于他自己的东西。

四年前的上疏使他在仕途上转了一个圈。没有这个圈，《明史》上无非多了一个成熟的政客；有了这个圈，才有了一个足以彪炳史册的伟人。

在湛若水等人的安排下，吏部的委任书下达了：南京刑部四川司主事。

这不是养老吗？还没有刚考上进士时的职务大。不要着急，中国人的智慧是事缓则圆，一切都得慢慢来。

果然，尚未赴任，新的任命就下达了，吏部验封司主事。

吏部为六部之首，下设四个司：文选，验封，稽勋和考功（排名要分先后）。

验封司就是管封爵和褒赏的，有实权，大肥差，所以排名第二，不过别急，还没到头。

当年十月，阳明又升任吏部文选司员外郎，这就相当于中组部负责官员升迁和调动的副司长了。

人生的际遇就像张爱玲《金锁记》里的最后一句话：还没完，完不了。

没过几个月，又升吏部考功司郎中，成了一个部门的一把手，正厅级官员了。

步步高升，故友重逢，阳明心情舒畅，却总感觉还缺点什么。

讲学传道。

还是湛若水了解阳明，安排了大兴隆寺作场馆。阳明又开始了他在京师的布道生涯。

于是，另一个重量级王门弟子出现了。

黄绾（音同“晚”），阳明的“子

路”（孔子大弟子，正直勇敢）。

现在去大街上随机采访，十个里九个不认识此人，但在正德嘉靖年间，这绝对是个惹不起的狠角色。

此君精力旺盛，上蹿下跳，且天赋极高，一贯认为自己在牛A与牛C之间徘徊，很有主见。

具体表现是：绝对不服权威。

但他却服了王阳明。

不过，黄绾同学履历表上最抢眼的事件恐怕不是作为王门弟子到处与人辩论，而是在嘉靖初年“大议礼”中的精彩表现。

由于好与人争论，黄绾后来在南京礼部侍郎任上被人参劾。小黄极力辩白，说自己从小就景仰岳飞，办事一心为公，背上还刺着“精忠报国”四个字。嘉靖一听乐了，让司法部门进行验证，结果什么字都没有，从此传为天下笑谈。

黄绾有自己的一套思想体系，让他服膺谁比杀了他还难。但就在大兴隆寺听阳明讲学的日子里，他成为坚定的“明矾”。

“明矾”黄绾以结识王阳明为荣，经常写一些《阳明先生与我的二三事》、《初识阳明》、《大兴隆寺的岁月》之类的回忆录，在《阳明先生行状》里，更是洋洋自夸，把湛若水也扯了进来，

说与他二人“饮食起居，日必共之，各相砥砺”。

第七章 中原“王旋风”

引爆重磅炸弹

这期间，之前找过杨一清搭救王阳明的户部侍郎乔宇迁往南京任礼部尚书。临行前，乔宇向阳明请教，进行了一段有趣的对话。

王阳明：学贵专。

乔宇：Yes，我小的时候学下棋，废寝忘食，目不窥园。于是三年之内无敌手，嗯，学贵专。

王阳明：学贵精。

乔宇：Yes，我长大以后学文辞，字雕句琢，博采众长，现在不喜欢韩柳的文章了，改攻汉魏的大赋，嗯，学贵精。

王阳明：学贵正。

乔宇：Yeah，我中年以后想学学人生哲学，为圣之道，开始后悔以前学的那些雕虫小技占满了心灵，没有多余的空间了，你说该怎么办吧？

王阳明：学下棋，学写文章，学修道，都被称作学问。然而，由这三件事所导向的终点，差异却很大。“道”就是指大路。离开大路，就充满着荆棘，很难到达目的地。因此专精于道，才能被称作真正的“专精”。如果只是专精于下棋，却没有同时专精于道，那这个专精就是沉溺。如果只是专精于写文章，却没有同时专精于道，那这个专精

就会流于怪癖。道宽广博大，能由里面发展出文辞与技能。不去求道，而以文辞技能为主，那就离道很远，背道而驰了。

你我都被限制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大脑因为工作的需要不断重复着相应的区域，直至僵化。你可知学问除了专业的知识，更有为人处世之道，涵养心性之道，知进知退之道？工作不能与“道”结合起来，终究只能流于平庸，人生也将毫无意义。

乔宇走后，更多的人来了，因为京城兴起了一股“阳明热”，这要得益于两个人。

第一：湛若水。湛同学和他的名字一样，高风亮节，人缘很好，再加上是陈白沙的高徒，名气很大。

第二：黄绾。黄同学不去搞媒体可惜了，尤其适合去凤凰卫视当时事评论员，由于他太能折腾，太会宣扬，几下就把阳明的学说给炒成了热点事件。

公众人物王阳明吸引了大量的官员、学子，大兴隆寺俨然成了山寨版国子监，门庭若市。各行各业的“明矾”凑到一块，济济一堂。

明矾郑一初，职业：御史；身体状况：卧病在床。小郑估计平时骂人太勤，操劳过度，被下

了病危通知书。家人请了几个名医都束手无策，李时珍要等十年后才出生。正准备放弃时，小郑接触到了阳明之学。

据仆人反映，郑老爷当时的行为可以用元稹的一句诗来形容：垂死病中惊坐起。

他大为振奋，药也不吃了，掀开被子就往大兴隆寺赶，在人头攒动的寺门外找黄牛党买高价票进去听讲，如痴如醉。

小学究方献夫。此人遍读儒家经典，二十出头就中了进士，进了翰林院。方献夫虽然年纪比阳明小，却是阳明在吏部的领导。方领导不耻下问，阳明对他而言亦师亦友，两人打得火热。

可惜，世上的逻辑分两种，一种是逻辑，一种是中国逻辑。

中国逻辑告诉我们，明朝政府不可能容忍王阳明在天子脚下开坛布道。还没等“思想警察”来掀摊子，王阳明的两个弟子就跳了出来。

王舆庵和徐成之。

这两人是谁并不重要，因为他们在本剧中的任务就是跳出来吵一架，然后推动剧情往下发展，然后消失掉。

为什么吵？很简单。

王舆庵认为陆九渊是对的，徐成之认为朱

熹是对的，二人相持不下，谁也搞不定对方，就吵到了王阳明跟前。

尊朱乎？尊陆乎？这在当年实在是个异常尖锐，异常敏感，异常具有炒作价值的话题。这么好的选题，不上《一虎一席谈》简直可惜了！

该来的总会来，这回绕不过去了。

问题是当年的脑残一点不比现在少，试想一下，让非主流们不玩网游集体改看《尤利西斯》的难度有多大，就知道让明朝人放弃信仰了几百年的朱熹，改信陆九渊有多么的不易！

所以王阳明得试试水。

因此，王舆庵和徐成之唱的这出到底是自发行还是王阳明的授意，还真不好说。

王阳明知道京城的各大媒体正聚焦于大兴隆寺，自己出言稍有不慎，就可能带来意想不到的后果。于是，裁决结果如下：以朱学为是，陆学为非，是天下由来已久的定论，就是徐成之不去辩驳，王舆庵也不可能改变。

打了个太极。

有人开始不满，主要是一些参加过“大兴隆寺培训学校”的人，他们早就感觉王学是“非朱是陆”的，是与官方意识形态相对的，怎么自己视为精神领袖的王阳明转眼间就变了立场呢？

于是大兴隆寺门房里的意见簿上多了很多留言：

坐等楼主被砸，楼下的保持队形；

五毛已寄出，请注意查收；

楼主，该吃脑残片了。

看来陆九渊的群众基础也不差嘛，王阳明对这个结果还算满意。

既如此，那么就该下结论了，王阳明绕开了评判谁对谁错这个思路，只说：朱熹和陆九渊各有所得各有所失，二人的学说也有互相渗透的地方，没有必要片面地打倒一个树立一个。但是，朱学早已风行天下，再去讨论没有意义，而陆学蒙受不白之冤已有四百年，是该为它平反了。

此旗一祭，朝野哗然。

阳明这个结论看似不偏不倚，但明眼人都知道，归根结底四个字——非朱是陆。

这不是在争袁崇焕是不是汉奸的问题，而是在争一个意识形态的问题，即使当权者可以容忍，一堆吃朱熹饭的人也饶不了他。

顿时，王阳明陷入到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攻击他的文章汇编成册可以出本36开的杂志，还是日刊。

俗话说，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作为官方意

识形态代表人物的朱熹被人当板砖扔来扔去，而作为学术思想的朱熹倒也有人笃信不疑，穷极一生去研究。

汪抑之、崔子钟、储瓘三个王阳明昔日的至交好友就是搞理学的专家。

于是，三人再也无法理解王阳明，或痛心疾首，或致书断交。

娄子捅大了。

据路边社报道，以王阳明为首的大兴隆寺狂徒集团张口闭口就说当今朝野上下都不讲学，只以记诵辞章为乐，还不止一次在公开场合表示，程朱的学问连佛老都不如，简直荒谬！

倒王中的实干派开始采取行动，着手拆散王阳明、湛若水、黄绾的“邪恶轴心”，先是湛若水被调去出使安南（越南）。次年，黄绾因为被人参劾，告病归浙。

阳明在京城的第一次讲学以失败告终，在他送别湛若水的诗里最后一句贴切地反映了他此刻的心情：

迟回歧路侧，孰知我心忧。

原来这才是《大学》

正德七年十二月，“升”王阳明为南京太仆寺少卿，正四品。

太仆寺是管马的，少卿是副职——明显杯具了。

年底，王阳明由首徒徐爱陪同，前往南京赴任。

徐同学正德三年中进士后，先在河北祁州干了几年知州，任满后回吏部述职，给了个从五品南京工部员外郎的官，正好同阳明一道前往南京。

徐爱是王阳明的妹夫，二人决定先回余姚老家转转，就给朝廷打了报告，一路南下。

望着亦步亦趋、敦厚好学的徐爱，阳明心下感慨万千。

在王阳明被刘瑾追杀，亡命天涯，朝不保夕的时候，徐爱义无反顾地拜他为师。这么多年来，除了给他写过一封推荐书外，从未尽到当老师的责任。如今既同船而归，正好将这几年悟道的心得传授与他。

阳明站在船头，回顾徐爱，笑道：“一别五年，不知你学问可有长进，倒要考你一考。”

徐爱嘿嘿一笑，道：“弟子自知愚钝，故在读书上未敢偷懒。”

阳明道：“那你且将《大学》背诵一遍。”

“《大学》？”徐爱愣了：我靠，你咋不让我背勾股定理？《大学》位列《四书》之首，标准的启蒙读物，这是明朝人都知道的，背不过《大学》连秀才都考不上，这下人扈从的都在跟前，以自己的身份背这本少儿读物很没面子的。

但一看阳明脸色，不似在开玩笑，徐爱只得硬着头皮开始背：“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于至善——”

“Stop！”

徐爱：“什么？”

王阳明：“你读错了。”

徐爱愕然：错了？Impossible，《大学》我至少看过十种版本，除非所有的版本都错了！

王阳明知他不信，道：“你是错了，但错不在你，而在程颐、朱熹。”

徐爱：“朱子错了？”

王阳明：“原句当是‘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是‘亲民’，不是‘新民’。程颐将‘亲’改为‘新’，曲解了曾子的意思，朱熹沿袭了程颐的错误，将后人引入歧途。以后读书当以旧本为正，不必尽信朱熹之

言。”

徐爱不服，与阳明理论。

阳明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一番耐心解释，徐爱信了。

徐同学顿感五雷轰顶，只觉纯良的内心被万恶的教育体制深深地欺骗了。想想也是，作为一名三好学生，一直对朱子之言深信不疑，老师此番的一通解释彻底颠覆了他以往的价值观，这太可怕了。

两种解释，一字之差，谬以千里，究竟谁对？

其实，曾参两千年前到底说的什么谁也不知道，搞不好人说这话的时候凑巧打了个嗝，“新”字就被做笔记的弟子记成了“亲”。

问题的关键是，王阳明为什么要翻案？还拿四书之首《大学》来开刀？

对比一下两种翻译。

朱熹版：《大学》的宗旨在于领悟正大光明的德性，方法是弃旧图新。

阳明版：《大学》的宗旨在于领悟正大光明的德性，在于亲近造福百姓。

仔细品品不难发现，按照朱熹的解释，明德是本，是致知；新民是末，是格物。前者是目

的，后者是达成目的的方法，与他那套格物致知的理论一脉相承。

而按照王阳明的解释，明德就是亲民，亲民就是明德，知就是行，行就是知，知行合一，万物一体。

于是有人要抗议了：难道王阳明就不是借《大学》之酒杯，浇自己家的花园？

第一，曾参说了什么谁也不知道；

第二，看效果。

朱熹版《大学》归纳为一句话就是：修己而后安百姓。

王阳明版《大学》则是：修己和安民并行不悖。

朱版是生硬的反腐材料，王版是生动的生活态度。

朱熹给成圣设了很高的门槛，然后忽悠大家去格物，这是从长远处为国家社稷计，却忽略了一个大写的“人”字，最终只能走向腐朽没落。

而王阳明认为，执政者不用唱高调，只要踏踏实实，让眼前的人民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利益，手中的政权难道还怕没有人拥戴吗？孔子孟子，当不了谷子。好话说上一千句，也顶不上四个字——知行合一。

因此，王子曰：人人皆可成圣，没有不能成只有不想成。圣不是圣斗士的圣，而是一种充满志趣，通权达变，挥洒自如，化己度人的生活态度。

王阳明和徐爱乐此不疲地进行着这水上的讨论。一天傍晚，阳明立在船头，看着暮色渐渐升起，耳边则是徐爱手舞足蹈的声音——要是这条船永远开不到尽头该多好啊！

后来，徐爱将这一路所得忠实地记录下来，成了《传习录》的序言。

王阳明失去徐爱之所以那么痛苦，像孔子痛失颜回一般，正是因为徐爱天资聪颖又能忠实记录、阐释自己的学说，从这一点上讲，王门弟子，无出其右。

正德八年的二月，正是江南莺飞草长、桃花盛开之际，阳明和徐爱回到了阔别已久的家乡余姚。

姚江之水仍是清澈见底，屋后翠竹依然郁郁葱葱。

王华却已年近七十。

王状元对儿子在京城所作所为很是不爽，他清楚自己这个儿子出类拔萃聪明过人，却总担心他会因此惹些事出来。本以为龙场几年能让他

转转性，如今可好，聚众讲学，批评朱子。朱子是好随便批评的吗？这不，本来在北京好好的，现在却外放到南京。

王阳明也不跟父亲争执，见老人家红光满面，身体瓷实，便放心了。

阳明在家待了数月，又收了几个弟子，带着他们在余姚一带游山玩水，过后才往滁州赴任。

徐爱和黄绾

滁州距南京一百多里，山清水秀，风光旖旎，因此被明政府辟为马场。

此地生态环境极好，几百年前欧阳修用《醉翁亭记》把自然景观变成了人文景观，而此刻，王阳明要将人文景观变成讲学圣地。

一堆王门子弟跟着阳明在琅琊酿泉之间畅游，在精神花园之中漫步。夜间，环坐龙潭，饮酒赋诗，振衣起舞，放歌山谷，好不快哉！

这晚，众人均已入睡，徐爱敲开了阳明的房门。

他开门见山：“弟子辗转反侧，不能入睡，前来讨教。先生讲只求之于本心便可达到至善境界，恐怕，还是不能穷尽天下之理。”

王阳明：“早知你旧说缠绕，必会反复。心即理也，天下哪里有心外之事，心外之理？”

徐爱：“还是有许多理的，比如说对长辈的孝顺，对朋友的信义，对百姓的仁慈，等等，这一切您怎么可以假装看不到呢？”

王阳明：“这种错误说法已经流行很久了，一两句话点不醒你。且按你说的往下说。如事父不成，去父上求个孝的理，那么父亲去世后你当如何？心即理也。此心无私欲之遮蔽即是天理，以

此纯乎天理之心，运用在对待老人上便是孝，用于朋友和百姓便是仁。”

徐爱：“然则孝敬老人，其中尚有许多细节需要讲究啊。”

王阳明：“这是自然。比如冬冷夏热之际要为老人去求个冬暖夏凉的道理，这都是那颗诚孝之心发出来的。譬如树木，诚孝之心才是爱的力量之根，至于王祥卧冰、羊羔跪乳等行孝的方法则都是枝叶。有了根自然会有枝叶，不是先寻了枝叶再去种根。”

徐爱豁然开朗，却担心回头又反复，索性刨根问底，辩个明白，于是师徒俩开始了秉烛论道。

曾经，我羡慕杜丽娘和柳梦梅之间生生死死死死生死的爱情，迷恋贾宝玉和林黛玉桃花树下读西厢的意境，然而现在我明白了，男人之间那种抛却一切私心杂念，心灵契合，相互欣赏，相互提携，并肩共进的友情更显弥足珍贵，更值得激赏。

那个月明星稀的夜晚，透过昏黄的纸窗，我仿佛看见阳明和徐爱二人正在促膝长谈，没有名缰利锁，尽弃一切俗欲，时而激烈辩论，时而抚掌大笑。往来古今，四极八荒似乎都已凝滞在此时此地，寰宇之间，只有他师徒二人的交谈之声，讨论

着世间最朴素、最纯粹的道理，不知东方之既白.....

两颗哲学脑袋碰来撞去就碰撞到“死亡”这个命题上来了。死亡是哲学永恒的命题，当你在失眠的夜晚冥想死亡，体验死后那种思维消失，记忆永褪，如同从未存在于世一般的感觉，而这种绝望的状态的期限是永恒，想到此处，你的心脏都会颤抖，却又止不住去想——这是一个深具魔力的命题。

徐爱对阳明说，自己这辈子肯定活不久。阳明问他何故，徐爱说自己曾经做过一个梦，梦里自己去衡山旅游，遇见一个老和尚。他拍着徐爱的背说：“小伙子，身子骨儿不行啊，才爬了这么一段就气喘吁吁。”徐爱不解其意，老和尚又说：“你与颜回同德，你与颜回同寿。”徐爱一听，前半句还算中听，本人思想道德至少还是及格的，这后半句可就离谱了，颜回才活了三十二岁，你这不是咒我短命吗？

阳明听着徐爱的叙述，望着他单薄的身子和白俊的脸，心下竟有些心疼。

徐爱的身子真是太单薄了，这样柔弱无力的身体穿着宽大的衣服，真让人担心他一不小心就会被大风刮走。与他的瘦弱不相称的，则是他睿智

的大脑和一颗赤诚火烫的心。

将身与心的冲突作为思想的疆场，徐爱天生就是一个精神贵族。

阳明又想到初见黄绾时的情景。

那天，储瓘带着一个长相英武的年轻人来大兴隆寺拜访阳明。他自我介绍叫黄绾。

黄绾向阳明倾诉了多年来遍读古籍却找不到方向的苦恼，就像你要穿过一片树林到客栈去投宿，可是太多的岔路搞得你心神不宁，不知该走哪一条。黄绾还告诉阳明，他的志向是让蒙上了种种曲解和误会的古代思想在今天发扬光大。

十一月的京城天寒地冻，大风中的雪粒子把屋瓦打得铮铮作响，黄绾的一番话却让阳明感觉整个屋子都暖和了起来。他按捺着激动说，这个志向很好啊，可是这一脉的学问断绝得太久了，你准备怎么用功呢？

黄绾老老实实告诉阳明，只是粗略有这个志向罢了，还不知道怎么去用功。

阳明说，人最怕的就是没有志向，有了志向，做起来，就会成就自己。他告诉黄绾，有一条简捷的道路可以通向那个目标，那就是做减法。人活在缠蔽之中，所谓的减法就是去蔽，把树林中的一条条岔路砍掉，把屋子里多余的东西搬掉，这

样，我们的心，就成了一个空荡荡的房间，可以让阳光进来。所以，人心在这里是一个关键，一个让天地万物得以呈现意义的关键。

分手时，阳明再次强调：做起来，就能成，你要相信人可以凭借意志和内在的修炼成为你想成为的人。

黄绾机敏高亢，徐爱谦恭若拙，正好是性格的两个极端。阳明心念及此，便打定了主意——因材施教。

话说明矾们听说偶像跑到南京去了，立刻奔走相告，呼朋引伴。一堆人风风火火，向滁州杀将过去。

这段时间和京城讲学期间拜入阳明门下的可统称为“王门二期”。

明矾总动员

人上半百，形形色色，那些混迹于明矾队伍里的其实不乏投机之徒。这帮人顶着请教学术的幌子，其实是想得到一门官场艺术或者卡耐基式的人生指南。

一个叫王纯甫的到南京当学道（教育局局长），同上上下的关系都搞得很紧张，问阳明怎么办。

阳明告诉他，你感觉紧张，说明你像要出炉的金子一样，正在经受最后的冶炼。这正是变化气质的紧要关头，平时要发怒的现在不能发怒，平时惊慌失措的现在也不要惊恐不安。“能有得力处，便是用力处。”天下事千变万化，我们的反应却不外乎喜怒哀乐这四种心态，练出好的心态是学习的最终目的，为政的艺术也在其中。

王纯甫似懂非懂地离开了，过了俩月来信说还是不太明白，继续请教。阳明只回了他一句话：心外无物，心外无事；心外无理，心外无义。

在此期间，东林书院在滁州破土动工，阳明为此专门写了一篇《东林书院记》，算是有关东林书院最早的历史文献。日后东林党的愤青们在此抨击朝政，不知能否念起一百年前，王阳明曾在这里讲学？

明矾们沿着京杭大运河，一路向南，浩浩荡荡、陆陆续续地赶到。

梁仲用，男，汉族。一向以征服世界、维护地球和平为己任的梁仲用，在官场上混得还可以。小梁是个自省之人，《厚黑学》、《人性的弱点》之类的书看了不少，但仍觉太浅，一些疑问不能释然，便跑到了滁州。

据小梁反映，他觉得自己太躁进，还没征服自己就想着去征服世界，感到很荒唐。反省以往的言行，他认为自己太爱发言，便给自己取了一个“默斋”的号，以告诫自己每次说话前先把舌头在嘴里盘上三遍。

阳明语带讥诮地对他说：“你向一个天下最多言之人问沉默之道，真是笑话，我不知道什么是沉默之道。如果沉默让你感到充实，你自然可以闭口不言，但你可知沉默里也包含着三种危险？”

小梁问是哪三种。阳明说，疑而不问，蔽而不辨，这是愚蠢的沉默；用不说话讨好别人，这是狡猾的沉默；怕被人看清底细，故作高深掩盖自己的无知无能，这是自欺欺人的沉默。

阳明这么说是让他遵循自己的内心，不要刻意去摧折积极入世的心态。爱发言不是坏事，调整一下方式方法即可，毕竟事业成功的关键因素之

一就是要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和与人沟通的能力。

还有个浙江永康赛区的明矾，叫周莹。周同学的老师叫应元忠，也是个明矾，曾向阳明求教过。

阳明见人小孩大老远跑来不容易，问道：“你是从应先生处来的吧？”

周莹：“是的。”

王阳明：“应先生都教了你什么？”

周莹：“也没教什么，就是每天教我要立志，要读圣贤书，不要沉溺于庸俗无聊的事中。他还说，这些道理都请教过阳明先生，如果我不信，可直接向您求证。正如此，我才不远千里前来求教。”

王阳明：“如此说来，你还不相信你老师的话了？”

周莹忙道：“我相信老师的话。”

王阳明笑道：“相信你还来做什么？”

周莹：“应先生教了我应该学什么，却没教我怎么学。没有学习的方法，终究无济于事。”

阳明摇了摇头道：“你已经知道方法，没有必要再拜我为师。”

周莹急了：“先生可别拿我开心，我若知

道方法，就不会千里迢迢来见先生了。还望先生看在应老师的分上，不吝赐教。”

王阳明盯着周莹的眼睛，道：“你从永康来，路程很长吧？”

周莹：“千里之遥。”

王阳明：“确实很远。乘船而来？”

周莹：“是的，先乘船，后又换车。”

王阳明：“时值盛夏，路上很热吧？”

周莹：“炎天酷暑，汗流浹背。”

王阳明：“可有带盘缠、仆人？”

周莹：“都带了。但仆人在途中病倒，我将盘缠留给他看病，自己借了些钱，继续赶路。”

王阳明：“既如此辛苦，中途何不返乡？是否有人强迫你？”

周莹委屈无比：“没有人强迫。只是我曾经在河边见过树的倒影，明白高度决定长度。我不甘为人下之人，才四处求学。如今既已决心投入先生门下，在别人看来艰难劳苦之事，在我这里却甘之如饴，又怎会轻易放弃？”

王阳明抚掌大笑：“你舟马劳顿，不辞辛苦，终于实现了愿望。这是谁教你的方法？不都是你自己的主意吗？既如此，你立志于圣贤之学，自然也会用这种方法去追求。现在还需要我教你方法

吗？”

周莹听完，恍然大悟，不禁欢呼雀跃。

是非，不用从学者的讲学中去区分，只需从自己的内心去辨别。如果做了一件事你觉得内心安稳，那这件事就是对的。反之，若于心不安，则可能是错的。不能等别人为你铺好路，而是要自己去走、去犯错，最后创造一条属于自己的路。

桨声灯影，布道金陵

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真正取消自我的存在。没有自我的人，只是指他的自我是虚假的，他把社会、他人的东西看成了他的自我，因此他人的看法极大地操纵了他。

世间之事纷繁复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观点和主张。然而，扪心自问，那真的就是你自己的答案吗？

长期以来，我们都生活在一个叫“自我意识”的世界里，这是一个由你的内心和外部环境共同构筑的世界，堆砌着各种概念推理、分析综合、快乐痛苦、轻松沉重。其实，由内心产生的情绪波动、价值判断往往只是一时一地的就事论事，并非完全正确，如果不经审视与过滤就让其意识领域占山为王，沉淀为潜意识，久而久之便会使人流于固执，是非不明。

同理，书刊杂志、网络电视灌输到你大脑中的信息也可能是不怀好意，各怀鬼胎的。由于文字集团早已丧失其独立性，一篇帖子、一条微博都有可能是精心炮制、洗脑于无形的枪稿软文。即使商人政客们暂时偃旗息鼓，知识分子摘下了“御用”的头衔，不再为利益集团摇唇鼓舌，书本上那些堂而皇之的价值观，言之凿凿的“成功秘诀”也

不一定适合每个人的真实需求。

因此，生活在虚假的“自我意识”里不能自拔的人，当其内心真实的声音与虚假的意识发生冲突乃至将其揭穿时，空虚、寂寞、焦虑、愤怒等消极情绪便会油然而生。长此以往，人就会陷入到循环的自我否定之中。

可惜，没有信仰的国人对这种自我意识又有极强的心理依赖，抽离了它便找不到别的东西来确认自己的存在，从而虚无、恐惧，茫然不知所措。

1700年前，竹林七贤靠服“五石散”来排遣这种虚无的恐惧。而现代人呢？去迪厅看一看就明白了。

所以，自我意识是一种心理功能，你必须依赖它来生存。

但题就在这里。你的自我并不一定能帮你，你所认同的东西，恰恰可能是用来控制你、奴役你心灵的枷锁。甚至，你根本已经没有了自我，你的那个自我压根就是假的，换言之，是社会和他人强加给你的，你已经把自己那个真正的自我杀死了。

这个假的自我就像外界派到你心里的驻军一样，你屈服于它，任其摆布。

对此，电影《肖申克的救赎》做了形象的诠释。

当你完全屈从于外界的价值排序时，你的瞳孔将映射出你内心的扭曲。因为每个人的身份等级都确切地包含在他的眼神里。

眼神能反映出一个人在现实生活中所属的阶层。当你面对比自己差的人时不屑一顾，面对比自己强的人时战战兢兢，试问还能有什么作为？

可悲的是，社会化是无人能免的宿命，除非你不在这个社会中生存。

社会化可以让你掌握一定的生存技能，但如果一个社会不那么美妙，邦无道，它也会把很多有害的东西灌输给你。

无论怎样，外界的事物只要变成你的自我，利用认同的力量控制你就非常容易。即使是一些有利于你生存，且不威胁你心理结构的东西，也往往会成为你的弱点。如果他人想要利用你、操纵你，只需制造出你的认同即可。

对此，看令狐冲怎么忽悠“梅庄四友”的就明白了。

自卑懦弱的人不懂对信息甄别取舍，又屈服于单一的世俗价值排序，使意识寄居于自己崇拜的事物当中，失去自我，发生异化。因此，当他遭

遇自己赖以生存的这个价值排序中的强者时（恋权者面对高官，好色者遇见美女），大脑便会缴械投降，使对方的语言和行为长驱直入，在心灵深处攻城略地。与此同时，肾上腺素大量分泌，四肢僵硬、畏首畏尾的外在形象一览无余——心理的弱势使其沦为对方的木偶。

一个残酷的事实是，没有人可以引领你，每个人的路都是自己选的，真正能改变你的只有你自己。书本的作用也仅仅是告诉你，你可以做到这样，如此而已。

因此，苏格拉底曰：未经理审思的生活没有价值。王阳明曰：心外无物。

一个真实的自我可以让人有效地应对真实的世界，从而完整地把握世界。

一切皆因思想而异。如欲改变命运，首先改变自己。如欲改变自己，首先磨炼内心。

谚有云：黄河尚有澄清日，人岂无有得运时。没过多久，王阳明就被擢升为南京鸿胪寺卿，虽然还是个闲职，但至少是一把手，而且搬回南京市办公，不那么闭塞了。

阳明“日则处理公务，夕则聚友论学”，一时高朋满座，讲学不休。

烟笼寒水月笼纱，夜泊秦淮近酒家。我仿

佛看见，在那些镌刻着华丽的岁月里，阳明偕同友人，在夕阳已去、皎月方来之时，雇了一只灯船，在桨声汨汨、灯月交辉之中，在华灯璀璨、笙歌彻夜之中，在雕梁画栋、凌波纵横的船舫之中，拨开凝滞着六朝金粉的碧水，驶向那云遮雾绕的彼岸.....

空气氤氲着甜蜜，夜风吹漾着烟霭婀娜到阳明搭乘的那只灯船，熏醉了船客，熏醉了大明朝的整个文官集团.....

就在夫子庙旁，阳明的学说开始走俏，以至于秦淮河上的妓女在完成了本职工作后也能和顾客探讨一下“朱陆异同”。然而，酒逢千杯知己少，在这个平庸的时代，人皆以奇谈怪论吸引眼球，外在的信息不辨真假，但以猎奇为乐，谁又能真懂阳明之心？

朝廷方面则哭笑不得，阳明走到哪心学就热到哪。然而毕竟属于学术问题，也不好强力打压，便由他去吧。这种开明的态度，明亡之后数百年间，除了民国乱世，基本没有听闻过。

一个叫杨典的御史，充分发挥恶搞精神，上书吏部，建议将王阳明调到国子监当祭酒，以满足他好为人师的愿望。还好吏部早就集体补过钙了，没有脑残，不会做出这样疯狂的举动。

正德十年，两京官员考察，四品以上官员采取自陈的方式，自我评定。

于是有人要说了，那还不都成了自吹自擂，自我邀功了？

的确，为了杜绝这种自己给自己脸上贴金的恶劣行为，这些人的自我鉴定都要送交都察院和吏部审核，由御史和吏科给事中揭发其隐瞒的“遗行”，简称“拾遗”，又称“大家来找茬”。一旦隐情被揭露出来，当事人由于欺君在先，必须主动辞职。

这个方法的好处在于，科道官员都是一帮级别很低的愤青，平时互相瞅着都不顺眼，更不要说瞅上面那些威风八面的大佬了。高级官员稍有不慎，让人抓住了把柄，这帮人就会闻风而动，奔走相告，生拉硬拽也要给你赶下来。

平日尚且如此，更不要说逮到“京察”这种可以名正言顺黑人的机会了。

阳明非常清楚，在北京的言官队伍里，要想找一个喜欢自己的人，比在中国足球队里找一个会射门的还难。所以他干脆以退为进，在述职报告中不咸不淡地自我表扬了一番，不咸不淡地自我批评了一番，着重强调自己曾经被大恶人刘瑾搞得很惨（投窜荒夷，往来道路，前后五载），最后得出

一个结论：请求致仕。

杀人不过头点地，愤青们见人家都惨成这样了也就不好再说什么了，朝廷也没有批准他的退休请求。

如果没有特别的契机，阳明也许就在这南京鸿胪寺卿的任上终老了。

而心学由于无法得到实践的证明，最终也只会销声匿迹，渐为历史的尘埃所覆盖。

然则历史的走向却使人欣喜，阳明再次用亲身经历验证了一句话：不是你所处的环境决定你的命运，而是你所作的决定注定了你的命运。

当你制定了一个目标时，整个宇宙都会让你知道接下来将要发生什么。

而脑残皇帝朱厚照的所作所为使幼儿园的小朋友都知道接下来将要发生什么，他们在老师的带领下异口同声地告诉怪叔叔朱厚照——农民起义。

大风起于青萍之末。

第八章 文攻武卫

农民又起义了

正德十一年九月，由兵部尚书王琼推荐，明廷将王阳明从南京鸿胪寺卿升为都察院左佥都御史，巡抚南赣汀漳。

南：江西南安府。

赣：江西赣州府。

汀：福建汀州府。

漳：福建漳州府。

然后还包括湖广的郴州府和广东的韶州府等地。

查一查谭其骧主编的《简明中国历史地图集》不难发现，将这些地方连接起来，所辖范围着实不小，比单独一个福建或江西都要大不少。

因为周围的省份都不想要这块地，这片区域就被直接踢出了各省的版图，重新成立了一个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叫南赣巡抚。

正德年间的文官，如果跟谁有仇，就会诅咒他被调去当南赣巡抚。

这块地方基本是山区，油水是没有的，乱民是很多的，治安是极差的。

山民聚众抢劫在当地属于常态，偶尔集合起来攻占个把县衙你也不要大惊小怪——至少巡抚衙门还是比较安全的。

按理说此地经济落后，男盗女娼，整个一现实版恶人谷，民众应当避之不及才是，怎么动静反倒越闹越大了？

事实的真相很残酷：正因为避之不及，所以留下来的都是精华。

经过无数次的大浪淘沙，七位经受住了历史考验的同志终于闪亮登场，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之中。

谢志珊、蓝天凤、陈日能，地盘江西。

池仲容、高仲仁，地盘广东。

龚福全，地盘湖广。

詹师富，地盘福建。

这些人里，个别已经称王，即使没称的也高喊着“不纳粮”、“不当差”的反动口号，得到了当地不明真相的群众的广泛支持。这帮人凭借崇山峻岭、洞穴丛林的掩护，堵死个别山道，官军压根攻不进去，再加上各省互相推诿，赶走了事，局面一发不可收拾，渐成燎原之势。

放眼望去，赣南闽西大小小一脉相连的山麓，千里皆乱。

官有清浊，民有顺刁，老戏新唱，农民造反。

于是一个疑问产生了：各种农民起义持续

了上千年，政权换了一茬又一茬，记载治乱兴衰的史书汗牛充栋，统治阶级当真麻木不仁到非要把占社会绝大多数的贫下中农往死里剥削？

问题远非想象中那么简单。

黄仁宇在《十六世纪明代中国之财政与税收》一书中，通过遍览明朝各地方志、奏折以及《大明会典》，得出两个结论：

第一，明代的税收过低，农业税低，商业税更低；

第二，明代的税收在二百五十多年的时间里几乎没有增加，反而在不断减少；

农业税低到什么程度呢？全国平均税率不超过百分之十。

这确实是低到一定境界了。

更恶劣的是，即使这么低的税赋，还是有人一门心思地逃税漏税，而且通过长期的实践和摸索，将逃税这一伟大事业从技术层面上升到了艺术层面，并总结出多套专业术语，比如飞洒、诡寄、虚冒。具体操作方案，敬请参考顾炎武在《天下郡国利病书》中的记载。

即使抛开这些人为因素，单就税制的设计便足以使明廷抓狂。

经济学中有个“拉伐曲线”，反映了一条

规律：降低税率实际上会增加税收收入。这是因为民众会对税收政策的刺激作出反应，高税率会使其丧失劳动的积极性而情愿享受闲暇，反之亦然。

再比如，纳税理论中有一条“纵向平等”的指导思想，它主张支付能力高的纳税人应该缴纳更多的税，这听起来似乎天经地义、自然而然，没有比这再正确的了。不过落实到实际操作中，你会发现根本不是那么回事。

比如你认为对昂贵的皮衣应该征收很高的税，因为买皮衣的都是富人啊，不宰白不宰。但你忽略了一点，富人又不是脑残，而且现实生活中那种越富越抠的人并不少见，一旦他们开始觉得买皮衣变得不那么划算，就会很轻易地用其他奢侈品来替代皮衣。最终，高昂的皮衣税减少了皮衣的销售，负担落在了皮衣制造商头上，制造商又将其转嫁到制造工人头上，或者克扣工资，或者直接裁员，原本劫富济贫的税收政策反而导致穷人更穷。

这么看来，明朝的普遍低税政策不是挺好的吗？藏富于民，和谐稳定？

这个问题可以用当年司马光反对王安石变法的一句话来解释：

天下财富止有此数，不在官，则在民。

资源是有限的，分配方式是多样的，有人

Happy自然就有人Unhappy。

最不爽的当然是文官集团，想想也是，这些人十年寒窗，悬梁刺股，多少个不眠之夜，多少次对月长叹，把别人泡美眉、打网游的时间都投入到对圣人经典的咬文嚼字、穷思冥想之中，不就图个一朝为官，享受人生吗？结果朱重八太不地道了，定了个奇低无比的工资标准恶心人，上传到网上去都没人信，还被骂为五毛党，天理何在？

问题是到底低到了什么程度？顾炎武在《日知录》中感慨，“自古官俸之薄，未有如此者”只是一个定性的结论，如果要做定量分析，可以八卦一下海瑞同志的私生活。

海瑞在淳安县令任上时，实际领到手的工资是12石大米，27两银子和360贯钞，按照当时的物价水平，这点俸禄刚够养活6个人。而海瑞一大家子加上仆从，衙门里需要赏赐的小吏又何止区区六人？何况海瑞是回民，不吃猪肉，又喜欢自己种菜吃，极少应酬，生活方式比较自虐，非常人可比，都过得捉襟见肘，其他官员，如之奈何？

如果中国式的大家族观念弱化一些，每个官员只需赡养二老及其妻子，而没有那么多攀附其上的混吃阶层，情况还能好些。

可惜没有“如果”，文官集团的突围变成

了老百姓的灾难，一套潜伏于国家财政制度之下的“亚财政”开始大行其道，各种巧立名目的苛捐杂税遍地开花。

那么不收行不行呢？

不行。知县不收无以进知府，知府不收无以进藩司，藩司不收无以进巡抚，巡抚不收无以进京官。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此风一开，便不可止，只能愈演愈烈，成为大明朝无法根除的一个痼疾，只等爆发之日的到来。

不用等太久，说来就来。

二王PK

由于明朝实行军屯制，武官世袭，承平日久毫无战斗力，能打的没几个，因此不得不倚仗文官来领兵。

文官带兵怕就怕纸上谈兵，懂兵法而不懂实战，酿成袁崇焕式的悲剧。事实上兵部上下那么多官员里，长期以来最不缺的就是高谈阔论之徒，这帮人天天盼着打仗，聚在一起个个都是战略家，但凡听到任何风吹草动，立刻戴好军事专家的面具，跳出来评头论足一番，这个认为中国可以说不，那个认为中国不高兴，好像全国人民就他们几个醒着。

王琼作为兵部尚书，是个优秀的战略家，却也没有实战经验。不过没关系，王琼当过吏部侍郎，看人是很准的，他注意到了王阳明。

虽说都姓王，但这俩人之前的生活轨迹几乎没有交集。王琼低调务实，靠长期治理漕河取得成绩升任河南布政使、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吏部侍郎，直至兵部尚书。可以说一路走来凭的都是踏实肯干，任劳任怨。典型的工科男。

工科男王琼之所以会青睐文科男王阳明是因为两件事：

一、王阳明十三岁就单枪匹马跑到居庸

关，并射箭赶走了蒙古人；

二、王阳明喜欢钻研兵法，经常以果品盘碟布阵，督造王越墓时以兵法节制民工。

看似不可思议，但这两点至少说明了他有胆识、有追求、有准备、有意愿，这就够了。至于到底能打不能打，打之前谁也不知道。

兵道即诡道，讲究不按常理出牌，王阳明没有大多数文官身上的迂腐之气，这也是被王琼注意到的一个重要原因。

注意到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半个月后吏部收到一封《辞新任乞以旧职致仕疏》。

王阳明要辞官。

理由在上疏中写得明明白白：

臣自幼失慈，鞠于祖母岑，今年九十有七，旦暮思臣一见为诀。去岁乞休，虽迫疾病，实亦因此。

明朝版《陈情表》。

阳明不是郭小抄，没有照搬《陈情表》，而是在此基础上充分发挥，振振有词，让吏部的官员们再次领略了语言的魅力：

臣才本庸劣，性复迂疏，兼以疾病多端，气体羸弱，待罪鸿臚闲散之地，犹惧不称；况兹巡抚重任，其将何才以堪！夫因才器使，朝廷之大政

也；量力受任，人臣之大分也。

伏愿陛下念朝廷之大政不可轻，地方之重寄不可苟；体物情之有短长，悯凡愚之所不逮；别选贤能，委以兹任。悯臣之愚，不加谪逐，容令以鸿胪寺卿退归田里，以免负乖之诛。臣虽颠殒，敢忘衔结！

站在王阳明的立场，南赣巡抚也不赖，虽然苦点累点担风险，但总比在南京鸿胪寺卿任上混吃等死要强得多，既能满足他建功立业的欲望，也可向世人证明一下自己的学术主张。

然而，所有的一切都敌不过一条，仅此一条，便足以构成阳明拒绝的理由——今日之贼即昨日之同胞，磨刀霍霍向同胞，有悖我心之理。

不过，王琼看准了目标是不会轻易撒手的，一场心战就此爆发。

一个月后，圣谕下达，催促王阳明赴任，阳明继续上疏请辞。

半个月后，兵部又下批文，语气颇重：地方有事，王守仁不许辞避迟误，钦此。阳明再打太极。

徐爱看不下去了，劝阳明接旨。

王阳明犹豫了。

为了节省军饷，以往朝廷用于镇压南赣之

乱的军队都是由广西、贵州等地少数民族的土司中选拔的狼兵。狼兵凶狠顽劣没人性，吃苦耐劳性价比高，用起来很顺手，所以朝廷喜欢用，经常用。

于是当地民众出离愤怒了，越来越多的人被逼上梁山。

农民军落草为寇成了山贼，很快适应了山里的地理环境，并集体发扬游击战术，狼兵虽猛，不跟你正面交锋便是。因此，狼兵一到，山贼就潜伏不出，狼兵一走，又出来活动，气得狼兵七窍生烟，一腔怒火都发泄到当地良民身上。没剿着匪，便打家劫舍，搞得百姓怨声载道。

由此可见，专制政府的死穴就在于其治下民众的情绪没有一个宣泄口。对民主政府而言，你不喜欢执政党没关系，下次投票选在野党就行了。而专制政府的执政党承担了民众所有的不满，发展到最后连某人家门口的路没修好他也要骂上政府两句，如何能够避免社会的动荡？

明廷面临的就是这样的困境。老百姓的观念很朴素：作为政府，打劫是正常的，但趁火打劫就不对了。狼兵的所作所为就是趁火打劫，导致的直接后果就是民众纷纷投入山贼的怀抱，成为山贼的密探。

这些人化装成巡抚衙门门口的算命先生，

卖水果的阿姨，更猖獗地直接打入政府内部，或为书吏，或为保安，全面监视官府的一举一动，及时汇报给山贼。

南赣的形势早已失控，阳明的内心纠结矛盾。

有犹豫就是有问题。问题在哪？

心与理终判为二，知与行不能合一。

心即是理没有错，但也需要“行”来检验。

要苍生还是要大义？这是一个问题。

OK，你可以说我要苍生，坚决不与人民为敌，不去南赣。

然而你不去，那里就是狼兵的天下。狼兵没有那么多道理可讲，一路烧杀抢掠便是，你一个撂挑子的行为不仅没有解决问题，反而使更多无辜百姓陷入水深火热。

怎么办？

那些彷徨踟蹰的岁月里，陪伴阳明的是徐爰和黄绾。

徐爰说，孔子也曾诛杀少正卯。

黄绾说，孟子云国人皆曰可杀则杀之。

难道王阳明不知道这些？

他当然知道，知道的比翰林院那帮皓首穷

经的学究还多！

然而，用他自己的话说，知而不行，只是未知。

笑话！“心即理”早已悟透，不敢说老少咸闻，至少也是天下耸动，弟子影从，“未知”二字，从何谈起？！

从黄绾谈起。

黄同学从认识王阳明第一天起就对阳明心学进行着持续不断的质疑，极端时甚至毫不客气地将之比作佛老，指责其教人避世。

黄绾不明白的是，王阳明欲矫程朱之枉，不得不过正，不得不用坚定不移的语气告诉世人：判断人生价值的标准不在外部世界，不在官职高低、权势大小，而在你的内心。心安自足、充实强大才是安身之本、成功之基。

然而，正是由于黄绾长年累月地找碴挑刺，才成就了一个完满的心学理论。

这个理论，直接颠覆了流行了数百年的程朱理学，使之再无藏身之处。

周敦颐、张载、二程、朱熹那点事儿

五百年前的湖南，喜爱莲花的周敦颐鼓捣出一本书——《太极图说》。

这本书根据《周易》的世界观，甩出一个词——太极。此太极不是小区里老大爷打的那个太极，而是由无极衍生出来的一个东西。

无极也不是那场由馒头引发的血案，而是指代宇宙生成之前那种混沌无边的状态的一个名词。

周敦颐说，太极就是2.0版的无极，好比一款2D建模的电脑游戏要向3D转型了，开发系列中的一代过渡产品，有些体验功能前瞻一下，吸引你的眼球。紧接着开天辟地（太极动而生阳，动极而静，静而生阴，静极复动。一动一静，产生阴阳万物）。

这是周敦颐对宇宙生成的基本认识。

在他之前还有个人叫张载，提出过一个观点“民胞物与”。

这个观点很墨子，就是让你不分贵贱美丑，管她是林志玲还是凤姐都要一视同仁，就像爱自己的手足一样去爱她们。

且慢嘲笑张载迂腐，人是有一套自治的理论的，先抛出一个词“气”唬住你，然后解释说，

气这个玩意是世界的本源，万物都源于气。人为万物中的一员，人的本性和万物的本性是相同的，所以要“视天下无一物非我”。

让周敦颐和张载这么一忽悠，宋儒中有些人开始狂飙突进，于是出现了两个猛人。

程颢和程颐。

俩兄弟是周敦颐的弟子，名声向来不好，在政治上反对王安石变法，在历史上留下了“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的脑残语录供人批判，还特喜欢装13，经常大雪天的让人在门口罚站（程门立雪）。但此二人对理学的创立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要成为一名优秀的大忽悠，甩词是必备的基本功，二程也不例外，直接甩出了“理”这张王牌。

据二程忽悠，理这个东西又称天理，为什么要加个天呢？因为要强调它是先于万物而存在的，天生就有，雷都打不掉。

于是张载从棺材里爬出来不满道：“靠，那老子的‘气’呢？将其置于何地？”

二程不紧不慢道：“你丫一边歇着去，听我继续来忽悠。你那套‘气’的理论已经过时了，应该与时俱进改造一下。理是爸爸，气是儿子。由

于龙生九种各个不同，儿子里面有人才也有人渣，有自我奋斗的也有待业啃老的。终于有一天，爸爸一怒之下，把这帮儿子都赶出家门让他们自己去闯荡江湖，于是各种气就开始在天地之间游走，其中的败类浊气浸染于人心，就变成了人的私欲和邪念。为了改造大家的世界观，我们要存天理灭人欲，天理存在于万事万物之中，向外界格物穷理，赶走坏儿子，找到好爸爸，你就豁然贯通了。”

没过多久，一个更猛的人跳了出来。此人吸纳整合了前几位大忽悠的思想，又旁收佛老，构建了一套完整而庞大的哲学体系。

朱熹。

朱熹说，太极是一切的源头。它很淘气，有多动症，动来动去就衍生出阴阳二气，阴阳二气分化为金木水火土五行，并进一步形成了春夏秋冬，天地万物。

然后太极又像孙悟空一样“拔毛分身”，分出无数个小太极附着在万物身上。

其实朱熹版的太极实质上就是“总理”，小太极就是“分理”。“总理”和“分理”其本质都是一样的。

“分理”散布于万物之中，“总理”囊括散布于万物之中的“分理”。

万物可以分别通过自己的“分理”呈现出一个“总理”，即呈现出一个太极。

有点晕，不过没关系，朱熹知道你会晕，所以做了一个比喻一月印万川。

月亮只有一个，万川各不相同，却都能倒映出一个完整的月亮。

接着，朱熹开始一板一眼地给理下定义了：

1．理是先于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出现的无色无味没有形状的东西。

2．理是万事万物兴衰运行的总规律；

3．理是伦理道德的基本准则。

而气呢，与理相对，有形有状，化为万物，比如美女、佳肴、豪宅、名车，挑拨你的情欲。

理就是道，气就是器。

OK，下面注意两条对应关系：

理—性—道心

气—情—人心

理跑到你的心上面就叫做性，性本善的性，又称“道心”。

气跑到你的心上面就叫做情，情欲的情，又称“人心”。

道心秉承天理，有仁义礼智信的特点；人心秉承形气之私的特点，饥食渴饮爱美女。

朱熹并不否定人心，也承认虽圣人亦不能无人心，用他的话说就是“道心需要人心来安顿，人心需要听命于道心。”

道心与人心相互交织融为一体。比如范跑跑平时站在讲台上人模人样地传道授业，地震一来他还是得自己先跑；再比如一些美女年轻时以玩弄感情为乐，四处骗吃骗喝，等有朝一日成了大龄剩女，还是愿意找个忠厚踏实、事业稳定的工科男嫁了好好过日子。

归根结底，万物的构造都离不开理和气。理是指导事物运行的规律，气是构成事物形态的材料。二者彼此相依，不可分离。

但朱熹认为，人心有私欲，因此危险；道心是天理，所以精微（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前者应当克制，而后者应当主动向外界求取。

当程朱理学成为官方意识形态之后，这种趋势就更加明显。最终的结果便是否定人心，肯定道心。

性统治了情，理主宰了心，人悲哀地沦落为理的载体，存在于世的意义与山川草木无异。说难听点，就是植物人儿。

于是，以陆九渊为首，不愿被忽悠成植物人的反对者纷纷跳了出来。

一直反对到陈白沙，陈白沙收了个徒弟叫湛若水，湛若水有个铁哥们叫王阳明。

王阳明廓清陆九渊以降所有朱熹反对者纷纷扰扰的观点，六个字解决问题：少废话，心即理。

乾坤由我在，安用他求为

心是宇宙的本体，万物的主宰，安身立命的根据，衡量是非的标准。天地间诸事诸物，举凡纲常伦理，言行举止，成败荣辱，皆不出于我心。

王阳明说，

求之于心而非，虽其言出于孔子，也不敢以之为是；求之于心而是，虽其言出于庸常，也不敢以之为非。

但在朱熹看来，只能说“性即理”，至于心，因为它包含了“性”和“情”两部分，“情”就是情感和欲望，未必与天理和本性尽合，所以断不能说“心即是理”。

王阳明不听他叽叽歪歪，用一个公式解决问题：心=性=理=良知。

恒等式，可命名为“万能公式”。

万能公式中的性融合了情，王阳明没有将情一竿子打死，只说将情之过与偏（即欲）调整到合理的范围即可。

王阳明的话里但凡出现“心”字，可以马上联想万能公式：心=性=理=良知。

接着，他又说了一句很关键的话：

心之所发便是意，意之所在便是物。

意就是人的意识活动，具体怎么活动的，

请参考意识流小说《追忆似水年华》、《喧哗与躁动》、《墙上的斑点》等。

意识一旦发动，必有所指，比如你感觉到渴了接下来的行为必然是去找水，五毛想多赚点钱给女朋友买戒指了接下来的行为必然是开动马甲四处发帖，这种“意”之所在，便叫做“物”。“物”指“事”，即与意识相关的人事行为，而非其字面意思“物体”。

到此，由“心外无理”、“心外无物”、“此心在物则为理”三大命题构成的“心即理”说圆满自治。

心外无理：普遍规律只有与你的心灵融合才有意义，才能渗透到你的信念与情感中，从而有效地影响你的行为，否则只是一种空疏的概念、束缚主体的桎梏。

心外无物（事）：心之发动处谓之意，即我们所说的“动心”。意不可能悬空，必有落实的对象，一切活动（事）都是意识参与的活动，因此，离开主体的事物是不存在的。

如果只有这两个命题，自己玩自己的，那心学确实就和禅宗没有什么区别了。

最后一句才是重中之重。

此心在物（事）则为理：具体的理体现在

心与外部世界所存在的关系中，脱离与外部世界联系的理念没有意义。

的确，王阳明虽然肯定“物即是事”，但他始终没有明确把实在的客观物体（山川草木）排除在心外无物这个命题的适用范围之外，这就不得不面临一个存在论的问题。

事实上，王阳明压根就没有兴趣去讨论这个问题。但却很好回答：离开了主体，客观存在对人来说没有任何意义。比如你凭什么把你扔东西的那个箱子叫做垃圾桶？那明明就是一长方体的铁皮。你凭什么认为粉笔只能用来写字？有的小学老师就从不板书，而喜欢用粉笔砸人，在他看来粉笔就是提醒学生认真听课的工具。

看过《移魂都市》、《异次元骇客》等科幻电影就会明白，人类集体感知到的这个世界有可能只是一套制作精密的程序，你身在其中而不自知罢了。

唯一靠谱的是回归内心。

这也是为什么人人都读孔子却人人无法成圣，人人都看巴菲特人人都成不了股神，人人都这个奶酪那个弱点的最后该是什么人你还是什么人。

外在之理包装得再炫目多彩，不经过与作者同样的心路历程，你永远不可能成为和他们一样

的人。

孔子之前已经有人尊敬父母，爱戴兄弟了，这便是“心即理”的明证，而孔子的出现不过是对这些行为命名罢了（孝、悌）。

孔子可以告诉你怎么说怎么做，却无法告诉你这么说这么做的心理依据。

同“应该怎样”比起来，“为何这样，如何这样”更重要、更根本，这需要你自己到心上去求。

所以，日本籍明矾，“明治维新”领导人西乡隆盛说：“读经宜以我之心读经之心，以经之心释我之心。”

任何经典不过是对人心的记载，对它不当做教条顶礼膜拜，而是取其有用者用之。

如果你足够刁钻，非要在存在论上驳倒王阳明，非要将“存在即被感知”这一命题彻底粉碎，那就只好再把薛定谔家的猫牵出来。

虐猫狂薛定谔闲来没事意淫的时候，构思了一套惨无猫道的装置。此装置安放在一个密封箱里，由原子激发。

箱子里有一只可怜猫和一个毒气瓶。

实验开始。每当原子衰变放出一个中子，它就会激发一串连锁反应，最终结果是打破那个毒

气瓶。

事实很明显，如果原子衰变了，毒气瓶被打破，猫就会挂掉。如果原子没有衰变，那么猫就会好好活着。

实验的结果是：当我们没有观察时，那只猫是又死又活的。

如果把量子力学中这条“测不准原理”放大到宏观世界，那么不仅仅是猫，一切的一切，当我们不去观察时，都处在不确定的叠加状态。这是因为万物皆由原子组成，原子服从不确定性原理，万物亦无法逃脱此理。

甚至可以极端地说：当我不观察时，月亮是不存在的。

这是因为月亮也是由微观粒子组成的，当你转过头去不看月亮，一大堆粒子就开始按照波函数弥散开去。于是，月亮的边缘开始显得模糊而不确定，它逐渐“融化”，变成概率波扩散到周围的空间里去。

一句话，当你不观察月亮时，它就会从确定的状态变成无数不确定的叠加。

知行合一没商量

回到最初，心（良知）一意一物（事）。

对比心学和理学，心学的方向由心指向物，心驭万物，自尊无畏，使人始终对外部世界保持浓厚的兴趣和积极性；理学由物指向心，填鸭灌输，使人丧失独立思考的能力黑白不分，丧失对社会家庭乃至自身的责任感，胆小怕事碌碌无为。

心（良知）主宰“意”，通过意识活动作用于“物”（事）。

由此引出了知与行的关系。

知就是良知，行就是实践。

王阳明说，良知有如下特点：

不虑而知，不学而能，知是知非，戒慎恐惧，无间圣愚，古今相同。

于是刘瑾、焦芳、严嵩、魏忠贤等极品恶人开始抗议了：“既然良知浑然天成，你有我有大家有，我们一样也有，凭什么说我们是坏人，影响多不好！强烈要求修改《明史》。”

对此，阳明想说，尔等是有良知，但尔等的良知已被私欲阻断，知与行割裂为二。用王阳明的话说就是“良知自知，原是容易的，只是不能致那良知”。

知与行的关系，朱熹也谈过，朱熹认为知

先行后，必先知道了方才能够去行。

于是问题来了，朱熹认为获取知的方法是格尽天下之物，这个难度有点大，人生苦短，恐怕有生之年我实现不了这个美好的愿望了。没有知也就不用去行，就这么将就着得过且过吧（终生不行，亦遂终生不知）。

而王阳明认为，良知人人都有，但分为两种状态：本然和明觉。

打个比方，你和一个朋友两人的电脑里都装了同样版本的卡巴斯基，但人家的卡巴斯基是添加了授权码可以更新的，而你的呢，从来就没被激活过，根本无法更新。虽然都可以杀毒，但效果大相径庭。

你朋友的卡巴斯基就是明觉，你的就是本然，添加注册码的行为就是行。

知（本然状态的良知）——行（实际践履）
——知（明觉状态的良知）

唯有通过实践，你才能够对良知逐渐获得认同感与亲切感，并使之转化为自觉的理性意识，从而达到知行合一的境界（路歧之险夷必待身亲履历而后知，岂有不待身亲履历而已知路歧之险夷者？）。

回忆一下小时候，父母带你出去和亲友聚

会，席间总是有意无意，或明或暗地让你去敬酒。起初，你不明白这是为什么，但知道父母总不会害自己，便走个过场。

慢慢你长大了，懵懂了，知道这是大人世界的游戏规则。这种规则让你觉得不舒服，却说不出哪不舒服，每次还是扭扭捏捏地去敬酒，整个过程伴随着紧张和焦虑。

直到有一天，几乎是一觉醒来，你突然发现以前不愉快的体验完全烟消云散。你挥洒自如长袖善舞，由被动变主动，只觉这敬酒的礼仪实在是世间最正常不过之事，不敬反而觉得不舒服。你知行合一了。

再比如，小时候你跟院子里的小朋友玩躲猫猫，藏这藏那，非常危险，每次总是被父母训斥。你也知道自己不对，但还是忍不住去玩。直到有一天你看了新闻，发现躲猫猫真的可以躲死人，于是你害怕了觉悟了，从此金盆洗手再也不玩躲猫猫。你知行合一了。

又比如，你知道纵欲伤身，嫖娼不好，每次一拿到工资还是屁颠屁颠往按摩店跑。直到有一天，你看见了媒体上关于艾滋病患者的统计数据吓个半死，然后又遇到了自己平生的真爱，便决定洗心革面，再也不生活糜烂。你知行合一了。

真知即所以行，不行不足以谓之知。知而不行，只是未知（称某人知孝，某人知悌，必是此人已曾行孝行悌，不可只依他说些孝悌的话，便称其知孝悌）。真切笃实的知就是行，明觉精察的行就是知。明觉状态的良知包含了行，一念发动处（意）即是行（事），不容任何间断，丝毫犹豫。

王阳明之所以苦口婆心不厌其烦地强调知行合一，就因为他太清楚在这个混乱的世界中，要想做到知行合一，难如登天。

早在贵阳书院讲学时，阳明就悟出了知行合一。

龙场的磨难使他意识到，环境的存在是不以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要想建功立业，首先必须尊重环境，顺应环境，任何事业都是从处理好与眼前环境的关系开始的。并且，这种顺应不是违心的、伪装的，而是调整与纠偏之后此心与环境的逐步契合。

曾有一个知县，久听阳明讲学，便对王阳明说：你的学说非常好，只是我“簿书讼狱繁难，不得为学”。

就跟现在很多小白领一样，工作压力大，你给他推荐《明朝一哥王阳明》，他一看是讲哲学的，就说：“靠，工作还忙不过来呢，没时间

看！”

而王阳明却说，我何尝让你离了簿书讼狱悬空去求学，你既然有官司上的事，就从官司上的事为学，如“问一词讼，不可因其应对无状而起怒心；不可因他言语圆转，生个喜心”。

看书要看《传习录》，打仗需学王阳明

然而，“知行合一”根本还来不及完善，“心即理”就已使王阳明身处舆论的风口浪尖，人言可畏啊。

他彷徨过，绝望过，深感在中国这间古旧的房屋里，搬动一张桌子都难如登天！

窒息时，也曾赋诗道：

举世困酣睡，而谁偶独醒？疾呼未能起，瞪目相怪惊。反谓醒者狂，群起环争斗。

又有何用？该贪赃枉法的还是贪赃枉法，该怀才不遇的还是怀才不遇，腐败已经渗透到社会的各个角落，几成不治之症。无耻之徒漠视他人疾苦，利用一些知识技能，凭借一条如簧巧舌，妖言惑众，荼毒人心，损害国家利益，中饱个人私囊。

更可怕者，由于这些人长期霸占话语权、教育权，百姓饱受稼穡之苦，无力深造，遭其愚弄而不自知，任其上蹿下跳，祸国殃民，还以之为榜样，羡慕效仿。

这些用程朱理学包装起来的禽兽，四面竟出，前瞻后顾，追名逐利，应接不遑。记诵之广不过用来长其傲，知识之多不过用来行其恶，见闻之博不过用来肆其辩，辞章之富不过用来饰其伪。

王阳明愤怒了：

学如焦芳，不如孩提之不学不虑；孩提之不学不虑不会危害社会，反而保持了社会的纯净。

知识和理论，其最终目的是让更多的人活得更好（物质的富足，精神的享受），如果与这个初衷背道而驰，将之变为利益集团的工具、喉舌、遮羞布，致使贫富差距越拉越大，社会矛盾越积越多。这样的知识和理论，要之何用？

在完成知行合一理论构建的同时，王阳明还出了两本书，目的很明确：为自己辩驳。

《朱子晚年定论》。此书深挖史料，收集了一堆朱熹与友人的书信，拉大旗作虎皮，说朱熹晚年出于对南宋偏安朝廷的不满，也开始肯定向内心寻求的重要性。

《大学古本》。此书告诉大家，你们看到的《大学》都是朱熹剪辑版的，这本才是原版的。

然而，两本书加起来，也不如一本书有分量。

《传习录》。

对于这本书，合理建议只有四个字：阅后即焚。

前提是你看懂了。

其实，大部分研究王阳明的专家学者都是

反王阳明的。理解了这句话，就理解了王阳明。

很简单，心学是践履之学，不是辞章之学。

没有人因为你会背牛顿三大定律而认为你有多了不起。同理，懂得心学也不是什么值得炫耀之事，让它融入你待人接物的一言一行，用人格魅力感染影响周围的人才是它真正的作用。

作为王门大弟子，徐爱生前一直撙掇着出版《传习录》。对此，王阳明是极力反对的。

“圣人之学为身心之学，要领在于体悟实行，切不可把它当作纯知识，仅仅讲论于口耳之间。”

这就是心学和其他学问的区别。

立说未必需要著书，解决最实际的问题，成为有志于建功立业之人安身立命的工具，这是阳明创立心学的初衷。每个人都知行合一了，问题解决了，这本书也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

然而不幸的是，五百年后的今天，它仍然存在着，以一种寂寥而落寞的方式存在着。

一本薄薄的《传习录》静静地躺在各大书城最不起眼的角落，无人问津，甚至难觅踪影，不能不说这是一个民族的悲哀。

这种悲哀，马上就会在王阳明平定南赣之

乱中再次得到印证。

五百年前的王阳明不再犹豫，他以成熟的知行合一之理论，首先说服了自己：打家劫舍，祸乱天下，已非我民，合当诛之！

正德十二年正月，王阳明向赣州进发。

从南京到赣州，一路都是水道。阳明在船舱中反复盘算，又拿出吏部的公文仔细揣摩，对那句“一应地方贼情，军马钱粮事宜，小则径自曲画，大则奏请定夺”注视良久。

领兵平叛，成功与否倒在其次，最微妙最重要的还是处理好同中央的关系。《孙子兵法》云：“将能而君不御者胜。”然而，将在外，不被怀疑不遭掣肘简直难如登天，从三人成虎的寓言开始，史书上的此类记载就不绝如缕。

凝思之间，船过万安。前面就是惶恐滩，文天祥《过零丁洋》里的“惶恐滩头说惶恐，零丁洋里叹零丁”说的就是此处。

该滩为赣江水路中最为险要的一段，船经此处，无不惶恐。

而此番却是赣江的枯水期，阳明的座舟在江水中缓缓前行，忽见前方江面许多商船停泊不前，不知何故。

阳明命舵手将座船靠将上去，遣人打听，

方知惶恐滩附近来了几百个流贼，想要打、打、打、打个劫。

阳明哑然失笑：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试。多年研读兵法，摩拳擦掌，没想到第一仗要拿这一小股流贼试刀。

几百个流贼是少，问题是你王阳明有多少人啊？

实在有点对不住大家，总共就这一艘船，加起来三十来号人。

不过没关系，兵法的特点就是以少胜多、扮猪吃虎，且看阳明如何退敌。

王阳明令人竖起南赣巡抚的牙旗，将众商船召集到一起，一番计议，让商人们将带有商铺标识的东西藏好，把商船伪装成军船。又遣自己手下三十多个军校上岸随行，遥相呼应。

布置妥当后，排成阵势，摇旗呐喊，鼓噪而前。

阳明站在船头，吟诵李白的诗句“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好不得意！

出事地点转瞬即到。但见一排条木截住江面，岸边一群衣衫褴褛，面黄肌瘦的流贼大呼小叫，向被阻拦的船只喊话威胁，相当不专业。

这帮业余的劫匪，看见由阳明率领的旌旗

招展、声势浩大的船队，登时大惊失色，正要作鸟兽散，却已被岸上的军校堵住了去路。流贼无路可逃，就岸边跪下，头领向阳明的座船高声道：“我等皆万安各处饥民，土地遭灾，官府不行赈济，迫不得已，才出此下策，还望大人垂怜！”

不用他说，阳明早已猜到了八九分，便命人向贼众宣告：“江西灾情，本院已知，定有妥善办法赈济。念尔等饥寒所迫，又是初犯，不予追究，就此各回其家，正当谋生，等候官府安顿。”

流贼们本就有组织无纪律，胆大的抢了一些财物，胆小的不过跟着瞎起哄，捡一些别人挑剩的粗布麻衣。并且，这帮人根本没见过世面，聚到一块喝酒时也就骂骂知县一级的官员，谁要是祖坟冒了青烟有机会见到知府，回来都能吹嘘好几天。而这次，他们集体邂逅了新上任的省委书记王阳明。

于是，早已六神无主的众贼不作他想，听说既往不咎，纷纷丢下手头的财物，一哄而散。

后世网络写手如要以此为材写一篇章回体穿越小说，题目或可拟为“诸葛武侯草船借箭妙计赚曹军，王文成公商队造势奇谋退流贼”。

座船离了商队，一路向赣州驶去。

第九章 南赣戡乱

冰鉴和铁腕

正德十二年（1517年）正月，王阳明抵达南赣巡抚衙门所在地赣州。

南赣特别行政区以赣州为省会城市，下辖南安、赣州、汀州、漳州、潮州、惠州、南雄、郴州等八个府。此八府原本物阜民丰，海晏河清，如今却被各省抛弃，成了山贼的乐园，当真是：“郴江幸自绕郴山，为谁流下潇湘去？”

阳明到达赣州当天，即在巡抚衙门开府办事。

赣州虽地处山区，却是南北交通的咽喉。因此，巡抚衙门的规模也非其他衙门可比，有文记之曰：

穹堂峻宇，高阁崇墉，规制壮丽，它镇所未有也。

然而，初到赣州，百废待兴，要做的事实太多，阳明根本无心欣赏这屹立于群山之间的恢弘建筑，而是立刻着手清理案牍，思索平乱良方。

正凝神间，阳明突然感觉有点不对劲儿，却说不上来是哪不对。

又过片刻，他恍然大悟：是那个在自己面前晃来晃去的书吏。

前文已叙，赣州被山贼的奸细包围了，巡

抚衙门也被渗透了。

阳明早年与和尚道士打交道时学的相面术此刻发挥了作用，根据“邪正看眼鼻，真假看嘴唇”的口诀，他当即判断这个书吏有问题。

这天傍晚，阳明将书吏召到自己卧室，问道：“本院莅任不久，对本地的风俗民情一概不知，你常年在衙门当差，是否有所教我？”

书吏是个老油条，阅官无数，认为当官的无非两种，一种是不辨菽麦的书呆子，一种是欲求不满的贪财奴。对付前者只需哄骗惊吓，对付后者只需迎合满足。

可惜，这次他遇到的是王阳明，不属于上述任意一种。

好歹老油条的底子在那摆着，书吏应对得还算得体：“蒙大人错爱，本当竭尽努力。但小人听差虽久，却从不敢过问官家的事情，怎敢有劳大人动问？”

阳明心下暗自冷笑，更加证实了自己的判断。他点了点头，道：“巡抚衙门缺的就是你这样办事谨慎的老成之人。”

书吏正暗自庆幸，詎料阳明话锋一转，道：“不知这些年来，你向山贼送了几次情报，得了多少银子？”

五雷轰顶，晴天霹雳。

老油条仗着残存的一点老成练达，强作笑脸，假装糊涂：“银子？历任巡抚都是清官，对下属爱护有加，就是从来不赏银子。”

阳明收起笑容，厉声道：“你这戏法可以演给别人看，却瞒不过本官。你可自行选择生死，想生便老老实实说真话，不得有丝毫隐瞒！”

书吏没料到这新来的巡抚竟如此洞察秋毫，心理防线顷刻崩溃，双腿一软，跪在了地上。

阳明根据书吏的供述，将赣州城内外的山贼眼线一一抓获。面对如此之多的通匪者，阳明一边感叹，一边计上心头。

十家牌法。

四百多年后的中华大地，那些丰臣秀吉的后代，手捧着《王文成公全集》的日本军官，用同样的方法对待手无寸铁的炎黄子孙时，同胞们用空洞的眼神告诉世人，他们早已忘记此法的创始人就是四百年前的王阳明。

这是一个健忘的民族。

十家牌法的具体做法是，编十家为一甲，每甲发一块木牌，从右到左写明各户籍贯、姓名、行业。每天一家轮流执勤，沿门按牌审查，遇面生可疑之人，立即报官。互相监督，互为牵制，如有

隐匿，十家连坐。

此招彻底切断了良民和山贼之间的联系，不可谓不狠。

原因很简单，在暴力和死亡的威胁面前，沉默永远是大多数。

王阳明也知道此法太过严苛，因此挥动如椽大笔，将《十家牌法告谕各府父老子弟》写得温情脉脉，似不得已而为之。

对此我只想説，温和是顶级的暴力。

紧接着，王阳明着手在全省推行十家牌法。

要么不做，要做就做绝。

此令一出，果然引起巨大反弹，地方官因循已久，不愿折腾，都推说阻力重重，断难执行。

管你正弹反弹，作为一方封疆大吏，棉花精神是最基本的素质——棉花者，不怕弹。

阳明以雷厉风行之手腕，强力贯彻执行十家牌法，一月之内，全境肃然。

第二步，选练民兵。

狼兵靠得住，母猪会上树。

王阳明发文周边四省，请求在各县的牢头、捕快、打手、城管中挑选“骁勇绝群”的力士，编练民兵。有了这些新鲜血液的加入，平乱有

了基本的保障。

阳明对这支民兵队伍寄予了很高的期望，称之为“精兵”。

第三步，筹措军饷。

战争就是砸钱，玩过《帝国时代》便会对这句话深表赞同。

指望朝廷拨饷是不现实的。明朝税赋很低，户部向来缺钱，户部尚书向来铁公鸡，在一堆覬覦的目光中早就练就了一毛不拔的本领，不找你要钱就算好的了，你去惹他？

王阳明清楚必须得生产自救。然而，情况不容乐观，地方府库空虚（早被抢光），又不能盘剥民众（逼上梁山），如之奈何？

拿盐商开刀。

天下太平时任你上下钻营，一本万利，赚个盆满钵满，如今国家有难，匹商有责，轮到你还债了。

古代食盐就是黄金，盐商就是今天的房地产商，准入门槛很高，需持“盐引”方能向政府买盐，再运到偏远地区贩卖。“盐引”相当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不是所有人都能搞到的。

战士军前半死生，美人帐下犹歌舞。是可忍，孰不可忍？王阳明郑重宣布，盐商的冬天到

了。

先礼后兵。以前由于各方利益博弈，广州的盐商在南赣境内只有南安、赣州两个经销点。现在王阳明将广盐的行销范围扩大到全境，但盐税提高一倍。

其次，将以往散落各处的税关统一设在南安的重要关口龟尾角，既使盐商无法偷税漏税，又防止地方官贪污受贿，一石二鸟。

平心而论，商人群体在中国历史上长期处于被忽略的尴尬位置，吴晓波的《跌荡一百年》为近代一批杰出的企业家正了名，刘和平的《大明王朝1566》通过沈一石这个角色道出了明朝商人的无奈和资本主义萌芽期艰难的生长环境。但是，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历史没有正恶，只有成败。若剿匪失败，你可以说王阳明压榨了盐商。但他成功了，因此，之前的一切都不足为道。

战前准备总算告了一个段落。

避实击虚，兵以诈立

怎么还不开打？

五百年前的朝廷，一堆京官盯着南赣，发出同样的疑问。

因为他们不懂战争。

战争不是传奇，不是织田信长带着两千人就能冒雨在桶狭间砍翻今川义元的两万大军；不是《三国演义》里每当某人快不行时就“斜刺里杀出一员大将”来解围。战争是残酷，是《猎鹿人》、《野战排》、《全金属外壳》、《现代启示录》。这种残酷不仅仅是结果，想象一下，当你率领一支日耗数千两兵饷的军队，在一片关山阻隔的区域疲于奔命，却连敌人的影子都看不见，那是怎样一种抓狂的感觉？

因此，王阳明不得不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先解决好一切后顾之忧。其实，如履薄冰不可怕，因为你已经知道冰是薄的，因此处处小心，心理准备也非常充分。可怕的是走在这冰上，却不知其是薄是厚，或者哪薄哪厚，防不胜防。南赣无疑就是一处薄厚不均的冰块：突发的危险不只是对生命的挑衅，更是对心灵跌宕般的折磨。

幸好王阳明早已炼就一颗不随物转、不偏不倚的强大心灵。事实证明，坚强的意志和决心可

以战胜一切困难。执著的信念和无畏的心灵才是最强大的武器。

一切战斗，都是心战。接下来的所有，都只是心的延续——集中优势兵力，攻打盘踞在福建的詹师富。

七股势力为什么先打詹师富？因为詹师富是个彻头彻尾的软柿子，附近官员，无论大小，从他地盘上过，都忍不住要捏他一把。久而久之，便形成了一种传统。尊重传统的王阳明本着不踩白不踩的指导思想，准备先取詹师富。

古代行军打仗都要先行占卜，以测凶吉。王阳明每天上班下班，早就发现门口那几个算命先生不对，演技实在太差，一看就是山贼的眼线，但在“严打通匪”的专项行动中还是留下了这几个眼线以备后用，如今便派上了用场。

阳明找到算命先生，扬言要向江西的横水、桶冈用兵，请测凶吉。作为一名全职眼线，算命先生虽然没有看过《演员的自我修养》，但显然看过《把信送给加西亚》，将这条消息按时按需地散布了出去。

横水的谢志珊，桶冈的蓝天凤很紧张；福建的詹师富很庆幸。

只庆幸了一天，福建都指挥僉事（正三

品)胡璉就遵从阳明的请求，带着五千余人打到了詹师富的地盘长富村。

贼兵猝不及防，大败。余众逃回詹师富的老巢漳州象湖山据守。

胡璉率军至山下安营扎寨，遣人送信给王阳明和周边省份，要求支援。

阳明早已领兵在开赴前线的路上，行军至大伞(福建与广东交界地)附近，忽闻前方一片喊杀之声，却是福建卫指挥使(正三品)覃桓和县丞(副县长)纪镛因响应“大家来踩詹师富”的号召，冒敌轻进，中了贼兵的埋伏，附近的广东兵却作壁上观，视而不见。

阳明提兵去救，一番厮杀，击退贼兵，己方却也元气大损，死伤无计。

各路军马终于在象湖山下会师。诸将此行都指着“墙倒众人推，破鼓众人捶”，有王阳明牵头，一人踩上一脚，就把柿子踩成柿饼了。没想到由于詹师富长期被踩，终于被踩出了觉悟。于是，从不坑人的詹师富开始积极挖坑；于是，几路官军都中了埋伏。

站在象湖山下举目仰望，但见壁立千仞，易守难攻，四下林木繁茂，乌鸦聒噪。

同样聒噪的还有军营大帐中的各路军官。

军官们用实际行动给王阳明上了生动的一课：一旦涉及自身利益，翻脸比翻书还快。

众人像讨董联军的十八路诸侯一般，议论纷纷。讨论来讨论去只有一个主题：象湖山极高极险，从来没有被攻破过。结论：停止攻击，请调狼兵。

王阳明不置可否，只用实际行动告诉他们：我不是袁绍。

阳明按照诸将议论，假意上奏朝廷，添调狼兵。同时密谕诸将：不如将计就计，佯言犒众退师，实则只退老弱残兵，而率各路精锐部队，潜伏于不远处的上杭，周密部署，乘敌人松懈时出击，定能直捣黄龙。一番陈说，众将皆以为然。

詹师富目送着官军的“离去”，热泪盈眶——终于没被踩成柿饼。

激动不已的詹师富大宴三天，席间发表重要讲话：事实证明，官军不是不可战胜的，一切官军都是纸老虎！不要以为渺小的，就没有力量；不要以为卑微的，就没有尊严！

可惜只激动了三天。

作为一名有理想没文化的农民起义军领袖，无产阶级革命家詹师富同志最终没能玩过老谋深算的王阳明，可见读书还是有用的。

探子来报，贼兵已放松警惕，可以乘懈击之。阳明得悉，立即挑选1500名精兵为先锋，4000名重兵继后，分作三路。

二月二十九日夜，暗云肆涌，雨骤风疾。三路兵马衔枚直趋，一举夺取贼兵的险要关隘。

贼兵虽已失险，却个个骁勇精悍，犹能“凌堑绝谷，跳跃如飞”，并再次占据上层险峻，扔滚木、丢巨石，负隅顽抗。

战斗从晚上持续到第二天中午，双方都死伤惨重。正焦灼间，受阳明派遣由山间小道偷袭贼后的数千士兵突然发起攻击。贼众腹背受敌，溃散而逃，被斩杀者两千余人，俘虏一千五百余人，坠入山间深谷者不计其数，詹师富也在一个山洞里被擒获。

软硬兼施，上兵伐谋

对于这场在南赣地区取得的史无前例的胜利，朝廷给予了史无前例的奖赏——白银20两。

钱不在多，有权就行。

王阳明给朝廷上了一道奏折，从空间和时间两个方面要求更大权限。

空间：能够督调南赣全境部队，包括周边四省部分军队（作为南赣巡抚，王阳明只是省委书记，总督才兼任军区司令）。

时间：只求作战成功，朝廷不能规定时限。

这种不拿皇帝当干部的行为引起了朝里诸多大佬的不满，最不满的是内阁首辅杨廷和。

正嘉之际，能跟王阳明勉强打个平手之人，唯有杨廷和。

但可惜就可惜在，他遇到了王阳明。

很多年后，当以杨廷和为代表的理学派在“大议礼”之争中败给以王阳明为代表的心学派时，不知他会不会喟然长叹：既生杨，何生王？

不过目前为止，和杨廷和短兵相接的还轮不到王阳明，而是王琼。

分开来看，杨廷和与王琼都属于既有理想又有手段的能臣。凑到一起，内阁首辅和兵部尚书

就貌合神离，心照不宣了。

当初王琼保荐王阳明杨廷和之所以会同意，是因为他压根不相信单凭一个成天讲学论道的人就能把南赣之乱平息了，因此本着打死敌人除外患，打死自己除内乱的龌龊心态，批准了王琼的举荐。

千虑一失的杨阁老终于算错了一次，王阳明打胜了。

打了胜仗的王阳明也算错了一次，他在捷报中将功劳全归兵部，只字未提内阁。

高度决定视野，以王阳明眼下所处之平台，亦无法窥视高层内斗于一二。

然而，杨廷和接下来的举动，表明了政治家和政客的区别。

按说杨廷和应该很不爽，应该立即驳回王阳明关于增加权限的请求。

事实恰恰相反，他批准了。

如果说解决外敌，即刻内斗也算是华夏文明的光荣传统的话，那么，就等你先解决完外敌吧。那时，王阳明，你我之间，终有一战，此战关乎大明朝接下来一百年历史的走向，我在那等着你。不用感谢我此刻的宽宏大量，所谓的宽宏大量云云，皆因你目前的档次还不够。

有了朝廷的全力支持，王阳明开始了大刀阔斧的改革。

士兵二十五人编为一伍，长官为小甲；

二伍为一队，长官为总甲；

四队为一哨，长官为哨长；

二哨为一营，长官为营官；

三营为一阵，长官为偏将；

二阵为一军，长官为副将。

并设立牌符，上面注明“某军某阵某营某哨某队某伍某甲某人”，平时由各级军官检查，一遇战事，则凭牌符调遣。

此法治众如寡，上下相维，所有将官都由阳明本人任命，不需上报朝廷。军队实行层层管理，令行禁止，严格有效，成为一台精密而高效的战争机器。

后世曾国藩、袁世凯治军之法，殆出于此。

接下来，就轮到横水的谢志珊了。

为什么是谢志珊呢？因为此人实在太过嚣张，不仅自封“征南王”，而且相当具有忧患意识，在王阳明去打詹师富期间，主动出击，偷袭南安。

事实证明，光有战略没有战术是不行的，

谢志珊被南安知府击退，还失去了一名久经考验的战略合作伙伴陈日能。

不过没关系，谢志珊向来坚信，低调是弱者的专利，强者从来不需要掩饰。他立刻找到广东的高仲仁，大谈“分则无为，合则两利”的道理，一番痛陈利害，双方结成了新的战略同盟。

不仅如此，谢志珊还积极致力于科研创新，制造出失传已久的吕公战车，批量生产，布置于各个关口，一副顽抗到底的架势。

众官经过讨论，一致认为横水易守难攻，且谢志珊屯粮积水，广修战备，显然已经读过《论持久战》，准备和官军耗上个地老天荒。既如此，不如先去打桶冈的蓝天凤。桶冈作为横水的羽翼，一旦攻破，横水必然不保。

然而，无意识的行为，往往会暴露出内心的虚弱。从谢志珊变攻为守的那一刻起，王阳明便已洞悉他内心的一切，得出一个准确的判断——攻打横水。

真理往往存在于主观感觉的那片模糊地带，难以明言。因此，王阳明说服众官的说辞是：若攻桶冈，横水必救，腹背受敌，势必不利。并且，现在官军准备攻打桶冈的风声已经放了出去，湖广巡抚也领衔上奏了朝廷，谢志珊必然笃信不

疑，放松警惕。此时趁敌不备，出击横水，必能一战而定。作为精神领袖的谢志珊一倒，余乱自可平息。

王阳明的谋划看似滴水不漏，但还是有一个漏洞：谢志珊周围的山贼势小，且没有合作意识，不敢在官军攻打横水时抄官军后路，但广东的高仲仁和池仲容就不好说了。

高仲仁才跟谢志珊结盟，俩人打得火热。池仲容更是个狠角色，作为一名土生土长的广东人，他将广东俗语“闷声挣大钱”引入到光荣的革命事业中，创立了以“闷声造大反”为指导思想的革命纲领，常年广积粮不称王，低调务实，苦心经营，终成广东一霸，人称“金龙霸王”。

不过不要紧，阳明一支笔，能抵十万军。一天之内，他就炮制出一篇情理交融的《告谕巢贼书》，派人带着牛羊布匹，一同火速发给高仲仁和池仲容。

这篇运用心学理论构建的文章一字一句都直刺内心，杀伤力极强，文章写到这种份上，已属登峰造极：

本院以弭盗安民为职，一到任就有百姓天天来告你们的状，所以决心征讨你们。可是平完漳寇（詹师富），审理时得知，首恶不过四五十人，

余者皆属一时被胁迫，于是惨然于心，因为想到你们当中应该也有被胁迫的。走访得知，你们多是大家子弟，其中肯定有明白事理的。我从来没有派一人去招抚，就兴师围剿，近乎不教而杀，日后我必然会后悔。所以，现在特派人向你们说明：不要以为有险可凭，人马不少，比你们强大的都被消灭了。

平心而论，若骂你们是强盗，你们必然也会发怒，这说明你们也以此为耻。那么，又何必心恶（讨厌）其名而身蹈（践履）其实？若有人抢夺你们的妻子财物，你们也必愤恨报复，既如此，为什么要这样对待别人呢？我也知道，你们或为官府所逼，或为大户所侵，一时错起念头，误入歧途。此等苦情，甚是可怜。但是你们悔悟不切，不能毅然改邪归正。试问当初生人寻死路，你们尚且要去便去，如今死人寻生路，反而不敢，这是为何？因为你们久习恶毒，心多猜忌，无法理解我的诚意。我无故杀一鸡犬尚且不忍，若轻易杀人，必有报应，殃及子孙，何苦必欲如此？我每为你们思念及此，都终夜不能安寝，无非想为你们寻一条生路。

但是，若你们顽固不化，逼我兴兵去剿，便不是我杀你们，而是天杀你们。现在若说我全无杀你们的心思，那是在骗你们；若说我必欲杀你

们，那也决非我之本心。你们还是朝廷的赤子，譬如同一个父母所生十子，二人悖逆，要害那八个。父母须得除去那两个，让那八个安生。我与你们也正是如此，若这两个悔悟向善，为父母者必哀怜收之。为什么？不忍杀其子，乃父母本心也。

我听说你们辛苦为贼，所得亦不多，你们当中也有衣食不充者。何不将为盗为贼的辛勤苦力，用之于农耕商贾，过正常的舒坦日子？非得像现在这样担惊受怕，出则畏官避仇，入则防诛惧剿，像鬼一样潜行遁迹，忧苦终生，最后还是免不了家破人亡的结局，有什么好？

你们好自思量，若能听我之言改行从善，我便视你们为良民，抚之如赤子，也不追究既往之罪行。若习性已成，难更改动，也由你们任意为之，到时我就南调两广之狼兵，西调湖湘之土兵，亲率大军围剿你们。一年不尽剿两年，两年不尽三年，你们财力有限，官军兵粮无穷，纵使你们如同有翼之虎，也难逃于天地之外！

呜呼，难道是想杀你们？是你们使我良民寒无衣，饥无食，居无庐，耕无牛。想让他们躲避你们吧，他们的田地被你们侵占，已无可避之地；想让他们贿赂你们吧，他们已无行贿之财。你们站在我的立场上想一想，是不是应该杀尽你们而

后可？！我言已无不尽，心已无不尽，如果你们还是不听，那就是你们辜负了我，而非我对不起你们，我兴兵可以无憾矣！呜呼！民吾同胞，你们皆是我之赤子，我不能抚恤你们而至于要杀你们，痛哉痛哉！行文至此，不觉泪下。

百里妖氛一战清

攻心术相当有效，高仲仁开始动摇，在战与降之间做简谐运动。池仲容态度却很坚决：投降？拿板砖拍死他！

不管怎样，二人不会趁火打劫这一点是肯定的了，王阳明开始部署兵力，攻打横水。

正德十二年（1517年）十月初七的凌晨。

晓风残月，雾雨朦胧。

一丝不祥的预感笼罩在谢志珊的心头，致使他一夜未睡。

抬眼望去，一轮明月，正将清辉无限蔓延，铜钱般一个昏黄的湿晕，像信笺纸上落了一滴泪珠，陈旧而迷糊。

谢志珊的思绪也随着这景象模糊起来。

以往的朝代只有诛灭九族之说，唯独明朝开了诛十族的先例。若非走投无路，谁愿意冒着十族尽灭的风险去谋反？！

玉盏琉璃杯，绫罗飞天绘。醉卧美人膝，醒掌天下权。

这是文官的梦想。

然而文官是人，芸芸众生就不是人吗？！

谁没有妻儿老小，谁没有聚散离合，谁不曾爱过恨过悲悯过愤怒过？刚出生时，哪一个不是

父母的心头肉、怀中宝，奈何长大后便成了社会的弃儿？！

所有动物一律平等，而某些动物，更加平等。（奥威尔《动物农庄》）

此刻，谢志珊已不羨朱户，只盼归途。然而，人生就是开弓之箭，射出去了便再也无法回头。

昨日种种，霜冷华重，空余落叶满阶红。
当清辉筛碎，星辰黯淡之时，官军吹响了进攻的号角。

正面是佯攻的部队，人数不多，谢志珊凭着山高路险，节节抵抗。

突然，远近山谷炮声雷动。烟雾之中，但见山头山腰尽是官军旗号，四下有人大喊：“我等已打下老巢！”贼众大惊，以为各处险隘均被攻破，登时斗志全无，纷纷溃逃。

其实，这不过是王阳明事先安排好的几百个山民和樵夫在虚张声势。

谢志珊见大势已去，慌忙逃往桶冈，投奔蓝天凤。横水贼众，或逃或降，官兵一路追到了桶冈。

所有人一致认为应该携胜利之余威，一举捣灭桶冈。

然而，人生如果错了方向，停止就是进步。打仗亦然。

桶冈之所以叫桶冈是因为它长得实在太像一个木桶。

四面青壁万仞，连峰参天。中间冬暖夏凉，气候宜人。

在冈委书记蓝天凤的带领下，全冈山贼积极开展开荒垦荒运动。他们以饱满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种早谷、种番薯，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取得了一次又一次反围剿的重大胜利，成功打击了官军的嚣张气焰。

王阳明遍访向导，得到两个悲哀的事实：一，桶冈自给自足，撑个十年八年不是问题；二，想攻进去，几乎是不可能的。作为远近闻名的风景旅游区，桶冈屈指可数的几个入口客容量极小，且必须架设绳梯，攀登悬崖绝壁而上，贼兵只需数人守住崖巅，坐扔巨石，便可抵御进攻。

不过不要紧，一切战斗都是心战。

蓝天凤是内政型人才，但显然不是进攻型人才，搁现在打即时战略游戏属于“种田派”。当初湖广巡抚上奏朝廷请求三省会攻桶冈，蓝天凤就异常紧张，积极战备。讵料王阳明虚虚实实，先打横水，还把谢志珊打得落荒而逃，始知官军此番是

玩真的了。

王阳明摸准了蓝天凤的心理活动，派出使者前去招降。

招降是虚，进攻是实。要让对方绝望，必先给其希望，此所谓围师必阙。

使者一番游说，并按照阳明指示，告谕贼众，三日后的早上，愿降者出冈统一接受招降。

桶冈的山贼慑于压力，多愿出降。谢志珊志向比较坚定，拒不出降，双方议论未定。

负责把守各个关口的山贼也在观望之中，王阳明派人买通其中一两处，暗中调遣军队，鱼贯而入。

寒冬的夜晚，风雪飘摇，冷月如钩。

火光跳跃，映照着每一个人的脸。蓝天凤和谢志珊等人正围绕着是战是降开通宵会议，猛听得四下里喊杀震天。众人大惊，拼命抵抗，却挡不住如潮似水的官军，大势去矣。

谢志珊就擒后，雄风犹存。王阳明看了看谢志珊，谢志珊看了看王阳明，谁也不怵谁。

令谢志珊难以理解的是，自己纵横江湖几十年，竟然栽在眼前这个弱不禁风的书生手上。

王阳明并不讨厌谢志珊，甚至有些欣赏他，虽然他是这些山贼里面最能折腾的一个。

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有人想一脚两船、左右逢源，有人想不问是非、抽身事外，但只有立场坚定的人，才可能有所作为。

谢志珊信仰坚定，见到志同道合的好汉必定想方设法结交。好酒者纵其酒，有难者助其急，肝胆相照，和衷共济。如此一来，没有不归顺他的。

王阳明目送着谢志珊被带出军帐，感慨万千。

桶冈既平，湖广的龚福全和广东的高仲仁也先后归顺，王阳明上奏朝廷，在原先山贼盘踞的地区设立平和、崇义二县。班师途中，远近乡民，沿途迎拜，皆言：“今日方得安枕而卧。”

连环计

望着曾经的同行不是下岗就是改行，池仲容越来越深切地感受到造反是一项夕阳产业。作为广东省龙川县的大户，池仲容的成分比较特殊，属于富农。

富农是一类比较尴尬的群体，改造好了能够划到“可以团结的对象”，改造不好就被排除在革命统一战线之外了。

池仲容早年被仇家诬告，官府不明，一怒之下便和弟弟池仲安带着一堆家丁，将仇家上下一一砍翻，从此在三泖一带落草为寇，革命意识比较彻底。

他十几年如一日，认真抢劫，积极砍人，除了好事什么都干，除了脸什么都要，三泖地区成了彻头彻尾的《罪恶都市》、《无主之城》。

不仅如此，在长期的斗争实践中，池仲容还不忘狠抓思想工作，力图使没有暴力倾向的人变得有暴力倾向，有暴力倾向的人上升到暴力美学的高度，由此逐渐成为远近闻名的教父。

碰到王阳明，教爷都没用。

当初官军攻破横水，赶跑谢志珊，远近贼首无不耸动，纷纷表示愿意归降。

包括卢珂与黄金巢。

这两人也在三淝混，长期与池仲容不和，互相砍来砍去。

人可以不识字，但是不能不识相。连竞争对手都放下了菜刀，再不有所表示实在说不过去。

于是，池仲容开始做两手准备。一方面派弟弟池仲安假装投降，实为内应；一方面积极备战，拨兵守险，并教导众贼：我等做贼已非一年，官府来招亦非一次，此亦何足为凭？！潜台词是，既然上了贼船，就得跟老子一条道走到黑。

池仲容用实际行动再次验证了那句老话：天底下的笨人最大的特点就是自以为聪明。

《孙子兵法》早就说过：无约（条件）而请和者，谋也。王阳明一见到率众来“降”的池仲安，立刻识破了池仲容的伎俩，正巧当时要向桶冈用兵，便将计就计，道：“你既真心纳降，本院即日加兵桶冈，你可引本部兵往上新地扎营。如桶冈之贼奔逃至彼处，你用心截杀，献上首级，便算你功。”

上新地在桶冈以西，离三淝十万八千里，池仲安一去，插翅难归，从此只能在梦里一晌贪欢了。

桶冈既破，池仲容愈发紧张，开始大肆封官，授以各贼首“总兵”、“都督”的官名，企图

笼络人心。

王阳明一面令卢珂、黄金巢各回原地，监视池仲容动向，一面遣使者带牛羊美酒至池仲容处，问他何时归降。

贼巢上下秣马厉兵，动静极大，白痴都知道怎么回事，池仲容见瞒不过去，便找借口说自己早有归顺之意，只是龙游浅滩遭虾戏，卢珂等人见自己孤立无援，便要寻仇，准备打他，他这么做都是为了防卢珂。为表“诚意”，池仲容特遣自己手下两名“都督”随使者一同返回赣州复命。

虽然这年头骗子太多，傻子明显不够用了，但把王阳明当傻子，只能说明池仲容傻到家了。

阳明听了使者回报，心如明镜，当着两个“都督”的面假装对卢珂的所作所为勃然大怒，说他不该擅自起兵，仇杀投招之人，表示查明后一定重罚。

恰巧卢珂亲自前来汇报池仲容的反情，王阳明当场着人将之拿下，佯怒道：“你公报私仇，罪已当死，现在又挑拨离间，乘机诬陷。池仲容既已派他弟弟领兵投诚，报效朝廷，岂会再有反叛之事？！”

卢珂被杖责三十，投入大牢。两个“都

督”看在眼里，喜上心头。

阳明一边暗中遣人慰问卢珂，告以实情，一边款待两个“都督”，并派之前买通的池仲安的两个手下随“都督”一同返回池仲容处。

做完这一切，又下命赣州城内张灯结彩，大飨将士，告谕远近曰：“今贼巢皆已扫荡，三泐新民又将诚心归化，地方自此可以无虞。民久劳苦，宜暂休为乐。”然后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士兵各自回家种田，表示不再使用。

池仲容终于吃了颗定心丸，两个随“都督”一起返回的细作也开始反复劝说：“卢珂在狱中日夜哀号，坚称你必反无疑，并请官府发文，试探你敢不敢去赣州，如若不敢，就证实了你的反情。既如此，不如主动前往，控诉卢珂罪状，官府必定更加信你，而谓卢珂等人奸诈，杀之必矣。”

池仲容终于动心，领着一队彪悍壮士，前往赣州。

困兽是不好斗的，但只要把它放出来，就好斗了。从池仲容动身的那一刻起，一切都已注定。

为防万一，池仲容将大队人马留在城外，自己只带几个贴身护卫进城。

王阳明见了池仲容，不满道：“你和随行

的朋友都是我的子民，为何将他们滞留城外，不来看我？是否对本院还有怀疑？”

池仲容一时语塞，无言以对。阳明却也不过多指责，只安排他在祥福宫住下，并命人将城外壮士召进城来，一一安抚，好生招待。

池仲容一行受到了前所未有的礼遇，白天有专员陪同游览街市，晚上有美女做伴珍馐佳肴，以至于平日饱受池仲容骚扰欺凌的地方官和百姓都看不下去了：扶贫也要看对象啊！

池仲容却不这么想，他的逻辑是，你的就是我的，我的还是我的。赣州虽好，却不如三淞自由。

于是池仲容向王阳明辞行，说三淞还有几千个弟兄，如无人节制，恐生乱子。理由虽然充分，却恰恰是王阳明最忌讳处：池仲容不归，山贼群龙无首，只是乌合之众。一旦放虎归山，恐怕再难控制。

此念一起，便动了杀心。

王阳明劝说池仲容，马上就是年关，现在动身也赶不回去过年。况且今年除夕，赣州城张灯结彩，共庆太平盛世，异常热闹，不如看过灯会后再走不迟。

池仲容这几日留心观察，见各营官兵都已

解散，又暗中遣人贿赂狱卒，探察卢珂等人，见果然戴着枷锁，早已不再疑心，便依阳明所言，留下来过年。

除夕既过，池仲容又来辞行，阳明准他大年初三启程。

池仲容不知道的是，他将再也见不到大年初三的太阳。

初二的夜晚，阳明在祥福宫安排酒宴，为池仲容饯行。大小贼首心怀感激，都忙里忙外，杀猪宰羊，不亦乐乎。

席间，众贼觥筹交错。一想到几日之后就能见到阔别已久的亲人，无不欣喜若狂，喝得酩酊大醉，人仰马翻。

酒席过后，杯盘狼藉。

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烂醉如泥的池仲容透过窗户，最后一次目送那轮泣血残阳的西沉……

外面渐渐热闹起来。半梦半醒间，池仲容仿佛听见了佳人的欢笑，少年的嬉闹——灯会开始了。

外面渐渐热闹起来。灯影明灭间，王阳明屹立于巡抚衙门的大堂。东风夜放花千树，烟火将夜空织成一幅幅美丽的图案。

外面渐渐热闹起来。灯火阑珊处，一队黑影披星戴月，向祥福宫疾奔而去。

池仲容醒了，心神不定。他调整了一下睡姿，重新合上双眼，将思绪撒向远方。

王阳明回到座位上，拿出一串佛珠，一边拨弄，一边闭目养神。

肠百转兮心神凄婉，素指挥兮嘈切杂弹。

朦胧间，池仲容似乎听见一阵凌乱的琵琶声，间杂着人的谩骂，马的嘶叫。他努力睁开沉重的眼皮，但见月光掩映之下，一伙黑衣人手持白刃，正在屠杀自己的同伴。

池仲容如梦初醒，悔恨交加，然而情势逼人，容不得他多想。他摸到兵器，一跃而起。

王阳明手中的念珠越拨越快，池仲容脑海中挥之不去的琵琶声也越发急促，好似银瓶乍破水浆迸，铁骑突出刀枪鸣。

赣州今夜注定无眠。灯会上游人如织，宝马雕车香满路，一片欢腾。然而祥福宫却并未给池仲容带来任何祥福，他挥舞着兵器，骂声不绝，横冲直撞。突然，只觉胸口一凉，一把利刃穿心而过。

琵琶收拨，乐声骤歇，曲终人散。一口殷红的血喷溅到雪白的窗纸上，王阳明手中的佛珠蓦

地停了下来。

人生一场虚空大梦，韶华白首，不过转瞬。池仲容，不是我要杀你，而是你不愿善终，自取灭亡，以至天要杀你，你认命吧。

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

池仲容身死人手，王阳明立刻释放卢珂，让他回去部署兵力，又迅速集结赣州兵马，安排一队先锋换上池仲容等人的衣服，向三淦进发。

贼兵一盘散沙，猝不及防，一溃千里。湖广的龚福全，也被湖广巡抚趁势剿灭。南赣之乱，自此平息。

望着漫山遍野的尸体，王阳明惨然不乐。

一串铃音，漾起了悠扬的旋律，淙淙的流水声夹杂在呜咽的洞箫里，有些低沉，有些沉寂，带着些微的伤感。是怀念吗？这片炎黄的浩土之上，神话的遗迹已然湮没，女娲离去了自己的孩子，唯有五帝还挂念着留下自己的魂灵。在这片没有神的土地上，祈祷已是惘然。每一个人，每一个生灵，只有依靠自己的力量，才能争得宿命之外的幸福。

谋反是条不归路，詹师富、谢志珊、蓝天凤、池仲容，当初既然选择踏上这条路，哪一个没有充分得不能再充分的理由？

或许仅仅为了生存，抑或为了挣脱宿命的羁绊。

无可厚非。

人生最大的赌注就是自己。你要敢赌自己

的明天会比今天好，这是一种信念，也是一种生活方式。但你要明白一条，那就是下了注就不能反悔。

历来的赌徒，下注的那一刻，脸上的表情无不是容光焕发，紧张兴奋的。曾几何时，这些山贼还未落草为寇，他们在田间辛勤劳作，所得仅能糊口，还要饱受大户的盘剥，官府的欺凌。一天，有人跑来告诉他们，放下那沉重的锄头吧，跟我上山，你就能摆脱这无尽的痛苦。当像狗一样活着都成为一种奢望时，反抗便是唯一的出路。或许他们当中大部分人反抗意识并不那么强烈，但摆在眼前的事实是任何一种选择都要强于继续忍受剥削，更何况来人的说辞那么具有诱惑力和煽动性，不走何为？

不要笑他们愚昧，他们只是一群输掉性命的赌徒，地上的尸体就是他们赔掉的赌注。

即使终究无法挣脱命运的束缚，即使结局早已注定，可在这过程中的悲悲喜喜，每个人的一颦一笑，却都是触手可及的真切感受。

至少，他们曾经满怀希望。

这才是南赣之乱的真相，不是官方冷若冰霜的统计数字，也不是文人故作呻吟的诗歌笔记，而是那一条条鲜活生命的永久消逝。

是夜，王阳明在纸上写下了十个字：

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

真正的贼在专制制度中，专制制度有贼性才使贼与专制制度同生共长，滔滔不绝。既然历史的治乱兴替严丝合缝地遵循“血酬定律”（吴思打的一个比方，用强盗“流血拼命换取酬报”类比历代开国君主舍命换天下），通过暴力革命夺取的政权不具备足以服众的合法性，那么你能革他的命，我为什么不能革你的命？

然而，暴力革命不能带来国民的幸福，只能带来专制的反复。一个民族如果不能学会积极的妥协和有风度的对抗，那它只能在专制中沉沦。

民为本，社稷次之，君为轻。沧海桑田，物换星移，一句话说了两千年，大小制度改了无数次，终有今日之民主共识。当民主政治在全球攻城夺池，遍地开花时，有人认为人类历史已经终结。在他们看来，自由民主制是人类意识形态发展的终点和人类最后一种统治形式。然而，即便如此，谁也不能打包票说，人类可以坐享民主之成，从此一劳永逸。因为人性没有终结，因为任何制度都不如人性古老，但都比人性更早消亡。制度不是重点，无论独裁还是民主，抑或其他形式，皆出自人性。

历史发展到今天，生产力高度发达，粮食

产量早已能够将全球之人免于饥荒，可仍然有人在挨饿，学者将此称之“制度性贫困”。不是资源匮乏，而是分配不公，有人宁愿将粮食倒进海里也不愿拿去给灾民纾解饥荒，为什么？因为人的优越感只有在贫富对比之中才能体现，为了保持这种快感，一部分人制订各种政策、条款，收买专家学者为其摇旗呐喊，文过饰非，越来越多的人被这种游戏规则所蛊惑，入其彀中，不能自拔，离良知越来越远，为那些人为预设的“梦想”消磨一生，乐此不疲……

可叹者，良知人人都有，但很多人已无法体认，无法激活那个本然状态的良知。

良知不能明觉，其人必将浑浑噩噩，愚昧无知，骗人并遭人骗，害人又被人害，其性格亦将走向偏执狭隘，自私独裁，最终沦为欲望和他人的奴隶，昏聩一生。

是为心中之贼。

王阳明仅用一年半的时间就平定了为患几十年的南赣之乱，被朝廷擢为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正三品。

能臣可以破山中贼，但只有圣贤才可能破心中贼。王阳明开始着手治理南赣，教化百姓，纠正民风，破心中之贼。

第一，颁布《南赣乡约》，建立约长制度，以图民众自治；

第二，恢复社学（官督民办的义学），聘请名师，改革教育。

对于改革教育，王阳明显然比相关部门要有诚意、有办法得多，他根据自己童年时的体会，提出儿童教育应诗歌、习礼、读书三步并举，强调因势利导、寓教于乐的重要性。

就在此时，老天跟王阳明开了一个玩笑，徐爱死了。

阳明走后，徐爱就辞了官，在南京城外买了几间房，带着一群王门弟子读书论道，撙掇着出版《传习录》。

戎马倥偬之余，师徒俩经常书信往来，阳明劝徐爱注意身体，徐爱说你赶紧打完仗回来跟我们躬耕垄上得了，阳明说，靠，就你那点地，种的东西都不够我们吃。徐爱说，这你就不懂了，地少税收就少，泛舟玄武湖，顺便钓钓鱼，吃的很容易解决。

言犹在耳，故人已去。

别的弟子或者敏而好学，或者聪慧练达，但再也没有一个能像徐爱这么贴心，知他最深，信他最笃，并能准确无误不厌其烦地弘扬师道的了。

因此，阳明疾呼：“天丧我，天丧我！”

天不丧阳明。

王阳明在赣州的_{消息}不胫而走，一时间风云际会，明_矾们又行动起来，人才济济的“王门三期”逐渐形成，几个重量级的王门弟子登上了历史的舞台。

第十章 目标！朱宸濠

春风化雨气象万千

欧阳德，江西人。正德十一年中举，正准备赴京考进士，一听说王阳明巡抚南赣，会试也不参加了，一路狂奔跑到赣州拜阳明为师，一学六年，形影不离，待阳明归浙后才参加会试，中了进士。欧阳德后为国子监祭酒，专以讲学为事，不遗余力地传播阳明心学，门人遍布天下。

邹守益，江西人。正德六年进士，头榜第三名探花，授翰林院编修，年仅21岁。后因父亲去世，回家服丧，听说王阳明在赣州，便专程前往，请他为父亲写墓表。邹探花少年天才，成名过早，一般人不放在眼里，最初并没想过要拜王阳明为师。怎奈心学的魅力竟如此之大，一入赣州，一听阳明讲学，邹探花如醍醐灌顶，如当头棒喝，立马服膺王学，拜入阳明门下。

薛侃，广东人，著名孝子。正德十二年考取进士，尚未授官就要求回家侍奉老母，得到允许后顺河而下，半道听说王阳明在赣州，立刻调转船头，前往拜师。回老家后，兴奋不已的薛侃对自己拜师一事逢人便讲，搞得他哥薛俊心痒难忍，逼着他带着自己和薛家子侄，举族入了王门。

眼见门人越来越多，王阳明便在赣州建立了书院，以周敦颐的号命名，称“濂溪书院”。

有了濂溪书院，国学大讲堂正式开讲。

第一课：

学生陆澄是恐怖片发烧友，家里收藏有《闪灵》、《驱魔人》、《罗斯玛丽的婴儿》等各类恐怖片的导演剪辑版，平时还喜欢讲鬼故事吓人，为了掌握听众心理，提高创作水平，他问道：“有人一到晚上就怕鬼，这是为什么？”

王阳明的回答不咸不淡，估计跟孔子一样对怪力乱神不感兴趣：“这是由于平日做过损人利己的事，如果为人处世上不愧天，下不负人，便不会怕鬼。”

一个经常被陆澄吓的学生插话道：“正直的鬼自然不怕，但邪恶的鬼还是会迷人！”

王阳明忍不住笑道：“邪鬼也迷不了正人君子！只此一怕，便是心有邪念。心有邪念，就以为鬼会迷人。其实并不是被鬼所迷，而是被自己的心所迷。好色就是色鬼迷，贪财就是财鬼迷，其实都是被自己的邪念所迷。”

第二课：

陆澄阅片量很大，当个《看电影》的编辑没问题，但悟性还是差点，老是弄不懂王阳明讲的“主一功夫”。

他问道：“读书则一心在读书上，接客则

一心在接客上，可以为主一乎？”

王阳明开玩笑道：“照此看来，好色则一心在好色上，贪财则一心在贪财上，这是逐物，不是主一。”

陆澄不明，接着问：“圣人能够应变不穷，难道是事先有所预见？”

王阳明：“世间万物，哪能事事预见？关键在于把握大处（明觉良知）。圣人之心如明镜，随感而应，无物不照，这就是主一功夫。”

第三课：

这是堂户外教学课，王阳明带着弟子在花园里锄草。

锄着锄着，薛侃突然大发感慨：“天地间的事真是不可理解，为什么善良的总是难以培育，邪恶的却又难以除去？”

王阳明知他所指，道：“这样看待善恶，一起念便错了。天地之间，花草都是生命，岂有善恶之分？人要赏花，便以花为善，以草为恶；一旦要用草，那么草又成了善者了。所以，事物的善恶，皆因人的好恶所生。”

薛侃不服：“如先生所说，世间就没有善恶之分了？”

王阳明不作正面回答，只说：“无善无恶

理（心=性=理=良知）之静，有善有恶气之动。不动于气则无善无恶，这才是至善。”

薛侃立即反问：“佛教也讲无善无恶，先生的意思岂不与佛教一样？”

阳明就喜欢这种刨根究底的学生，解释说：“佛教无善无恶，便撻挑子一切不管，不可以治天下。圣人无善无恶只是不以成见裁量事物，而是一循天理，不动于气，不去故意作好、作恶（喜好、厌恶）。”

薛侃还想再辩，却已理屈词穷，他望着那堆除去的杂草，眼前一亮：“既然草不是恶的，就不应除掉！”

王阳明：“这便是佛老的意思了。天理就在你心，你心要观花，而草有碍观瞻，这便是不合天理，除之又有何妨？”

薛侃得意道：“这样不就是作好、作恶了吗？”

王阳明：“不作好恶，不是全无好恶。所谓‘不作’，只是好恶一循天理，不加别的意思。”

薛侃：“就去草这件事而言，怎么做就一循天理，不加别的意思了？”

王阳明：“草有妨碍，理应去之。偶尔没

拔，也不累心。若着一分意思，心体便有拖累负担，动气之处。很多人就是因为不明白这个道理，舍心逐物，终日驰求于外，空劳心力，一生糊涂。”

第四课：

聋哑课。聋哑人杨茂，身残志坚，不远万里来到赣州求学，王阳明通过书写，上了节一对一的聋哑课。

王阳明：你口不能言是非，耳不能听是非，你的心还能知是非否？

杨茂：知是非。

王阳明：如此，你口虽不如人，耳虽不如人，心却还与常人一般。

杨茂点头。

王阳明：人依靠的恰恰是此心。此心若能存天理，便是个圣人的心。口虽不能言，耳虽不能听，也是个不能言不能听的圣贤。

杨茂指天扣胸，表示感谢。

王阳明：于父母，你但尽孝心；于兄长，你但尽敬心；你只管依那颗正直之心行事，外面的人如何说你，你既听不见，也无须听。你口不能言是非，耳不能听是非，便少了很多是非烦恼，比别人倒快活自在了许多。我今日教你，只是终日行你

的心，不用口去说；终日听你的心，不用耳去听。

杨茂兴奋地指天跺地，欣喜而归。

王阳明有教无类，随处点化，绝不拘泥于书本。弟子陈九川病了，阳明前去探望，卧病在床的陈九川抱怨病中难以用功，王阳明告诉他：常快活便是功夫。陆澄因为儿子病重，十分着急，王阳明则告诫他：“这正是用功的时候，放过了这样的时机，平时读书又有何用？父亲爱儿子，这是天理。但天理也有个中和处，过分就是私意了。”

闲暇之余，又领着一堆弟子，游览了赣州附近家喻户晓的通天岩。

此景甚奇，悬崖上有一天然石洞，石洞上方有一圆孔，直透山顶，可以见天，本就是一大名胜，再加上王阳明等人在此吟诗论道，想必今日已被当地旅游局过度开发。

这不是在开玩笑。曾见一本贵州某出版社出版的王学书籍，里面收录的文章有一半是在讲怎样利用王阳明开发当地旅游资源，作者都是当地社科院、文化局和旅游局的人。

这年八月，薛侃继承了徐爱未竟的事业，在赣州出版了《传习录》。这部《传习录》只是今天所见《传习录》的前半部分，完整版要等到阳明过世后由他的首席高足之一钱德洪来完成。

明骚易躲，暗贱难防

在遥远的六百多年以前，朱元璋分王的时代，一个叫朱权的皇子被封为宁王，封地在今天的内蒙古自治区大名城。

封到这么边陲的地方，基本能看出此人的特点——比较能打。

但能打显然不如能算，靖难之役时朱权被朱棣挟持到北京助其成事，朱棣给他开了张空头支票——事成之后平分天下。

朱权眼睁睁看着朱允炆被朱棣搞死，深感在这个世界上，只要敢忽悠，什么奇迹都是能发生的。

除了忽悠，黑吃黑也是朱棣的爱好。事成之后，朱权一毛钱的赃都没分着，还被朱棣赶到了江西南昌。

宁王府迁到南昌后，朱权被严密监控起来。

舞刀弄剑基本是不可能了，朱权同志只能一边舞文弄墨，一边向后代讲述自己上当受骗的经过。

到了朱权的玄孙辈，一个让“宁王”这个名衔重登头条的人物出现了。

平心而论，朱宸濠并不像正史描写的那么

不堪。能起来造朱厚照的反，至少说明了人家是有自己的政治主张的一绝不能让一个脑残来当皇帝。

朱宸濠经过调研发现，就藩王造反这项传统行业而言，成功的案例有一个，就是当年爷爷的爸爸口中的大忽悠朱棣。失败的案例也有一个，就是那个造反不成，最后被人用铜缸盖住活活烤死的朱高煦。

朱宸濠虽没有前者的雄才伟略，却也不至于像后者一样弱智。他见朱厚照年近三十还没有儿子，鉴于当时治疗不孕不育症的特效药还没发明出来，便开始蠢蠢欲动。

偏偏时局也给了他这样一个不要脸的机会。刘瑾乱政，武宗失道就不说了，连南昌城里的术士都跑来跟他说，你长相奇特，不是寻常之人。

术士属于道德底线比较低的一个职业，只要给得起价，死的都能说成活的。而朱宸濠遇到的这两个术士，显然没有袁天罡和李淳风的理论功底，因此说辞也很老套：南昌城的东南方有天子气。

但指望一个做了几十年皇帝梦的人有自知之明是不现实的，朱宸濠一经煽动，顿时感到自己没有苦其心志，没有劳其筋骨，更没有饿其体肤，一下子就天降大任了，实在有负老天所托，因此立

刻打造兵器，积蓄粮饷，行动起来。

行动的结果就是自己的王府护卫被朝廷裁撤（明朝的藩王都配有一万多人的王府护卫，以便北京出事时可以勤王靖难）。

没了护卫的朱宸濠很痛苦，为了打消朱厚照心中的疑虑，以免有朝一日被不明不白地干掉，他特意来到京城说明情况。

会议结束后，朱宸濠还不忘重金收买当时炙手可热的刘瑾为其帮腔，终于恢复了王府护卫。

同为造反行业的龙头老大，跟朱高煦同志比起来，朱宸濠的业务素质无疑是过关的，他的问题在于运气实在太差，刚把宝押在刘瑾身上，刘瑾就垮台了，在一帮御史的参劾下，朱宸濠的护卫又被兵部没收了。

深感权力的保质期比酸奶还短的朱宸濠从此低调了很多，造反工作全部转入地下。于是，他遇到了真正改写他命运两个人（越改越差），李士实和刘养正。

李士实是个罢官的御史，成化二年的进士，已经老眼昏花，而刘养正只是个举人，志大才疏。

虽然圣人早有教诲，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但显然这两个人都只愿意达，不愿意

穷，尤其是刘举人，高不成低不就，又不甘心碌碌一生，名不见经传，于是毅然投入朱宸濠旗下，为一百年后同处“举人困境”的范文程做出了光荣的表率。

刘举人比较能忽悠，忽忽悠悠的朱宸濠就晕了，当即封李士实和刘养正为左右丞相，让他们去联络鄱阳湖上的盗贼团伙凌十一和闵廿四为其效命，又对江西的地方官进行了一系列的策反工作。

造反大业，人才为本。但问题是明朝立国已逾百年，早就不是打打杀杀的时代，大家都忙着建设和谐社会去了，除了盗贼根本没人愿意跟朱宸濠去搞暴动，宁府造反集团有限公司由于招不到合适的职业经理人，长期面临人才匮乏的尴尬局面。

不仅如此，江西省的各级官员都对朱宸濠采取了非暴力不合作的态度，不断向北京暗中汇报他的异常举动。

不过这回朱宸濠可以冷笑一把了，因为他吸取教训，将公关重心从太监转向文官，经年累月，勇于砸钱，终于买通了吏部尚书陆完。

事实证明，陆尚书不仅仅是在生理上要比刘太监更男人，而且体现在其工作的高效与可靠上。他一封不落地淹了参朱宸濠的奏陈，还在自己的努力斡旋之下，帮朱宸濠再次恢复了王府护卫。

感觉超好的朱宸濠又买通了朱厚照的宠臣钱宁和江西镇守太监毕真，做完这一切，他终于忍不住饱含热泪：不能再等了，我朱宸濠忍了二十多年容易么！造反了！

刚激动完，就被刘养正给拉住了，于是朱宸濠听到了那个日后经常出现在他噩梦里的名字——王阳明。

刘养正交游广泛，早年曾听过王阳明的课，深服其人，不料现在却成了他最为忌惮的威胁。

于是，刘养正和李士实受朱宸濠派遣前往赣州，准备策反王阳明。

刘养正不知道的是，王阳明早就留意到朱宸濠的不轨行为，为此还专门找过江西巡抚孙燧了解情况。

孙燧是浙江余姚人，王阳明的老乡，亦徒亦友，也算半个王门弟子。

王阳明说完自己的疑虑后，孙巡抚很平静，半晌方道：“你是从火星来的吗，才知道？”

古代通讯条件落后，王阳明确实不知道，历任的江西巡抚由于拒不合作，不是离奇死亡，就是被朱宸濠想办法赶走，最后直接导致没人敢去江西做官。

时任河南布政使（河南省省长）的孙燧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出现的。他接到调任后，安排好家人和后事，便义无反顾地去江西赴任。

孙燧在江西一呆四年，朱宸濠被恶心了四年。

同样的拒不合作，学过心学的孙巡抚显然比前任更加坚挺。他见招拆招、虚与委蛇，搞不死，踢不走，朱宸濠几近崩溃。

头痛不已的朱宸濠只好派人给孙燧送去四样东西——枣、梨、姜、芥。

孙燧知道朱宸濠没辙了，暗示他早离疆界，便笑了笑，当着来人的面大大方方地将东西吃了下去，丝毫没有要走的意思。

朱宸濠彻底崩溃了。

王阳明的到来让长年身陷险境的孙燧找到了战友，多少看到了点希望。但藩王说到底还是皇室，只要朱宸濠不揭竿而起，将造反变成事实，两人却也拿他没有任何办法，只好相约见机行事。

舌战腐儒

对于刘养正和李士实的造访，王阳明早已恭候多时。

废话永远是人际关系的第一句。酒宴上，刘养正先是对王阳明平乱的功绩赞不绝口，又对他讲学之事大加称颂。阳明一边听他扯淡，一边耐着性子等他转入正题。

酒壮怂人胆，刘养正几杯酒下肚，话锋一转，道：“宁王尊师重道，有商汤、周武的气度。先生以恢复圣学真谛为己任，我王十分钦佩，是以命我前来，一则为表敬意，二则是想投入先生门下，以求正学。”

事实上刘养正这么说也没错，朱宸濠是一个文学造诣很高的藩王，一度跟唐伯虎打得火热，要不是他非得造反吓跑了后者，搞不好还能传为文学史上的一段佳话。

王阳明很清楚，再纯粹的东西沾上政治也会变味儿，因此开玩笑道：“宁王舍得去掉王爵，来赣州做我的学生？”

刘养正见他不为所动，只打太极，叹了口气道：“宁王去不去爵倒在其次，只是皇上总爱出巡，国事也不打理，这样下去如何得了！”

王阳明一愣：这么快就摊牌了？

还没等他反应过来，一直没说话的老愤青李士实抛出了更劲爆的言论：“世上难道就没有汤武（商汤、周武王）吗？”潜台词是应该有人起来革命才对。

王阳明平静道：“汤武再世也需要有伊吕（伊尹、姜子牙）来辅佐。”（很显然不是你俩）。

李士实：“有汤武就有伊吕！”（很显然就是我俩）。

王阳明依然平静：“有伊吕还怕没有伯夷叔齐吗？”（即使你们有帮手，国家还有许多我这样的忠臣来维护）。

刘养正见王阳明态度坚决，拉拢没戏，准备告辞。就在这时，王阳明做了一个让他后悔一生的决定——让弟子冀元亨随行，去南昌为宁王讲学。

后悔归后悔，但就当时的情形而言，不可能有比这更好的决定了。

原因很简单。虽然朱宸濠备战已久，但造反毕竟不是造谣，稍有差池就将万劫不复。所以，当他知道了王阳明拒不合作的情况后，完全有可能因为各种顾虑而放弃谋反。一旦朱宸濠不反了，那他就是名正言顺的宁王，虽说明朝藩王无权无势，但毕竟是皇族成员，收拾区区一个南赣巡抚还是绰

绰有余的。因此，王阳明说话不说死，日后好相见——作为封疆大吏我不便擅离职守去给你讲课，但我给你面子，让我的学生代我去，这还是可以的。

另一种可能则更糟一些，朱宸濠得知情况后，决定孤注一掷，仍然要反，那么冀元亨此行便可摸清宁府的情况，以便王阳明早做准备。

冀元亨和徐爱一样，对王阳明忠心不二，当年参加乡试时，考官以“格物致知”作为策论题目，冀元亨完全无视朱熹那一套，只按王阳明的观点来回答，搁到今天搞不好网上又多一篇“高考零分作文”。谁知冀同学人品大爆发，考官也能不拘一格录人材，愣是让他给录取了。

冀元亨随刘养正二人一入南昌，发现局势比他想象得还要糟糕。来历不明的人在街头成群结队地出现，拿着刀剑招摇过市，地方官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谁也不敢管。

朱宸濠对冀元亨倒是礼遇有加，好吃好喝招待着，引为上宾。冀元亨大大咧咧，该吃吃该喝喝，四处玩乐，每天都拿一堆打着“宁府造反集团有限公司”名号的发票找朱宸濠报销，一点不拿自己当外人。

朱宸濠被雷到了，立刻找到刘养正，问他干吗找了个二皮脸来白吃白喝。

刘养正提醒朱宸濠，王阳明绝顶聪明，不可能收个脑残当徒弟，不如找个机会试探一下。

作为一名文艺青年，朱宸濠喜欢的是诗词曲赋，对宋明理学了解很少，他翻箱倒柜找出一本张载的《西铭》，假模假样地拿去找冀元亨讲解。

冀元亨认为朱宸濠之所以一天到晚想造反，是因为没有被教育好，思想出了问题，于是借题发挥，把张载的原意扔到一边，反复陈说“君臣大义”，听得朱宸濠很郁闷。

朱宸濠想发表一下意见，刚一开口便被冀元亨打断。他话锋一转，又开始讲“时”与“势”的关系，暗示朱宸濠最好认清时势，别做傻事。

朱宸濠听冀元亨纵横捭阖了一整天，得出一个结论——整个儿一高智商左愤。

从冀左愤的表现来看，拉拢王阳明基本是不可能的了，但朱宸濠心里清楚，得罪王阳明后果会很严重，所以他也没怎么难为冀元亨，只是让他赶紧收拾东西走人，打哪来回哪去，别留在这添乱。

冀元亨回到赣州，向王阳明详细汇报了南昌的情形。王阳明料定朱宸濠必反，却未采取任何行动。因为，有一个更重要的人正在家乡等着他。

祖母岑氏。

100岁的岑氏沉痾日久，已处弥留之际，只望死前能再见自己的宝贝孙子一面。

亲情为大，再说王阳明也不是墨子，非得摩顶放踵以利天下。保身才能建功，齐家方可治国，这一回，谁也拦不住他。

乞休书一上，两个人很高兴，一个人不高兴。

内阁首辅杨廷和、吏部尚书陆完很高兴，兵部尚书王琼很不高兴。

杨廷和不喜欢王阳明，也不喜欢王琼，尤其不喜欢王阳明+王琼的组合；至于陆尚书，拿人钱财替人消灾，凡是顾客讨厌的，就要尽力帮之除去。因此，这两人在这一点上达成了共识——让他滚蛋。

但王阳明身上有“提督军务”的职务，所以能否批准他退休还要看兵部的意思。

关键时刻，王琼把具体负责此事的兵部武选司郎中应典叫到跟前，说：“我把王阳明放到南赣，给他兵符令旗、便宜行事的权力，并不只是为了应付几个山贼。一旦江西有变，还得仰仗他靖乱。”

应典立刻会意，提醒王琼说，福建的驻军

有人煽动士兵哗变。

王琼便以此为由，驳回吏部的意见，以兵部的名义上了一道奏本，让王阳明去福建处置兵变事宜。这样一来，其职权不仅没有缩小，反而还能调动福建的军队，一举两得。

问题是这样的奏本，杨廷和与陆完怎么可能同意？

事实是不同意也得同意，因为朱厚照同意了。

一直以来，王琼都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他的主要战友有三个：杨一清、梁储和张永。

杨一清虽然退休在家，但毕竟是三朝元老，正德元年就当过三边总督，又曾平定安化王之乱，计诛刘瑾，如此履历和人望，跟杨廷和打个平手绰绰有余。

梁储稍微差点，资格也不是一般的老，正德元年就当过吏部尚书，入阁后地位仅次于杨廷和。

而张永是刘瑾伏诛后朱厚照身边最受宠信的太监。

有这几个大佬支撑，杨廷和这局败下阵来也是意料中事。

内心憧憬光明，就不会惧怕黑暗

朱宸濠得知王阳明要走，愈发猖狂。他赶制皮甲，大造火器，还打死了江西都指挥使（江西省军区司令）戴宣。

动静搞这么大，朱宸濠想造反基本成了公开的秘密。不过不要紧，按照常理，被老婆戴绿帽子的男人总是最后一个知道奸情，类比到朱厚照身上，也不例外。

朱厚照身边的人都被朱宸濠渗透了，连给朱厚照唱戏的戏子也未能幸免，收了他一个价值连城的金丝宝壶，一堆人天天在朱厚照耳边夸奖宁王贤孝。公关工作做到这种份上，似乎已经滴水不漏。

但朱厚照再脑残，还是有脑子的。他一合计，发现不对了：怎么人人都说宁王好，这不合常理啊。明朝又没有“全国十佳优秀藩王”、“感动明朝十大王爷”的评选活动，炒作他贤孝有什么用？夸知县是为了帮他升知府，夸知府是为了帮他升巡抚，夸藩王是为了帮他.....

正巧此时都察院御史萧淮上疏参劾朱宸濠的不轨行径，朱厚照有点慌了，赶紧召集内阁几个大佬商量对策。

杨廷和认为，朱宸濠毕竟未反，若处理不

当，过激有变，反倒可能将其逼反。不如防患于未然，拟旨再削宁府护卫，使其无兵可反。

众人皆以为然，便由内阁拟旨，着手安排削藩事宜。

这一切当然瞒不过朱宸濠在京城的眼目，但问题是朱厚照虽然贪玩，却也明白丢了江山社稷自己玩个鸟，因此对这件事还是很重视的，内阁会议的内容一概秘不外宣。

这就引发坊间诸多想象了，北京城的街头巷尾议论纷纷，都说朝廷要将宁王押解进京。

密探信以为真，当即返回江西。

密探回报时，朱宸濠正在为庆祝自己43岁的生日开party，他闻言大惊，立刻找到刘养正商议对策。

刘养正本来计划两个月后，也就是八月十五日起事，因为这天举行秋试，全国人民都在参加高考，注意力比较分散，现在看来只有提前行动了。于是他建议朱宸濠，趁明天江西省大小官员前来贺寿之机，将其一网打尽，正式起义。

第二天一早，江西巡抚孙燧，以及分管一省民政、司法、军队的布政使梁宸、按察使杨璋、都指挥使许清等大小地方官如约而至。这帮人一到，就被朱宸濠收买的鄱阳湖盗贼凌十一和闵廿四

率众包围了。

众官惊疑不定，却见朱宸濠满脸杀气，出现在露台之上。

该来的终于来了，孙燧毫无惧色，冷冷地盯着朱宸濠。

朱宸濠将官员们逐一注视了一遍，开始摇头叹气，一脸苦相。

众人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都不说话，气氛极其吊诡。

过了半天，朱宸濠才用痛心疾首的语气道：“孝宗皇帝抱错了儿子啊！”

众人傻了：靠，这种猛料你是怎么知道的？

朱宸濠见大家都被震住了，继续道：“好在太后发现了，她已经下诏，让我起兵讨伐朱厚照。情况就是这样，你们看着办。”

孙燧见众人呆若木鸡，上前一步大声道：“太后诏书何在！”

朱宸濠早就料到这个老对头会发难，没好气道：“少废话！我现在就要去南京登基，你要识相就做好护驾的准备！”

孙燧厉声道：“天无二日，民无二主。你放着藩王不做，却要谋反，是自寻死路，休想让我

为你殉葬！”言毕，向朱宸濠扑去。

早有一队武士一拥而上，将孙燧按住。按察副使许逵见状，从人群中冲了出来，要救孙燧，也被武士死死按住。

朱宸濠看了看挣扎不止的孙燧和许逵，又看了看惊恐万状的众官，道：“不要以为我不敢杀人。”

许逵大声疾呼：“你能杀我，天子就能杀你！你这反贼，将来必定碎尸万段，祸灭满门！”

朱宸濠大怒，喝令武士将孙许二人押出王府，斩首示众。

其他官员，除了布政司参议（从四品）黄弘和马思聪奋起抗争，力竭而死。余者皆从宁王而反。

朱宸濠不差钱只差人，虽然眼前这个造反班子怎么看都很山寨，但至少搭起来了。他志得意满，大肆封官，对外宣称十万大军，准备发兵。而刘养正却忧心忡忡地望着远方，惦记着一个让他寝食难安的人……

王阳明接到兵部调令，去福建处置士兵哗变。官船一路北上，行至丰城县靠岸休息，往前一百里就是朱宸濠的大本营南昌。

丰城县令向阳明一行汇报了朱宸濠的反

情，众人无不色变，只有王阳明神色镇定地望着暮色苍茫的江水，半晌方道：“上船。”

前往福建戡乱属于公干，王阳明已经通告江西、福建两省，朱宸濠必然知晓。他完全可以根
据行程，派人在路上截杀，或者更变态，直接率大
军踏平丰城。

因此，王阳明让船夫调转船头，回吉安
府，另作他图。

船夫也不是RPG游戏里的NPC，只要给
钱，让他干啥他就干啥。由于听到阳明等人的对
话，他惊惶不定，不想卷入政治风波，以逆流无风
为由拒不开船。

谁知老天不给面子，刚说完话就起了北
风，于是船夫开始耍赖——我就不开船，爱咋咋地。

阳明大怒，拔剑出鞘，疾言厉色将其训斥
了一番，船夫这才老实了许多，依言开船。

江水滚滚北去，官船笨重，逆流向南几乎
不动，阳明心急如焚。

暮色洒满了山川峡谷，站在船头，望着东
边山头上冉冉升起的明月，阳明计上心来。

他让船夫将官船靠近一艘路过的渔船，和
扈从弃官船上渔船，只留下一人虚张声势。

渔船借着月色向南疾驰而去，官船则大张

灯火在江上缓缓而行。朱宸濠派出的护卫效率不低，一路飚船，当晚就追上了官船，却连阳明的影子都见不着，只得悻悻而归。

对付流氓要用流氓的手段

渔船行至临江府已是深夜，王阳明登岸去见临江知府戴德孺。

临江距南昌不远，叛军朝发夕至，已得知宁王反情的戴知府兀自愁苦不堪，见了王阳明跟见了救星似的。

戴知府苦苦挽留，希望王救星坐镇临江，填上几首《临江仙》，谈笑间就让叛军樯櫓灰飞烟灭了。

王阳明摇了摇头说，小戴啊，你的愿望是美好的，但现实是残酷的，道路是曲折的。临江靠江（会挨水军打），离南昌近（没时间修工事），地处南北交通要道（四战之地），基本无险可守。所以，我还是要回吉安调集兵马的。临江就拜托给你了，万望不辞辛苦，日夜防守，如有意外，可及早通报吉安。

戴知府希望的肥皂泡破灭了，只好请王阳明帮忙判断一下朱宸濠下一步的举动。

王阳明说，这要看他的智商有多高。IQ高于120，他会出上策直捣京师，这样一来我们都Gameover。IQ介于80到120之间，他会出中策直取南京，控制大江南北，要是这样我们就存个档，还有翻盘的机会。IQ低于80，他会出下策据守江

西，这样一来他就歇菜玩完。

戴知府又问，据你所知，朱宸濠是弱智的可能性有多大？

王阳明并不回答他，只用实际行动向朱宸濠证明了一个道理：最了解你的人有时不是你的朋友，而是你的敌人。

阳明让戴德孺找来一堆书吏仿写朝廷公文，他以极其专业的伪造技术，极其严肃的口吻在文中写道：奉朝廷密旨，已预料宁府将反。现两广总督、湖广巡抚以及两京兵部已分别出师，埋伏于要害地区，望各地方官员听从号令，配合伏击叛军事宜。

然后找来一帮亡命之徒，许以重金，让他们怀揣着这些假公文在江西境内练习马拉松。

以朱宸濠的实力，平时跨省追捕个把上访的刁官都不成问题，何况一群在自己眼皮底下跑来跑去的屁民？

假公文很快被查获，宁府上下惶惶不可终日，都以为官军就快杀到了，朱宸濠也心怀疑惧，在王府宅了半个多月，不敢出兵，错过了用兵的最好时机。

王阳明离开临江，前往吉安。

吉安就是那座盛产讼棍的城市，王阳明曾

经战斗过的地方。

船行过半，吉安知府伍文定率兵来迎。

伍文定是个非常强悍的人。此人虽自幼读书，但一点不像文人。他舞刀弄剑，脾气火爆，曾随王阳明平定南赣之乱，深服其人。接任吉安知府后，连最无赖的讼棍都老实了许多。

此次宁藩造反，吉安的无赖们又兴奋起来，纷纷谣传朱宸濠已经称帝，不日即到吉安，一个个High得跟带路党见了美国大兵似的。他们呼朋唤友，煽动群众，趁乱滋事。

伍文定算是看出来了，这帮人一贯反政府反社会，表面上的老实不过是假象——一见强势人物来了，一个个都本着飓风过岗、伏草唯存的指导思想非暴力不合作，消极抵抗，以待来日。

因此，头痛无比的伍文定在听说老上级王阳明不日将抵达吉安时，才会怀着迫切的心情前去迎接。

王阳明一到吉安，无赖们彻底老实了，因为他们煽动的那些人都不跟他们混了，一个个争先恐后地排队等着瞻仰著名学者王阳明。

而接下来发生的一切，让朱宸濠深刻感觉到同王阳明斗智犹如在公园里漫步——侏罗纪公园。

其实对王阳明而言，最擅长的事情并不是

研究哲学，而是伪造书信。

他将这项爱好同工作有机地结合了起来，到吉安当晚就伪造好一道朝廷公文和几封私人信件——当然，都是写给朱宸濠同志看的。

“朝廷公文”的大意是：四面八方的军队都在开赴江西，形势一片大好。但考虑到朱宸濠把南昌城修得固若金汤，强攻必定伤亡惨重且未必能克，不如按兵缓行，埋伏于山川险要，只等他领兵出城，自投罗网。

私人信件则是暴隐私的，以回信的口吻写给李士实：信已收到，老先生报国之心令人感动，本职也才知道所谓从贼之事，不过是迫不得已的权宜之计。信中所教机密我与众人商议后都觉得可行，望先生严守机密，注意安全，事成之后定为先生向朝廷请功……

像这样的信还有几份，内容大同小异，主人公则包揽了刘养正、凌十一和闵廿四等朱宸濠的得力助手，写好之后命人用各种方式散布出去。

事实上，历史发展到王阳明的时代，《三国演义》已经畅销了很多年，朱宸濠又是个地道的文学青年，不可能没有读过，所以一开始众人对王阳明这几招的实际效果持怀疑态度。

但你会发现朱宸濠就是被王阳明牵着鼻子

走，非常配合地往他设的圈套里钻。

为什么？

把这个问题放大一亿倍，一亿个人集体在同样的陷阱中前赴后继地摔倒，于是构成了中国的历史。

这就是梁漱溟为什么把中国文化比喻为一个圆的原因——总是绕着圈跑，想不圆都不行。

读史越多，越会悲哀地发现，以史为鉴几乎是不可能的。技术变了，制度变了，表面那一层都变了，可里面的内核永远不变。魏忠贤四百年前有，四百年后还会有，换个皮囊他就成了你的上司。袁崇焕四百年前有，四百年后还会有，身边那些不懂政治却想玩政治的人最终都被政治玩得很惨。该上演的永远在上演，昨天有草泥马今天有欺实马明天后天还有各种马，马不停蹄万马奔腾。

能改的叫缺点，不能改的叫弱点。

从这点上看，朱宸濠栽跟头并不奇怪，别说《三国演义》，就是把《永乐大典》读完，该栽的跟头还得栽——因为他在造反，他在患得患失，他在疑神疑鬼，他在投鼠忌器，他在……

一直以来，书都没有错，只是读的人错了。于是你能发现那一幕幕历史大戏似乎都是同一个人在编剧，里面的主角争先恐后地做着同样的事

情，他可以叫王莽可以叫王钦若可以叫吕夷简可以叫秦桧可以叫严嵩，都无所谓。作为权臣，连败落时的心态都一模一样，都可以追溯到李斯临刑前欲与其子牵黄犬，复追东门之兔的悔悟——咸阳东市叹黄犬，何如月下倾金罍？

人性恒久远，历史永流传。

作为一个爱跑圈的民族这是一种悲哀，作为平乱的领袖则是一个可以利用的机会。

王阳明摸准了朱宸濠的心态，也不指望伪造的公文和书信能发挥什么巨大的作用，只求使其犹豫、猜忌，以争取时间。

使学生丧失信心是老师最大的犯罪，从这点来看，王老师又成功地误人子弟了一次。

此心不动，随机而行

做完这一切，王阳明铺纸研墨，平静地写下了七个大字：飞报宁王谋反疏。

与表面的平静相反的是隐藏在这一举动背后的凶险。

据后来的刑部尚书郑晓同志回忆说，当年宁王造反时自己正在杭州参加科考。那几日江西临近各省都有文书发到杭州，或曰南昌有变，或曰江西巡抚被害，就是没人敢明言朱宸濠造反。

很好理解。事涉宗室，情况未明之前谁也不想自找麻烦。再者朱厚照行事荒唐，朱宸濠密谋已久，搞不好就成了朱棣第二，到时候人家就不是造反而是靖难了，原先说造反的人就只有自己打口棺材往里睡的份了。

所以郑晓才会说王阳明此举是“不顾九族之祸”。

懂得明哲保身不难，难的是懂得什么时候挺身而出。

所有的人都站在一边并不一定是好事，比如他们都站在船的一边，最后的结果就是船翻人亡。

历朝历代都逃不过一种规律：王朝初创时会用严刑峻法惩治犯罪分子，用宽徭薄赋获取群众

基础。接着进入烽火相传的阶段，社会经过休息逐渐繁荣，同时，流淌在每一个人血液中的文化痼疾开始潜滋暗长。官场的内耗，国家的虚耗终使社会积重难返，尾大不掉，表面的繁荣也逐渐成为泡沫，像吹出的肥皂泡，体积越来越庞大，而随着肥皂水的张力到达极限，越来越脆弱，然后一触即破。

心学是教会了很多使用权术，但更重要的是，它教会了我们什么时候不用，这才是它之于这个历史悠久的泱泱大国最根本的意义。

朝廷接到王阳明的奏疏，立刻作出反应，将钱宁、陆完等朱宸濠的同党论罪下狱，革除朱宸濠王爵，向南方诸省通报宁王反情，着令地方官员配合王阳明剿灭叛军。

吉安附近的大小官员、军队、有志青年都以吉安为圆心，从四面八方奔赴而来，只待王阳明一声令下，便即为国效命。

总共七八万号人把吉安围了个水泄不通，王阳明却不见了踪影。

这帮人光每天吃喝拉撒就得消耗大量的人力物力，伍文定拖不起，赶紧找到王阳明，问他怎么不发兵。

王阳明笑着说：“时机未到。”

伍文定着急道：“现在大家士气高涨，正是出兵的大好时机。”

王阳明只淡淡地说：“此心不动，随机而行，此为兵法最高奥义。”

见伍文定不懂，他解释说，起初敌强我弱，需要用计拖延敌军，争取时间。如今我军实力大增，可以与敌人抗衡，但宁王经营江西多年，根深蒂固，若贸然出击攻城，必然久攻不下，人心思乱，断不可行。不如龟缩不出，示弱于叛军，使其主力出击，然后看准时机，一举围歼，必能取胜。

伍文定彻底服了，不再异议，只一丝不苟地去执行王阳明布置的方针。

朱宸濠被王阳明拖在南昌半个月，既不见京军南下，又不见王阳明北上，天天干瞪着几个下属，看谁都像叛徒，愈发心浮气躁。现在看到了真正的朝廷诏书，才知道被涮了，气急败坏地带着八九万人，坐着千余条战船，沿长江而下，直扑安庆，相当默契地配合着王阳明的预测。

阳明得报后召集众官商议。

众人一致认为安庆作为长江下游的门户，一旦被攻克，则南京不保，所以应该立即去救。

王阳明则认为南昌距离安庆很近，即使日夜兼程，也不可能比朱宸濠先到安庆。并且，我军

训练不足，长途奔袭，必遭朱宸濠围点打援，截杀于半道，彼时南昌守军再倾巢而出，首尾夹击，则我军危矣。因此还不如先攻南昌，宸濠志在南京，精锐尽出，南昌守备空虚，容易拿下。朱宸濠知道后院失火，必然回兵来救，其时我军再以逸待劳，定能大获全胜。

计划好是好，问题是安庆能不能抗到王阳明攻破南昌？

据王阳明对安庆知府张文锦的了解，答案是肯定的。

张文锦一贯认为所谓敌人，不过是那些迫使自己变得强大的人，因此他招待朱宸濠的东西只有两样——火枪和弓箭。

朱宸濠久攻安庆不下，就派张文锦的老乡、降官潘鹏前去劝降。

张文锦见了潘鹏，一不客套二不叙旧，直接让人砍了，并不厌其烦地碎了尸，从城墙上一块一块扔了下去。

这就有些骇人听闻了，毕竟那个年代的人还是很讲究乡党之谊的。

遇到这种死磕的主，朱宸濠基本不指望速战速决了，这就为王阳明攻破南昌争取了时间。

事实上南昌的城防比王阳明想象的还要薄

弱，伍文定领着一队先锋基本就搞定了，等大军到来时直接入城接收。

朱宸濠的宫眷都在王府纵火自焚，其子成为阶下之囚。

消息传来时，朱宸濠正在奔赴南京的路上。

这是刘养正和李士实的建议。由于安庆久攻不下，眼看朱宸濠的脸越来越黑，俩人便鼓捣出这么一个破釜沉舟的计划。

但当时王阳明的军队已经到了离南昌不远的丰城，朱宸濠怕南昌不保，准备回军去救，却遭到刘养正和李士实的一致反对。

平心而论，宁府造反集团里对朱宸濠忠心不二的也就这俩人——不忠不行，一个有想法没办法，一个有文凭没文化，都指着他飞黄腾达。

因此，刘养正和李士实都坚信人生中有时不去冒险比冒险更危险——反正公司不是自己开的，只有上市才能分红。

于是，俩人绑架了朱宸濠的公司，意气风发地奔向心目中的纳斯达克——南京。

南昌失陷的噩耗传来时，朱宸濠正在吃饭。

他当即放下筷子，找来刘养正和李士实召

开董事会。

这次会议不是用来讨论问题，而是用来贯彻思想的，就四个字：鱼死网破。

鱼就是我朱宸濠，网就是你王阳明。

两个CEO还是持反对意见。其实，不管于公还是于私，刘养正和李士实径取南京的判断都是准确的，一旦得手，至少可以占据名义上的优势，可以吸引更多的投机分子，形成滚雪球效应。

但朱董事的小农思想害了他，小农思想的特点是小富即安，家族至上，缺乏长远规划，这就注定了他不可能坐视老巢被端。

于是，凌十一和闵廿四被任命为前锋，朱宸濠领大军随后，回师南昌。

兵无常势，水无常形

闵廿四的船队一路狂飙，眨眼就到了鄱阳湖。

王阳明要在南昌做善后和重建的工作，就让伍文定带着精锐部队驻守鄱阳湖。岂料闵廿四船队得太快，伍文定猝不及防没能守住，退回赣江，并飞报南昌。

朱宸濠就要来了，自己手下那些兵七拼八凑的有七八万，打打南昌还是可以的。但王阳明很清楚，这是一支鱼龙混杂的军队，什么人都有，弄不好还有朱宸濠派过来搞潜伏工作的，根本不是叛军的对手。

事实上，很多官员也是出于这方面的考虑，劝王阳明一面坚壁清野，固守南昌，一面请求援军。

王阳明却不这么想。

敌强我弱的现实他承认，但战场只能在南昌以北的鄱阳湖而不是南昌。

首先，请求援军就好比买保险——用不上时痛苦，用上时更痛苦。真到了南昌被围困的境地，援军的意义也就是让朱宸濠玩围点打援的游戏罢了。

其次，麾下这支杂牌军你让他们上阵杀敌

还能贾下余勇，释放一下激情，真要等到被朱宸濠围城，基本不用指望他们搞易子相食、抗争到底的感人事迹出来——早砍了你的头拿去当投名状了。

最后，是基于对形势的判断。虽然大家平时怨恨政府，茶余饭后都喜欢骂骂贪官，找五毛掐架，但朱宸濠既不代表社会的正义，又不代表先进的力量，不过煽动了一批愚昧无知或野心勃勃的人替他卖命，而且现在进取不能，巢穴又失，人心已散，早已是强弩之末。

所以，王阳明下令：迎战朱宸濠。

一百五十年前，朱元璋在鄱阳湖大胜陈友谅，从此奠定了夺取天下的基础。

一百五十年后的今天，王阳明要在这里书写一段新的历史，一段平定天下、名动天下的历史。

这是一场书生VS流氓的战争，时维正德十四年（公元1519年）七月二十四日。

阳明派都指挥使佘恩领精兵数百支援伍文定，让他二人从正面与闵廿四交锋。袁州知府徐璉、临江知府戴德孺则从左右两翼夹攻。

闵廿四的船队已经驶入距南昌不过三十里的黄家渡，朱宸濠的船队则停泊在其后不远处。远远望去，旌旗招展，连天蔽空，吓得沿岸百姓纷纷

扶老携幼，逃得无影无踪。

整整一天，鄱阳湖安静得只剩下单调的蝉鸣，闵廿四左等右等也见不着一艘敌船。炎天酷暑，蚊子又多，士兵们开始骂娘。

使人疲惫的往往不是远方的高山，而是鞋里的一粒沙子。伍文定先恶心了一把闵廿四，到了晚上才开始悄悄行动。

他绕过闵廿四的船队，直扑朱宸濠的主营。

眼看灯火阑珊处就是朱宸濠的座船，两岸却突然亮起了火把，喊杀之声四起。

原来是闵廿四为了防止敌军偷袭朱宸濠的座船而布下的埋伏。这不能怪他，实在是王阳明太鬼，把强盗土匪都逼得不得不使阴招。

伍文定寡不敌众，节节败退。要知道这可是个知府，还是王阳明的主力，闵廿四自然不会放过到嘴的肥鸭，下令全军出击，上万人压了过去。

闵廿四奋力追击，沿途见到伍文定军扔下的盔甲，丢弃的竹筏，正自鸣得意，忽闻两岸鼓号之声连天，却是徐璉和戴德孺设下的包围圈。徐戴二人指挥船队，将闵廿四围在圆心，并不断缩小包围圈，向其撞去。

闵廿四兵败如山倒，拼命突围，仅以身

免，带着几百个残兵败将硬着头皮去见朱宸濠。

朱宸濠一开始听说闵廿四又打了胜仗，正在追击伍文定，非常高兴，感觉胜利女神正在向自己招手。

可惜，脸上的笑容没持续太久就凝固了一战败而归的闵廿四灰头土脸地出现在自己面前。

这一仗损失了一万多人，朱宸濠极为恼火，却不得不忍气吞声。他清楚越是危急关头，越需要有人卖命。刘养正和李士实也就是帮帮腔，撑个门面；挟持的那帮江西官员更是各怀鬼胎，指望不上。所以，能靠得住的还是闵廿四和凌十一的真刀真枪。

心念及此，朱宸濠又想到了王阳明。这个让他又恨又怕的不世之才若能为己所用，区区一个朱厚照，还不是手到擒来？当初如果晚几天起事，派几个猎头公司再深挖一下，实在不行找黑道直接把他做了，也不至于落得今天这样如丧家之犬一般。

天下憾事往往都离不开去感叹“如果”二字。朱宸濠挥一挥衣袖，在心里告诉自己：这一页揭过去！

调整好情绪的朱宸濠上前拍了拍闵廿四和凌十一的肩膀，开始普及历史知识：“胜败乃兵家

常事。当年刘邦与项羽逐鹿中原，大小七十余仗，每战必败。后来垓下一战成功，始有汉家四百年江山。本王出师以来，有赖诸位浴血奋战，所以势如破竹，连克九江、南康二府。今偶有小挫，不必挂怀，可早回各船休息，明日与王守仁决一死战。”言毕，将自己随船携带的金银珠宝悉数取出，分赏众人。

金银散而人心聚果然屡试不爽，军士们手捧财物，感激涕零，山呼万岁。

还是真金白银实在。朱宸濠折腾了这么久，也算想通了：跟王阳明斗不想办法，难道比命长？人固有一死，死也要拉个垫背的。

朱宸濠豁出去了。

他下达了一道命令：九江、南康的守城部队撤防，立刻赶来增援。

九江和南康是朱宸濠丢掉南昌后仅剩的两个据点，这道命令能不能哀兵必胜不好说，但确实是置之死地了。

可惜他还是慢了半拍，王阳明拨去打九江和南康的军队已经走到半路了。

鄱阳湖大战

七月二十五日，东曦既驾，湖面雾气蒙蒙。

王阳明让人备好弓箭火器以及救火工具，率大军沿江而下。

鄱阳湖大战一触即发。

待雾气散去，伍文定的先锋终于看到了朱宸濠的大军，远远望去，江上密密麻麻，一片白帆竟和水天融为一体，无边无际。

这不是中国式大片的拍摄现场，而是你死我活的战场。作为一部电影，这叫蔚为壮观；置身于其中，就是一场灾难。

明朝承平日久，大家对战争最近的记忆都要追溯到半个世纪以前的北京保卫战。因此，对战双方的士兵几乎都没有任何经验可谈，精神高度紧张。

纵览青史，但凡交代打仗的结局，往往都说“某方溃败”，一个“溃”字很能说明问题。

真实的战争不是电脑游戏。

《红色警戒》里一个美国大兵二百块钱可以用到死，现实世界却远非如此。

很多战争不是双方血拼到底、弹尽粮绝后才分出胜负，而是刚打了一半，四分之一，甚至还

没短兵相接，士兵就一哄而散了。事实上，在逃跑路上被砍死的远远多于作战身亡的。

战争总是异常血腥和残酷，不要说士兵，便是身居高位的将军也很容易惊慌失措。东晋成帝朝的左将军司马流，参战前就非常惊恐，以至于吃烤肉的时候都找不到自己的嘴在哪儿，结果打仗时被杀身亡。

所以，如何控制好士兵的恐慌情绪，对于一个军队的指挥官而言，是一项相当艰巨的任务。如果这支军队是义和团，那还比较好办，因为拳民们个个都具备刀枪不入的坚定信念。如果不是，便是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

然而，对朱宸濠来说，这似乎不是问题。因为当天，伍文定被一个他从未见过的景象惊呆了。

朱宸濠的士兵像打了兴奋剂一般，前赴后继地往前冲。

这帮人面目狰狞，眼冒金光，人挡杀人佛挡杀佛，官军抵挡不住，节节败退。

朱宸濠确实给他们打了兴奋剂：冲锋赏千金，负伤也有百金——全世界都找不到这么牢靠的保险，只要大胆向前冲，保证稳赚不赔。

再加上天公不作美，官军逆风，朱宸濠借

着顺风开炮放箭，伍文定的船队霎时间就被火光笼罩。

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关键时刻，猛人伍文定不负众望，他屹立于炮火之中，岿然不动。

前方几只小船畏战掉头，伍文定大吼一声，将座船靠过去，手起刀落，将船夫一一砍死。

在众人惊讶的目光中，伍文定又拔出宝剑，力劈水面，高声道：“此地为界，越界者立斩不赦！”

前有叛军，后有伍知府。叛军虽然凶残，可伍知府说杀就杀，剑法极准，思前想后，士兵们还是觉得向前冲更安全一些。

众人抖擞精神，重新投入战场，局势终于稳定下来。

王阳明见反击的时刻已到，便命人擂起战鼓，战船全部降帆，士兵们一律操桨划船，顺着水势疾驰而下，待距离一近，两军战船搅在一起，风力优势自然消除。

然而就在此时，湖中突然传来巨响。大大小小的石块、铁弹从天而降，前军防备不及，损失惨重。

原来，朱宸濠也不是省油的灯。他在远处观战，眼见情势不妙，便亮出了王牌——炮舰，实施

火力压制。

这种装备有弗朗机、火龙出水等各种火炮、火箭的战船代表了当时最先进的技术，朱宸濠为了造反把棺材本都押上了，才打造了屈指可数的几艘。

效果很明显。炮舰不仅杀伤力强，而且其震耳欲聋的爆炸声极具心理威慑作用。

天上是遮云蔽日的弓箭和碎片，水上是到处乱窜的火绳枪的弹丸，没人能在这种恶劣的环境下撑过一分钟。

然而，就在士兵们又准备调转船头时，他们看见了悲壮的一幕。

伍文定的座船被火炮炸开一角，燃着熊熊烈火。文定立于船头，奋力撑撻，头发胡须都被炮火点燃，却毫无惧色，声嘶力竭地鼓励大家共赴国难。

悬崖勒马的是将，悬崖不勒马的是王。

王者无敌。

见老大如此彪悍，士兵们不再退却。双方在鄱阳湖上僵持不下，竭力厮杀，直至日薄西山，也难分胜负。放眼望去，满目都是流血漂橹，浮尸积聚，横亘若洲……

炮舰的弹药已经用尽，朱宸濠退无可退，

成败在此一举。

王阳明站在座船的箭楼上观战。

他闭上了眼睛，耳边的厮杀声渐渐变得遥远。

这就是战争，屏蔽掉政治、经济、外交、阴谋等一切之后的真实面貌。

你可以不喜欢这个面目可憎的怪物，但你没有办法不去面对它。

人世间所有的战斗，剥除了各种外衣之后，都是心战。

强者和弱者的唯一区别在于，信念够不够坚定。如果交战双方都是强者，那就看谁的信念更坚定。

战场之上，求死者生。

心念及此，阳明再无犹豫，他派身边一个士兵去伍文定的座船传令。

伍文定接到命令，带着几只战船，冲透船阵，和朱宸濠的几艘主舰搅在一起。

他左冲右突，一一试探，终于确定了朱宸濠所在的座船。

王阳明接到回报，终于亮出了底牌。

也是炮舰，可惜只有一艘。

正因为只有一艘，炮弹极少，所以要求弹

无虚发。

伍文定冒着生命危险查到了射击朱宸濠的准确坐标，虽然他没有站在原地高呼“向我开炮”而是全身而退，但却实现了我国历史上人肉搜索零的突破。

一声巨响，朱宸濠双耳轰鸣，眼前的景象开始模糊摇晃，紧接着，座船陷入到一片火海之中。

待清醒过来，望着眼前混乱的一切，朱宸濠长叹一声，准备撤离。

炮弹用光，财物花光，办法使光，整个一三光，不撤何为？

朱宸濠一撤，叛军或降或散，被俘者两千余人，落水溺死者不计其数。

第十一章 应无所住而生其心

火烧朱宸濠

平心而论，朱宸濠比同时代的很多官员男人多了，虽然败局已定，但他毫不气馁，也不逃跑，而是趁着天色已暗，重整旗鼓，退守鄱阳湖畔的樵舍。

接下来发生的一切，再次验证了那句话：太阳底下没有新鲜事。

朱宸濠派人连夜将战船用铁锁连接到了一起，真是蠢得让人心碎。时维七月，湖面水草丛生，一点就燃，鉴于朱宸濠是看过《三国演义》的，只能猜测他之前被王阳明那颗炮弹震坏了脑子。

王阳明也没闲着，朱宸濠忙活了一宿，他派人监视了一宿，待一切明了之后，计划出炉。

第二天清晨，朱宸濠起了个大早，召集主要骨干开会。

会上，朱宸濠先是总结了昨天失败的教训，然后开始情绪激动地痛斥那些不顾同伴、贪生怕死的败类，还抓了几个典型，意思是要拿这几个只领钱不办事的哥们祭下旗。

名利似汤浇瑞雪，荣华如秉烛当风。看来，钱也不是万能的。

王阳明没有留给他杀鸡儆猴的时间，兵分

四路，戴德孺率左翼，徐璉率右翼，另一路从岸上绕到樵舍后方包抄，伍文定则负责准备柴火和撞船，扮演黄盖的角色。

火船如约而至，朱宸濠的水上舰队一点就燃，迅速蔓延，眼看就要烧到朱宸濠的座船。

官军四起，争相进击，叛军负隅顽抗，且战且退。

朱宸濠木然地望着水天之间肆虐的大火，默默地走进了娄妃的船舱。

娄妃是娄一斋的孙女，娄一斋就是那个王阳明年轻时告诉他圣人必可学而至的“一句之师”。

作为哲学家的后代，娄妃对未来的走势颇具预见性，因此在朱宸濠起兵之前曾极力劝阻。

可惜朱宸濠的偏见害了他。

在万恶的封建社会，女人的建议和劝告十之八九会被认为是谗言和祸水，这要拜圣贤之说以及妲己、郑袖这些反面教材所赐。

用现代的眼光来看，女人喜欢跟着感觉走，而且相较于男人，对事物不愿做全面和深入的理解，这往往会给人留下不靠谱的印象。

但正因女人感觉的细腻与漂浮，时不时便会触碰到男人无法用常理推测的事实。

败下阵来的朱宸濠对此深表赞同。他拉着娄妃的手，发自肺腑道：“商纣因听妇人之言而亡，我因不听妇人之言而亡。”

娄妃非常镇静，她带头拿出自己的金银首饰，其他嫔妃也纷纷效仿，一并交给了朱宸濠。

朱宸濠将首饰分与众将，准备做最后的抵抗。

他鼓舞了一番士气，正要下令进军，却听见周围的船上一片喧哗。正待命人询问，一个侍卫手持一块木板跑了进来。

刘养正从他手中接过木板，却见其正面赫然写着三个大字：免死牌。

再看反面，一行小字映入眼帘：

宸濠叛逆，罪不容诛。胁从人等，弃暗投明。手持此牌，既往不咎。

刘养正大惊失色，将木牌递给朱宸濠。

三句话没有一个生僻字，读起来朗朗上口，就是要让闽廿四这些文盲都能看懂。

朱宸濠一边喃喃道“好你个王阳明”，一边踱至窗边。

只见整个船队都陷入到连天火海之中，湖面上漂着密密麻麻的免死牌，士兵们弃刀丢枪，呼朋唤友，争抢木牌。

朱宸濠仰天长叹：“大势去矣，大势去矣！”

话音刚落，但闻船外喊杀之声四起。朱宸濠万念俱灰，回到舱内，与嫔妃一一泣别。包括嫔妃在内的佳人们都清楚，作为家眷，造反被抓，最好的结局也是被拉到北京崇文门的“人市”卖给平民为婢，还不如自杀得了，因此大多投水自尽。

余众或降或逃，作鸟兽散。

朱宸濠从起兵到失败，总共不过四十二天，但着手准备却用了十多年的时间。十多年的心血，因为一个王阳明毁于一旦。因此，当士兵将他押解到王阳明的帐前时，其愤恨之情可想而知。

但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帐中的阳明居然正在给弟子讲学。

事实上阳明一直边打仗边讲学，而且他一贯认为这种户外教学远比书院讲授来得实际生动，可以应接万物、随处体认。

当侍卫呈上捷报时，在座之人均面露喜色，阳明神情自若，只淡然道：“死伤过众。”便又接着刚才的话头讲下去。

朱宸濠尴尬地站在原地，好不容易等阳明讲完，早已是惧恨交加。

“此我家事，何劳费心如此！”朱宸濠瞪

着王阳明大吼道，半是不解，半是恼怒。

在一个普遍唯利是图、信仰崩塌的时代，去做一件本着社会责任感而无利可图的事，注定不被人理解。

王阳明盯着他，不吭声。

朱宸濠又道：“王守仁，你仔细想想，难道我不如朱厚照吗？！”

王阳明笑着摇了摇头。

朱宸濠绝望了：“王先生，我欲尽削护卫，降为庶民，可乎？”

王阳明淡淡道：“有国法在。”

朱宸濠痛苦地低下头，半晌方才抬头道：“悔不听娄妃之言，乃有今日。望先生派人打捞她的遗体，好生安葬。”

这回王阳明终于点了点头——不为朱宸濠，而为娄一斋。

伍文定带着几个士兵抬着一个大箱子进来，打开一看，全是朱宸濠结交、贿赂朝中大小臣僚的信件。

伍文定支开众人，请示王阳明怎么办。

这个举动充分显示了伍大人不仅会打仗，而且会做官。

王阳明看都没看，大手一挥，道：“烧

掉。”

抓住同僚或上级的把柄固然对自己有利，却不利于朝局的稳定。

然而，王阳明这一光明磊落的大度之举并没有给他带来实质性的回报，反而让他失去了日后与奸党较量的优势。

一场真正致命的考验正在前面等着他。

皇城闹剧

当初，王阳明那道《飞报宁王谋反疏》传到京城时，百官无不惊骇，都聚在午门外议论纷纷。

这时，王琼走了过来，道：“诸位不必惊慌，有王守仁在，宸濠被擒只在旦夕之间。”

众人用诡异的眼神瞧着他，没人接话。

王琼自讨没趣，闷声离开了。

田和谋反时最紧张的是齐康公，梁王谋反时最紧张的是汉景帝，郭威谋反时最紧张的是刘承祐，朱棣谋反时最紧张的是朱允炆。

据此推测，朱宸濠谋反时最紧张的应该是朱厚照。

事实恰恰相反，朱厚照不但不紧张，还很兴奋。

长期以来，朱厚照就有一个埋藏在心底的梦想——巡游江南。

可惜知音世所稀，弦断有谁听。每当他流露出这一意图时，那帮没有情趣的文官就开始顾左右而言他，将其美好的愿望扼杀在襁褓之中。

幸好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继刘瑾被拍死在沙滩上之后，四个新时代的弄潮儿浮出水面。

他们是边将江彬和许泰，宦官张忠和张

永。

边将上位固在情理之中，毕竟人生活在“武宗”朝，宦官得宠则更是明朝悠久的传统了。唯一值得一提的是，江彬的受宠程度远超同时代的众人，直追他的前辈刘瑾，并且奸佞多诈，若非朱厚照短命，一定能够创造出比死太监更为可观的劣迹。

而且，江彬的发迹史充分体现了朱厚照不拘一格的用人风格。正德六年，朝廷调大同边军入京协同镇压盗贼，朱厚照听说大同军中有一个游击（位次于参将的四品官），与盗贼作战，身中三箭，其中一箭从面部直穿出耳，该游击毫不犹豫将箭拔出，继续奋战。

朱厚照听说后，肃然起敬，经多方打听，将他召至跟前，一番促膝长谈，当即加官晋爵，出同舆、坐同席。

此人便是江彬。

在江彬的撺掇下，朱厚照让司礼监传旨给内阁：

宸濠谋反，上逆天道，下悖祖宗，遣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镇国公朱寿领各镇军马前往征剿。

朱寿就是朱厚照，取这样的名字并不代表一定能够长寿，朱厚照就是例子。

内阁对这样的脑残旨意早已见怪不惊，一切按既定章程办——抗旨。

不抗不行，六科都察院翰林院有的是愤青，不抗这帮人就会骂你没骨气、谄媚、专权、惑主，一直喷到你羞愤难当、引咎辞职为止。

不过抗也有抗的技巧，虽然朱厚照一贯不靠谱，但人家这次是有名正言顺的理由的——平乱。而且，皇帝御驾亲征并非没有先例，这江山是我朱家的又不是你内阁的，不让我去那你去平平看？

于是，内阁的大佬开会研究了一下，决定玩文字游戏。

杨廷和上书说：第一，天子亲征必是奉天征讨，谁敢言“遣”？内阁没有办法拟这样的旨；第二，宸濠谋反，传檄各地，便是以皇上失政为借口，我和内阁的同僚都没有听说过“威武大将军”这一称呼，不敢拟这样的旨使皇上的圣名再受玷污。

杨廷和清楚，以朱厚照一意孤行的性格，拦是拦不住的，他的目的只有一个——拖。

四百年后的外交总长陆徵祥在面对两难的困境时用的还是这招。据顾维钧口述、唐德刚记录，当时日本威胁袁世凯签订“二十一条”，袁世凯身陷日本的淫威和国内的舆论之间，左右为难，

签也不是不签也不是。陆徵祥颇能揣摩上意，每次跟日本人打交道，都显得热情而多礼。会议之前请坐、喝茶就要喝掉几十分钟，再把会期减少，每周一会，而会议程序却无限拖长。二十一条也着实不少了，一条一条慢慢研究，而且中日文化交集那么多，其间聊一聊战国，侃一侃倒幕运动，不也其乐融融嘛，都是给政府打工，何必整那么严肃。

拖是中國人在搞不定一件事情时的传统智慧，现在搞不定不代表以后也搞不定，拖一拖不就拖出王阳明了嘛。

问题是江彬也不是吃素的，而且他和钱宁一样，早就跟朱宸濠暗通曲款了，只是行为比较收敛知道的人不多，但“寄存”在朱宸濠那里的把柄一点不比钱宁少。所以，朱宸濠一定不能落在除他之外任何人的手中。

可惜他还是慢了半拍，杨廷和这么一拖，王阳明的捷报就传回了北京。这实在不能怪朱宸濠，不是叛军无能，而是王阳明太狡猾。

江彬狗急跳墙，不再跟文官集团玩虚的，压下王阳明的捷报，力劝朱厚照发兵。

朱厚照一经煽动，也嚷嚷道：“你爷爷的，朕说的话还算不算数了！”

群臣用实际行动告诉他：确实不那么算

数。

听说朱厚照又要打南巡的主意，为了阻止这场闹剧，群臣死谏，一百多人伏阙痛哭，惹得江彬勃然大怒，当廷杖责大臣。锦衣卫接到授意，个个都下死手，杖死十多个文官。

金吾卫指挥使（三军仪仗队队长）张英为义气所激，光着膀子挟两大袋土拦路哭谏。不从，即拔刀自刎，血流一地。侍卫见其未死，问他挟土袋干吗，张英道：

恐血污帝廷，以土掩血。

言毕气绝。

朱厚照也被激怒了：“你爷爷的，一个个端着铁饭碗还不自在，偏要阻拦朕创业！你们想混日子，朕还不想呢！”

他力排众议，将内阁一分为二：杨廷和与毛纪坐镇京师，梁储和蒋冕随行。另外，许泰为副将军，张永张忠提督军务，率京军一万余人，浩浩荡荡，饿狼一般，杀奔江南。

本来从京杭大运河走水路南下会快一些，但朱厚照却选择顶着八月天的太阳走旱路。

虽然有人会不屑道：“这有啥奇怪的，他又不是第一天脑残了！”

但此举确实不能简单地理解为朱厚照不走

寻常路，而是太监张忠为了向自己涿州老家的父老乡亲炫耀，光荣地继承了英宗时期的死太监王振的优良传统——常回家看看。

虽说这次没有导致土木堡之变那样的爆炸性事件，但却使朱厚照收到了王阳明的第二封捷报。

在这封捷报里，阳明苦劝朱厚照回銮。为了增强效果，还绘声绘色地恫吓说，当初朱宸濠举事时就料到陛下会御驾亲征，布置了很多亡命徒埋伏于道旁，想重演博浪沙椎击秦王之故事。

问题是王阳明常年不在北京，不了解朱厚照的脾气，人家玩的就是刺激，巴不得多些阿猫阿狗给他练手，越吓只能让他越兴奋。而江彬也适时地给出了建议：这不正说明余党未尽吗？于是，朱厚照的批复只有一句话：

元恶虽擒，逆党未尽，不捕必遗后患。

还好阳明留了个心眼，同样的捷报给内阁也抄送了一份。

杨廷和虽然不喜欢王琼和王阳明，但收到捷报时仍然很高兴，毕竟国家避免了危机，百姓减轻了苦难，同时也有了劝阻朱厚照回京的理由，便立刻命人骑快马赶往涿州。

可惜想法太天真了。朱厚照贪玩，江彬要

销赃，一堆围在皇帝身边的边将、宦官想立功，赚外快，跟一个紧密的利益集团谈让步无异于与虎谋皮。

紫禁城旅行团

利益集团坐下一合计，找到了让他们不爽的关键——王阳明。

你说你一个南赣巡抚去江西凑什么热闹？让你去福建处置兵变你偏绕个远跑到江西丰城。

不对，等等，丰城离南昌那么近，难道王阳明和朱宸濠早有勾结？这就对了，一定是的。刘养正不就和他关系密切吗？刘养正去过赣州，冀元亨到过南昌，这显然是在互通情报啊！而且，朱宸濠的生日在六月十三日，王阳明六月十五日到丰城，这是干什么？贺寿啊！

所有的疑问加在一起，形成了一种判断：王阳明参与了朱宸濠谋反的前期准备，只是看到形式不利，才从背后捅他一刀，摇身一变成了平叛英雄。

于是，继续南下不仅必要，而且合理。平叛只是一方面，锄奸才是重点。

这种贼喊捉贼的逻辑经江彬一渲染，朱厚照又激动了：“你爷爷的，这还了得！”于是一路急行军，到了保定。

烈日炎炎，宫里的宦官经不起折腾，走不动了，又停下来休整。

这下保定的官员high了一朱厚照性格坦

率，不拘小节。遇上他高兴，得罪了也没关系，运气好，有他一句话就能平步青云。

本省巡抚衙门不在保定而在真定，巡抚伍符领着一堆省里的官员巴巴地赶来，和保定的官员一起设宴接待皇帝和京中权贵。

伍符的官位是在长期的酒精考验中一路喝上去的，人称“斗酒不醉”。

想让一个男人产生变化，第一是酒，第二是女人，第三是权力，第四是金钱，最后才是真理。

朱厚照更是如此。一听说有“酒神”在场，立刻吆喝着要和他PK。

江彬等人自是推波助澜，伍符却有些胆怯。喝酒他没问题，问题是和皇帝斗酒，这不是在太岁头上动土吗？因此一味推让。

朱厚照最讨厌人磨磨叽叽，脸色开始不好看。江彬等人不断起哄，伍知府心一横：豁出去了！

从酒肆中摸爬滚打出来的伍符，猜拳行令本是专长，酒兴一来，便忘了对方的身份，越战越酣，连连得胜。江彬等人平日里总是输给朱厚照，今日见有人替他们出气，无不喝彩鼓劲。

朱厚照被连灌几盅，脸上开始冒汗。他见

猜拳不是伍符的对手，便提议抓阄。

真是点背不能怪社会，朱厚照抓阄也输得一塌糊涂。望着洋洋得意的伍符，恨不得抡起酒瓶砸过去。

但朱厚照好就好在对于自己认可的事，他是讲原则的，即使颜面扫地，终究忍而不发。

江彬兴奋了半天，突然想起自己的本职工作——察言观色。在他看来，什么江山社稷、军国大事都是虚的，皇帝的心情才是最实在的，只要朱厚照心情好，自己的小算盘就都能打好。

江彬回过神来，一看不得了，朱厚照显然已经处于崩溃的边缘，便赶紧给伍符使眼色。

正在兴头上的伍大人却会错了意，越发自得，步步紧逼。

政治上可以犯罪但绝不能犯错，眼看伍符就要铸成大错，江彬急中生智，假装醉酒，将伍符扑倒在地，咬着他的耳朵小声道：“书呆子，该输了！”

江彬声小，在伍符听来却如晴空霹雳。他立刻调整好情绪，晃晃悠悠站起来，继续抓阄。

结果如江彬所料，每抓必输，判若两人。伍大人斯坦尼斯拉夫斯基附体，表演无懈可击，朱厚照没有看出丝毫破绽，手舞足蹈乐不可支。

伍大人的故事教育我们：乱世就是舞台，演技才是王道。

朱厚照一行简直就是行走的灾难，在保定只待了几天，就搞得当地民怨沸腾。九月初，大军来到山东境内京杭大运河沿岸的繁华都市临清，继续扰民。

南来北往的船只，鳞次栉比的商铺，笙歌悠扬的青楼，人声鼎沸的茶馆，看得朱厚照眼花缭乱，兴奋异常。

驻跸临清是江彬担心王阳明急于北上献俘而做的临时决定——从临清上船走水路。因此，临清的地方官没有任何思想准备，就要直面几万人的吃住问题，伙食和住宿的安排上显得有些草率。

江彬等人极为不爽，各种挑刺。朱厚照倒很随和，漫不经心地说了句“你爷爷的，这不欺负人吗”，就专心致志地狼吞虎咽起来。

千里不同俗。临清经济发达，又属于文化强省山东，官员的素质和骨气比起保定来是不可同日而语。

随行一个叫黎鉴的宦官，擅长离间。其亲戚在山东做官，因贪赃得罪，官府正在索赔赃款。

黎鉴见山东巡抚王翊也来临清接驾，便于席间将其叫到一边，暗示他给个面子，包庇一下自

己的亲戚。

按照常理，即使是同等品级的宦官，地方官也不敢得罪，这一点从《大明王朝1566》中江南织造局总管杨金水（宦官）和浙江巡抚、布政使之间的尊卑关系就能看出。

但是王大人不买账，不等黎鉴说完就给人一口回绝了。

黎公公毕竟不是刘瑾，可以一手遮天，他耐着性子威逼利诱，王大人就是不从，二人争吵之声越来越大，惊动了朱厚照。

不等朱厚照过问，黎鉴就拿出了杀手锏——离间，说王翊侮辱了自己。

朱厚照也不是傻子，摆了摆手道：“别说了。王翊是个好官，不要难为他。”

黎公公没占着便宜，只好作罢。王翊则感激涕零，无以复加。

临清好玩，朱厚照折腾了二十多天才走。

得知朱厚照终于要走的消息时，临清市民热泪盈眶，夹道欢送，满心喜悦溢于言表。

谁知，天有不测风云，朱厚照他大爷的又不走了，义愤填膺的群众用燃烧着怒火的眼睛盯着传令官，让他给个说法。

因为一个叫刘良女的女人。

刘良女并非良家少女，是个艺妓，把朱厚照迷得死去活来。

虽说朱厚照在他短暂的一生中辛勤耕耘，阅女无数，但只有这一个才是他的旷世至爱，天下无双。

因为张忠的虚荣，大军最初打算走旱路南下。刘良女娇嫩，不习鞍马，就没有随行，而是从头上拔下一根簪子交给朱厚照作为信物，如果朱厚照由旱路改水路，便以此簪为凭，刘良女见簪而至。

现在江彬等不及，要改水路，朱厚照想起这茬，却发现簪子不见了。

仔细一想，自己出京时就跟刚出笼的猩猩一样高兴，纵马驰骋，兴奋过头，搞不好就是那会儿把簪子给蹦跹没了。

相思成狂的朱厚照顾不得多想，立刻遣人火速返京去接刘良女。

岂料刘良女耍小性，对来者说不见簪子不从命。来者无奈，只好如实回报。

朱厚照将复命的人大骂一通，随即又露出甜蜜而幸福的微笑，搞得周围的人面面相觑，大惑不解。

这种举止只有堕入爱河的人才能理解，吃

饭吃着吃着傻笑，洗碗洗着洗着发呆。

朱厚照见刘良女对着自己隔空撒娇，正陷入满足和自恋之中，根本懒得理会那些异样的目光。

政治即人事

光意淫当然不解决问题，心痒难当的朱厚照不顾众人阻拦，把军队扔给江彬，带上几个亲信，驾着一只快船，向北疾驰而去。那一刻，朱厚照蜘蛛侠蝙蝠侠钢铁侠灵魂附体……

朱厚照跑去演好莱坞大片，江彬急了。

江彬此行跟旅行团其他成员不太一样。他既不是去旅游观光的，也不打算沿途吃拿卡要，他的目的只有一个——销毁证据。

别忘了旅行团还有两个老年成员梁储和蒋冕，这两个老狐狸虽然至今为止一言未发，但也是纵横江湖多年的老油条了，把他们当空气下场会很惨。

于是，望着朱厚照的船孤帆远影碧空尽，江彬开始谋划了。

兵分两路。许泰和张忠领数千禁军，日夜兼程，直趋南昌，如果王阳明还算听话，老老实实在南昌呆着，那最好不过，交接便是。

如果不听话，带着朱宸濠到处乱跑，也不要紧，还有张永的一路。张永带着两千人马，沿运河至杭州，驻扎恭候，江彬料定王阳明急于献俘，必沿运河北上，而杭州就是其必经之地。

从江彬的安排不难看出，许泰和张忠跟他

关系更近。白痴都知道朱宸濠为了造反在宁府囤积了大量财物，去南昌不仅可以中饱一下私囊，更能以“附逆作乱”的名义对当地官商敲骨吸髓。这种钦差、特派员之类的工作从古至今就是肥缺。

跟张永则稍有嫌隙。去杭州什么都捞不着，要是不留神让王阳明跑了还得担责任，费力不讨好。

王阳明待在南昌，度日如年。

冒着灭门之祸，拼死拼活抓住了朱宸濠，却不许献俘，一帮人蝗虫过境般往南昌赶，搞不明白想干啥。

最令人难受的是，阳明的祖母岑氏已于上个月去世。为了平叛，他失去了为祖母送终的机会；为了等朱厚照，现在连奔丧的权利都被剥夺。

年迈多疾的父亲剩下的时日也已不多，自己却不能回家尽孝。莫非历朝历代“以孝治天下”的口号的意思是只许皇帝一个人尽孝？

各种版本的流言纷至沓来，有说朝廷怀疑自己暗通朱宸濠的，有说许泰和张忠做贼心虚要杀朱宸濠灭口的，更有说其实朱厚照早就料到朱宸濠要造反，之所以忍而不发，就是想等他公开起事后亲自将他擒获，现在却被王阳明抢了先机，因此张忠等人的意思是将朱宸濠放了，让他重整旗鼓，和

朱厚照再在鄱阳湖上打一仗。

一夜之间，前任宁王，政治上的异见分子朱宸濠变得奇货可居，谁都要。王阳明哭笑不得。

南昌又下雨了。

画檐滴落，帘外雨潺潺。繁花散尽，王府庭芳残。

宁王府的废墟给那些惺惺作态的文人又提供了一处大发黍离之悲的绝佳场所。然而，又岂止是这一处场所？按朱厚照这么折腾，难保有朝一日大明朝不会重现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的景象。

不能坐以待毙，南昌经不起折腾了，江南经不起折腾了，必须主动出击，把朱宸濠交给朝廷。

然而，皇帝钧旨已下，大军行程不明，如何献俘？

关键时刻，阳明的故交乔宇给他提供了可靠的情报。

乔宇时任南京兵部尚书，张永等人一入南直隶，其行军路线和日程安排就尽在其掌握之中。

乔宇深知王阳明的困境，立刻派人将情报传达给他。

王阳明权衡利弊，决定去杭州，找张永。原因有二。

第一，张永曾经配合杨一清扳倒死太监刘瑾，多少有些是非观念；第二，“四人帮”里张永被另外三个孤立，可以争取过来。

第二条判断王阳明全凭直觉，没有办法，时间无多，只有赌一把了。

迟则生变，当晚就走。阳明押着朱宸濠，一切从简，一小队人马踏着月色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南昌。

一路经东乡，过贵溪，来到广信。

当年贬谪龙场，途经广信，蒋知府不畏人言，捧着好酒专程到船上与王阳明畅饮，此等君子之交，着实令人感动。

如今，蒋知府已不知迁往何处，王阳明正对着当年泊船之处感慨万千，一个锦衣卫的千户领着一队人马追了上来。

原来，阳明走后两天，许泰和张忠的部队便到了南昌。在得知王阳明已押着朱宸濠前往杭州后，立刻派锦衣卫手持“威武大将军”的令牌前去截人。

专制国家的任何机构都渗透着腐败，但他们的秘密警察往往效率很高。王阳明望着这个冷若

冰霜的锦衣卫千户，心下暗自叫苦。

望着千户停马、下马、向自己走来，阳明脑海中转过无数个念头，他一遍遍地问自己：这就是结局了吗？如果是，那就尽人事，听天命吧，如果不能绝处逢生，那就把最后一场戏演好，但求无愧我心。

阳明笑着迎了上去，一番寒暄，把千户拉到了一边。

情势危急，只有行贿，可兜里只有五两银子，这对一个锦衣卫千户来说根本就不是钱。

没有第二条路可选，摆在眼前的问题就是如何用五两银子买通一个见惯了几百两红包的锦衣卫千户。

果然，当阳明热情地拿出银子时，千户认为这是对自己的羞辱，一把推开，拒不接受。

中国人对同类由于情绪变化而引起的面部表情的微妙反应有着异乎寻常的敏感，因此，越是尴尬的情境，越能考验当事人脸皮的厚度。

锦衣卫千户见过形形色色的人，嘴上喊着主义心里想着生意的官混子，郁郁不得志苦大仇深的愤青，但像王阳明这样面不改色、执著无畏的人他还是第一次见到。

阳明不卑不亢，依旧热情，拉着他的手

道：“我在正德初年为刘瑾所害，下过锦衣卫的诏狱，见识过不少镇抚司的校尉，却从未发现像你这般轻财重义的。出行匆忙，身边只有这区区几两银子。你们当差辛苦，本想着礼轻情重，你却执意不收，说实话，我既惭愧又感动。在下没有别的特长，只于文字上颇有心得，改日必定好好写篇奏疏奏明皇上，让满朝文武，锦衣卫的指挥使都知道你的为人。”

该千户奉许泰之命前来截人，于个中内幕并不知晓。此刻见王阳明好言相劝，又在他眼中看见了不一样的东西，那是执著的信念、坚定的立场，是一种不容分辩，不可抗拒的力量。他服了，追取宸濠的使命也无法出口，告辞而去。

太刚则折，太柔则废，王阳明用恰到好处的气场度过了危局，继续向杭州进发。

坚挺以待，动转得势

金秋十月，残荷听雨。王阳明却顾不得欣赏西湖的美景，径往浙江镇守太监衙门去找张永。

张永闭门谢客，谁都不见。

王阳明执意要见，门卫只得进去通报，半晌回报说：“张公公让您回江西去。”

门重重地关上了，王阳明的心凉了。

他累了，心力交瘁。

早就可以撒手不管，甚至连平叛都不是他分内之事，何苦这样一而再再而三地自讨没趣？

早过了不惑之年，像他这把年纪的很多官员已然看透，都在为自己谋划，如同《潜伏》里的吴敬中，千里做官只为财。

想想看也是，世事无常，什么都是假的，真金白银才是最实在的，谁还像王阳明一样为了一些虚幻的苍生大义奔波劳碌？

世上之事，了犹未了，终以不了了之，得过且过的人多了，就形成一汪绝望的死水。

你不关心政治，政治肯定关心你。王阳明是在为江西的百姓争，更是为自己争，他奋力砸响了门环。

门刚开一条缝，就被王阳明一把推开。他一边快速向里冲，一边呵斥道：“我见张公公有机

密大事，误了事你们哪个担待得起！”

来到大厅，却不见张永的影子，王阳明大声道：“张公公，我有国家大事与你商议，为何躲着不见！”

张永不是慈善家。

作为一个有别于刘瑾的太监，他对文官集团既不憎恨，也不拉拢，和杨一清联袂主演倒刘大戏主要还是出于自身的利益考量。当然，对王阳明这样能文能武、勇于担当之人，他还是久仰大名的。但是且慢，敬仰是有限度的，以目前的形势，张永绝不会为了一个王阳明公然和江彬作对。

出于礼节，他还是出来接见了阳明。

这个世界是两个人的。三个人以上，就没有了真诚。现在大厅里只有两个人，两个阅尽沧桑、分量相当的人。

王阳明别无选择，他没有任何资本，有的，只是一片冰心。

他向张永挑明了两点：

第一，江西经过南赣之乱、宁藩之乱，民力已疲，再经不起京军这么折腾。若百姓不堪重负，逃窜山谷，相聚为乱，则江南局势必将不可收拾；

第二，皇上久离京师，如有奸党窥测，趁

机煽动，天下定成土崩瓦解之势。

张永清楚王阳明所言非虚，深受感动。然而又能如何？你我都是被时代潮流卷进来的人，根本出不去。离开了潮流，什么都不是。

以正德朝论，朱厚照就是潮流，还有一股随心所欲汹涌澎湃的狂潮，你要做的不是中流击水浪遏飞舟，而是顺流直下因势利导，只有这样，事情才有可能挽回。不然朱厚照一动怒，群小一调唆，事态只会更加恶化。

王阳明深以为然，也看出张永公忠体国，愿意跟自己配合。便将朱宸濠交给他看押，自己跑到西湖的净慈寺躲清闲去了。

张永给朱厚照去了几封密信，为王阳明洗脱罪名，却杳无音信。

原来，朱厚照当天各种侠灵魂附体，驾着快船几天就到了通州。他将船停在张家湾，命人星夜赶赴紫禁城，去接刘良女。

刘良女见了来者，吓得花容失色。皇帝单舸来迎，有什么闪失，后果不堪设想。

也不要什么信物了，赶紧奔赴张家湾，跳上了朱厚照的座船。

朱厚照回到临清，带着江彬部的京军继续南下，来到扬州。一路上，江彬都在不遗余力地抹

黑王阳明。

张永得知这个情况后建议王阳明直接去扬州面见皇帝，澄清事实。

难得而易失者，时也。时至而不回者，机也。

王阳明不敢耽搁，离开杭州，直趋镇江，打算由镇江渡江前往扬州。

镇江不仅盛产香醋，更盛产世外高人，比如说杨一清。

此人是绕不过去，必须要拜访的，原因有三。

第一，当年正是因为乔宇托了杨一清的关系，才把王阳明从龙场给弄了出来；

第二，杨一清和张永关系密切，既然结交了张永，过来打声招呼也是应该的；

第三，人家毕竟是老江湖了，现在形势这么乱，听听老人言总没有错。

对于王阳明，杨一清是爱恨交加。

所恨者，其“异端邪说”也；所爱者，其政治与军事才能也。

阳明以晚辈身份叩见，一番恭维，向杨一清请教进退之计。

杨一清见他态度诚恳，便交了底：你根本

见不到皇上。

有些问题只有站在杨一清这个层面才能俯察到全局。比如江彬会阻止王阳明面见朱厚照，比如王阳明当甩手掌柜一走了之，江西必定被许泰和张忠搞乱。

杨一清的意思很明确——赶紧回南昌主持大局。

王阳明有些犹豫，在镇江多待了两天。

两天时间，朱厚照又从扬州到了南京。

这边张永见情势不明，有些慌了。作为一名资深太监，他深知靠紧权力核心的重要性，便星夜兼程赶到了南京。

见到朱厚照后，张永摆事实讲道理，苦口婆心不厌其烦，终于让无知的皇帝明白了一个事实——阳明是个好同志。

反方辩手江彬立刻拆台，中心论点是：王阳明一贯反党反社会，坏得掉渣，坏得流脓。此次丧心病狂勾结藩王，阴谋未成，还想惑乱圣听。

具体证据就是王阳明近在浙江，却不来南京谒见圣躬。即使陛下有旨召他，恐怕他也不敢来，这分明就是目无君上，做贼心虚。

朱厚照困惑了。虽然圣贤教育我们兼听则明，偏信则暗，但压根没教我们分辨孰明孰暗的方

法。无奈之下只好做个实验，下旨召王阳明觐见。

王阳明在镇江闲听落花敲棋子手都快敲酸了，总算接到诏书，当即动身。

动身的结果就是被江彬的爪牙截住了，不让进谒。

一切都如杨一清所料。

不让见就不让见吧，多少大风大浪都经历过了，这点心理素质还是有的。他干脆脱下朝服，跑到九华山找和尚道士谈玄论道去了。

张永立即向朱厚照反映了这一情况，朱厚照点头道：“王守仁是个学道之人，应该不会勾结朱宸濠。不要为难他了，让他回江西吧。”

朱厚照的意思是让王阳明代理江西巡抚一职。不仅如此，还擢升伍文定为江西按察使。

但这一切是有条件的，那就是，王阳明你得重写一份捷报。

阳明接到圣旨，明白皇帝的意思，为了满足他的愿望，使其早日回京，他不得不冒着被同僚鄙视的风险，重写了一份捷报。

新的捷报里，一个被称作“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的新人类粉墨登场。他运筹帷幄、决胜千里，在紫禁城里呆着，就遥控了江西的战事，简直就是姜子牙诸葛亮刘伯温的合体，总之不是人，只

能是神。

环绕着这尊神的是以江彬为首的半人半神，虽然比神差点，却也个个神通广大法力无边。至于王阳明伍文定之流，不过是神们的棋子，不提也罢。

这回朱厚照满意了，江彬也不吱声了。

没有人情的政治是短命的

朱宸濠被移交给朱厚照。

这日，在南京兵部尚书乔宇的主持下，南京城郊的演兵场举行了一次令人大跌眼镜的“受俘仪式”。

京军和南京驻军排成阵势，旌旗招展。乔宇手持令旗，哭笑不得地站在阅兵台上。没办法，端人碗、受人管，再不乐意也得装模作样地陪皇帝玩这种弱智游戏。

乔宇见队伍已排列整齐，令旗一挥，登时鼓角齐鸣，军阵的西南角闪开一条道，一将拍马持枪，冲入阵中，却是朱宸濠。

令旗又一挥，军阵的东北角也闪开一条道，一头戴冲天冠、手舞大砍刀的将领冲将进来，却是朱厚照。

在一个潜规则横行的国度，在一个虚情假意人面兽心的时代，也许，朱厚照要的并不多，只是一场公平的当堂测验。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向天下人证明我的实力。

朱厚照舞刀扑向朱宸濠，朱宸濠做了一个挺枪而刺的假动作（不敢真刺）。

朱厚照侧身让过，随即揉身上前，抓住朱宸濠的腰带，大喝一声，将其摔落在地。

场上欢声雷动，等候多时的武士赶紧冲上前去，将朱宸濠五花大绑押走了。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

这边许泰和张忠听说了皇帝对王阳明的处理结果，愈加愤恨。

尤其是许泰。无粮不聚兵，几千号京军，当初是看在钱的面子上，才跟他折腾到南昌。

粗通文墨的人都还记得王勃为旅游文化名城南昌撰写的宣传词——物华天宝，人杰地灵。

地灵个头，实地一看才知道什么叫尽信书不如无书，昔日的豫章故郡洪都新府早已是穷街陋巷民生凋敝。

许泰给士兵们画的另一个大饼也没实现，那就是被大家意淫了无数次的宁王府。

在那个信息技术还不发达的时代，宁府简直就是财富和美女的代名词，比国企还有钱，比银行还烧包，标准的富可敌国（事实上也敌了一把）。

结果等待他们的是一堆废墟。

这个心理落差实在太大了，许泰脸上挂不住了，跟张忠俩人坐下来一合计，矛头又指向了王阳明。

很明显，南昌的地方官是不喜欢许泰和张

忠的，但由于敢怒不敢言，一个个见了他二人愁眉苦脸要死不活的表情搞得许张二人很崩溃。

更恶心的是伍文定，此人苦脸倒是不摆，却完全一副要打架的姿态。许泰就纳闷了，自己打了一辈子的架，除了蒙古人，还没见过像伍文定这么狠的。考虑到人身安全，他下令把伍文定关了起来。

张忠盘算的是另一个人，冀元亨。

冀元亨去宁府讲学人尽皆知，是雷都打不动的事实，用他做打击王阳明的突破口再合适不过。

张忠运用体制赋予他的合法伤害权对冀元亨严刑拷打，想在他“被自杀”前撬开他的嘴。没想到这个算盘打空了，强硬无比的冀元亨反倒把逼供的人搞得胆战心惊。

万般无奈的张忠只好趁王阳明还没回来，命人将冀元亨秘密遣送北京，寄希望于锦衣卫的专业审讯人员。

元亨前脚刚走，阳明后脚就到。

他深知这其中的利害关系，打定主意当忍者。

京军在许泰的煽动下，早已对传说中的王阳明恨之入骨。好不容易把他老人家“盼”回来

了，一腔怒火终于有了发泄的着落。

从早到晚，士兵们直呼其姓名谩骂不绝。更有甚者，直接去巡抚衙门门口挑事，故意挡道，出言不逊，预备以此争吵，趁机寻衅。

阳明一味忍让，非但置之不较，反而好言相劝，以礼相待。

将心比心，一个从二品的省部级高官对一个士兵恭恭敬敬，搁现在和谐社会也不多见，还想怎样？

不仅如此，王阳明还经常安排酒肉，犒赏京军。许泰每闻此信，都敕令士兵不准接受。

没关系，人情不是一锤子买卖，慢慢来。

阳明每出，遇到京军长官，必定停车慰问，亲切异常。

京军不服水土，纷纷患病，则重金聘请南昌最好的医生治疗，但凡病歿，一概给予厚葬。

远人不服，则修文德以来之。王阳明在这方面做足了功夫。

天气渐渐转冷，阳明找来南昌城的几个大户。

大户们在乡下都有房产，阳明说服他们暂居别处，把城里的房子让给京军过冬。

日久见人心，京军终于被感动，从最初的

一口一个“丫的王守仁”到后来毕恭毕敬地喊一声“王都堂”，许泰的阴谋又破产了。

问题是几千号京军总这么在南昌挤着终究不是回事，你就是把“人民军队爱人民，人民军队人民爱”的标语口号刷满大街小巷，也不能总指望老百姓唱着“猪啊羊啊”的故作欢天喜地状。必须在群众的情绪开始出现不稳定前想折。

会值冬至，这是传统的祭奠亡灵的节日。鉴于南昌新经丧乱，死了不少人，王阳明计上心头。

冬至这天，在当地政府和宣传部门的领导下，南昌人民积极开展了“祭亡魂，托哀思”的活动。

白幡招展、泣涕涟涟，人民群众用他们自己的方式寄托了对亲人的思念。另据报道，京军由于触景生情，也加入到哭祭的行列，一时间哀声遍地。

一位士兵深情地对记者说（画面切到现场）：“我们久离故土，思乡心切，今天受到南昌居民的感染，大家都要求返乡尽孝。”

京军纷纷思归，许泰抗不住压力，跟张忠商量了一下，觉得再这么耗下去也捞不到什么好处，索性敲一笔就走。

二人来到巡抚衙门，开门见山，质问王阳明：“朱宸濠富甲一方，那么多财物都到哪去了？”

是，朱宸濠是有很多钱，但是他攒钱是为了造反，招兵买马不要钱吗？笼络人心不要钱吗？

朱宸濠的造反经费是被王阳明缴获了一些，问题是缴获的这些零头还不够给底下的军官和士兵发饷，要知道他起兵平叛根本就没拿朝廷一文钱！

当然，跟许泰和张忠摆事实讲道理是白费口舌。因此，王阳明换了一种说法，一种让对方无从狡辩无法否认的说法。

首先，他肯定了对方的判断：不错，朱宸濠的确有钱，而且不是一般的有钱，是有钱得令人发指。现在的问题是，这些钱都去哪了？砸进股市套牢了？被金融衍生品掏空了？都不是，而是奉献给了这个古老民族最为悠久、最为伟大的事业——感情投资。

话说朱宸濠也不容易，历来的统治阶级无不是体制内给黄金、体制外给信心，只有朱宸濠不分内外，勇于砸钱，四处投资，不计回报。像许泰和张忠这样炙手可热的权势人物更是直接把宁府当成了自个儿家的ATM机，只取不存。

因此，王阳明愁眉紧锁，故作沉重道：“二位在皇上身边当差，一向清廉自守，不知这其中的复杂局面。朱宸濠的钱大部分都到了京中那些权贵手上，本院一直想查，却是势单力薄，有心无力。不如二位和我一起上书，请求皇上彻查此事，也好向天下人有个交代。”

许张二人心里有鬼，自然不会同他上书，被阳明一席绵里藏针的话噎了个哑口无言，只得悻悻而归。

不过不要紧，许泰的人生信条是“该忍时忍，不能气短；该狠时狠，不能手软”，很快他就找到了反击的机会。

文韬武略

这天，王阳明收到一封署名许泰的信。信中，许泰先是回顾了京军几个月来给南昌官民带来的不便，对此他深表歉意。现在京军就要离开了，他准备在城外的教场举行一次阅兵仪式，欢迎届时莅临指导。

王阳明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却又不能不去，只得复书照允。

第二天一早，阳明带着江西的地方官先往教场候着，过了半天才见许泰和张忠领着京军策马而来。

阳明鞠躬相迎，许张下马答礼。三人踱至观台，分了宾主，依次坐下。

许泰高声道：“值此天高气爽，草软马肥，正是试演骑射的大好时机。王都堂虽是文人，却也用兵如神，听说年轻时还在居庸关外射杀过胡人，其武艺精湛，可见一斑。许某戎马一生，不会做诗，只晓骑射。今日一别，不知何时再会，斗胆要跟都堂比试比试，也让大伙开开眼，还望万勿推辞。”

言毕，不容阳明多想，径自下台，命人竖起箭靶，弯弓搭箭，屏气凝神，但闻嗖嗖声响，弓开如秋月行天，箭去似流星坠地，三箭已从上到

下，在箭靶上排成一个竖列，彼此相距不过一寸。

京军欢声雷动，纷纷叫好，许泰洋洋自得，回到看台，向阳明投去不可一世的目光。

射箭对王阳明来说原不是问题，只因他久染肺疾，身体不好，又常年熬夜读书，视力下降，自是不能跟许泰这样的职业军人相比。

不过，男儿到死心如铁，越是这种场合越是不能退却，越是无路可退。这就是男人和女人的区别——担当。

阳明呵呵一笑，接过旁人递来的弓箭，道：“将军弓马娴熟，真乃李广、纪昌再世。本院不才，却也不能拂了京军兄弟们的兴致，只好班门弄斧，献丑了！”

在场众人都有些紧张，担心他射不准，尤其是一旁的伍文定，立刻向前靠了靠，想替他射箭，被阳明用眼神制止了。

王阳明走下看台，命人牵马过来，当即一跃上马，赶到箭靶处留神一瞧，又反辔驰回，就许泰射箭的位置，不慌不忙，挽起袍袖，拈弓搭箭，如托泰山。

阳明认准目标，挽弓如月。

虎筋弦响弓开处，雕翎翎飞箭到时。

只眨眼间，箭已射中靶心，不偏不倚，竟

与之前许泰中间那箭命中处吻合，由于力道过大，箭尾弹晃不已，嗡嗡作响。

不待众人喝彩，阳明飞身下马，换了个角度，射出第二箭。

众人回头望去，阳明手中已无第三支箭，再定睛一看，原来后两箭连珠齐发，在空中连成一条箭链。前箭方中，后箭已至，分毫不差，顺延前箭箭杆，将之一劈为二，最后竟直透木靶，像钉子一样钉在上面，纹丝不动。

众人惊呆了，待回过神来，不禁欢呼雀跃，震天动地，齐声高喊：“王都堂！王都堂！王都堂！……”

许泰自讨没趣，尴尬地走了过来，讪讪道：“都堂神箭，不亚当年养由基，怪不得立平逆藩，我等领教了。”

阳明正好就坡下驴，借此收场，回座喝酒去了。

翌日，许泰和张忠到巡抚衙门辞行，王阳明盛情款待，为他二人设宴饯行。

班师途中，什么便宜也没捞着的许泰怒火难消，骂骂咧咧。张忠冷笑两声，安慰他道：“不要忘了，还有冀元亨。”

京军驻兵江西，共计五月有余，假肃清余

孽为名，实则叛党早歼，不劳再剿，反倒是江西官民，遭许张二人罗织罪名，没收财产，受其荼毒，不知凡几。好在这俩人相率而去，端的是大快人心，如去芒刺，南昌上下，无不高声朗诵《送瘟神》，再次对王阳明感恩戴德，无以复加。

叛乱已平，瘟神已去，据说朱厚照也玩腻了准备回京了，王阳明又拾起书本，开始在江西讲学了。

这次的讲学，王阳明摒弃一切旧说，提出了振聋发聩、开辟鸿蒙的命题——致良知。

这三个字凝聚了王阳明一生的思考和总结，是阳明心学的根本和定论。

自三皇以降，先秦诸子，汉唐经学，宋明理学，所有大大小小的命题最终都在这三字上归宗。三字一出，洞见全体，既包含了本体又包含了功夫，任凭你考三王、叩天地、质鬼神、俟后圣，无有如此简易精一者，致良知之教也。

阳明心学，一言以蔽之：致良知之学。

什么是良知？人人自有定盘针，万化根源总在心。却笑从前颠倒见，枝枝叶叶外头寻。

什么是良知？无声无臭独知时，此是乾坤万有基。抛却自家无尽藏，沿门持钵效贫儿。

什么是良知？良知即是独知时，此知之外

更无知。谁人不有良知在，知得良知却是谁？

什么是良知？饥来吃饭倦来眠，只此修行玄更玄。说与世人浑不信，却从身外觅神仙。

知此者，方谓之知道；得此者，方谓之有德。异此而学，即谓之异端；离此而说，即谓之邪说；迷此而行，即谓之冥行。虽千魔万怪，变换于前，自当触之而碎，迎之而解，如太阳一出，而魑魅魍魉自无所逃其形矣。

于是你质疑道：靠，这不成了圣斗士的小宇宙，变形金刚的能量块了，真有这么拽？

没那么神秘，用王阳明的话说，是非之心，不虑而知，不学而能，所谓良知也。良知之在人心，无间于圣愚，天下古今所同也。

良知即天理。

要追本溯源，厘清概念，还需从头讲起。

头在哪，不知道，只知傅斯年曾有一个推论。他就当时手头的文献资料、出土文物判断“商朝乃集合若干文化以成，故其前必有一个甚广甚久的背景”。

什么背景则没说，李泽厚给了答案——氏族宗法血亲传统。

这种强固传统的长期延续，塑造了你我的国民性和文化心理结构，不论你喜欢与否，都无法

消除它在你身上打下的烙印，愤青如鲁迅、柏杨，亦以反对它成名。

为什么这种传统如此顽强，比小强还强？

打个比方，你能看到的历史不过如南极冰山浮出水面上的一小角，水面下的庞然巨物超出你的想象。

夏朝之前，以农耕为基础的中国新石器时代延续极长，氏族社会的组织结构发展得极端充分，血缘亲属的纽带极为稳固，遗风余俗、观念习惯保存得极其完善。

脱离这个事实来谈中国的历史和文化，都是扯淡。

很多人认为孔子是儒家的开山鼻祖，其实不然。孔子提倡恢复周礼，述而不作，只是儒家群体中较有影响的一员，而儒这个群体已先于孔子存在了几百年。

钱穆的《先秦诸子系年》认为，儒是对通习六艺(礼、乐、射、御、书、数)之士的总称，早就存在。胡适更是直接提出：“最初的儒都是殷人，都是殷的遗民”。

不把中国思想史这本烂账算清，就无法体认良知之学的伟大。

第十二章 先秦精神文明建设

清理酱缸

清朝官员张集馨在《道咸宦海见闻录》里记载了他同咸丰帝的一段对话，透露出一个细节：在清朝打死人只要赔死者家属三十洋元就可以私了，官府也不判刑。

三十洋元换算到今天不过2000元人民币，相信杭州七十码应该很向往那个时代。

于是，大汉主义者发话了：这有什么奇怪，在满清这种野蛮落后的民族的统治下，什么事情不会发生？

很遗憾，明朝亦可赎买死刑，命价跟清朝差不多。

以钱赎命也并非明朝首创。要追可以一直追溯到尧舜时期，《尚书》中就有“金作赎刑”的记载。

其实，生活中一些大大小小的规则、潜规则早在上古时期就有，炎黄子孙绝对不是白叫的。

追本溯源，夏商周三代各有特点。夏朝尊天（天命），商朝尊鬼（鬼神），周朝尊人（人文）。

夏人崇拜天很好理解，朴素的自然法则，抬头就是天，看天吃饭，不能不尊，这也是统治者编造的执政合法性的来源——天命所授。

夏朝最后一个残暴型皇帝桀把老百姓逼得受不了了，大家喊的口号是“时日曷丧，吾与汝偕亡”（太阳什么时候爆炸，我愿和你一起被炸死）。

你不是说你执政的依据来自于天吗？那我情愿跟你和你的天爸爸同归于尽。

就在贫N代们水深火热生不如死时，商汤出现了。商汤用以反对夏桀的依据是：天命最近不看好你，开始青睐我，所以我要起来换天了。

于是史书上才有“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的记载。革就是变，命就是天命。

商汤玩了玩概念就把天下弄到手，还没来得及高兴，伊尹就用眼神提醒他一君以此兴，必以此亡。

商汤一咂摸，明白了：必须告别革命，以免不法分子打着同样的旗号搞暴动。

从此，历代商王开始淡化天命观，代之以鬼神崇拜为主导的封建迷信思想。

封建思想害死人呐！

由于相信鬼神的存在，殷商流行搞活人殉葬和活人献祭。祭祀用的动物叫“牺牲”，人这种特殊的牺牲品叫“人牲”。殷商政权杀了大量的平民甚至贵族来搞祭祀和陪葬，典型的不拿人当人。

结果其祭祀对象鬼神还是不保佑他们，为周人所灭。因此，周朝的统治者就不得不重新考虑一下信仰的问题了。

第一个出来反思的是周公。据《诗经》中的《文王》一诗记载，周公早年参加的一次祭祀仪式对他刺激很大。彼时，商朝已经覆灭，殷商的那些遗老遗少，都穿着光鲜的衣服，毕恭毕敬地排着队，在周人的祭典上行礼。

这耐人寻味的一幕让周公深感“天命靡常”——谁能保证周人就不会重蹈殷人的覆辙？天，是不讲道理不近人情的，也不会一直保佑某个民族、某个政权，瞬息之间，天下就有可能易主。因此，天命是靠不住的，从来就没有救世主，值得信赖的唯有自己。

但天命观与鬼神论已经流传了几百年，在民间很有市场，想彻底废掉不大可能，合理引导才是上策。

于是，周公开始重新定位人与天以及人与鬼神的关系。

首先，“皇天无亲，唯德是辅”，谁有德，天就保佑谁；其次，鬼神“依人而行”，做好事的鬼神会奖掖，干坏事的就降灾。

随着时间的流逝，天命观和鬼神论被逐渐

稀释，到了孔子的时代，大部分人对二者都已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孔子本人虽然信“天命”，但已经“不语怪力乱神”。

信仰和崇拜虽不能当饭吃，但在个人它是精神需求，动力来源；在国家它是意识形态，凝聚人心。因此，不允许信仰出现真空的周朝统治者开始了造神运动，号召大家一起崇拜新时代的神——圣人。

圣人在那个时代基本是批量生产的，三皇五帝，商汤周文都算圣人。

但是，海选的标准是严格的，选民的态度是严肃的。大体来讲，必须符合两项条件才能被称作圣人。第一，有道德；第二，有贡献。

有道德是必要条件，有贡献是充分条件，合起来是充要条件。

圣人虽然门槛很高，但只要选上，就乖乖不得了了。

圣人留下的言论是“经”，圣人创立的制度是“典”，圣人阐述的思想是毋庸置疑的真理。

对于谁是圣人存在争议，对于崇拜圣人则一致认同。并且，圣人的身份一旦确立，就不容置疑，“非圣”是要冒天下之大不韪的。

比如，司马昭杀嵇康，罪名就是“非汤武

而薄周孔”；晚明的李贽则因批判四书五经最终落得个自裁狱中的下场。

血的事实警告我们：不要跟圣人唱反调。

那么周圣人带给我们的是什么呢？

礼乐制度。

周公鉴于殷商失败的教训，认识到以人为本、以德治国的重要性，开始制礼作乐。

不管如何动听，其本质还是在为维护统治服务。周礼这个东西，说白了就是等级制度，内外亲疏，尊卑贵贱，你爸可以捶你，你哥可以训你，父系的堂弟比母系的表哥要亲，姑表比姨表在家族中更有地位，一切都源自这个“礼”。

这套缜密而庞大的系统（具体可参看《礼记》）其实也不完全是周公的原创，而是他根据一些流传下来的规章典籍和氏族宗法传统下屁民们的心理所搭建的。比如为什么是三年之丧而不是两年或者四年，这里面大有学问，可以就此出一本专著——《华夏心理学》。

尊重传统使这套制度易于推行，从而，周公进一步抛出了一个概念——家天下。

家天下就是把整个天下看作一个巨大的家族，族长叫“天子”。

大家族下面有百十来个中家族叫“国”，

其家长唤作“诸侯”。

中家族下面有若干小家族叫“家”，其家长称作“大夫”。

小家之下又有很多更小的家庭，其家长叫“士”。

这帮人是怎么联系起来的？很简单，宗法制加封建制。

宗法制规定，一个家族中，父亲与正妻所生的第一个儿子叫“嫡长子”，是代表着家族血统的老大，叫“正统”。家族的爵位和财产只能由嫡长子继承；

父亲与正妻所生的其他儿子叫“次子”，父亲与小妾所生的儿子叫“庶子”。这帮人合起来叫“小宗”，“小宗”的地位远远低于嫡长子。

所谓天子，就是上天的嫡长子；所谓诸侯，就是上天的次子或庶子；同时，诸侯又是国族的嫡长子，大夫是国族的次子或庶子；同时，大夫又是家族的嫡长子，士则是家族的次子或庶子。

天子把天下分成若干国，各指定一个国君去统治，就叫封土建国；

国君得国后成为诸侯，诸侯不能独吞天子的分封，必须继续细分，将土地和人民分给大夫，就叫立家；

大夫得到的土地叫“采邑”，采邑还可以继续分给士作“食田”。

有了一系列的社会秩序和等级制度还不够，有礼无乐无异于只有物质文明没有精神文明，长此以往，社会就会不和谐。

乐（yue）者乐（le）也。听音乐是快乐的，因为乐音是和谐的。

音阶有宫商角徵羽，爵位有公侯伯子男，除此之外还有五伦、五服。可见，乐是和礼对应的，乐是为礼服务的。

当时的乐是对音乐、诗歌、舞蹈等艺术形式的总称，用传达感情来麻醉等级社会中的每个个体，从而即使壁垒森严也能各安其分，和平共处，同心同德，和谐统一。

周公的想法很好，一个中心（德）、两个基本点（礼、乐）的政策可谓煞费苦心，也比殷商的草菅人命滥杀无辜文明了许多。

但这并不代表周朝可以永延帝祚，历史的车轮向来无情。

中国的春秋战国与日本的战国最为相似的一点就是“以下克上”。

三家分晋、田齐代姜齐都是活生生的大夫搞掉诸侯的例子。而各国诸侯先后僭越称“王”更

是不拿周王当天子，楚庄王都直接打听起象征天子领导权的九鼎的重量，想要“问鼎中原”了，礼崩乐坏已成无可挽回之势。

当此之时，士这一阶层的价值凸显了出来。士有钱有闲有文化，是野心勃勃的大夫、穷兵黩武的诸侯拉拢争取的对象。善养士者得天下，以孟尝君和信陵君为代表的战国四君子就是例子。

而士的历史使命和精英意识促使他们在面对天下大乱、连年征战的乱世局面时不得不思考一个问题——怎么办？

作为最低一等的贵族，士的领地“田”同大夫的采邑、诸侯的国、天子的天下有所不同。即士对田只有产权没有治权，只能收租不能管人。因此，士有参政议政的权力，却不属于统治阶级。

也正因如此，士比较自由，流动性很大，可以怀揣N国护照，凭借一颗脑袋，游历天下，跨行跨业。

于是，以儒家为代表的文士，墨家为代表的武士，道家为代表的隐士，法家为代表的谋士登上了历史的舞台。这帮人秉持不同主张，吵来吵去，就有了百家争鸣。

解剖儒墨

作为周公的头号粉丝，孔子一生都在为复兴周礼奔走呼号。

他提出的解决乱象的方案就是让一切都回到原有的轨道上来，对所有违背周礼的行为（如“八佾舞于庭”）大加鞭答。

体现周礼所规定的伦理法则的情感就叫“仁”，通俗些讲就是拿人当人，然后有差别、分等级地去爱你周围的人。

感情是分亲疏的，父母、兄弟、朋友，对不同的人你不可能施与相同的爱，“仁”就是让你理清这一层一层的关系，有梯度地去爱他人。

当然有人会问，凭什么？

凭孝悌之道。

敬爱父母叫“孝”，友爱兄弟叫“悌”。

孔子认为这两种爱是人就有，无须解释，是“仁”的情感基础。

同时，孝悌具有可延展性，敬爱父母做到了就能敬爱父母的父母，友爱兄弟做到了那亲兄弟以外的堂兄弟、表兄弟乃至同乡好友都可以当做亲兄弟一样来爱。

人同此心，当每个人都这么去身体力行，五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

序，朋友有信）就明确了。又因为封建社会的家国一体，周礼也就恢复了，天下也就安定了。

“仁”的具体实施有一套方法，叫“忠恕之道”。

忠就是“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恕就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自己有某种要求需要满足，推想他人也有这种要求需要满足。

这是忠。

万一别人不愿“立”不愿“达”呢？比如道家那帮人，天天想着无为，你跟他谈治国平天下显然不现实。

如果别人无此愿望，不同意，切不可强加于人。每个人都有说“NO”的权利，这是一种尊重，是恕。

忠和恕一正一反。一个积极作为，一个消极不作为，共同构成了推行仁爱的准则。

孝悌是为仁之本，忠恕是为仁之道。除此之外，哲学家张岱年友情提示三点：

第一，仁爱不是无原则的姑息养奸，对不仁之人则鄙视、远离；

第二，仁不包含“智”，知识多寡智商高低不影响你推行仁爱。既仁且智者，可以谓之圣

人；

第三，仁者虽然具备恭宽信敏惠等风范，但仁不等同于“德”。德是一切善行的总称，而仁只是其中比较现实的那一种。

仁不是道德，而是一种文化，一种为礼乐制度提供理论基础的文化，是孔子政治主张的哲学原理。

证据就是孔子对管仲的评价。

管仲本来是公子纠的家臣，后来却投靠了公子纠的竞争对手公子小白（齐桓公），显然很不道德。

不过没关系，因为管仲辅佐齐桓公击退了北方的狄人，孔子就对这个思想和行动都很法家的政治家顶礼膜拜，不吝溢美之词：

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要不是管仲，恐怕我们都要像野蛮民族那样披头散发穿衣打扮了！）

孔子之后，第一个起来反对儒家的是墨子。

墨子主张“兼爱”。与“仁爱”不同，这是一种不分人我，不分远近，一视同仁（仁字前放一“同”字，“仁”、“兼”之别立现），无差别的博爱。

时势造愤青。

墨子生活的战国初期和孔子生活的春秋时代早已不可同日而语。

在春秋，诸侯称霸时都打着“尊王攘夷”的旗号。王指周天子，夷指那些不遵从周礼乱称王（比如楚庄王）的化外之人。由此可见，遮羞布还是要要的，野心还是得藏着掖着的。

到了战国，形势急转直下，社会愈加动荡，政治愈加黑暗，战争愈加频繁，民众愈不聊生。

贵族阶级的代表、宋国公子的后代孔子的复古主张全面破产，平民阶层的代言人墨子应运而生。

墨子认为，之所以会出现国与国之间征伐无度，家与家之间相互掠夺，人与人之间算计残害的社会现实，就是因为人们不相爱，这一点和儒家的看法是一致的。

也就是说，爱人是肯定的，没有问题，分歧就在于怎么去爱，是仁爱还是兼爱？

墨子认为爱是无私的，不“兼”则无“爱”。按儒家那套照感情亲疏画个圆，越靠近圆心越爱，那最爱的只能是圆心，也就是自己。如此一来，人人都会沦为自私自利甚至损人利己之

徒。

长此以往，你损人利己，别人也损人利己，最后是大家都受损，最初提出仁爱主张的人也不能幸免。

与其如此，还不如大家一开始就互助互爱，互惠互利（爱人者，人必从而爱之；利人者，人必从而利之），最后全人类都无差别地相亲相爱，每一个体都不欺人且不被人欺，欺实马也就无处藏身了。这才是治标之本。

兼爱的理论基础是人人生而平等（人格上的），因此，墨子强烈反对统治阶级的铺张浪费（比如厚葬）以及对音乐等精神享受的追求。虽然这跟他平民出身深知物质生产的不易有关，但主要还是为了反对儒家的礼乐文化。

墨子长年的草根生活使他对乱世成因的判断和孔子大相径庭。

孔子认为之所以会天下大乱是因为君不君臣不臣，喜好犯上作乱的野心家太多。

墨子的认识正好相反，不是犯上作乱而是以强凌弱，是既得利益集团对民众利益肆无忌惮地剥削与瓜分。孔子为之摇旗呐喊的礼乐制度不过是把人划分为三六九等，尊卑贵贱，而其主张的有差别的爱即仁爱不过是让利益集团抱得更紧，最终导

致阶级矛盾越来越严重，天下也越来越乱。

墨子希望建立一个机会均等、按劳分配的社会，而且知行相当合一，不管别人兼不兼爱，先从自身做起。

墨家弟子一个个团结互助，以苦为乐，还经常搞些小孔成像之类的科学实验，确实令人敬佩。但问题是，你自己“赴汤蹈火，死不旋踵”可以，但以此要求所有人就不现实了，毕竟大家都不是活雷锋。

更何况墨家还反对精神享受。你把《超级女声》禁了去看看小女生的脸色；你敢在一堆中学生的包围圈里高喊“郭小四盛产垃圾”吗？

墨子也清楚自己的想法太一厢情愿，不符合人性，于是想了两条制约的方案。

第一条叫“明鬼”，即把殷商时期的鬼神论拿出来重新包装一番来吓唬人——你要不兼爱，鬼神就敲门。

第二条叫“尚贤尚同”，就是以绝对客观、公正的标准选举出一个德才兼备无所不知的圣人来领导、监督大家，用开明专制的办法确保人人兼爱。

墨子的思想很进步，当你面对一个又一个潜规则时，当你遭遇生活中任人唯亲、裙带关系等

恶心人的悠久传统时，你可知这位在酱缸文化形成之初的伟大思想家，为我们的文明提供了另一种可能，即使这种可能是如此的浪漫与不切实际，即使连生物学的研究也表明DNA总是在不断地复制自身，要想在残酷的竞争生存下来，它就只能“帮”与自己有亲缘关系的.....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无论孔子还是墨子的主张，都不适应当时“大争之世”的社会现实。

宋襄公遵循周礼打仗不仅一败涂地，还被毛泽东耻笑为蠢猪；吴越争霸中吴王夫差和越王勾践一个比一个阴险，简直就是拼智商加飙演技。

那个时代的主角是商鞅和孙武，能争一分是一分，没有人试图去恢复儒家的周礼，更没有人乐意去构建墨家理想中的大同世界。就如同现在给你1000万，你是拿去投资房地产还是投资文化创意产业？相信所有人都会选择前者——人生不满百，长线投资见效慢，挣得再多有鸟用？

士人们绝望了，老子出现了。

孔子和墨子虽有观点上的分歧，但都是出于对现实的失望起而提出主张、改造社会。

而老子不失望，不绝望，直接无望——不抱任何希望。

在老子的时代，人们早已麻木，似乎任何努力都已变成徒劳，春秋时大大小小几十个国家打到最后只剩齐楚燕韩赵魏秦七国。而且一切皆有可能，宋国作为殷商余脉在周初分封时位列诸国之首；郑国在春秋伊始雄踞天下，搞的儒家很不爽，非得用所谓的“春秋笔法”喊“郑庄公”为“郑

伯”，意淫也要给人降两个爵位。

然则这一切，而今安在哉？前者在战国沦为二流国家，最后被齐国所灭；后者更惨，战国一开始就被三晋之中实力最弱的韩国吞并。

如此恶劣的生存环境必定催生极端的思想，杨朱的“不拔一毛以利天下”开始大行其道——为什么不？性命都朝夕不保，还奢谈什么春秋大义？

杨朱开了先河，达人有待老子。

老子认为儒家和墨家那帮人都是穷折腾，越折腾越乱。在他看来，成天摆出一副拯救地球姿态的人，比如世界警察山姆大叔，才是天下大乱的根本原因。最好的天下，是不需要拯救的；谁都不用管谁，才叫天下太平。

有没有这种可能呢？有，在漫长的氏族社会之前的原始社会。

由此可见，就复古而言，原始派代表老子远比氏族派代表孔子彻底。

原始社会大家自由自在，虽然没有微信没有微博，但烦心事也少，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幸福指数未必比现代人低。

什么时候开始变坏的呢？儒家推崇的那帮圣人尧舜禹出现的时候。

这帮人用自己的言行教会了大家区分感情的亲疏，懂得了权谋之术，更可怕的是，他们开始尝试治理天下，悲剧由此拉开序幕。

在老子看来，有治必有乱，治为乱之源。天下不是你们那一小撮人能够治理得了的，即使你英明神武，也无法保证几十年后你的后代执政能力不发生退化。因此，统治阶级不要自作聪明瞎折腾，最好的统治是民众压根就不知道还有领导人。如果您实在忍不住非得去“治”，那也请您治大国如烹小鲜慢火给熬着，火到自然猪头烂，千万别用锅铲乱翻一气，把菜搅成了渣滓，把民怨搞得沸腾。

上有所好下必甚焉，统治阶级爱折腾，老百姓便纷纷效尤。老子研究了一通历史，发现从尧舜禹到夏商周，整部华夏史就是一部自以为是自讨没趣的折腾史，一直折腾到春秋战国，天下大乱民不聊生一闹够了没？

闹够了就听老子讲吧，两个字：无为。

先谈“无”。

“无”与“有”对应，老子推崇“无”是一种极其深刻的见解。

任何“有”尽管范围如何广大，总是有限的和暂时的（因为有会转变成无，任何事物都在从

一个极端转变为另一个极端)，只有“无”，表面上看只是一种空洞的逻辑，实际上却胜过任何“有”。

为什么你会畏惧你的领导？因为他虚无缥缈看不出道行深浅；为什么你受制于领导？因为他一眼就看穿了你几斤几两。有无之间，强弱立见。

无为这项浩大的工程可以拆分为四步——寡欲、愚民、反智、不德（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慈孝；绝巧弃利，盗贼无有）。

寡欲不仅是让你不要去追求名利，而且直指问题核心，让你不要去追求所谓的成就感（比如有的人现实生活中清心寡欲，却在网络游戏里追求成功）。

这他妈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别着急，老子给你安排好了，你不就是要寻找一个存在的意义吗？我们以没有追求为追求，以没有成就感为成就感。一开始可能很难，不过没关系慢慢培养，历史上那么多真真假假的隐士，成功的先例有很多。

寡欲要从统治者做起，上行下效，最后达到整个社会的民风纯朴。

这倒没什么，几十年前的中国就基本实现了上述情形。

问题在于老子的寡欲寡得比较彻底，连求知欲也给你格式化了，整个社会都反智，这不是读书无用论吗？

的确，老子就是希望大家都饱食终日、无所用心，最好像动物一样吃了睡睡了吃，整个社会就是一部绿坝版《动物世界》，老子当解说员。

老子用比赵忠祥还深沉、比任志宏还磁性的声音解说道：“其政闷闷，其民淳淳；其政察察，其民缺缺”。

统治者稀里糊涂，老百姓就淳朴敦厚；统治者明察秋毫，老百姓就心怀鬼胎。要想愚民，必先愚君，愚到最后，人如赤子，民如野鹿，没心没肺，幸福美满。

这真是和谐到四下里一片寂寥。

如果反科学反文化还可以理解，那“不德”又作何解释？

不德不是不要德，而是不要儒家那套虚伪的德。

庄子就认为儒家的仁义道德是盗贼都有的东西——行窃时第一个冲进去这是勇敢，撤退时最后一个出去这是义气——原中石化老总陈同海和高官共用一个情妇，这都“共妾”了，多讲义气啊！

在老庄看来，万物和人自有其天性，秉承

各自的天性去生活就是最高境界，儒家人为地、强制地作出各种规定反倒乱了真性情，搞出一帮人格分裂的伪君子。

正所谓“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不需要德才是最好的德）。很好理解，越缺啥越提倡啥，正因为社会矛盾加剧所以提倡和谐；正因为个个都缺德所以编个八荣八耻。反之，上德不德，根本就不用提，天衣无缝地融入所有人的一言一行当中，人人都是雷锋，雷锋也就失去其本身的意义。老子认为，原始社会就是上德的时代。

在上德时代，人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不独其亲不独其子，老有所终壮有所用，路不拾遗夜不闭户。要是导演来拍这个时代，一定是一个长长的升镜头，气势恢宏的背景音乐给配着，暖色调给打着，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一片祥和悠远。

可惜上德没了，仁啊义啊礼啊的开始出现了。

这些都是下德，因为德已经或多或少地失去了，所以要靠这些思想、手段把它找回来。

在老子那里，“德—仁—义—礼”是四个由高到低，等而下之的概念，德最好，仁次之，义再次，礼最坏。

没德了才靠仁，仁也没了就讲义。

义在古代通“宜”，即当然、应该的意思。

儒墨都谈义，儒家的义指符合仁爱的行为，墨家的义指符合兼爱的行为。

仁好歹是思想层面，思想靠不住了你做做样子行动一下也行啊。最糟糕的是连义都没了，那就只有靠外在的规范制约了，也就是礼。

如果礼都没了就靠法，法是一切的底线，是一个国家不崩溃的最后保障。历史之所以选择了法家（韩非、李斯）来结束乱世，也是逆向遵循了老子的世风日下论。

世界观很重要

老子版“德”的本质就是无为，非要用公式定义就是：“德”是从“道”那里得到的东西。

这就引出另一个宏大的概念——道。

因为“道”，老子比孔墨更有资格被称作哲学家。

孔子和墨子的关注点在改造社会研究人，是优秀的政治学家、伦理学家。但他们的通病在于，都没有构建起一套庞大而缜密的世界观。

无论是《辐射》、《异域镇魂曲》，还是《星球大战》、诺兰版《蝙蝠侠》。举凡艺术精品，无不是因为营造了一套属于自身故事逻辑的世界观而成功的。

哲学亦然。

道就是老子在经验世界中所体悟的道理，它先于天地而生，是宇宙的起源。它永不消竭，无所不在，是万物运行的规律和法则，一切都以它为法（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它自然无为（道法自然就是法它自己），无为却又无不为。

道是一种存在，却非感官所能察觉，因此不能用名词来定义。

普通的名词都由感觉和经验而来，而道则超乎感觉经验，所以没有任何词语可以恰当而完整

地定义道。

老子叫它“道”也不过是为了描述方便，差强人意地给它取了个名字，总不能满篇都是“那啥怎么怎么样”吧？

这就有个问题了，到底什么才是究极的奥义，至高的法则，世界的本源？

儒家认为是天。

虽然孔子不喜欢谈天，但由于他经常在生活中碰壁，常年失业，政治主张得不到采纳，乃至惶惶如丧家之犬。因此，他会偶尔用天命论来安慰一下自己，糊弄糊弄底下那帮弟子，免得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

孔子的看法是，尽人事而听天命。凡事不问能不能成，但问该不该做，如果该做，就身体力行不求结果，知其不可为而为之。

墨家则不。

墨子否定天命，崇拜鬼神。做了就一定要成功，不要给我讲什么听天由命随遇而安，成不了我就去请鬼神帮忙。这是一种什么精神？这是一种伟大的铁人精神——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

老子摇了摇头：“俩有为青年不要那么激动嘛，无为是王道，保身最重要。”

于是老子开始重新定义“天”。

先秦的思想家重实用理性，轻哲学思辨。

公孙龙只有一个，白马非马的逻辑推理游戏也只有墨子偶尔陪他玩玩，因此很多名词概念混淆不清，比如“天”，不同的人赋予了它不同的含义：

A.主宰命运的天。即夏商周以来的天命论，天是具有人格意义的神。由于人的主体意识的觉醒渐渐失去了市场，孔子虽偶有提及，但也只是对自己哲学体系的一点补充，墨子则明确地反对。

B.自然运行的天。即时间。中国古代以天指时间，以地指空间，时间就是自然的运行和变化，比如“天时不如地利”（孟子就老子的“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反言之，用“地利不如人和”来强调人的作用）。持此意见的主要是老庄和荀子。

C.义理之天。宇宙的最高原理，与人性和伦理道德相通的准则。持此意见的主要是孟子和后来的宋明理学家。

老子把儒家A版本的天降到B版本的天，就是告诉大家：道才是至高无上的原理，道是爸爸，天是儿子。

道有密不可分三要素，真理、存在、规律。前两者好理解，至于规律，是说道蕴含着从一个极端向另一个极端转化的过程，此过程生生不

息，周行不殆（有一无，阴—阳）。

又因万物依道而生，道是物之所共有，德是物之所自得。道是蓄水池，人人拿一杯子从中接水，喝下去成为自己的本性就是德。

因此，万物也就有了道的特性，有了生死存亡，治乱兴衰的对立转化过程。

这个观点是很超前的。即使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计算机二进制也得用“1”和“0”来表示，狄拉克发现正电子没准就受了老子哲学的启发；宇宙中有正物质和反物质的对应，性恋也还要分个零和一。

不过很显然老子没有站在这种对立转化的中间，他坚定不移地站在了阴的那一端，无的那一端。即使是拥有专利权的道，他也是先肯定了它的无为，而后才表示了可以无不为。

老子的“贵柔”、“守雌”让务实的中国人没能从他的辩证法里获得什么形而上的哲学思辨，汲取的仍然是一些生活的智慧。（将欲取之，必姑与之。）

很多人认为老子的哲学就是装的哲学并非空穴来风。大成若缺，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辩若讷，不外一个装字，装蒜装孙子。

其实不用装，老子给你举了很多例子。天

底下最柔弱的是水，然而水滴石穿；人活着时最软，死了的时候才最硬；老虎是山中之王，却灭绝得只剩下周老虎了；蟑螂不起眼，却活了上亿年，长盛不衰。

由此可见，最弱小的才是最强大的，夫唯不争天下莫能与之争。

除了装还得忍，就这点而言，一部中国史就是一部《火影忍者》，勾践韩信司马迁都是其中忍术高超的“上忍”。

苏轼在《留侯论》中说，受到侮辱就“拔剑而起，挺身而斗”，这不是真正的勇敢。真正的勇者应是“猝然临之而不惊，无故加之而不怒”——有时克制情绪比放纵情绪更难，因此老子说“大勇若怯”。

薄情的老子用冷静到冷酷的态度揭示了一幕幕生活的真相，但事实上，他知行是不怎么合一的，功利心是很重的，装傻充愣是为了后发制人的，无为的目的是想无不为之的，后人从老子的书中读出应用于各个领域的高级权谋是有道理的。

真正实践了老子理论的是庄子，感性的庄子过着真实而自由的生活，那种恬淡与幸福不足为外人道，所以他写出了先秦诸子中最优美的散文。

去吧，都去吧，乘云气，骑日月，游乎四

海之外，死生不动于心，安时处顺，哀乐不入，突破一切限制，与天地自然同，返璞归真，回到本我.....

没有人再理会什么天下苍生，家国大义。个人在历史的长河中，犹如一叶漂泊不定的孤舟在波涛中摇荡，不知何时才是终点。就算你成也好、败也罢，不过是乱世狂涛中一朵毫不起眼的浪花，最终会在波涛中慢慢消失，渐渐被世人遗忘。既如此，又何必制造出那么多如繁星的立场？

白云飘兮轻若絮，生如梦兮淡如云。

乱到极点时，老庄成显学。

然而，中华民族之所以延绵至今，一路跌跌撞撞走来而没有像其他文明一样消亡，靠的不是老庄，是挺身而出、敢为天下先的担当之人。

如果都已经绝望，那就从绝望中寻找希望。

孟子很愤青，荀子太理智

孟子出现了。

孟子虽然上承孔子，却丝毫没有孔子的谦虚随和，反而跟墨子很像，都是大愤青。

而且，孟子吸收了很多墨家思想，行侠仗义，反战爱民，虽仍把希望寄托于统治阶级，但远比孔子民粹。

不过，学费不是白交的，亚圣不是白叫的，说到底他还是个儒家。

对比一下孟子的“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和墨子的“视人之身若视己身”，“以及”和“若”还是有区别的吧？

一个泛及，一个恒等，仁爱和兼爱的区别立见。

孟子比孔子深刻的地方就在于，他受老子启发，开始认识到构建世界观的重要性，营造了一套由内而外的哲学体系。

孔子、孟子和荀子三者的共同点在于肯定礼乐制度，不同之处在于孔子不爱谈人性，只提过一句“性相近矣，习相远也”。习就是让你合于礼，合于礼的性就是好的，至于人性究竟怎样，到底还是没讲。

没讲的后果就是仁爱理论站不住脚，基础

不牢，地动山摇——你说孝悌人人都有，无须解释，那你给我解释一下俄狄浦斯王的杀父娶母，你给我解释一下《资治通鉴》上那么多兄弟阋墙父子反目的事实。

不用后人叫板，墨子和老庄早就把儒家驳了个体无完肤，孟子要想重拾人心重整旗鼓，压倒彼时已经风靡天下的墨老，就不得不比他们更精深更缜密。

于是，性善论新鲜出炉。

首先，孟子否定了老子的“道”至高无上论，肯定了“天”还是老大。

但“道”这个概念被保留了下来，剥去了其作为宇宙最高原理的含义，被后世儒者广泛使用，比如“天道”“人道”。

并且，孟子的“天”已不同于孔子墨子口中的A天（天命），而是C天（义理之天），此天才是宇宙的最高原理。

由于人食五谷杂粮，吃了自然界的又还给自然界，终属大自然的一员，因此，天人相通。

这是个创造性的概念。孟子认为，人的心性与天相通，天理人性，一以贯之，又因为天是善的，所以人性中也有为善的因子。

孟子的天与性之关系同老子的道与德之关

系相同。

恻隐之心是仁（同情心），羞恶之心是义（羞耻感），辞让之心是礼（谦让的品质），是非之心是智（辨别是非的能力）。有了这四个因子，若能扩而充之，则可为圣人。

那那些恶人又是怎么产生的呢？

孟子认为是环境和条件使然，使他们不能扩充善的因子。丰年多懒惰，灾年多强暴，难道是人们天生就懒就有暴力倾向吗？不是，是环境“陷溺其心”。

这就好比水原本是往低处流的，如果你把它堵起来，也会上山，但你能说这就是水的本性吗？

为了证明四大因子的存在，他提出了“人皆有不忍人之心”。

所谓不忍人之心就是你看见一个小孩将要坠井，会本能地跑过去救他，这既不是为了讨好他人，也不是出于利益算计，而是人之为人、不为禽兽的底线。

有了不忍人之心，不忍人之政就有了基础，孟子开始感召统治者像他一样修身养性（反求诸己，反身而诚），养成浩然之气（崇高的精神气质）不断发散、扩充，王道仁政自然而然也就推行

了。

紧接着是荀子。

李泽厚对他的评价是“上承孔孟，下接易庸（《易传》，《中庸》），旁收诸子，开启汉儒，是中国思想史从先秦到汉代的一个关键”。

荀子主性恶，不仅如此，他比孟子更深入地将人性一分为二，一半叫“性”，一半叫“伪”。

去掉偏旁看这两字就清楚了，一个“生”一个“为”。

生就是天生的，人的自然属性；为就是后天改造的，人的社会属性。

荀子认为人的自然属性是恶的，如果保留它，人就会变成动物。

又因为人论力气不如牛，论速度不如马，生存能力远远低于牛马，因此变成动物将是一件很悲哀的事情。

之所以到目前为止牛马能为人所用，是因为人组成了社会，运用了强大的社会力量。

因此，人的自然属性需要外在规范的约束。荀子强调学习的重要性，其目的就是号召人不断向社会秩序靠拢，最终磨炼为圣人。

外在规范是什么？礼法制度。

由于实在太乱，荀子不仅重礼，也开始讲法了。

礼是法的根据，法是礼的体现，礼法是治理国家的根本，个人修身的标准。修的过程就叫“化性起伪”。

对比孟子和荀子，孟子认为人的自然属性是善，社会侵染使其恶，所以主张向内正心；荀子认为人的自然属性是恶，社会改造使其善，所以主张向外学习。

世界观方面，荀子也否定了老子的“道”至高无上论，但对“天”的定义他和老子一样，同样是B天。

问题是B天就是指时间（自然界的變化），而荀子断言自然变化和社会治乱并无必然联系（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人过好自己就行了（天人之分），这，这也太唯物主义了吧？！

而且，过好自己只是起步，荀子理想中的达人是与天斗与地斗其乐无穷，以至能够利用、操纵自然的人，想来想去，也只有《魔兽争霸》里的暗夜精灵族符合他的要求。

其实不难理解。在荀子看来，人性和天都靠不住，只有礼法制度才代表着先进的生产力。

他的逻辑很明确：人类社会要维持自己的

生存发展必须组织到一起，与大自然相抗争，这就产生了“礼”。礼克制人的自然欲望，使群体能够存在和延续，因此每个人都应该去“学”去“为”去“伪”。

相比之下，孔子尚且说“人而不仁如礼何？”（一个人没有仁爱之心，遵守礼仪有什么用？）可见作为目的的礼和作为基础的仁同等重要。

而在荀子，你几乎看不到人之为人有什么先天的崇高品质。唯一能使你摆脱蒙昧状态的方法就是吭哧吭哧去学礼，学成了好治国平天下。

如果说孟子首先确立了伟大的个体人格观念，那荀子便首创了人类族群的整体气概。前者主内圣，后者主外王，外王到什么程度？

主宰万物，与天地并立。

三部天书

孟子的学说由其门人整理和发挥就有了《中庸》，荀子的学说由其门人整理和发挥就有了《大学》。

《中庸》讲心性之学，《大学》讲道问之学。

《中庸》的天是B天+C天，即将孟子的义理之天动态化，运转不息。而天人关系方面，《中庸》一舍孟子“人性授之于天”的被动语态，强调天与人的相互影响，人的自强不息。

同时，《中庸》一扫孟子认为天的本质是“善”的理论，认为天的本质是“诚”。

《中庸》大讲诚，认为诚是德行的基础，人生的最高境界，致诚则众德自备。

因为诚，天地造化了万物；因为诚，圣人所以能教化万民。

所谓诚，一言以蔽之：真实无妄不自欺。

诚者，天之道；诚之者，人之道。

天铁定是诚的，人则必须努力修养以达到诚。

达到诚的标准是：一事当前，不待思考，所行便能执两用中，恰到好处，既不过分也无不及：

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至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

此即所谓中庸之道。

《中庸》云“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就是这样一个过程——人生下来先是率性而为，这自然是真实无妄的。但社会很黑很残酷，充满了谎言，你也不能总是生活在童话世界里，熏陶渐染下便学会了招摇撞骗。很明显的一个例子就是被女人骗过一次的男人大部分的爱情观都不再童叟无欺。

于是，修道之谓教的作用显现了出来。

以教修之，就是勤于思勉，思以择善，勉以固之。用力日久，则无待思勉而自然合于中庸之道。

思勉的过程也叫“尽性”（尽力推知人性，也就是去明“诚”）。由于人性与天相通，故能尽性之人，亦能尽人之性，尽物之性，无所不悉。

至诚之人，既无内外之分，也无人我之间，已达到万物一体的境界，能够“参天地，赞化育”。

然后是《大学》。

《大学》就是三纲领八条目，内圣外王的说明书。

三纲领：明德、亲民、止于至善。（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

八条目：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古之欲平天下者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止于至善不是让你当天下第一老好人，而是达到（止）穷尽事物之理后的完美境界。

人苟知止，才有目标，才能心无旁骛而定，定则能静，静则能安，安则能虑，虑则能得。

而家、国、天下也是秦以前的封建时代才有的概念，秦朝之后中国延绵至今的政治形态都是郡县制，因此八条目更重要的是前四条——格物、致知、诚意、正心。

由此可见，《大学》也肯定“诚”，但大学的诚只是其理论的一个环节，并非根本。

首先，修身需要正心，正心就是让你用心专一，不要心不在焉。

要想正心，就得诚意（意识），至于诚意的方法《大学》和《中庸》就泾渭分明了。

《中庸》是向内心去“诚”，《大学》则说“欲诚其意者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说白了吧，向外界去学习知识。

《大学》说得冠冕堂皇：物有本末，事有始终，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搞清楚了事物的本质，发展的规律，获取了真知你自然就诚了。

意诚了心就正了，心正了身就修成了，后面的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就要啥有啥了。

最后是《周易》。

《周易》分为《易经》和《易传》，《易经》是周公他爸周文王蹲大牢的时候鼓捣出来的，他吸收改造了商朝时复杂的龟卜法（甲骨文），创立了更简便、操作性更强的新时代的算命法，同时为自己的革命事业做出了强有力的理论铺垫。

这个东西信的人贼信，很多历史名人的名字都是遵照《周易》来取的，许多高官富商也喜欢用《周易》测字算命。而在不信的人看来，这本书就是一坨屎，跟统计局的数据一样不可信。

没关系，再不信《易经》也是群经之首，既不属于任何一家，任何一家却又都能从中获取思想源泉。

比如老子就通过一边读《易经》一边做读

书笔记构建了道家的世界观。

说到底还是儒家霸道。秦朝时，一帮儒生在焚书坑儒这样惨烈的政治环境下，口不能言手不能写，而由于《易经》作为算命类书籍被秦始皇特批不在焚毁之列，便这个“心得”一下、那个“译注”一下，从而有了《易传》，还非得附在《易经》后面，合成《周易》。

《易经》的基础是爻，“—”是阳爻，又称“九”，主刚；“- -”是阴爻，又称“六”，主柔。

三个爻上下随机排列有八种排法（(■)(■)(■)
(■)(■)(■)(■)(■)）

这些怪叔叔的学名对应如下：

乾兑离震巽坎艮坤

乾代表天，坤代表地，坎代表水，离代表火，震代表雷，艮(gèn)代表山，巽(xùn)代表风，兑代表沼泽。

也就是八个卦，简称八卦。

从八个怪叔叔里任选两个上下组合，比如两个(■)就可以组成乾卦：

(■)

这种上下的随机组合一共可以演化出64种卦象，《易经》就是这64种卦象济济一堂来开会，

《易传》就是会议主持者对64位与会人员的介绍和说明。

以乾卦为例，从下往上数这六根阳爻。

最下面的一楼叫初九，解释是“潜龙勿用”。不是练降龙十八掌，而是告诉你要像龙一样潜伏着，不可有所作为。

比如你刚考上了省厅的公务员到厅里报到，对单位里复杂的人事关系一无所知，搞不好连看门的老大爷背景都不简单，所以最好的选择就是和光同尘埋头苦干，这就叫潜龙勿用。

二楼九二，见龙在田。龙已经出现在田野上，意味着你作为一个小科员端茶送水了三个月，吃苦耐劳不计较的优良品质已经逐渐被机关那帮懒骨头认可，跟大家熟络起来。

三楼九三，终日乾乾。当骡子当马熬了两年，终于升科长了，这上不着天下不挨地的位置还是很危险的，因此不能骄傲自满，仍需勤奋努力，才能化险为夷。

四楼九四，或跃在渊。三十多岁升了处长，也算意气风发。应酬多了起来，煤老板房老板的酒局得慎重取舍，古玩字画，香车美女，有时只需一个眼色就能要啥有啥。向不惑之年奔去的你开始过早地体会到中年危机，《沧浪之水》、《二号

首长》看得你无限欷歔，人生观家庭观价值观，各种疑惑纷至沓来。面对问题要谨慎处理，同时不要耽于享受，才可能抓住下一轮机遇。

五楼九五，飞龙在天。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凶，云从龙风从虎，大人物出现了，万民们仰望吧膜拜吧，真正的九五至尊，一厅之长。

六楼上九，亢龙有悔。都一厅之长了你还想干吗？老待在六楼不挪窝，真以为自己是楼主啊？聪明的早在九五时就开始考虑后路了，盛极而衰不懂吗？单位就一厅级编制，厚黑到头也就厅长，总不至于想在省厅混个正部级当吧？知道生存却不懂得死亡，知道获得却不懂得丧失，用《周易》的话说就是白痴一个。

《周易》的64种卦象走的都是这种用自然现象诠释人事行为的路子，它的宏大愿望是融合天道（宇宙运行规律）与人道（个人行事准则）。

《周易》的天和《中庸》一样，是B天（义理）+C天（时间），强调天人之间的相互影响（言行，君子所以动乎天地也，可不慎乎？），人与天地参，天人合一。

你说合一就合一了，凭什么啊？

凭你是天地万物中的一员，构成你的基础

材料和眼前这张纸没有区别，都是原子。

《周易》认为宇宙的起源是太极，太极生两仪（阴阳），两仪生四象（春夏秋冬），四象生八卦（天地雷风水火山泽）。

因此，世间万物都有两个方面，阴阳作为正负两极的概念普遍存在于万事万物，一切变化都起于正反的对立，这一点儒家和道家不谋而合。

分歧就在于道家认为阴阳起源于道（规律），儒家认为阴阳起源于太极（天地混沌未分之前的状态）。

然后就可以将人事行为对应自然现象了，只要谨记“乾阳为主，坤阴为辅”这一条法则。

皇帝的寝宫叫乾清宫，皇后的则叫坤宁宫，男为乾阳，女为坤阴。

两个宫殿之间还有个交泰殿，这是什么东东？

原来，男女必须交合而后能生子；阴阳亦需交合而后能生万物。泰者，天地交感之义，天地不交，万物不兴。

《周易》强调乾坤交感乃有万物，万物又在阴阳二气的刚柔相磨中不断发展变化（生生之谓易）。

这种变化，永无止期。变化的规律一言以

蔽之：日中则昃，月满则亏，否极泰来，盛极而衰等等——阴阳两极的拉锯战，循环往复的折返跑。浩渺如宇宙，亦逃不出此定律：奇点—爆炸—膨胀—坍缩—奇点。

冯友兰的读书笔记中有个比喻：一仙人装13说，下棋无必胜之法，但有必不输之法。问必不输之法为何？曰“不下棋”。下棋为一动，动则必有吉凶。

死了的东西才可能不动，因此万物都在动。惟其如此，在宇宙万物演化的过程中，有好的亦必有不好的，有凶亦有吉，对你吉利的事可能对别人就凶险。

《周易》就是用64种卦象将宇宙间诸事诸物及其发展变化的规律PS出来，以便人们取法。当然，说“诸事诸物”夸张了，你可以反驳说“人非主流没事就P自己的照片玩，你才P了64张，算个鸟”。然而这64个卦象是宇宙全体的缩影，由它们可以推导出万事万物。

《周易》把这么重要的“天机”都给泄露了出来，就是要你通过“知几察微”来趋吉避凶，获得人事的成功。

所有变化都有它发生的道理，你能做的不是怨天尤人，而是手捧一本《周易》，仰观行云俯

察流水，拿捏好刚柔的脉搏，张弛有度而非进退失据地去做，顺乎天而应乎人，在均衡与和谐之中稳步向前。

如果说老子主阴柔主静，那由《易传》解释的《易经》则主阳刚主动。但这种阳刚必须辅之以阴柔，在刚柔相济中乐观进取。

刚者，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柔者，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

而载物之德，便是儒家的仁义礼智信了。

冷血韩非

仁义礼智信是食疗，可以延年益寿长命百岁，却无法对天下大乱这一疑难杂症做到药到病除，真想快刀斩乱麻结束乱世还得靠法家。

为什么是法家？很简单，看各家代表的利益阶层便一目了然。

经过持续已久的权力重组，到了战国末年，操持最大权柄的是各国的诸侯，决定中国命运的也是这帮人。

儒家为贵族阶层谋，墨家为天下谋，道家为每一个个体谋。

只有法家，赤裸裸的法家，为君主一个人谋。

当然你会问，人儒家为整个既得利益集团谋不也挺和谐的吗？

搁现在是挺和谐，8000万党员基本能做到步调一致。问题是时也势也，战国最流行的是以下克上架空君权，谁知道那个天天对你笑脸相迎阿谀奉承的家伙肚子里流的是什么坏水。

因此，韩非才在其著作中列举了大量触目惊心的案例，不厌其烦地告诫君主如何保证视听不被蒙蔽，权力不被分享，威势不被削弱，王位不被篡夺。

方法千变万化，核心只有一条：不要去爱臣下、姬妾和兄弟（爱臣太亲，必危其身；人臣太贵，必易主位；主妾无等，必危嫡子；兄弟不服，必危社稷）。

同属统治阶层的人尚且不爱，遑论被统治阶层。韩非将儒生、侠士、食客、纵横家和工商业者视为危害社会的五类人，简称“五蠹”，主张将其统统消灭，只留下打仗用的战士和种地用的农民。

为什么会出现法家这样的怪胎？

因为只有法家可以结束这场延绵了数百年的乱世梦魇。

法家没有历史使命，只有现实使命。他们不是历史学家和哲学家，而是一帮训练有素的职业经理人，唯一的任务就是看好公司，帮老板出谋划策。

韩非就是这样一个人，着眼于当下，将一切都浸入冰冷的利害算计中的人。他撕破了人世间一切温情脉脉的面纱，还事物以残酷的本来面目：人不过是一种为了生存而相互利用、争夺的动物。这一准则成为他衡量、判断人事行为的唯一标尺。

比如：

父母之于子也，产男则相贺，产女则杀

之。此俱出于父母之怀衽，然男子受贺，女子杀之者，虑其后便，计之长利也。故父母之于子也，犹用计算之心以相待也，而况无父母之泽乎！

又比如：

舆人成舆（豪华轿车）则欲人之富贵，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天死，非舆人仁而匠人贼也。人不贵则舆不售，人不死则棺不买，情非憎人也，利在人之死也。

像这样冷酷无情的论断在韩文中俯拾皆是，其严谨犀利的逻辑，无懈可击的推理似乎宣告了传统的氏族观念已全面崩溃。众神已死，情感也靠不住，剩下的只是一丝不挂的利己主义。

遍览青史，几乎找不到第二个能像韩非这样不动声色地去条分缕析人性之恶的人，他就像《沉默的羔羊》里的汉尼拔博士，用手术钳将人性中血淋淋的“尔虞我诈”、“你死我活”挑出来拿到放大镜底下观摩把玩。

就“没心没肺”而言，韩非比他的老师荀子更胜一筹。在荀子，人性虽恶，但至少可以通过学礼改造成善。而在韩非，人性之恶，亘古不移，君主只有靠严刑峻法震慑之，以丰厚奖赏利诱之，才能防止人不作恶。

韩非对形而上的哲学思辨不感兴趣，也懒

得构建宏大的世界观，在他看来，真理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实际应用和利害关系的变化而变化的，研究人情世故的复杂性、变异性，如何对待、处理具体的人事关系，是韩文中探讨最多的。

比如：

宋有富人，天雨墙坏，其子曰：不筑，必将有盗。其邻人之父亦云。暮而大亡其财，其家甚智其子，而疑邻人之父。

法家有三派，韩非集大成。

三派者，慎到之“势”，申不害之“术”，商鞅之“法”。

三者各有偏重，韩非兼收并蓄。

势者，权势也。这是君主之为君主的根本，失势如汉献帝则名为君主实为傀儡。因此，慎到曰：“尧为匹夫，不能治三人。桀为天子，而能乱天下。”

术者，权术也。就是政治谋略，关于这方面韩文中有各种活生生的例子，害人的，防身的，一应俱全，不胜枚举。

法者，条令也。和今天的“法律”差别很大，是指一切由政府颁布的明文规定。

仗势欺人、阴谋诡计、严刑峻法，有了这三者，再加上“二柄”（赏与罚），君主就可以高

枕无忧了。

势是基础，术与法是统治的手段。术要藏之于胸以便“潜御众臣”，法则要公之于众无论贵贱贤愚都能明白通晓。

韩非重法，认为法既立，则为国人言行之最高标准。君主以下，皆须遵守，君主以外，无权更改。如此，虽后世有中庸之主，奉法而行，亦足以治。

说白了，法就是明确奖惩的律令，什么该奖，什么当罚，严格执行，利用人性的趋利避害，驱动其自私自利的特性来为君主服务。

势立威，术驭臣，法制民，由此整个国家成为一台高速运转的、君主的个人电脑。

如果说仁爱兼爱是儒家同墨家的区别，有为无为是儒家同道家的区别，德治法治就是儒家同法家的区别。

在韩非看来，孔子和墨子的争论毫无意义，仁爱兼爱都是爱，是爱就靠不住，不然怎么会“严家无悍虏，慈母有败子”？

爱不仅不管用，还会伤害到君主和国家的利益。

韩非举例说，楚国有个人，父亲偷了羊，他去官府举报，结果官员是个迂腐的儒生，判此人

死刑，罪名是“不孝”。又比如鲁国有个人，每次打仗都败下阵来，从来不拼死作战。孔子问他为什么，他眼角闪烁着泪光，大义凛然道：“家里还有老父无人赡养，是以不敢死。”孔子被感动了，就推荐他做了官，理由是“仁孝”。

韩非认为这简直就是扯淡至极。

很好理解，孔子的时代是礼崩乐坏，韩非的时代则是天崩地裂。天都崩了地都裂了，以往的家国关系、父子亲情能剩下多少真不好说。正所谓“上古竞于道德，中世逐于智谋，当今争于气力”，新时代新课题，需要一种立足于当下放眼于未来的新思想，韩非应运而生。

这个口吃的韩国公子写起文章来丝毫不留情面，在他笔下，尧是糊涂虫，舜是伪君子，商汤和周武则是乱臣。

舜明明是臣，尧却把他当作君，不是糊涂虫是什么？

尧明明是君，舜却把他当做臣，不是伪君子是什么？

不要跟我说禅让，它既不符合人性也不符合常理，只是腐儒们的意淫。

而商汤和周武更是分别灭了夏桀和殷纣，为人臣而弑其主，还“自以为义”，不是乱臣贼子

是什么？

在韩非，仁义是绝、对、靠、不、住、的，只能为害。

他又开始举例。

一次，魏惠王问一个名叫卜皮的人：“据先生所知，寡人的名声怎么样？”卜皮回答说：“臣听说大王是一个慈惠的人。”魏惠王很happy，问：“慈惠到什么地步？”卜皮说：“到了快亡国的地步。”魏惠王大惊：“Why？”卜皮不紧不慢道：“慈则不忍，惠则好施，结果是该杀的不杀，不该赏的乱赏，这样的国家岂有不亡之理？”

再比如宋国大夫子罕曾对宋桓侯说：“治国的手段无非威胁与利诱，问题是大家都喜欢奖赏而憎恨惩罚。不如这样，讨好人的事君上您去做，得罪人的事臣下去做，君上以为如何？”宋桓侯觉得子罕够意思，欣然应允。结果呢？对子罕，“大臣畏之，细民归之”，害怕遭到惩罚的人都投靠了子罕，没过多久子罕就把宋桓侯给干掉了。

韩非对他的读者——各大国君们千叮万嘱，让他们不要相信任何人：

以妻之近与子之亲而犹不可信，则其余无可信者矣！

不过韩非不绝望，对“贫穷则父母不子，富贵则亲戚畏惧”的卑劣人性早已司空见惯的他相信办法总比问题多。

他提出的办法很简单，一个字：法。

法的实质就是赏与罚，赏就要高官厚禄，使臣民有利可图；罚就要心狠手辣，使臣民魂飞魄散。

最重要的则是“法莫如一而固，使民知之”。意即立法要持久，执法要统一，法令要公开，不能政出多门，朝令夕改。

第十三章 位我上者灿烂星空，阳明心学在我心中

神棍现世，政教合一

韩非打造了一台精密高效的强国利器，由他的同窗李斯挥舞着辅佐秦始皇气吞八荒，包举宇内。然秦不逾二世即亡，何也？贾谊曰：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

仁义？这不是韩非笔下最虚伪、最没用的东西吗？

最没用的才是最有用的。血缘的纽带不是随随便便就可以斩断的，氏族宗法社会的根本也不是轻易就能动摇的。“文革”猛不猛？十年就歇菜。千百年来，我们习惯了父为子隐子为父隐，亲情再淡薄也不能没有亲情。

事实上，任何社会都不可能建立在法家那种极端利己主义的基础之上，更何况这个有着悠久氏族社会传统的文明古国。

不管你喜不喜欢，你不得不承认，神州大地的土壤从一开始就是为儒家这颗种子所准备的。

这也是秦朝灭亡的根本原因——一味帝王心术，无视社会现实。

暴秦的对立面是奉行黄（黄帝）老（老子）无为之术的汉朝。

多年的与民休息使泱泱大汉积攒了强盛的国力，有为青年汉武帝开始对他奶奶窦太后推崇无

比的黄老之术逐渐不满——是时候调整调整意识形态了。

调整的结果就是神学院院长董仲舒的横空出世。

董仲舒目不窥园啃了三年书，知识体系几乎囊括了先秦诸子中的每家每派，这一点他超越了时代。

他又是幸运的，很多超越了时代的人一生默默无闻，死后哀荣无限，而他却赢得生前身后名。

其实，董仲舒这辈子就干了一件事——建立儒教。

任继愈认为儒教是宗教，我深以为然。对于那些不明真相的群众叫嚣中国人没有宗教信仰我很愤怒——把董仲舒置于何地？

作为中国第一任神学院院长，董仲舒融合了儒、墨、道、法、阴阳家的思想，构建了一套宏大到你瞠目结舌的世界观。人世间的一切，上到皇帝驾崩，下到你女朋友微妙的情绪变化都可以纳入到他描绘的宇宙图式当中。

这套系统叫“天人感应”，就是用自然现象来牵强附会人事行为。

很显然，这是跟《周易》学的。问题是

《周易》远比它深得人心，而且，《周易》可以叫“天人合一”而它只能叫“天人感应”，为什么？

合一者，和平相处，共同发展，人具有积极乐观的主动性。而感应则只体现了董院长用泛神秘主义的方式将人与自然现象强词夺理地联系在一起（内有五脏，副五行数也；外有四肢，副四时数也），其试图将人改造为对天意无条件地服从，对等级秩序机械顺应的目的昭然若揭。

董仲舒的天是A天（人格上帝）+b天（自然运行），后者之所以小写，是因为它不占主要因素，只是用来呈现前者的。

天在董院长那里就是主宰人类命运的神。

董院长复兴了春秋以来失宠已久的天命论，为其“君权神授”的理论做好了准备。而他的人性论又是从荀子那里改头换面得来的。荀子认为人要想弃恶从善就得学礼，董院长认为学礼是一方面，更重要的是向天在人间的代理人天子学。

要是天子不学无术乱搞一气呢？没关系，有天在嘛！天子干得好，天就会降祥瑞。干得不好，就会降天灾。所以，虽然董院长构筑了一套等级森严的政治体制，尊君卑民，但还是给屁民留了一个巨大的念想——天不变道亦不变，有冤情，找老

天。这个自欺欺人的念想直接造就了中国人“反贪官不反皇帝”的文化心理：即使对地方官恨得牙痒痒，也相信皇宫里住着的都是好人。

有了这些保障，董院长又开始摇唇鼓舌，说服大家接受他的三纲五常论。

三纲者，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妇纲。

如何维护这三纲呢？靠五常：仁义礼智信。

这不是儒家思想。

孔子虽然讲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但其目的是为了“正名”，而不是叫你无条件地去以谁为纲，孟子更是直言民贵君轻。

而在董院长，则是君贵民轻，站在君主的立场上为君主谋，这是法家不是儒家。

事实上董院长吸收了很多法家思想，仁义礼智信作为维稳工具只是第一套方案，实在不行了还有刑。汉武以后的政治归根结底八个字：阳儒阴法，阳德阴刑。始作俑者就是董院长。

他又不辞辛劳，将阴阳家的五行学说改造一番，为汉继秦统的合法性找到了依据；再从墨子的《明鬼》中翻出一些灵异事件为自己的“天人感应”说增添神秘光环。种种猥琐，不一而足。

唯一让人觉得还像是句人话的就是“夫仁人者，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

话虽好听，但可惜从此重义轻利、重农轻商的观念深入人心。要知道先秦诸子并不回避谈利，墨子言利他，韩非讲利己，原儒亦只反对不当得利。而董院长提倡的义利观直接造成了中国商品经济长期落后的恶果（《史记》之后，再无《货殖列传》），以至于马克斯·韦伯在其《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中认为中国没有在近代实现工业化、现代化的直接原因即在于此。

所以，“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说法是不准确的，董院长干的事应该叫“融汇百家，独彰儒家”。

这也是他的聪明之处：封建社会一去不复返，郡县制的时代还是法家最有效。但中国社会不变的底色终究是人情，是氏族血亲传统，这也是为什么他用来断案的《春秋繁露》要“原心推罪”，其实质无非是：法不外乎人情。

政治选择了思想，而不是思想改造了政治。历史之所以青睐董仲舒，是因为经他改造的儒家思想最适合郡县制时代中国的统治需要。他像502胶一样强力黏合的天人图式虽然蹩脚而山寨，但每个中国人都在这幅巨大的拼图中找到了自己的

位置以及彼此的联系，获得了安全感，最差也是“做稳了奴才的”。

这才是一个统一而强大的专制帝国所最需要的。

董仲舒之后，儒生们陷入到对一经三传（《春秋》、《公羊传》、《峻梁传》、《左传》）的对比研究之中，戴着放大镜一天24小时对着这四本书望眼欲穿，企图从字里行间探索出圣人的微言大义。

这种寻章摘句相当无聊。由于一本经书三家作传（《春秋》是孔子根据鲁国的官方史书删改而成，三传是对它的注释），有时关于一个断句的研究就可以写厚厚的一本书（比如“春，王，正月”还是“春，王正月”）。

时至汉末，天下大乱。陈寅恪将魏晋之交的政治斗争简化为“以信仰儒家的豪族司马氏（司马懿）与非儒家的寒族曹氏（曹操）之间的斗争”实是一语中的。

袁绍、刘表、司马懿，这些曹操的敌人祖上都是汉朝的将军或令尹，只有曹操出身阉宦，这一点被陈琳抓住，在帮袁绍写的檄文中狠狠地嘲讽了一番。

但也正因如此，曹操才能打破常规，唯才

是举，重实效而轻虚名。

董卓以降，华夏大地山岳崩溃，兵连祸结，统治者无暇顾及对思想界的控制，儒教和经学逐渐衰落，玄学与清谈日益流行。

如果说竹林七贤“越名教（礼教）而任自然”，经常搞一些惊世骇俗的行为艺术还可以理解，那作为建安七子之一、孔子后人的孔融竟然说出“父之于子，当有何亲？论其本意，实为情欲发耳”这样的话来，则不能不说：又一个礼崩乐坏的时代到来了。

紧接着，八王之乱，五胡乱华，北方的弓马和南朝的金粉交相辉映成一幅吊诡的华丽血时代图。

这张艳丽的图谱定格于“门外韩擒虎，楼头张丽华”，陈叔宝用一场闹剧结束了陈朝的帝祚，隋朝用短暂的先声开启了万国来朝的盛唐气象。

唐朝统治者兼容并包，在意识形态上采取“尊道、礼佛、崇儒”三教并立的态度。

很显然，儒学已经日薄西山，汉代“全民皆儒”的盛况已似昨日黄花，恍如隔世。

时代的宠儿是道教与佛教。

前者扎根于民间，追求长生，肯定享乐，

鲁迅说“中国根柢全在道教”，其影响力岂容忽视？汉末之张角，东晋之孙恩，都是打着道教的旗号斩木为兵，揭竿为旗，乃有天下云合响应，赢粮而影从。

而后者作为外来文化被本土化为禅宗后更是遍地生花。慈悲为怀、善恶报应，这些普世价值、终极关怀恰到好处地击中了中国人的软肋，为劳苦大众构筑了一道转世轮回的心灵归宿。并且，禅宗不要求你念经拜佛，而是主张“凡夫即佛”、“顿悟成佛”，顺应了国人实用理性的标准，不离日常生活的实际，门槛低自然信者众。

信者众的直接后果就是儒生们的强烈不满，这种不满很好理解，跟现在一些人不爽韩剧和脑残粉并无二致。

宋儒赶上了好时候

首先站出来斥佛的是韩愈。

但韩愈毕竟是文学家而非哲学家，写篇《论佛骨表》打打笔战，从形式上反佛还可以，真想触及问题的核心尚须待宋朝的理学家。

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就说：

辟佛之说，宋儒深而昌黎（韩愈）浅，宋儒精而昌黎粗。

宋朝崇文抑武，赵匡胤曾在太庙立下祖训，明令继任者“不得杀士大夫及上书言事人”。

因此，有宋一朝，文人是很滋润的，武将是很悲哀的。滋润到什么程度呢？举个例子，程颐同学曾放言要与皇帝“同治天下”，这在别的朝代是不敢想象的。虽说清朝也有个“同治”，但同治的主体是两宫太后，不是皇帝跟你。

有了这么滋润的土壤，宋儒们开始萌发改造世界的冲动。用余英时的话说就是“他们已隐然以政治主体自待，所以才能如此毫不迟疑地把建立秩序的重任放在自己肩上”。

这帮人的第一志愿是“得君行道”，亲自参加“平治天下”的事业。第一志愿实现不了，才退而求其次，“成就人才，著书立说”。

但具体实施的顺序还是和《大学》一样，

先修身再治国，先明体再达用，先内圣再外王，两者缺一不可，前后不能颠倒。

比如司马光作为史学大家学识渊博，却因不曾在个人的身心修养方面下工夫，竟被程颐讥笑为“未尝学”，只是“资禀过人耳”。

虽然这两人都很迂，但程颐不喜欢司马光太正常了。《资治通鉴》开篇就是三家分晋，从战国写起，但在理学家看来，中国的历史只有夏商周（西周）三代可以看，以后的都是“无道之治”。在三代，人君用正统儒学治理天下（宋儒的意淫），道统和治统结合得很好。三代以下，道治分裂，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薪火相传了道统，一直将火炬传到了他们理学家的手中。

所以，朱熹告诫皇帝，如果你想将“天下无道”变为“天下有道”，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接受我们理学家关于“内圣外王”的基本规定。

综上所述，理学家一心一意想造就的是能够“治天下”的人才，包括将平庸的皇帝也改造成如斯之才。

此才有何特点？曰：致广大而尽精微，极高明而道中庸。

因为要致广大，经世致用平天下，所以先要尽精微，对儒家学说的义理进行深入的探索；同

时，极高明的境界要与现实的态度统一，不要搞得自己高处不胜寒。

由此可见，理学家眼中的君子之道是有济物之用的实学，而非纸上谈兵的空言，内圣的最终归宿还是外王。

但事实却是它成了不折不扣的空言，为什么？

因为《大学》的一个Bug。

《大学》的八条目（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很对宋儒的胃口，被程朱奉为圭臬。

从平天下往前推，到正心、诚意那是由外向内；继续反推，从正心、诚意到致知、格物则又成了由内向外，最后落实到外界的“格物”上。

一进一出，这不折腾吗？

其实，到正心诚意那就可以停止了，王阳明版注释的《大学》就是这么做的，他创造性地将原版《大学》的“致知”解为“致良知”，格物解为“格事”。如此一来，《大学》反而成了阳明心学从本体到功夫最好的注解。

参看前文，宋儒从周敦颐起，继承《周易》的世界观（无极而太极，太极动而生阴阳二气），援佛入儒，狂飙突进。

接着，二程贡献了“理”，张载贡献了“气”，直至朱熹盖棺定论，尘埃落定。

朱熹把芸芸众生从董院长的魔爪中解救出来，又把他们扔进了另一只魔掌——理。

在朱熹，天指义理之天，天人合一，这些都没问题。

问题在于他扬理抑气，肯定道心否定人心（理—性—道心；气—情—人心）。

朱熹认为理是先于一切而存在的，比如没有舟车之前，舟车之理或舟车的概念已经存在。

而阴阳二气作为造物的材料，一动一静，有清有浊，必须依靠理的指导才能聚合为世间万物。

这就好比盖房子，理是图纸，气是砖瓦。

而且图纸是贝聿铭设计的，有着质量和艺术的双重保证，出了任何问题，都只能是砖瓦被偷工减料了，与设计无关。

比如“圆”的概念是标准的360度，但由一个癫痫症患者画出来则可能是四不像。

理之全体即是太极，分散于万物，形成万物的性（秉性），而万物又能分别呈现出一个完整的太极（月印万川）。

这叫“理一分殊”。

人作为万物的一员，性秉天理，生性生性，天生如此，天赋与你，因此人之初性本善，仁义礼智都好办，这是道心。

但气就不好说了，气分清浊，情有好坏，浊气侵染人心就成为私欲，它蒙蔽天理本性，让人昏聩，朱熹认为大部分人的构造材料都是浊气多于清气，只有去浊气之蔽，存清气之淳（好的情感），使太极之全体（性、天理）完全显露，方为圣人。

如何存天理去人欲？面向自然，即物穷理，也叫“性”（名词活用做动词）其“情”（名词）。

于是你要问了，为什么我要当圣人呢？有什么好处？

朱熹说，小朋友，因为我们这个人情社会的游戏规则就这样，理不仅存在于你，还存在于他人，存在于万事万物，只有明天理的人才可能知己知彼，游刃有余，为行为实践提供指导。

但问题是，朱熹“理散为物，物本于理”的逻辑使理成为一种凌驾于万物之上的空疏概念，强迫大家去格物致知也没有与主体的内在意愿结合起来，最终的结局便是人人都必须绝对地服从天理，而人人又对这种异己的外在的宰反感甚至憎

恶。
抱。

憎恶的结果就是大家都投入了陆九渊的怀

雷霆启寐，烈耀破迷

陆九渊在批判朱熹的同时，走向了另一个极端——捡现成的。

陆九渊以本心为认识的终极目标，我心就是绝对的真理。自作主宰，乾纲独断，直指本心，一了百了。

这就脱离实际，陷入自我主义了。

相比之下，虽然王阳明“心即理”的命题也着重肯定主体意识（在程朱，由于心统性、情，而情分好、坏，因此心不能等同于理，只能说性即理），但心即理的三项构成要素“心外无理”、“心外无物”、“此心在物（阳明笔下的“物”皆指“事”）则为理”缺一不可，最后一项强调了我心之理与外在之事的联系，这就使它有了现实的意义。

于是一个问题来了，万能公式（心=性=理=良知）说心=良知，而“心即理”已经具有主体与外界联系的含义，还要“致良知”作甚？

这个问题其实等同于：已经有了《传习录》，还要《明朝一哥王阳明》作甚？

很简单，“心”、“性”、“理”这些命题即使搁到明朝也是很平易近人的，读者一看到这些字眼立马会索然无味扔书的，而王阳明在经历

了那么多恶心的政治风波后，早就对“君德成就”（改造皇帝）不抱奢望，从宋儒的“得君行道”彻底转变为“得民行道”——搞心学不是为了给皇帝开经筵日讲，而是针对每一个普普通通的人。

那是一个商品经济迅速发展的时代，以阳明之敏锐，不难察觉到这异于以往任何朝代的微妙变化。于是，他放弃了原儒们孜孜以求的“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幻想，将目光投向重建合理的人间秩序，唤醒每一个人的良知，从而开辟出一条前无古人、通往现代的康庄大道。

在“心即理”，将普遍之理与主体意识人为黏合的痕迹还很重，而在致良知，由主体意识发挥出来的理性力量和承担精神被放到了首位——人人作独立自主的判断，人人为自己的言行负责。

其实，说心=良知并不是那么恰当，更准确的说法是：心是体，良知是用。

这么说吧，心之本体便是性（心=性），而阳明又认为性囊括了情，因此天理不外乎人情（性=理），心也兼具道德与情感的双重含义，情感是基础，道德是表现。

恻隐之心是情，表现出来就是仁；羞恶之心是情，表现出来就是义；辞让之心是情，表现出来就是礼。

孔子认为，孝是动物都有的东西，不敬何以别乎？在这，孝是情感，敬是“礼”，礼就是人类社会的游戏规则，懂不懂礼是人区别于动物的标准。

说白了就是：动物是纯感性的，而人能从感性中升华总结出理性，是感性与理性的结晶。

但王阳明认为这还不够，万一感性与理性发生冲突了呢？

设想如果你是《射雕英雄传》里的杨康，怎么面对杨铁心和完颜洪烈？

一个从天而降的生父，一个视如己出的养父；一个是朝廷命犯，一个能睥睨天下。

人事行为是极其复杂多变的，需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这就有赖“智”。

智就是良知，就是：是、非、之、心。

是非之心还是心，所以有心=良知。

说到底，仁就是区分爱谁不爱谁，义无非是明白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礼不过是定义孰尊孰卑。因此，一个是非之心便涵盖了前三者，涵盖了一切选择。

良知就是是非之心，就是建立在真实情感之上的价值判断，它的感情基础是好恶。

世间之事千变万化，无非是非二字，好恶

二字。你肯定什么否定什么，这是一事当前你的价值判断。至于为了实现这一判断采取什么手段，是直来直往还是曲线救国，那就是术的层面，因人而异，因地制宜了。

如此一来由内而外的顺序就清楚了：是非之心，也就是良知，发动而为意。意识必有指向，落实处便是物（事）。由此，意（意识）将心与物（事）连成一体，知（良知）与行（致良知）一气贯通。

这是理想状态，再来看实际情况。

常人的意识包含两个方面：思维与情感。由于思维和情感都不能脱离既往的经验孤立存在，因此意识是主观的，体现出来就是有善有恶（有善有恶意之动）。

这没什么大不了的，善恶都是人为定义的概念，虽然为道德评价提供了一般准则，但无法穷尽一切具体行为。

比如中国女人对好男人的概括：70年代工农兵是好男人，80年代会谄两句诗是好男人，90年代有钱是好男人，至于现在，看《非诚勿扰》吧。

这真是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价值观的变迁直接造成善恶评判标准的变化甚至颠倒，因此

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

你认为是善的别人可能觉得是恶，你觉得是恶的别人可能认为是善。

而在价值观混乱的时代，善恶的界限越来越模糊，快餐时代的男女所言所行几乎出于下意识的行为。在男人，下半身思维；在女人，不懂得克制情绪。这就导致很多人浑噩半生碌碌无为——盖因事事受情感、欲念的驱使。

人作为社会动物，还是如此复杂的中国社会，要想立足，就不能随心所欲任意妄为，而要遵循基本的游戏规则（何为善何为恶），这就需要良知的监督。因为良知是一台明辨是非的精密仪器，它像一面一尘不染的镜子，任何善恶美丑都逃不过它的法眼，一照之下，妍媸自别。

良知囊括七情（喜怒哀惧爱恶欲）又不滞于七情。知是知非，这是它的理性选择，而这种选择又建立在好善恶恶的情感基础之上，因此，良知是一种合感性与理性为一体的价值评判标准。

一句话，良知监督指导意，意将良知与行联系起来。

这就有一个问题了：为什么由知善知恶的良知发动而来的意会有善有恶？

因为意之动。

孟子讲人皆有恻隐之心时举的例子是路人见童子坠井会上前去救，深入分析路人此时的心态不难发现有“乍见”和“转念”之分。

乍见之下，不作他想，只以救人为要。

但在去往井边的路上，他可能会转念一想：“要是个穷人家的孩子，从此讹上我了怎么办一算了，都跑了一半了，去救吧一万一是个富二代，他爸一高兴送我笔钱也说不定。”

从乍见变为转念就是意之动。

这是意的思维层面，还有情感层面。

喜怒哀乐都是正常的情感表达，当喜则喜，当怒则怒。你爸死了你放声大笑，朋友结婚你号啕大哭都是脑残行为，会遭人唾弃。

但是，情感的表达需要适度，过与不及都是问题。过说明你在放纵，不及说明你在克制，比如酒席之上，有人夸夸其谈不给别人说话的机会，有人畏畏缩缩一言不发，都不招人喜欢。

过与不及就是意之动。

但凡下意识的行为，比如“人见可畏之物即奔避”，都是合于良知的，心（良知）一意（意识）一物（事）贯穿一气。

干圣皆过影，良知乃我师

当然，你又要质疑：“把良知吹得那么神，什么不分古今无间圣愚人都有，既如此，那恶人谷里那帮恶人哪来的？”

事实上本然状态的良知你有我有大家有，四大恶人也有，只是很多人的意识长期混乱（诱因有两种：主动的自我放逐和被动的外界信息干扰、思想控制），似脱缰之野马，不受良知指引，从而无法体认良知，激活良知，让它变成明觉状态的良知，反而甚嚣尘上，扬私意之灰，蔽良知之明。

这就好比一款极好的杀毒软件，你不去添加注册码，不能更新，反倒大大咧咧上黄网，搞出一堆病毒木马，有个鸟用？

综上所述，可以用一个例子来概括心、良知、意、物（事）的关系。

心是一台笔记本电脑，有很多用途，比如电影《有话好好说》里的姜文拿它当板砖来砸人，比如你去旅行没带枕头用它枕着睡觉。

但笔记本电脑的正途，生产它的目的是拿来开机使用的。

同理，心的社会意义，之于你的终极价值是用来明辨是非、作出取舍的，这项正儿八经的功能就是良知（是非之心）。

心（良知）之所发便是意，发动就是开机，意就是操作系统。

本来你在操作系统里上网打游戏都没问题，但有一天你突发奇想，要试一试工信部出品的“绿坝—花季护航”软件，手贱的你点开了下载页面。

下载的行为就是“意之动”。

软件下载下来了，你的操作系统也快崩溃了。

打开Word想写篇文章，敲出来的都是×××的过滤词；打开浏览器，稍有露骨图片的网页都打不开，还经常弹出“绿坝系统提醒您，以上内容包含不良信息”的对话框。

你的电脑废掉了。

打文章、上网的行为就是物（事）。

于是，深感好奇害死猫的你不得不发问：如何卸载绿坝？

当然，你可以重装系统，你可以格式化硬盘，但最重要的还是拿出电脑说明书，怀着严肃而认真的态度阅读一遍，搞清楚电脑的正途，好好体认良知，不要再因好奇贪玩去下载流氓软件，而要让本然状态的良知变为明觉状态的良知。

良知如何明觉？

致良知。

致良知有两层含义。其一，向内体认良知；其二，良知明觉后向外扩充良知。

两者齐头并进，且认且扩，且知（良知）且行（致良知），因此知行合一，不容间断。

但“体认”和“扩充”毕竟是字面上的空谈，必须有实实在在的功夫。

王阳明认为心上无法用功（太抽象），但由其发动而来的意和物（事）是可以切实把握的。因此，体认的功夫就是“诚意”，扩充的功夫就是“格物（事）”。

诚意是《中庸》的核心思想，格物（事）是阳明注释版《大学》的核心思想。

人置身于社会，意识的发动有两种情况，由外向内的“应物（事）起念（意）”（触景生情）和由内而外的“心之所发”（相由心生）。

前者由物（事）到意，后者由心（良知）到意[心（良知）一意（意识）—物（事）]。

由此可见，意是连接知与行的纽带，是关键，所以要诚意。

诚者，真实无妄不自欺；诚意者，“着实用意去好善恶恶”，就是要像好色和恶臭一样发自肺腑地明辨善恶，同时，情感要真实流露，情之过

（矫情）与不及（薄情）都要适当调节。

良知真诚恻怛（同情心），原是知是知非（理性），好善恶恶（感性）的，只要你能做到意之诚，不要欺骗或违背你的良知，就能将本然良知激活为明觉良知。

诚意确实抓住了问题的要害，但诚意的功夫主要是“静坐体悟、慎独思诚”，强调在不接外物、无所见闻的时候警觉辨察内心所发之私意，这就导致当时很多王阳明的粉丝觉得有事没事跟偶像一样打打坐很帅，纷纷效仿，最终买椟还珠，流于形式。

如果一个人的静坐不能促进或改善他应付复杂现实的心理力量，徒好标新立异，陷入虚无空寂，反而减弱了面对外部事物时的心理承受能力，这就与阳明的愿望背道而驰了。

因此，诚意要和格物（事）结合，格物（事）就是在事上磨炼，在具体复杂的行为实践中不断地“应物（事）起念（意）”，从而锻炼你的应变能力，塑造稳定充实的心力。

格是正，物是事，具体方法就是为善去恶，正其不正以归于正。

由此观之，心（良知）一意（意识）一物（事）贯通一气，体用同源。在行为实践中应物

（事）起念（意），又在静坐体悟时诚此念（意），从而体认良知，激活良知。

良知明觉后又发动而为意，监督引导意，落实到物（事）上而行为，由此知行并进，循环往复，不断上升。

致良知一边向内体认，一边向外发散，从而良知全体得以充塞流行、毫无滞碍，如此便能时时精明，不蔽于欲，临事不动，应变无言。

良知之运，无一息之停；致良知的功夫，也未有止境。

充拓良知会使自己的内心实现持久的快乐与满足，即使身处险恶环境，面对复杂局面，也能超越利害得失的纠缠而保持心境之平静，作出正确之判断，当行则行，当止则止，一切恰到好处。

良知是知，致良知是行，知行之间无非隔着一个意，意诚了知和行只是一件事。因此，王阳明认为：六经皆史。

这是从宏观上看知行合一，经是言论，是思想，是知；史是人事，是实践，是行。

人生天地之间，五谷杂粮，吞风饮露，如能致其良知，复见心之全体，尽己之性，则亦能尽人之性，尽物之性，知往察来，由此及彼，无所不悉。最终既无内外之分，也无人我之间，达到万物

一体的境界，能够“参天地，赞化育”。
是谓天人合一。

有无之境

最后一个问题，有无之境。

试问：良知只是是非之心，那心之全体是个什么面目？

这很有意思，就跟你用笔记本电脑上网办公打游戏已经习以为常，突然你把屏幕扣上，开始观察起电脑本身来了。

大音希声大爱无言，电脑任凭你使用，它只默默地注视着这一切。

天泉证道四句教：

无善无恶心之体，有善有恶意之动。知善知恶是良知，为善去恶是格物。

后三句就是上文所讲之总结，如果去做了，良知明觉了，就能达到无善无恶心之体的境界。

心即理，理就是天理，心与天通。

《中庸》告诉你我，天的本质是诚。因为诚，所以能造化万物；因为诚，所以有四季轮回。

因此，无善无恶的境界就是诚的境界：真实无妄，明莹无滞。

当然你会问：王阳明说心=性=理，而性又包含了情，既有七情六欲之干扰，如何保证心之诚？

很简单，险夷原不滞胸中，何异浮云过太空。当喜则喜，当怒则怒，一过而化，不滞不留。

正如风雨雷电在天空中运转不息。卖伞的希望下雨，因此认为雨是善的；卖烧烤的害怕下雨，因此认为雨是恶的。这些都是外界的评判，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雨不会一直下，也不会永远不下。

心也应当如此。

喜怒哀乐往来胸中，但不滞留于心，成为烦扰和障碍。阳明举的例子是：

心体上着不得一念留滞，就如眼着不得尘沙。这一念不但是私念，便好的念头亦着不得，如眼中放些金屑，眼亦开不得了。

心如诚，则能不着意思，不累于心，不动于气（有害的情绪），动静合一。

动静合一就是定，安定的定。心无动静之分，关机它是电脑，开机是它还是电脑，只是开机时给它取个名字叫“良知”罢了（其静也者以言其体也，其动也者以言其用也）。

心的定是指内在的安宁与稳定，气定神闲，指挥若定。它的反义词是“动”。此动不是与“静”相对，应接事物的动，而是指动心、躁动。

常人的心时常处于妄动的状态，各种闪念像滚雷一样在心中炸响。由于对妄动无法察觉，你经常处于跟着感觉和情绪走的失控状态，不仅看不清事物的真相，临事时还会心虚气馁，感到理亏，因为“以志帅气”，内志不定，外气必弱。而心定之人，他的心就是一面明镜。你的妄动会清晰地映照在镜子上，致命缺陷暴露无遗。

这种生理上的气场弱和紧张感，便是意不合于良知，知与行一分为二的结果。唯一的解决办法就是致良知（诚意与格物），阻止私意反噬心体。

致良知不仅能满足你提高自身修养的需求，同时，持续的自我肯定让你时刻感受到体内充满了推动行为的力量和勇气，这种内在的充实展现出来就是“积极向上，理直气壮”。从而，心也诚了，静（静坐）亦定，动（接物）亦定（比如严嵩考上进士后辞官回家读书八载，这是静；后来专政二十年，这是动。其能用行舍藏，稳如泰山，有赖动静皆定之心力），情顺万事而无情，无所亏蔽，无所牵扰，无所恐惧忧患，无所好乐愤懣，无所意必固我，无所歉馁愧怍。和融莹彻，充塞流行；动容周旋而中礼，从心所欲而不逾。斯乃所谓真洒落！

于是你要问了：“有无之境呢，在哪？”

天泉证道四句教，第一句是无，后三句是有。“无”需要靠“有”来呈现，“有”需要靠“无”来指引。无是体，有是用。

比如慈悲。救助穷人，向灾区捐款，你或许觉得自己很慈悲，但这些不过是温情罢了。如果心中的活动完全停止下来，那种彻底神圣的状态是什么样的？我们以为寺庙里的神像是圣洁的，殊不知其是由思想这一物质活动创造出来的木偶，并非心之体。心体之无正如这茫茫太虚，宇宙万物和自然现象作为“有”无不蕴含发生在这太虚之中；与此同时，万物并不能反过来成为太虚之障碍。你说太虚仅仅是无吧，它又能生发出万物之有。因此，太虚本质上是无，但其发动作用时便是有。

无善无恶心之体是你精神追求的最高境界，但其本身不是你人生的终极目标。通过对“无”的深刻体验，最终是为了实现人生“有”的价值，达到“终日有为而心常无为”的圣人气象。

然而，一切的一切，都自致良知始。絮絮叨叨了这么多，我且代王阳明问你一句：你是否愿意信此良知忍耐去做，不管人非笑，不管人毁谤，不管人荣辱，任他功夫有进有退，我只是这致良知

的主宰不息，久之自然有得力处，从而毫无馁歉，纵横自在，轻重厚薄，随感随应，我只变动不居？
阳明心学，在此终结。

无需讳言，这个集儒释道之大成者归根结底还是脱胎于儒家，他毕竟恢复了自秦汉唐宋以来被无数人歪曲篡改的孔孟之道。

但真的如此而已吗？

第十四章 传薪有斯人——泰州学派

谈笑之间收王艮

南昌的讲学盛况空前，巡抚衙门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

然而阳明念念不忘的还是他的弟子冀元亨。

在王门一期里，冀元亨追随阳明最久。还在他贬谪龙场时，冀元亨就跋山涉水不避艰险去龙冈书院投师。后又追随他到吉安、到南赣，始终形影不离，最后因奉阳明之命卧底宁府而被许泰、张忠抓住把柄，押往北京。

抓冀是为了通过他诬陷王阳明勾结朱宸濠。然而让许张二人失望的是，冀元亨比江姐还江姐，在惨绝人寰的诏狱中饱受酷刑，竟能一言不发，拼死维护恩师。

阳明则多方奔走，为其鸣冤，北京六部的王门弟子纷纷响应，上书要求释放冀元亨。奈何江彬势大，强力弹压，终正德一朝，冀元亨也未能出狱。

直到嘉靖即位，冀元亨方得以重见天日，却因长时间的身心摧残，复染疟疾，不逾五日而亡。

阳明悲愤不已，在答谢朝廷封赏的奏疏中特别提出：“冀元亨为臣劝说宸濠，反为奸党构

陷，竟死狱中。以忠受祸，为贼报仇；抱冤赍恨，实由于臣。虽尽削臣职，移报元亨，亦无以赎此痛！”

然而，中央的高层正为了新一轮的权力重组忙得不亦乐乎，谁又有暇去关注阳明奏疏中提出的为冀元亨平反并抚恤其家人的要求？

无奈之下，阳明只有致书湖广布政使，请他优恤冀元亨一家。

这桩冤案使阳明难以释怀，成为他终生的隐痛，亦使其深感唤醒每个人心中良知的迫切与必要。

这段时间拜入阳明门下的可以统称为“王门四期”，主要是一些官场上的人物，比如号称“新建三魏”的魏良弼、魏良政、魏良器三兄弟，劝阻朱厚照南巡而被廷杖贬官的翰林院修撰舒芬，吏部员外郎夏良胜等人。

致良知的提出使阳明心学圆满自洽，而他的讲学方式又是如此生动活泼，引人入胜，一时间三教九流，各色人等，接踵而至。南昌城人满为患，争睹阳明。

阳明的教学方法是极高明而道中庸的，他把良知比作主人，私意比作奴婢。主人沉痾在床，奴婢便作威作福；主人服药痊愈，奴婢则渐听指

挥。正所谓“良知昏迷，众欲乱行；良知精明，众欲消化”，又何苦骑驴找驴，向外去寻？

又将良知比作掌纹，虽朝夕得见，但要将其纹理精微之处看个明白，还需用功。

作为功夫的诚意，阳明将之比作猫之捕鼠。一眼看见，一耳听见，一念萌动，即斩钉截铁，将私意克去，不可姑息窝藏，放它出路。

这天，阳明与弟子论学至深夜，一个学生始终弄不明白良知是什么。

突然，房上瓦响，从梁上簌簌地落下一些灰尘。紧接着，门外一阵骚乱，卫兵大喊抓贼。

须臾，房门敲开，一个灰头土脸的小偷被卫兵押了进来，等候阳明发落。

王阳明让他们散去，指着小偷对众人说：“我把他的良知找出来，你们就明白了。”

说着，阳明向小偷道：“把衣服脱了。”

众人大惑不解，小偷更是惊惧交加。

奈何被抓了现行，身不由己，只得战战兢兢，依言而行。

阳明不停地叫他脱，一直脱到只剩一个裤衩。

这回，任凭阳明疾言厉色，小偷却是死活不肯再脱，并高声道：打我也好，杀我也罢，就是

不能再脱。

阳明问他为何，小偷支支吾吾说不出来。阳明指着他向众人道，这就是良知。在情感，是羞耻之心，升华到理性的选择就是是非之心——脱外衣可；一丝不挂，不可。这才是人之为人的根本。

小偷哭了，给阳明下跪道：“我为生计所迫干此行当，从来就没有人尊重过我，我自己也瞧不起自己。做贼这几年，被人逮住后只有被打被囚的份，从没有人说过我还有良知，只有您还把我当人看，我不能辜负您。今后如果再偷，我自己杀掉自己！”

阳明叹道：“愚不肖者，虽其蔽昧之极，良知又未尝不存也。苟能致之，即与圣人无异矣。”

第二天继续讲课，阳明有感于昨晚之事，给学生做了个比喻。

良知本来自明。所谓的贤愚之分不过是愚人心上的渣滓多些，障壁厚些，不易开明；贤人渣滓少些，障壁少些，略加致知之功，良知自然莹彻。但无论渣滓多少，都如“汤中之浮雪”，皆可去之。

话音方落，门卫来报，说是一个江苏泰州来的自称王银的人求见。

彼时阳明早已名扬天下，每天都有从全国各地四面八方来求学论道之人，别说泰州了，兰州都不奇怪。

因此，阳明随口说了声“有请”，便又兀自讲课去了。

可是这回，他错了。

半晌，门卫回来了，不见王银。

阳明问他何故，门卫哭笑不得，说这个王银是个脑残，衣着古怪，形同戏子，进到中门便站住了，说是未见主人，不进中堂。

阳明心下诧异，同众弟子来到中门。

只见一人戴着像高级厨师一样的高帽，紧着像仙女一样长的衣带（简称峨冠博带），双手端着一片跟他帽子差不多高的笏板，神情古怪却又毕恭毕敬地站在原地，口中念念有词不知在嘀咕什么。

阳明拱了拱手，道：“远客到此，迎接来迟，失敬失敬！”

那人鞠了个90度的躬，自报家门：“泰州草民王银，久闻先生大名，特来相会。”

注意，该草民说的是“相会”，不是求学，也不是拜访。而其相会的对象是一个省部级高官。

阳明见他 不卑不亢，眉宇间颇有一股英气，便将他请入正堂，准备看座。

不过草民王银显然没有坐侧席的习惯，他大摇大摆径自往主席走去，一屁股坐到了阳明的座位上。

众弟子哗然，有看不过的起身要呵斥王银，被阳明制止了。

阳明找了个侧席坐下，这才看清王银手中的笏板上歪歪扭扭写着四排字：

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

阳明觉得好笑，打趣道：“先生所戴何冠？”

王银目不斜视：“有虞氏（舜）之冠。”

王阳明：“所穿何服？”

王银：“老莱子（老子）之古服。”

王阳明：“学老莱子乎？”

王银：“然。”

众弟子窃笑不已：即使是老莱子，平日也不会穿这么古怪且麻烦的衣服。唯其七十多岁时为了让父母开心，才穿着五彩斑斓的衣服，蹒跚学步一般故意摔跤，假装哭泣，逗得父母直乐。

于是王阳明反问：“何以只学他穿衣，而

不学他在堂上假装摔倒，掩面哭泣？”
王银心中一惊，有些坐不住了。

成圣心切的富二代

他此番是有备而来的。这个极有主见的年轻人拥有一套自己的理论体系，绝不肯轻易服人。

王银原本在泰州讲他那套理论，一个路人听着耳熟，就问他是是不是王阳明的弟子。王银茫然，接着是不屑，因为他不相信有人能超过自己。

但一打听，发现自己才是井底之蛙——不知道王阳明会被人耻笑为是从火星来的。

王银很受打击，决定去南昌一探究竟。他将原来那身更夸张的尧服换成了不那么夸张的舜服，已经很给王阳明面子了。

此刻，王银调整了一下情绪，将平生所悟拿出来反复诘难王阳明。

众人越听越惊，只觉这王银见识不凡，又有一张如簧巧舌，果非寻常之辈。

阳明气定神闲，见招拆招，暗自欣喜不已。

王银终于被驳得哑口无言，心服口服，只得起身告辞。

晚上回到驿馆，仔细回想白天同阳明的问答，王银又有些后悔：王阳明固然学问精湛，但议论之间并非全无漏洞，怎能轻易服输？

他辗转反侧了一宿，将自己的道理又条分

缕析了一遍，自信这回可以驳倒王阳明了。

第二天一早，王银求见，说要再辩。

王阳明欣然应允，又与他辩了整整一天。

众弟子听他二人唇枪舌剑、机锋论辩，无不甘之如饴，受益匪浅。

最终，王银彻底信服了，起身倒地而拜：“先生之学，精深极微。愿为弟子，听从先生教诲。”

阳明很喜欢这个悟性高、有主见的年轻人，当即决定收入门下，并替他改了名字，将“银”改为“艮”，取字“汝止”。

艮为八卦中一卦，代表山，巍然挺拔，不依不附，很符合王银独立自主的个性。但又不能失之于野，要懂得适可而止，因此以“汝止”为字。

从此，一个开创了泰州学派，使阳明心学更加平民化，乃至“凡有井水处，皆谈王阳明”的人横空出世。而王艮这个名字，也和王阳明一道，从此席卷天下，风靡一时。

王艮似乎专为心学生而生，他本人就是活生生的心学标本。

王艮他爸是泰州盐场的一个灶丁，每天在蒸煮煎销的恶劣环境中挥汗如雨，挣扎在温饱线上。

按照明朝的户籍制度，如果不出意外，王艮同学这辈子没有别的选择，只能继承他爸的衣钵，在毒物熏扰汗流浹背既贫且贱的煮盐工作中将这平凡的一生消磨殆尽。

真的没有转机了吗？

“我们经历着生活中突然降临的一切，毫无防备，就像演员进入初排。”（《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明朝中叶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弘治初年户部尚书叶淇进行的一系列改制，导致政府对食盐的控制逐渐放松，沿海一带的盐商唱着《春天的故事》，改革开放富起来。

王家作为盐户也搭上了改革的顺风车，在完成政府下达的产盐指标后，余盐可以自行销售。

就这样，王艮渐渐阔绰起来，成了富二代。

富二代王艮随父外出经商，辗转各地，眼界愈发开阔。

和其他富二代不同的是，王艮不喜欢飙车。他的衣袖里总是藏着一本书，每遇读书人必上前请教，反复商讨。加之悟性极高，又勤于思考，天长日久，不仅生意越做越大，学问也越来越深，狂傲不羁的王艮开始觉得自己要干点什么是了。

干什么呢？成圣。

这个念头是在他25岁游孔庙时产生的。

据游客反映，王艮当日盯着孔子的塑像看了半天，又心事重重地踱到门外的参天古木下，然后以坚毅的目光45度角仰望天空，道：“夫子亦人也，我亦人也。”

从此，“奋然有任道之志，旦夕寤寐”。

其实很好理解，成圣嘛，第一要名动一时，最好能名垂青史；第二要德才兼备。干露露之流也怀有同样的梦想，不过他们量力而行，压缩了一下，只要名动一时。

问题是王艮的身份。他既不是达官显贵，也不是文化名流，而是排在四民之末的“商”，这就耐人寻味了。

王艮一不从事科举，二不差钱，这让他少了很多传统的负担，思维活跃，自我意识膨胀。

而且值得庆幸的是，他生对了时代。早一百年社会风气不会这么开放，晚一百年满人就该入关了，他不偏不倚夹在中间，还碰到了王阳明这样千年一遇的心学大师，何止是祖坟上冒青烟，简直就是喷火。

不过平心而论，王艮能有日后的成就，也同他本人强烈的成圣意识密不可分。拜谒孔庙之

后，王艮读书愈加勤奋，并静坐体悟，夜以继日，寒暑无间。

终于有一天，他做了一个梦，剧情十分老套，是一部蹩脚无聊的好莱坞灾难片。

本片不玩海啸、台风这些小儿科，也不搞三体文明外星人入侵这些硬科幻，创意枯竭的编剧直截了当地告诉观众：天塌了（一夕梦天坠压身）。

然后是毫无悬念的炸来炸去，血肉横飞，所有人除了无师自通的尖叫与逃跑，什么都不会（万人奔号求救）。

比《科洛弗档案》幸运的是该片导演并不止步于制造血浆和破坏建筑，所有的铺垫只有一个目的一东方红太阳升，70亿人待王艮。

王艮继承了类型片中男主角打不烂、捶不扁、炸不死的优良传统，光荣完成了拯救地球这一艰巨的任务（独奋臂托天而起）。

就在观众都以为电影行将结束时，导演偷师《异形》，剧情一转，让大英雄王艮看到了一个骇人的景象—日月列宿失序。估计天塌就跟这有关。不过不要紧，我们有大英雄王艮。

王艮大手一挥，将其“整布如故”，轻松得跟摆象棋似的，于是乎“万人欢舞拜谢”。

王艮醒来后“汗溢如雨”，随即感到心体洞彻，宇宙在我，天将降大任于自己了。

他不敢懈怠，爬起来自言自语道：“言尧之言，行尧之行，不服尧之服可乎？”

于是按照《周礼》的记载，量身定做了一套尧服，从此“行则规矩方圆，坐则焚香默识”，并拎着一桶油漆将自家大门刷上几排大字：

此道贯伏羲神农黄帝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子，不以老幼贵贱贤愚，有志愿学者传之。

意思是要面向社会公开授课了。

泰州风暴

王艮整日沉醉于冥思遐想，言行荒诞不经，脸上宛如刻着四个字“我是圣人”。要不是遇到王阳明，恐怕一辈子就在自大与张狂中沉沦下去，空余些许轶事作为邻里乡亲茶余饭后的谈资罢了。

入门后，王艮依然坚持己见。二人在论及天下事时，阳明主张“君子思不出其位”，意即不要去做超越自己本分的事。王艮马上说：“某虽匹夫，而尧舜君民之心未尝一日而忘。”

阳明举例说：“舜耕历山，忻然乐而忘天下。”王艮马上反驳说：“那是因为当时有尧在上。”

阳明最终“然其言”。

其实，王阳明的思想基调毫无疑问是入世的，这也是他喜欢王艮的重要原因——跟自己很像。

问题是王艮性格直爽，想法天真，光顾着积极入世而不懂得自保，很容易遭人暗算，因此阳明刻意地摧折打压也是出于爱护之心。

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王艮终于还是做了件出格的事。

一天，王艮跑到阳明跟前道：“千载绝学，重昌于今，岂可使天下有不知吾师之学

者？”真是老师不急学生急。

王艮又问：“孔子当年周游天下，其车制何如？”

阳明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并不作答。

王艮也不勉强，跑到古玩市场收集了一堆图纸，自己动手仿造了一辆周天子祭天时乘坐的招摇车，车上立一大旗，上书“入山林求会隐逸，过市井启发愚蒙。遵圣道天地弗违，致良知鬼神莫测”。并重新穿上他那套惊世骇俗的尧服，带俩仆人，推着车沿途聚讲，直抵京师，都人“以怪魁目之”。

你要觉得王艮在胡来那就错了，人家打的是有准备之仗。为什么选择这个时间上京？因为北京正在举行会试，全国的优秀人才齐集于此，具备很好的炒作土壤，晚清时康有为的“公车上书”选择的也是这个契机。

但王艮此行着实凶险，有人谣传他抵京前夕有个老头梦见“一无首黄龙四处行雨，至崇文门变为人立”。

这就非常忌讳了，况且京城还有一帮不爽王阳明的官员。

幸好王门三期的欧阳德等人当时正在北

京，他们连拖带拽把王艮和他那身行头藏了起来，阳明也移书王艮之父，让他遣人速召王艮。

回来之后，阳明三日不见，王艮则长跪不起。一日，阳明送客出门，返回院中时王艮道：“某知过矣！”

阳明停了停，继续向屋内走去。王艮高声道：“仲尼不为已甚（孔子不做过分的事）！”

阳明这才折了回来，将王艮扶起，原谅了他。

王艮的思想体系用八个字概括就是：安身立本，淮南格物。

他不像阳明做那么多纯粹的哲学分析，而是捡“人皆有良知”的现成，无视明觉良知的功夫，直接采取行动。

王艮认为身为天下之本，要先懂得如何“保身”。人身安全得到了保障，就要去外界“格物”。

王艮的淮南格物将格曲解为“格式”，物就是外物，因为他自个儿已经是无需证明铁板钉钉的圣人了，所以要用自己这张矩尺去标准化世间万物。

同时，由于轻思辨而重实践，王艮将人伦关系中“朋友”这一伦提到了空前重要的地位，为

明末市民社会的形成做好了理论准备。

由此，泰州学派涌现出一个又一个肯定情欲，重视感性，好为人师，掀翻天地的大人物。

比如王艮的再传弟子颜山农，终生不仕，在野行道，自立宇宙，不袭古今。曾手书“急救心火”的宣传单，在南昌城的大街小巷四处张贴，召集江西民众去听他“端正心学”。

端没端正不知道，但颜山农赤身担当，深入民间，他的听众士农工商一应俱全，彻底将心学普及到了社会最底层。

四百多年后的美国，一群传播学学者发现，随着大众传媒向社会传播的信息日益增多，处于不同社会经济地位的人获得媒介知识的速度是不同的。社会经济地位高的人比社会经济地位低的人获取信息更快捷、更简便。因此，这两类人之间的知识差距将呈扩大而非缩小之势。

这就是著名的“知识沟理论”，它传达出一个道理：比表面上的富二代贫二代之分更可怕的，是教育的不公，信息获取的不公。

然而，早在明朝中叶，颜山农就发现了这条理论，并身体力行地去消除知识沟，比西方整整提前了450年。

颜山农的弟子何心隐更为传奇，他是中国

最早搞乡村建设的学者。

此人资质极高，史称“颖异拔群”，是嘉靖二十五年江西省试第一。这么一棵优秀的读书苗子却让颜山农给带坏了，从此不入仕途，专当文化流氓。

何心隐用心学思想作社会实验，在民间成立聚合堂，以对抗政府的法外之赋。又划时代地建立了“会”这种组织，就是现代社会团体的前身，于传统的家、国、天下之外为人与人的交际提供了另一种形式。和书院不同的是，会不是文人的小圈子，其会员囊括了社会的各个阶层。

君主专制的政治体制终于被撬开了一道石缝。

何心隐组织能力极强，阅历极广，又急公好义，爱管闲事，以至于文坛泰斗王世贞在《嘉隆江湖大侠》这本莫名其妙的书中用不阴不阳的笔调讥讽他为“狂侠”。

何心隐批判一切纲常名教，明确提出“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除却穿衣吃饭，无伦物矣”。同他比起来，五四那帮小孩还太嫩。

何心隐以草民之身玩政治，利用蓝道行设计使严嵩失宠，为徐阶倒严做出了决定性的贡献。他四处讲学，行踪不定，强势如张居正亦视之为心

腹大患。此等事功，岂是动动笔杆子的五四文人能比？

总体来看，王艮一脉的王门弟子重实干、轻思辨，属于王门三派中激进的“现成派”，他们对历史的推动远远大于其在哲学方面的贡献。

其中保守者稍知收敛，乃能位高权重，如赵贞吉官至礼部尚书、入阁拜相；耿定向官至户部尚书；著名书法家孙应鳌官至刑部侍郎。

中间者不恋权位，术业专攻，成为各自领域的专家，如万历十七年的状元、著名学者、藏书家焦竑，其弟子、著名科学家徐光启；著名诗人、讲学家罗汝芳，其弟子、著名文学家汤显祖。

激进如颜山农、何心隐，多为社会活动家。传至李贽，则已不能用“激进”二字概括，其旗帜鲜明地反礼教、反专制、反传统，前无古人地发出具有现代意义的思想解放人人平等之呐喊，已经超越了那个时代太多，以至不能见容于世。

公元1602年5月6日，在京城关押朝廷钦犯的监狱里，已经胡须花白，面容憔悴的李贽利用狱卒为他理发之机，夺过剃刀，直刺自己咽喉，顿时血流遍地。

狱卒问他：“痛否？”他以指蘸血写道：“不痛。”狱卒又问他：“为何自杀？”他写

道：“七十老翁何所求？”

次日子夜，李卓吾，王阳明的四传弟子，明朝最伟大的思想家之一，贡献了无数在当时看来是异端邪说现在看来不能不惊讶其超前且深刻之见解的伟人与世长辞，享年76岁。

第十五章 大礼仪

杨廷和布局

王阳明在南昌讲学不休，北京城却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变化。

朱厚照死了。

朱厚照再不死，大明朝就该死了。

他人生华丽的谢幕是在返京途中跑到清江浦去摸鱼，结果鱼没摸着，自己倒不慎落水，差点被淹死。

回京后，惊惧交加元气大伤的朱厚照身体每况愈下，御医尽心调治，终不见效。

司礼监掌印太监魏彬密询御医，见统统摇头，便向内阁走去。

在内廷排得上号的死太监里，张永跟文官是一条心，张忠跟边将许泰、江彬是一条心，魏彬跟太后是一条心。

魏彬找到杨廷和，道：“皇上不豫，医力已穷，不如悬赏巨金，求诸草泽。”

表面上看是说御医已经回天乏术，不如试试民间的名医。其弦外之音却是针对朱厚照无嗣的现实，暗藏汹涌：从民间找一个婴儿即位，对外宣称是朱家正统。

杨廷和清楚这是太后授意，让他试探自己，毕竟内廷也不敢擅作主张，冒此天下之大不

黠。

杨廷和沉吟半晌方道：“御医久侍圣躬，必多经验，正如人生伦序，当先亲后疏。”

这就向他表明了自己的立场：必须从藩王中选。

杨廷和早就料到了这一天，他将面对一个极其复杂的局面。

站在杨廷和的立场上分析朝局不难发现，有四伙势力如同四朵阴云笼罩着紫禁城。第一，以江彬为首的边将集团；第二，朱厚照的生母张太后。这个女人不哼不哈，闷声不响地经营着自己那一亩三分地，将张氏族人安插于朝廷各处；第三，宦官集团；第四，文官集团。

文官当中山头林立自不待言，宦官基本上和太后穿一条裤子了。但这些都不重要，当务之急是除掉江彬。江彬手握兵权，弄不好就会天下大乱生灵涂炭。

朱厚照驾崩当天杨廷和就找到张太后，首先达成的共识是秘不发丧，商量好由谁继统先。

按照惯例，没有子嗣便兄终弟及。问题是明孝宗是单传，朱厚照没有亲兄弟，最妥善的方案是从孝宗的侄子亦即朱厚照的堂弟里面找一个即位。

但张太后不这么想。本来如果朱厚照争点气搞出个娃，人现在就不叫皇太后而叫太皇太后了。可要是从藩王里选个程咬金出来当皇帝，日后连皇太后的地位都将不保。

但很显然张太后还没有胆大到狸猫换太子的地步，不然她也不用派魏彬去试探杨廷和，直接单干得了。说到底，没有文官她还是玩不转。想绕开杨廷和？可惜她没有这个实力。因此，她必须让步。

于是，谈判的焦点集中在两个问题上：继嗣和选谁。

符合条件的藩王有三个，杨廷和青睐的是兴献王世子朱厚熜，亦即后来的嘉靖帝。

表面上看是因为朱厚熜好读书、有贤名，实际原因是他在这三者中年纪最大，已经虚岁15，另外两个都是襁褓无知的小孩，容易被太后控制，导致垂帘听政，外戚专权。

深谋远虑的杨廷和最后开出的条件是：朱厚熜加继嗣。继嗣说白了就是喊张太后为妈，喊明孝宗朱祐樞为爸。这样一来，内廷干政的隐患消除了，张太后也不用担心被新皇帝一脚踢开，两全其美。

事实上，张太后并没有多少谈判的砝码，

唯一吸引杨廷和的是她可以下懿旨召江彬入见。

众所周知，朱厚照常年的办公地点在豹房，而豹房在紫禁城外。因此，作为武宗宠臣的江彬很少到紫禁城里转悠。

但针对这样一个位高权重的军事统帅，抓捕地点你设在哪都不安全，只有将其孤身一人骗进午门，即使困兽犹斗终究插翅难逃。

恰逢坤宁宫落成，正拟安置屋上的兽吻，邀请江彬参加祭典是很合适的借口。就这样，江彬被骗了进来，皇城六门齐齐下钥，守城兵一拥而上。江彬被捕下狱，随即凌迟处死，余党一网打尽，张忠、许泰流放边疆。

借花献佛，张璪得志

兴献王朱祐杬是宪宗朱见深的第四个儿子，孝宗朱祐樞的亲弟弟，封地在湖北。杨廷和总摄朝纲，派阁臣梁储去湖北奉迎朱厚熜。

与此同时，杨廷和废除了武宗朝的种种弊政，罢免冗官。边兵归卫。限制土地兼并，减免百姓税负，一时中外咸倚为重。

但问题要一分为二地看，杨廷和此举客观上利国利民，却也借机打压了政敌，将六部尚书都换成了自己人。王琼从此失势，阳明在高层失去了靠山。

饶是杨廷和算盘打得如此之精，他还是犯了一个错误——低估了朱厚熜。

朱厚熜一行顺利抵京，尽管事事低调，原则问题上却绝不让步。

比如礼部员外郎杨应魁按杨廷和的意思安排朱厚熜由东安门入城，朱厚熜当即拒绝，理由很简单：东安门是皇太子出入的门，我是即位的新君，当走正门。

又比如礼部给人安排的年号是“绍治”，意思是“继承弘治”，也就是孝宗朱祐樞。绍你妹啊，朱厚熜拿出《尚书》，翻到一页，指着上面“嘉靖殷邦”四个字说就要这个。

别以为小孩好糊弄，人是有备而来的。

国不可一日无君，朱厚熜固执己见、驻足不前，内阁屈服了。

但接下来礼部“继统须继嗣”的规定直接拉开了震动朝野波及天下涤荡了那个年代所有人思想观念的“大议礼”的序幕。

站在朱厚熜的立场，继统须继嗣的条件确实苛刻——合着这皇帝不是白当的，得六亲不认，给别人当儿子？

搁寻常百姓家也难以接受，何况兴献王只有朱厚熜这一个儿子，为了当皇帝不认亲爹，放在那个《孝经》还是长销书的年代会遭天下人耻笑。

礼部尚书毛澄也知道这太强人所难，跑到内阁向杨廷和问计。

杨廷和告诉他可以举西汉定陶王、北宋濮王的例子，这两人都是继统又继嗣。实在不行就搬出程颐的话：

为人后者谓所后为父母，而谓所生为伯叔父母。

在意识形态领域，程颐虽说比朱熹弱点，却也相当于社会主义国家恩格斯的地位。因此，以杨廷和为代表的高层主要用程朱理学做理论依据，要求朱厚熜以孝宗为“皇考”，兴献王为“皇叔

考”。

朱厚熹当然不干，反问道：“父母可移易乎？”

不干又能怎样？偌大一个紫禁城以乾清门为界，外面杨廷和说了算，里面张太后说了算，一千宫女太监还不知道是谁的眼线，稍有不慎就有可能成为下一个宫闱血案的男主角。

因此，朱厚熹不得不向文官集团求情，希望他们能让步。甚至派宦官私下找到毛澄，苦苦哀求，重金行贿，搞得老头左右为难，回绝道：

独有一去，两不相帮。

朱厚熹清楚，问题的关键还在杨廷和，因此频繁地请他老人家过来喝茶套近乎。

杨廷和茶照喝、嗑照唠。不继嗣？没门。

用现代的眼光看，为两个死了的人争皇考皇叔考实在无聊，杨廷和又不是迂阔不化的腐儒，何以如此不近人情？

因为活着的人。

继了嗣张太后就是朱厚熹的妈。其太后的位子保住了外戚集团才不至于树倒猢猻散，也只有这样皇权和戚党才能彼此制约，内阁才能放开手脚干事，朱厚熹才能避免成为朱厚照第二。

然而，杨廷和的苦心孤诣被一个人打破了

——朱厚燧的亲妈蒋氏。

蒋氏听说了朝廷的变故，跑到北京来要见儿子。这就使问题复杂化了。

如果按照杨廷和的设计，蒋氏就成了朱厚燧的叔母，叔母见了皇帝得称臣。但实际上蒋氏是皇帝的亲妈，“子不臣母”是《春秋》上的微言大义，《春秋》的作者又是孔子，和孔子比起来，程颐就黯然失色了。

杨廷和陷入了悖论。

可惜朱厚燧没有发现这道突破口，万般无奈的他找到张太后，说自己情愿避位归藩，奉母终养。

历史行进到三岔口时总是交由它指定的人选来改变车轨，这次是张璁。

朱厚照死的那年张璁才考上进士，且年事已高（47岁）。

不过他很赶趟，在生命中最后十几年发挥了把余热，借“大议礼”一跃成为那个群星闪耀的时代的男二号。

除了爹妈，张璁这辈子最应该感谢的人是王阳明。没有心学做理论支撑，他不可能抓住杨廷和的漏洞，一击命中一鸣惊人，一举登上了时代的舞台。

张璁早年听过王阳明的课，虽未拜入门下，但同王门弟子走得很近，心慕王学。

考上进士的张璁去礼部报到实习。虽然这年头流行“被就业”，但张璁的毕业分配还真不能简单地理解为“被分配”，揆诸后事不难推断，六部之中专挑礼部，是人自个儿争取来的。

通往成功的道路已经施工了四十七年，他等不及了。

于是，张璁翻开名片夹，两个至关重要的名字映入眼帘。

黄绂和方献夫。

黄绂此刻在南京任职，小学究方献夫当年以上司的身份拜阳明为师，随即连吏部员外郎都不当了，辞官回家，专心治学。

张璁对二人的判断非常准确。黄绂作为王门斗士不爽杨廷和久矣，方献夫你研究了那么久哲学也该用实践检验检验了吧？

因此，他找到这两人，虚心请教，反复研讨，写下了那篇一石激起三层浪的《大礼疏》。

张璁在疏中详细分析了杨廷和的论据，认为汉定陶王、宋濮王都是在很小的时候就被汉成帝、宋仁宗预立为嗣，养之宫中，跟眼下武宗无嗣而迎立朱厚熜不可同日而语，又着重强调了子不臣

母和若继嗣兴献王一支将绝嗣的现实，力使览者动容，无法反驳。

张璁的奏疏让问题明朗起来，由此可以给“大议礼”定性了：一场以政治斗争为核心，以理学心学为武器的意识形态层面的较量。

不难看出，张璁之所以心慕王学是因为他觉得这是一种有效的晋升工具，其奏疏中言之凿凿、谈来谈去的四个字“礼本人情”也是阳明心学的重要主张。

在程朱，礼是圣人依据天理构筑的外在规范；在阳明，心即天理，礼缘人情。因为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所以礼才得以行万世而皆准。

其实，即使是孔子，在论证“仁”时也以人皆有孝悌之情做理论依据，不能不说程朱理学与阳明心学的这次正面交锋，天理与人情的短兵相接，最高规格的真人PK，杨廷和一方从一开始便埋下了失败的伏笔。

桂萼发家史

张璁的他山之石借得如此巧妙，以至于孤立无援的朱厚熜在看完《大礼疏》后喜极而泣道：“此论一出，我父子之情得以保全了！”

有人喜出望外就有人忧从中来，杨廷和头大了。

从时人的评价中不难看出，张璁这道奏疏确属不刊之论。比如当时赋闲在家的杨一清给老朋友乔宇写信说：“张璁此论，圣人不易，恐终当从之。”南京吏部尚书石宝也暗中告诉张璁：“慎之，大礼说终当行也。”

既然撕开了口子，想压下去就不容易了。那些在杨廷和改革中失势的官员纷纷跳了出来，声援张璁，而王门一期的席书，王门二期的黄绾、方献夫、黄宗明等人也坚定地站在张璁一边，为他提供理论弹药。

再加上朱厚熜以退位要挟，杨廷和扛不住了，提出一项折中的方案：嗣还得继，但准许朱厚熜追认其父为“兴献帝”。不过，这个“帝”是带括弧的，必须注明是“本生父”。

虽然不用喊过世的亲爹为“皇叔考”了，但朱厚熜“只继统不继嗣”的目标依然没有实现。

张璁不依不饶，继续上疏，说议礼定制本

是天子的权力，皇上应当揭父子之大伦，明告中外。

杨廷和怒了：一个礼部的实习生，还蹬鼻子上脸了不成？！当即命吏部将张璁赶到南京去任闲职。

张璁根本不在乎，引爆了重磅炸弹他已经成功了一半。事实证明，南京才是他真正崛起的地方。

彼时，黄绾是南京都察院御史，席书是南京兵部侍郎，方献夫也已出山，任南京刑部员外郎，张璁和他三人天天聚在一起，谈论议礼之事。

其实，杨廷和也面临着巨大的压力，心力交悴的他暗中给张璁去了封信软言相告：以你之才不应在南京任职，静处以待，不要再用“大礼说”为难我。

张璁果然安静了一段时间，另一个人却等不及了。

南京刑部主事桂萼。

南京已经够闲的了，还是个主事，怎能不让这个正德六年的进士，已经在官场摸爬滚打了十年的老男人深感中年危机？

于是，桂萼决定搏上一把。

他刻意结交张璁等人，极力赞成他们的主

张，煽动继续上奏。

众人亦觉言犹未尽，便又从各个方面攻击统嗣兼继的破绽，写好奏疏，一并上奏。

好风凭借力，原本默默无名的桂萼也跟着大佬们递上了自己的奏折。

像所有野心勃勃的政治赌徒一样，桂萼一出手就把身家性命都押上了，他的主张比所有人都激进——皇上应速发明诏，追尊兴献王为皇考，并立庙于大内。称孝宗为皇伯考，武宗为皇兄，封蒋氏为圣母皇太后。

这就是公然与杨廷和叫板，势不两立了。

桂萼这把下注很大，远在南京的他要赌紫禁城里的朱厚熜能玩过杨廷和与太后集团，而且玩过之前要保证自己不能先被杨廷和玩死，风险极高。

然而高风险意味着高回报，他押对了宝。

朱厚熜拿着桂萼的奏折，读一句点一回头，激赏道：“此疏关系重大，天理纲常，要仗他维持了！”

言毕，召廷臣集议，讨论南京呈上来的奏疏。

其时，毛澄已经致仕，杨廷和也心灰意冷，百官在新任礼部尚书汪俊的带领下同朱厚熜继

续抗争。

杨廷和为什么不争了？

很简单，以其敏锐的政治嗅觉预感到了失败的无可避免。

朱厚熹不是朱厚照，一年多的皇位没有白坐。他拼尽全力收买宦官，千方百计在锦衣卫中安插自己人，甚至不惜将国人皆曰可杀的许泰、张忠免死充边以笼络宦官集团，都是为了日后的不时之需做准备。

猜雄朱厚熹的智商绝对高居明朝皇帝排行榜榜首，但他向来没有将聪明用到正事上的习惯。因此，这样的皇帝信奉道家无为之治是中国之幸。

不过，无为是为了无不为之的。朱厚熹明白，此刻不把这帮文官的嚣张气焰打压下去，自己将无以立足。因此，他将汪俊这拨人里言辞激烈的挑出来，以结党乱政为名下令夺俸。

处罚并不重，主要是为了试试水，表明一下自己的态度——朕要反击了。

汪俊见帝意难为，又退了一步，准他称兴献帝为兴献皇帝。

朱厚熹仍不满意——这不还得继嗣吗？于是，下旨召张璁、桂萼、席书入京议事。

杨廷和见朝政日非，决意求去，朱厚熹衔

恨已久，当即批了他的辞呈。言官交章请留，俱不见答。

杨廷和一走，败局已定。但文官集团站在维护道统的立场上反对朱厚熜，显然比出于单纯的政治考量更为坚定。

都察院左都御史吴廷举为了拖延张璁等人上京，提议让两京官员统一上疏，各陈所见，以备采择。

桂萼重申统嗣不同的理由，张璁明白无误地指出：“现在的问题不在皇与不皇，而在考与不考，即爹是不能乱认的，有且只能有一个。”黄绾则用反证法：“按礼部的说法，继统继的是孝宗的统，继嗣继的是孝宗的嗣，那将朱厚熜置于何地？是否应该取消武宗的庙号？”方献夫更是开宗明义：“先王制礼，本缘人情；君子论事，当究名实。”

当然也有一大批支持礼部的奏章，内阁次辅蒋冕痛心疾首地写道：“臣愿陛下为尧舜，不愿陛下为汉哀。”但朱厚熜选择性失明，只对张、桂等人的奏疏嘉纳不已，余者一概视而不见。

刚愎自用的朱厚熜感觉火候差不多了，便敕令礼部一切按桂萼第一次上奏的办。这样一来，除了括弧里还有个“本生父”之外，再没有任何有

碍朱厚燄观瞻的字眼。

汪俊软磨硬泡、打尽太极，皆不见效，无奈之下，悬节东门，拂袖而去。同时辞官的还有蒋冕。

朱厚燄不管，他让礼部侍郎吴一鹏代署部事，一面让他按自己的既定方针办，一面诏令当时正督赈江淮的席书入京任礼部尚书。

户部侍郎胡瓚上言，说大礼已定，席书督赈江淮，实系民命，不必征取来京。内阁大学士石琚也趁机奏请停召张璁、桂萼。

朱厚燄见剩下这拨人不闹腾了，自己的目的也达到了，毕竟还得靠人家办事，就卖个面子给他们，准奏。

这下轮到张璁和桂萼不爽了，俩议礼新贵奉诏启程已经走了一半，正做着翻身农奴把家还的美梦，却接到回任的消息，这对离成功只有一步之遥的政治暴发户来说是不能接受的。

张璁和桂萼一合计，又上了道奏疏，说“本生父”三个字必须去掉，不然虽称皇考，仍与皇叔无异。

朱厚燄得疏后，心下感动，复令二人入京。

俩人日夜兼程，到了北京，发现情况有点

不妙。所有人见了他俩都只有两种态度，要么避之唯恐不及，要么怒目而视——完全成了过街老鼠，人民公敌。

桂萼干脆躲在客栈不出来，张璁避居数日，方敢入朝，还得小心翼翼，偷偷摸摸，谨防半道上被人给黑了。

这不是在开玩笑，当时刑科给事中张翀汇总了群臣弹劾张璁、桂萼、席书、方献夫一千人等的奏章，拿给刑部尚书赵鉴看，让他拟定罪名。没想到赵鉴压根不看奏章，直接跟他商量在张璁上班的路上设个埋伏做掉他算了。

老大都这么热血，自己还有什么好说的？张翀考察了一下张璁上下班的路线，觉得在东华门动手很合适，于是遍告同僚，定好日期，届时聚集于东华门，只待张璁路过，便一拥而上实施群殴，几十双拳头砸下去，谅他不死也残。

计划是很周密，可惜走漏了风声，传到了内廷。

朱厚熜怒了：这还是国家干部吗？分明就是一群古惑仔！今天敢打死张璁，难保明天不敢冲进乾清门打死自己。

于是，朱厚熜平台召见内阁及各部长官，痛斥赵鉴、张翀，擢升张璁、桂萼为翰林学士，方

献夫为侍讲学士。然后，又借机将册文中的“本生父”三个字拿掉，彻底实现了他继续不继嗣的夙愿。

内阁大学士毛纪据理力争，被朱厚熹蛮横打断：“尔辈无君，欲使朕亦无父么！”毛纪无奈，免冠而退。

朱厚熹大获全胜，颁布手谕，明诏天下。

百官不服，奏章如乌雪纷飞般涌进内廷。

朱厚熹早就厌倦了这种车轮战，下命给司礼监，奏折一概留中不报。

兵部尚书金献民最先反应过来，倡言道：“奏疏留中，改称孝宗皇伯考已成事实，此事不可不争！”

吏部侍郎何孟春举前朝的例子，号召大家伏阙力争。

于是，翰林院编修王元正大喊“万世瞻仰，在此一举”，杨廷和之子杨慎高呼“国家养士百年，仗节死义，正在今日”，召集六部九卿共计二百余人，跪伏左顺门哭谏。

这帮人“或大呼太祖高皇帝，或呼孝宗皇帝，声彻于内”。朱厚熹在文华殿耳闻哭声震天，如丧考妣，从未见过这等阵势的他也开始心神不宁，派宦官去左顺门劝谕群臣。

众人一致表示，皇帝不让步，他们就一直跪下去。金献民跪了一会，蓦地起身道：“宰辅尤宜力争，如何不至？”当即遣礼部侍郎朱希周传报内阁。大学士毛纪、石琚知道跑不脱，也赶赴左顺门跪伏。真可谓同乘一条船，一个不能少。

群臣久久不散，如疯似狂，朱厚熹慌了，招张璁问计。

张璁轻描淡写道：“锦衣卫数力士足矣。”

朱厚熹见他处变不惊，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便定了定神，派出了锦衣卫。

锦衣卫是不讲道理的，上去就将张璁、丰熙等八人逮捕下狱，并呵斥其他官员立即散去。

杨慎和王元正作为发起人见同僚被抓顿时急了，冲到左顺门前砸门环，其他官员则大声哭喊，一时间撼门声哭喊声连成一片，此起彼伏。

朱厚熹愈发恼怒，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命锦衣卫连捕吏部员外郎马理等一百三十多人下狱，余者皆录姓名，强行驱散。

朱厚熹这人好就好在从不记仇，一般有仇当场他就报了。左顺门事件的处理结果很快出来：四品以上官员夺俸，五品以下官员廷杖，十七人被活活打死，杨慎、王元正因带头闹事，被发配远

方，遇赦不宥。毛纪、石琚则致仕而去。（对杨慎而言，人生的杯具造就了文学上的奇迹。终嘉靖一朝，放逐滇南，永不叙用，却穷而后工，留下两千多首令人称道的诗词，其中包括后来脍炙人口的《三国演义》片头曲“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议罪之后便是议功，议礼新贵们一个个意气风发地走上了权力的巅峰。

张璁、桂萼摇身一变成了内阁大学士，当年去穷乡僻壤办教育的席书成了礼部尚书，小学究方献夫则成了吏部尚书。唯独黄绾个性倔强，因他事忤逆了朱厚熜，最终只给了个南京礼部侍郎的官职。

历史深处的目光

折腾了这么久，王阳明呢？

其实，朱厚熜还在做藩王时就听说了王阳明的大名，即位之初便急不可待地下诏给阳明，让他“驰驿来京”。

以张璁、桂萼之辈，窃心学之绪余，犹能入阁拜相，要是王阳明亲自出马，结果会怎样？

然而，这个猜想成了永远的哥德巴赫猜想。终阳明一生，未再踏入北京一步。

还是因为杨廷和，他再次把王阳明阻在了宫阙之外。

以阳明之事功、资历、人气，当世之时，无人能匹，真要到了北京，只能安排他入阁，这是正处于大议礼风口浪尖上的杨廷和不能接受的。

深感既生瑜何生亮的杨廷和指使言官大造舆论，说武宗国丧期间开支浩大，此时将王阳明召到北京，必然要对跟随他平定宸濠之乱那拨官兵论功行赏，而户部现在根本拿不出那么多银子，不如让他先南昌待着，等朝廷理出头绪后再召不迟。

彼时的朱厚熜当然玩不过杨廷和，只好按他说的来。杨廷和则抓紧时间清洗六部，和谐内阁，将高层调整为由他掌舵的团结大家庭。

王琼和梁储都被挤走了，王阳明还能说什

么？

但平定宸濠的事天下皆知，朝廷总得有个交代。杨廷和给的交代非常寒碜，除了将伍文定升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将乔宇调到北京，然后给了王阳明一个新建伯的爵位，一个南京兵部尚书的职位，余者一概不赏。

虽然有明一朝伯爵只有三个，非常尊贵，但杨廷和给的这个伯爵是缩水版的，只有封号，没有铁券。

铁券有两个作用，第一可以免死，第二可以袭爵。没有铁券的爵位只是空头支票，有名无实。

而且，关于平反冀元亨的请求也没有任何答复。

阳明愤怒了。他上了一道措辞婉转、态度强硬的奏疏，将追随自己的将士们大大褒奖了一番，说自己不配封爵升官，要回家侍奉老父了。

他确实该回绍兴看看，不然就真的没有机会再见到父亲了。

王华已经七十七岁高龄，亲朋好友济济一堂，为他庆寿。

老头明显心不在焉，盯着正门发愣。双亲已逝，还有谁能让他如此牵肠挂肚？

还好阳明及时赶了回来，老头顿时喜笑颜开，精神抖擞，拉着儿子的手问长问短，喋喋不休。

内阁收到了阳明的奏疏，见他字字在理，无法反驳，不作回应显得理亏，便来了个软处理：将阳明的父亲王华、祖父王天叙、曾祖王世杰三代都封为新建伯。

依旧华而不实，但总算让老人在临别之际获得了一丝心理慰藉。

收到朝廷诏书的第二天，王华含笑而终。

这下杨廷和彻底踏实了：按照成例，父亲去世，儿子得在家“守制”三年。也就是说至少三年内，不用为如何安排王阳明而头疼了。

有什么关系呢？父亲的死让阳明沉寂了许多，他的心已不在那片曾经向往的宫阙庙堂之间，荣辱毁誉，听其自然。夏天在微风的吹拂中鉴湖赏荷；冬天去欣赏姚江的雪景；春日微醺的和风里，则带着食物和酒具，同弟子们去城外踏青郊游……

甚至连沸沸扬扬的大议礼也激不起他心湖上半点涟漪，即使杨廷和一方节节败退，自己的学生席书、方献夫正炙手可热，他仍旧一言不发。

为什么？

因为他太明白政治和学术的关系了。

很明显张璁、桂萼乃至朱厚熜都利用了阳明心学，黄绾、席书、方献夫一定也在为“道治合一”而欢欣鼓舞，毕竟“为帝王师”自古以来就是文人不切实际的梦想，但问题如果真像他们想得那么简单，你如何解释王门三期的邹守益，恐怖片发烧友陆澄，王门四期的舒芬又都站在反对朱厚熜的一边？

平心而论，杨廷和一方的初衷确实是想通过对正统理学的强调，使朝政纳入一种稳定而有序的机制。其之所以以失败告终，表面上看是相权不敌君权的结果，更深层次的原因则是保守落后的程朱理学已不再具有说服力，从根本上败给了阳明心学。

在黄绾等王门弟子，参加大议礼不是为了像张璁一样升官发财，而是出于服膺心学，认为“礼本人情”确实更符合人性，符合礼的本义，有利于改造社会现实。

于是，他们用更令人信服的心学思想击溃了杨廷和一方僵硬死板的程朱理学，却也同时摧垮了嘉靖朝的士气。结果是想利用心学改变社会风气的目的没有达成，反倒造就了一个更为独裁，更不受制约的皇帝。

对此，王阳明早有预见。所以在太议礼期

间，门生故吏，数不清的人写信向他垂询意见，他总是不置可否、不作评论。

这天夜里，玉宇无尘，银河泻影，阳明独自来到碧霞池畔，静默良久，方道：“无端礼乐纷纷起，谁与青天扫宿尘？”

月光洒满了池塘，凉风徐徐袭来，阳明衣袂翩翩，遗世而独立。

世人良知不能明觉，所言所行总是缺乏远见。有人领悟了一点新思想就沾沾自喜，既而有怀才不遇之感；有人为了贯彻执行自己的思想不择手段乃至付诸暴力，结果呢？

再深刻的道理，再独到的见解，如其可能导致一个更专制、更倒退的后果，那我情愿不说、不写。就这一点而言，王阳明超越了后世鲁迅之流太多太多。

望着熙熙攘攘的人群，望着那些各怀鬼胎、上蹿下跳、执迷不悟、如狼似犬的人们，你又怎能不发出“谁与青天扫宿尘”的感叹？

第十六章 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王与朱共天下

所幸阳明心学已经大明于天下，嘉靖二年的会试也开始用心学出题，放在以前这是不敢想象的。

而归越以后的讲学又使阳明收了平生最后两个高徒，这两个关门弟子给他的讲学生涯画上了完满的句号。

钱德洪和王畿。

钱德洪的开场白是：“我就出生在你出生的那幢楼里。”阳明一愣，反应过来他说的是瑞云楼。

钱德洪确实跟阳明投缘，他的性格跟徐爱很像，优柔寡断却又忠心不二。

他资质平庸，在学术上没有其他王门弟子那么超凡的见解，却处处恪守师说，端正心学；外在事功方面也只当到刑部员外郎这样的中层。那么他作为王门高足存在的意义是什么？

是《王阳明年谱》，是《传习录》，是有关王阳明的一切。所有的资料都是他整理编撰的，难道这还不够吗？

而王畿正好相反，他是王门弟子中智商最高的，没有之一。

这个后来让内阁首辅夏言都颇为忌惮的人

当时年仅二十，还是个裘马轻狂的秀才。跟那个年代大多数年轻人一样，他迷恋的是戏曲小说、实用技艺；诗酒流连、瓦肆勾栏。

而且，他就住在阳明家附近，却从来不来听讲，见到王门弟子来来往往还心态阴暗地背地里唾骂。

慧眼识英的王阳明却认定他是个可造之材，叫来魏良器等人，嘱咐他们如此如此。

这日，王畿又路过阳明门前，斜眼往里一瞥，见魏良器正与同门投壶雅歌，好不快活，心下诧异的他便多瞧了一会。

魏良器见王畿上钩，搁下投矢，向他走去。

王畿也不跟他打招呼，上来就是一句：“腐儒们也会玩这种游戏？”

魏良器笑道：“我等之学，并不迂腐，也不固执。你心存偏见，所以不知道其中的乐趣。”

王畿有所触动，默默地离开了。

嘉靖二年，王畿参加会试，名落孙山，狂妄之心有所收敛，报着半信半疑的态度听了几次阳明的课，逐渐心服，拜入王门。

对于这两个徒弟，王阳明因材施教。钱德洪办事踏实却不够果断，阳明便告诫他“心要洒

脱”；王畿悟性极高却散漫拖沓、玩世不恭，阳明便提醒他“心要严谨”。

经年累月，王畿成了阳明生前最得意的弟子；而钱德洪则成了阳明身后主持大局的王门首徒。

王畿是个好奇心重，喜欢思考的人。他曾暗中观察过两个同门，一个聪敏伶俐，阳明故意漠视他，屡问不答。另一个放荡不羁，为邻里不齿，阳明却整天与他讲论。

王畿不解，请教阳明。阳明告诉他，第一个虽然精明，却太多心计。如果对他冷漠，或能有所悔改，若对他器重，反而会助长其恶习。第二个虽曾狂悖，但现在已有悔悟之心，因势利导、假以时日，并非没有成大器的可能。

钱德洪将阳明的教学方法归纳为：“仅指揭学问大旨，让学生自己去领悟、证实。”

这是一种比量产式的应试教育科学百倍的教学方法。因为学生本人有资质和性格上的差异，学生提出的问题也有其特定的时间和背景，如果解答过于具体，成为教条，时过境迁将遗祸无穷。所以，只告诉学生解决问题的原则，让他自己去琢磨。这种启发式的教育，可以使每个人都获益匪浅。

无论学术还是事功，王阳明都已成为那个时代当之无愧的第一人。即使舆论尚有非议，即使朝中权贵刻意排挤，也不能改变他被莘莘学子顶礼膜拜的事实。想在学术上有所建树，想在仕途上有所作为，不想浑浑噩噩白过一生者，唯一的途径、不二的法门就是去绍兴，去找王阳明——这是那个年代几乎所有人的共识。

他们操着不同的方言，从四面八方赶来。绍兴城内人头攒动，摩肩接踵，连衽成帷，举袂成幕。

客栈住不下了就住寺院，寺院住不下了晚上就轮换着睡。因为人太多，阳明每次开讲都是大课，前后左右环坐而听者，常逾千人。一些人一待就是两三年，临到送别，由于人实在太多，还是记不住他们的名字，阳明不禁感慨：时代永远像一枚硬币，无论是豪奢浮华还是噤若寒蝉，它的背面都是世代以来延绵不绝的对知识的尊崇和向往。

绍兴知府南大吉被这空前的盛况所感染，作为阳明的父母官，他没有因为群众的围观就将其定性为“一小撮别有用心的人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闹事”，而是毅然决然地拜入阳明门下。

南大吉经常向阳明请教，说自己临政处事，多有过错，先生为何无一言相责？

阳明让他把自己的过错全讲出来，南大吉一五一十地说完后，阳明点点头，问：“你为何知道这些过错？”

南大吉道：“是良知告诉我的。”

阳明笑道：“既是良知告诉你的，你就在良知上用功，用良知做功，还有什么不明白的？”

南大吉恍然大悟，欣然而去。

后来，朝中权贵恼怒南大吉给阳明讲学大开方便之门，借故将他罢官。

南大吉不以为意，回到陕西老家自己开书院传播心学，还写信给王阳明，深以不能追随门下为憾，对于罢官一事只字不提。

另一个让阳明感动的是著名诗人董萝石。

老头已经六十八岁，不远万里来到绍兴，听说阳明同弟子去爬山了，又一路前往。

在中天阁，董萝石听了阳明的讲座，激动不已，非要拜他为师。

董萝石是民间诗坛的领袖，名满天下，又如此年长，是以一开始阳明还不敢收这个弟子。

谁知董萝石不容他回绝，说自己回家料理一下就来受教。

两个月后的一天，天降大雪，董萝石头戴竹笠、用拐杖挑着铺盖和书卷来了。为防雪天路

滑，他在布鞋外面又套了一双草鞋。

阳明握着他的手道：“老先生这么大年纪，何必搞得这么辛苦？”

董梦石说，自己见过不少所谓的专家学者，一个个道貌岸然、不学无术，唯以争权夺利为乐。本以为当今之世早已无学问可谈，听了你的良知之学才如梦方醒。于是打定主意：不入王门，此生便是虚度，死亦有憾！

还有一个广东籍的弟子叫黄梦星，家住潮州。

由于老父一人在家，黄梦星每在阳明门下学习数月，就得辞归探视父亲，离去两三个月，然后又回绍兴听讲。

阳明见他来回折腾，心下不忍，便劝他在家养亲。

黄梦星告诉阳明，是父亲不准自己在家长住。每次到家未及十日，父亲便已将归程的钱粮准备好，举着扫帚赶他走。并反复叮嘱他要他努力求学，朝闻道，夕死可矣。

狂狷天泉桥

嘉靖三年的中秋，父亲的守丧期已过，阳明在绍兴城内天泉桥边的碧霞池举行了一场盛大的宴会，款待他一百多名高徒。酒过三巡，歌咏声起，大家都敞开了性子，有的击鼓，有的泛舟，还有的亦哭亦笑，涕泪满面。

阳明想起了曾点。一次，孔子问他的四个弟子有何志向，其中三个或大言不惭，或小心谨慎，但终不外“以周礼治天下”。

诚然，这也是孔子的理想。

只有曾点，这个一边听老师讲课一边鼓瑟的学生，志向竟然是在暮春时节，和五六个大人，六七个小时，到沂（音同移）河里洗洗澡，在舞雩（音同余）台上吹吹风，再一路唱着歌回来。

如此平淡无奇。

然而孔子竟然否定了前三个弟子，赞成曾点的想法。

想到这，阳明侧身嘱咐身边的几个弟子：人只能活一次，不要辜负了这独一无二的生命，学那些砖家教兽，骗人骗己，糊涂一生。

众人又起哄让阳明赋诗一首。一首哪够？豪情倚月，逸气干云，阳明直接来了两首《月夜》，以一句“铿然舍瑟春风里，点也虽狂得我

情”潇洒收尾。

一个叫张元冲的弟子不合时宜地问了一句：“有人讥谤老师的学说近于佛老，然而弟子觉得佛老也有助于圣学，有益于我身，是否应当兼而取之？”

阳明不怪他唐突，而是耐心地解答道：“圣人诚意尽性（尽力推知人性），无物不具，哪还用得着去兼取？佛老二家之用，皆我之用。在尽性中完养自我，这是道；在尽性中不受尘世之累，这是佛。后世儒者自以为得圣学真传，却不懂得圣学的博大和无所不包，同佛老两家分道扬镳，实乃迂腐之至。”

张元冲兴奋不已：是啊，儒释道三家各有所长，各有不足，取其精华为我所用有何不可，非要以狭隘可笑的门户之见相互攻讦，浪费生命，无不无聊？同时，他也感到老师的胸怀是如此博大无边，学问是如此深不可测，真正值得他用一生去追随、去品味。

而阳明接下来的话，又使众弟子内心升腾起一股前所未有的自豪感与责任感：“圣人与天地万物为一体，儒释道皆我之用，这才是大道。佛老自私其身，自外于圣学，所以是小道。腐儒们歧视佛道，强分彼此，同样也是小道。”

由此可见，阳明心学已不仅仅是简单的儒学正脉，他吸收了佛、老二氏之精华，借用儒释道三棵大树，酿出了自己的心学之果，最终在致良知上归宗。

钱德洪又问，“致良知”到底有没有一个从本体到功夫，简易精一的概括？

阳明沉思片刻，吟出了那首著名的天泉证道四句教：

无善无恶心之体，有善有恶意之动；知善知恶是良知，为善去恶是格物。

这四句口诀好比内功心法，吃透了它，就吃透了心学的本质，心学的功夫。

可惜王畿因悟性太高，想法太多，钻研太深，以至于揣摩了一辈子四句教，并试图会通当时各家各派之思想，最终将心学引入到了类似于佛家顿悟的神秘主义。

由于对本体和功夫各有偏重，阳明身后，王门弟子一分为三：现成派、归寂派、正统派，聚讼纷纭。

现成派高估人性，认为良知天然明觉，省掉了诚意的功夫，直接推行良知，多重外在事功。代表是王艮和王畿。

王艮学问粗浅，注重身体力行；王畿虽穷

思冥想，理论上也属于良知现成派。

除去王艮的泰州学派，剩下的现成派基本上都是王畿的弟子，其中影响较大者当属邹元标。

此君先是同张居正死磕，使其颇为头疼，又与顾宪成、赵南星并称为“东林党三君”。愤青了一辈子竟然官至刑部侍郎，死后追封太子太保，可见不是什么省油的灯。

再往后就是隆庆五年的状元、帝师张元忬，官至吏部侍郎的邓以赞。

同现成派对立的是保守的归寂派，此派低估人性，重功夫、轻本体，号召大家静坐诚意，明觉良知。嗯，强调功夫，倒也不错，少培养些大愤，多几个打酱油的，社会也就和谐了。

此派代表有：聂豹（正德十二年进士，官至兵部尚书）；聂豹的学生徐阶；张居正；罗洪先（嘉靖八年状元，著名学者、地理学家）。

人只有将船划向河心才能同时看清两岸的风景。现成派过于理想，归寂派过于现实，唯独夹在两派中间的正统派更为全面地呈现了阳明心学的原貌。

正统派顾名思义秉承的是心学正统，既重本体，又重功夫，代表人物有钱德洪，邹守益，欧阳德，徐文长，明朝最后一个大儒、工部侍郎刘宗

周，以及其弟子黄宗羲。

这帮人日后或身居要位，或独当一面，但在阳明生前尚未崭露头角甚至尚未出生。能为他说得上话的还是朝廷里那几个。

按理说守丧期已过，对王阳明，最起码应该给人官复原职吧？这也是当时但凡还有一丝良心的人都会深表赞同的共识。

更不用说那些身处决策层的王门弟子了。黄绾写给朱厚熜的推荐信早已连篇累牍，席书直言：“生在臣前见一人，曰杨一清；生在臣后见一人，曰王守仁。”方献夫亦言：“定乱济时，非守仁不可。”

而张璁、桂萼辈对阳明的感情就比较复杂了。张璁虽然利用心学上位，但一直以来都敬阳明之为人，对他颇有好感。有证据表明，张璁在发迹之前，和阳明私交还不错。

桂萼则不同，和王门弟子亲近是怀着显而易见的目的的。不过到目前为止，桂萼的翅膀尚未硬到足以和众人翻脸，因此，他还是同张璁一道，站在王门弟子这边，要求朱厚熜起用王阳明。

朱厚熜的态度却已发生了明显的转变。在这个有仇必报、恩怨分明的皇帝最需要人支持时，曾经对那个远在天边却能一呼百应的王阳明寄予了

莫大的希望。环顾当世，与杨廷和分量相当，可以一较高下者，除了杨一清，就剩你王阳明。问题是人杨一清不玩意识形态，而你王阳明平日里讲心学讲得热火朝天，现在正当其时要用你的理论，怎么反倒不吭声了？

因此，对王阳明的安排，朱厚熜一直不做表态。

拖到嘉靖六年，不表态不行了——广西思、田两州发生了叛乱。

戏炉焰上片雪飞

广西的思恩州和田州同其他少数民族聚集区一样，向来采取民族自治的政策，州长官都是当地的土司。

这些土著一般是不服中原教化的，经常搞些火并、抢劫之类破坏和谐社会的事出来。因此，抓住机会就对他们实行“改土归流”逐渐成为一项大家彼此心照不宣的国策。

所谓改土归流就是指裁撤自治州的土司，任命朝廷流官。

当然，土司肯定是不愿意的，但我们可以找各种借口来改，比如说土司绝嗣了，后继无人；土司之间相互仇杀，让朝廷逮住了把柄；实在不行还可以说是“顺应民意”——由于群众呼声太高，所以请您走好，恕不相送。

总体上看，改土归流促进民族融合，加强中央统治，是一项进步的国策。

可惜，世事从来无绝对，广西思、田有其复杂特殊的地域性，岑氏一族从元朝开始就苦心经营，当地百姓只认土司，不认流官，倘若真那么好改，以朱元璋之强势，早在明元易代时就顺手牵羊了，还会让岑氏维持原状至今？

然而，传至岑猛，不改不行了。

岑猛野心很大，想彻底脱离明廷的控制。他撕毁了《反国家分裂法》，义无反顾地走上了分裂主义的道路。

一日不读书，无人看得出；一月不读书，智商输给猪。岑猛活了大半辈子，估计没完整看过一本书，所以由他领导的叛乱很快被广西巡抚姚镛平定了。

很显然，姚镛的智商要比岑猛高点，但也高不到哪去——心思都用到做官上去了，个把月不读书也可以理解。

当然，后果同样是明显的，那就是敏感的民族问题被他搞砸了。

姚镛没有做任何民意调查就贸然在思、田一带实施改土归流，直接导致了岑猛的余党卢苏、王受继续作乱。卢、王二人深受当地不明真相的瑶民喜爱，官军屡镇不绝，姚镛也被逼成了姚屠，事态逐步恶化。

恶化的结果就是王阳明接到一封兵部的公文，任命他为都察院左都御史，总督两广、湖广、江西四省军务，务必平定思田之乱。

对一个政治家而言，最痛苦的惩罚不是罢官，是遗忘。但对于王阳明而言，这根本不是问题，因为除了他，还有谁能够保证百战不殆，挽狂

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

可惜，方向斗争是假，立场斗争是假，苍生大义、天下兴亡更是假的。只有利益，利益的驱使才是政治斗争的实质。并且，这种内斗从来就不分时间不分地点。刚刚经历了同舟共济的张璁和桂萼便开始了同床异梦，酝酿着同室操戈。

就在俩人在貌合神离的路上越走越远时，王门弟子要求阳明入阁的呼声越来越高。难得在这一点上两个内阁大学士达成了默契——不能让王阳明入阁。

很好理解，俩人加起来也斗不过一个王阳明，这还没算遍布于朝野上下的王门弟子。

但人心是要争取的，席书、黄绾、方献夫是要拉拢的。当然，叛乱也需要人去平定。不过说句老实话，广西远在天边，那里的百姓是死是活压根就没在张桂二人的考虑范围之内，这件事唯一的意义就是给赋闲在家的王阳明找个工作，卖个人情给高层的王门弟子。

喜欢老子辩证法的朱厚熹看问题反倒更为客观：除了王阳明没人能打，不用王阳明没法收场。因此，再不爽王阳明他也得忍着，解决了当务之急再说。

而王阳明这回是真的不想复出了。

时事变幻有如过眼烟云，所有的辛酸荣辱早已定格为历史的陈迹。商场、官场，企业、政府，煌煌青史，历朝历代，哪块角落不是充满着钩心斗角、尔虞我诈？说到底，这些大大小小的派系争斗，都是一场场属于男人的游戏。所谓金钱、美女、权力、关系不过是一个个砝码，由博弈双方挥舞着夜以继日地为自己的集团牟利。随着实力的此消彼长，游戏的参与者又持续不断地变更着自己所属的集团。

这些游戏从来就不是生产力，而是关于财富分配的活动，它无关时代、地点，所不同的只是被各种政治名词包装过后掩人耳目的游戏规则。

转头千载春，断肠几辈人？

对于王阳明，封疆大吏他早已当腻，离那个时代政治家的终极梦想入阁拜相也只差半步之遥，但他确实不想再参与这场无聊的游戏了。

还有任何参与的必要吗？他的成就远远超越了有明一朝所有的内阁大学士，他的学说直接造就了两个伟大的内阁首辅，他的光芒早已不是当世任何一个人所能掩盖，即使是明世宗嘉靖帝朱厚熜。

然而，最根本的原因是，王阳明的生命已经走到了尽头。

本来就身患肺结核，远谪龙场又让病势加重，渐入肌骨。

所幸大难不死，结果还得像救火队一样为明廷四处灭火。再加上平日里广收弟子，诲人不倦，便是铁打的身子也经不起这般昼夜忧劳。眼见咳血的频率日甚一日，终于卧床不起。

当朱厚熜收到王阳明请辞的奏疏时还在用阴谋论考虑问题。

阳明在疏中指责姚镛处理问题失当，目的是想提醒朱厚熜改剿为抚，朱厚熜却认为他在暗示自己姚镛碍事，因此请辞，便下令让姚镛致仕。而黄绂又不合时宜地上疏颂阳明之功，让皇帝补发他铁券岁禄。

朱厚熜虽一一照允，但小肚鸡肠的他将这理解为阳明等人的坐地起价。于是，新的圣旨措辞非常坚硬：该剿该抚，该杀该放任凭你王阳明处置，只有一条，那就是——不、得、推、辞。

还能说什么？王阳明为明政府打了一辈子工，以天下为己任的胸怀和担当早就融入生命中的一点一滴，所言所行皆透露着坦荡与光明，任何注解都已显得苍白而多余。

此刻，阳明的思绪回到了青春年少之时，回到了那个对酒当歌、策马扬鞭，敢登长城、射胡

人的少年王守仁身上。

犹记得在烽火台上大声朗诵的那首高适的五律：

行子对飞蓬，金鞭指铁骢。功名万里外，心事一杯中。虏障燕支北，秦城太白东。离魂莫惆怅，看取宝刀雄！

这么多年过去了，从王守仁到王阳明，从英姿焕发的少年到青衫磊落的中年，从北京到贵州，从南赣到江西，他的梦想从未褪色。如果说男人一生当中要经历两次成熟，第一次是适应社会，第二次是找回年轻时的梦想，那王阳明早已将这二者融合得天衣无缝……

兵不厌诈

由于绍兴已成为全国的讲学中心，钱德洪和王畿组织修建了阳明书院，由他俩接引弟子，打理一切，阳明可以安枕无忧。于是，他决定强撑衰弱之躯，抱病赴任。

临行前，弟子们沿江相送，络绎不绝。一路上，慕名而来的人隔岸远望，只求一见。其中最夸张的当属后来官至礼部侍郎的徐樾。小伙子一路追随阳明的座船跑了几十里地，船慢他慢，船快他快。阳明见天快黑了徐樾还没有半点歇脚的意思，心下不忍，让船夫停船。徐樾见状，满心狂喜，就着岸边跪下来要求入门。

船至吉安，登陆休息。然而，下榻的驿站早就被狂热的粉丝包围，阳明只得强打精神，为恭候多时的三百多名学子作了人生中最后一场学术报告。

到了广西东部的梧州，阳明理清头绪，制订好措施，向朝廷上疏报告他的计划。

首先，卢苏、王受并非恶贯满盈之徒，带头闹事实属迫不得已，然而姚镔大军压境，非欲置之死地而后快。二人求生不能求死不得，只好负隅顽抗，仗着天时地利，官军反倒无可奈何。

另外，思田一带与安南（越南）接壤。深

山绝谷之中，瑶民结寨而居，少则几百，多则上千。如果以土官治土民，尚可借其兵力，为中原屏障；如果尽杀其人，改土归流，等于自撤藩篱，得不偿失。

因此，阳明的平乱方针就是八个字：以抚代剿，土流并用。

这套方案可以说是完美无瑕的，但桂萼却不这么认为。分管军事的桂大学士由于好大喜功，竟命阳明镇压瑶民，完了再去攻打安南！

幸好阳明留了个心眼，上疏时顺便给黄绾和方献夫都去了密信。于是，在俩人的坚持反对下，桂萼不得不打消自己疯狂的念头，却对王阳明怀恨在心。

第二年春，阳明率两万大军向田州进发，并诏谕卢苏、王受，缴枪不杀。

二人疑惧，不敢径往。阳明遣散官军，示以诚意，又派使者给他们送去归顺牌，等候正式受降。

卢苏和王受一番计议，决定投降。二人身穿囚衣，让手下绑缚着来到阳明军中。

王阳明历数他二人罪状，惩罚却只是象征性的杖责一百军棍。俩人热泪盈眶，跪在地上，谢阳明不杀之恩，并发誓决不再反。

阳明见二人目光真诚，便问他俩愿不愿意戴罪立功。

原来，就在朝廷的目光都集中在思田地区的叛乱时，几股势力更大的瑶民正聚集于西北方向一百里外的断藤峡作乱。这帮人占山为王，劫掠州县，又以为思田之乱转移了朝廷的视线，因此愈发猖獗。

朝廷不知道不代表王阳明不知道。

阳明那套虚虚实实的用兵之道再次大显神通。表面上他罢遣诸军，传檄广西全省叛乱已平，暗中却命卢苏、王受率所部潜攻断藤峡。

卢、苏二人立功心切，灭此朝食，率兵偷袭成功。又攀木缘崖，仰攻叛军，一路掩杀过去，连破数巢，一举平定了断藤峡之乱。

阳明向朝廷上奏捷报，并附一份关于如何实现少数民族区长治久安的建议书，即使今天读来，亦觉新见迭出、发人深省。

但朱厚熜不这么看，作为一名坚定的阴谋论者，他对王阳明轻而易举就解决了在别人看来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还附赠了一个“断藤峡大礼包”深表怀疑。

再加上桂萼的煽风点火，朱厚熜竟认为王阳明的捷报“有失信义，近于夸诈”。

旁观者都看不下去了，翰林院掌院学士霍韬给朱厚熜算了笔账：王守仁不费斗米、不折一卒就平定了叛乱，整整为朝廷节省了数十万的人力物力！

黄绂的上疏更是言辞激烈：

臣以为忠如守仁，有功如守仁，一屈于江西，讨平叛藩，却遭忌者诬为同谋，至今未白。若再屈于广西，恐怕劳臣灰心，将士解体，以后再有边患民变，谁还肯为国家出力，为陛下办事？

然而，王阳明已无暇理会朝廷里那些滔滔不绝的争论。为了写成那份治理边疆的建议书，他穿越山林，上下岩谷，考察地形，遍访民情。终因劳累过度，晕厥过去，被人抬回南宁后已是气若游丝，命如琴弦。无休无止的咳嗽、时恍时惚的思维让他意识到自己快不行了。

落叶归根，狐死首丘。他不想再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多待片刻，上了一道长长的乞恩养病疏就坐船顺着漓江向东而去。

一日午后，船在一个宽大的河滩停了下来。阳明问前面是何处，船夫说是伏波山，山上有个纪念汉朝将军马援的伏波庙。

阳明心头一震，回想起四十年前从嘉峪关长城回京后做的一个梦，梦境就是自己去伏波庙游

览，并赋诗一首。

他缓步下船，勉力登上了那座小山。

推开庙门，马援威武的塑像映入眼帘，一切都像是当年梦境的重现。但不论它预示着什么，是轮回还是宿命，有一点却毋庸置疑，那就是：王阳明所建立的功业，早已十倍甚至百倍于马援。

此时此地，此情此景，如同梦游太虚幻境一般，分不清孰真孰假的王阳明心下颇为感念，他努力回想起梦里那首诗，将之刻于庙中，取名为《梦中绝句》。

接下来的归程愈发漫长，气息奄奄的阳明感到了死亡的恐惧。死神就像一把寒光闪闪的刀子，一次又一次地刺穿他神游故乡的美好梦境。

唯有钱德洪和王畿的来信能使他获得暂时的慰藉，阳明书院红红火火的景象透过字里行间在脑海中——呈现，更使他归心似箭。

然而，无论水路陆路，船夫和车夫都不敢走得太快，怕他的病体受不了剧烈的颠簸。就这样，阳明以日行不过五十里的速度“挪”到了广东境内。

路过增城时，阳明拖着病体到湛若水的老家瞻仰了一番，并题诗于壁上：

落落千百载，人生几知音？

虽然阳明晚年同湛若水因学术分歧越走越远，但他始终忘不了这个相知相交了几十年的老友。人之将死，不能一聚，就用诗来纪念这段纯粹的友谊吧。

千古毀譽隨風散，只是良知更莫疑

广东布政使王大用是阳明的学生，听说老师入境，赶紧带一队士兵前来护驾。

众人一路向北，必须翻越气候恶劣的梅岭。

阴云低垂，远山失色，天与山的交接处，如缕的轻雾被大风吹散，使人顿感寒意彻骨。

阳明从昏睡中醒来，从竹躺椅上支起身子，问两个抬他的军士此地是何处。王大用见状，策马过来，告诉他前边是梅岭。阳明刚想说些什么，一阵北风将他呛得咳嗽不已，又晕了过去。

天空中飘起了雪花，进山越深，风雪越大。铺天盖地的大雪像扯碎的棉絮一般萧萧落下，又如撒盐空中，弥漫得人睁不开眼。

王大用找来两条厚厚的棉被，给阳明盖上。

阳明抓住他的手，道：“你知道三国时孔明出岐山前嘱托姜维的故事吧？”

王大用愣了愣，道：“老师多虑了，事情不至于坏到这种地步。”

阳明摇了摇头：“此行凶多吉少，你且按我说的去准备。如果我在途中死了，你一定要将我的灵柩运回余姚。”

王大用含泪答应了。

到了梅关城楼，一行人生火歇息。士兵们围着火堆，一边跺脚，一边哈气。

阳明强撑着下了竹椅，望着城堞上“梅关”二字，不由一阵眩晕。多亏王大用眼疾手快，一把将他扶住，才不至于摔倒。

王大用提议在梅关住一宿再走，阳明却是一分钟也不想耽搁，催他赶紧动身。于是，漫天大雪中，一行人又出发了。

下了陡峻的驿道，终于到了江西南安府。此地的两个王门弟子，七品的南安推官周以善，从四品的赣州兵备道张思聪闻讯早在大雪中迎候多时。

阳明冻得脸色青紫，身体颤抖得厉害，见了二人几乎说不出话来，到官署烤了会火才缓过劲儿来。

周以善和张思聪没料到老师第一句话竟是问他们近来进学如何，俩人简略地回答了一番，便询问起阳明的病情。

阳明苦笑不答，一切尽在不言中。

二人又要他在南安静养几日，待病情稳定后再走不迟。阳明本想拒绝，却连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只好依言住下。

尽管周以善为他找来了南安最好的医生，阳明的身体还是没有任何起色。昏昏沉沉中，他听见王大用在跟张思聪商量后事，嘱咐他买最好的木材，用锡纸裱棺……

两天后，阳明执意要启程，众人不再拂逆，为他准备好了木船。

周以善含泪将阳明扶上船，一直守在他身边。

船启动了，阳明抑制不住伤感，对周以善道：“很遗憾，不能再同你们切磋学问了。”

周以善忙道：“老师哪里话，南安的学子们都盼着您明年春天来讲学呢！”

可惜，阳明再也等不到开春了。船沿着水面静静漂泊，雪落入河中沙沙作响，船桨击水的哗哗声更凸显了夜的沉寂。时间，好像在这无垠的旷野中凝滞；木船，载着阳明向那片有去无回，被人类称作“死亡”的神秘混沌驶去。

翌晨，船停在了大庾县的青龙铺。雪停了，除了一湾河水清澈碧绿，整个世界变得像童话一样洁白。

清冽的空气让阳明头脑清醒，死前的回光返照让他能够再多看一眼这个美丽的世界。

周以善见他面色红润，还有些欣慰，不料

阳明却平静地告诉他：“我要去了。”

周以善一愣，待反应过来，鼻子一酸，眼泪不禁夺眶而出。他顾不得去拭，凑近了泣不成声说道：“老师，您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刹那间，千言万语涌上心头。朝廷、家庭、朋友、同僚、平乱、讲学……一组合词语，一幕幕片段，就像银行门口挤兑的人群，争先恐后，奔向喉头。

然而，说了一辈子话的王阳明确实早已说够，无话可说。他对周以善微微一笑，淡然道：“此心光明，亦复何言？”

我心自有光明月，千古团圆永不缺。

明嘉靖七年，公元1529年1月9日，有明一朝最杰出的哲学家、教育家、政治家和军事家，儒家最后一个集大成者，阳明心学的创始人王阳明溘然长逝，享年五十七岁。

一介书生，三尺微命，死后亦不得安生。睚眦必报的跳梁小丑桂萼在得知阳明死讯后，竟锱铢必较，要清算他生前擅离职守之罪。朱厚熜也认为阳明不等批复便擅自离任是蔑视朝廷，命群臣议罪。

旋即，由桂萼和朱厚熜联袂打造的“伪学之禁”新鲜出炉。它诋毁王阳明，宣布王学是伪

学。然而，时人看得明明白白，什么伪学正学，说穿了都是政治斗争的借口。明史大家谈迁就一针见血地指出：

守仁之功不能疵，而疵其学。

在嘉靖，打压了王阳明就抬高了君道、打压了师道，打给所有文官集团看；在桂萼，扳倒了王阳明这棵大树，王门弟子就失去了庇佑，任他宰割。

然而，历史不厌其烦地告诉了我们这样一个真理：天日昭昭，自古不昧。

从南安到南昌，阳明的棺槨所经之处，士民遮道，哭声震天。路过赣州，官府迎祭，百姓拦路哭吊。到了南昌，自发前来祭奠的人更是连绵不断、踏破门槛。

正要进京参加殿试的钱德洪和王畿立刻取消了行程，讣告同门，趋迎先师，众人一路护送灵柩而归。

回到绍兴，一直到落葬，前来吊唁者每日上千。有致仕的内阁阁臣、六部官员，有浙江的督抚衙门、阳明的生前好友。弟子李珣等人则含泪在现在的绍兴市兰亭镇花街村洪溪鲜虾山的南麓为先师修墓。

这块墓地是阳明亲手所选，也是他风水理

论最好的注释。它坐北朝南，四面环山，虾须水过，洪溪水兜，前方两排青山如仆人相待，婉转至远天之外。

下葬那天，王门弟子千余人披麻戴孝、扶柩而哭。不能赶来绍兴的人也在家中焚香遥祭，可谓举国同哀。

三年后，方献夫公然违抗桂萼的禁令，联合京城四十多名科道官员、翰林学士，日夜讲会，共倡师学。

六年后，邹守益与欧阳德分别主持南北国子监，堂而皇之地宣扬心学。

二十年后，徐阶以内阁大学士的身份，与王门弟子上千人会讲于北京灵济宫。

隆庆元年，王阳明被追赠为新建侯，谥号“文成”。

隆庆二年，明穆宗在颁发的铁券文书中给王阳明做了盖棺定论：

两肩正气，一代伟人，具拨乱反正之才，展救世安民之略。

万历十二年，在明神宗朱翊钧的亲自过问和大学士申时行等人的一再坚持下，王阳明从祀孔庙。

两百年后，《明史》定稿。万斯同、王鸿

绪、张廷玉一致写下了那句由衷的赞叹：

终明之世，文臣用兵制胜，未有如守仁者也。

天公不语对枯棋。

人生之棋既已下完，就让这些余响都随风而散吧！毕竟，官方的褒贬从来就只能左右一时的舆论，而不能代表永久的世道人心。生前，王阳明就从未在乎过那些飞短流长、是非荣辱。身后的赞誉和毁谤，对他而言又有什么意义呢？

生待如何，死待如何？纸上清名，万古难磨。

王阳明留给世人的是他的文章与功业，这也是官方乐于肯定和宣扬的。然而，我看见的只是那个广袖飘飘、衣裾渺渺，英姿豪迈、卓然独立的强者，我听见的只是那一句句从历史深处传来的与世俱存的声音：

尔身各各自天真，不用求人更问人。但致良知成德业，谩从故纸费精神？

知得良知却是谁，自家痛痒自家知。若将痛痒从人问，痛痒何须更问为？

久奈世儒横臆说，竞搜物理外人情。良知底用安排得，此物由来自混成。

绵绵圣学已千年，两字良知是口传。欲识

浑沦无斧凿，须从规矩出方圆。

云山苍苍，江水泱泱，先生之风，山高水长。

久久回响，久久回响，久久回响.....

后记

千古圣雄何处寻，心中自有王阳明

王阳明是一种生活态度。

一种湮灭了太久的态度。

清雍正四年，福建巡抚毛文铨在向皇帝汇报福建海关的情形时抱怨说，此前十几年间到福建来的外国商船越来越少，甚至“数年以来，竟绝无一至”。毛巡抚分析说，外国商船之所以不愿到福建来，是因为福建的各个衙门需索陋规太厉害，一艘载货价值十万两白银的商船，且不说底下的各级文武官吏，光是总督、巡抚、提督、总兵四大衙门就先要勒索五六千两银子，外商们了解了这一情况就都不敢来了。

在中国人看来，外商们有点大惊小怪了，潜规则之于国人早已是习以为常见怪不惊，倘或不收，我等心下反而惴惴不安。可洋人有洋人的逻辑，东印度公司在嘉庆年间被粤海关各级官员敲骨吸髓掠夺了五百万两银子，英商忍无可忍，决定突围，英国政府诉诸武力，才有了鸦片战争。回顾《南京条约》具体条款，可知这其实是一场“陋规战争”。

中国的历史遵循以暴易暴的“血酬定律”，这就是它不能走出专制王朝循环更替的根本原因。历代思想家为了寻求摆脱这一周期律的答案

搜索枯肠，得到的最佳答案无非是儒家的仁政，亦即“以德治国”。而这套方案的致命缺陷，梁启超看得很透：“儒家论仁政只能当如是，而无术使之必如是。”

其实，传统中国是一个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社会，其重要表现就是农业生产剩余极其有限，农民税负能力很差。统治者也意识到这个问题，因此农业税一般不高于10%，低的甚至不到1%。

然而事实并不像“永不加赋”听起来那么美好，国家的正式赋税虽不高，然而地方政府的“赋外之赋”却远远超出了百姓的承受能力。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利益博弈也会使其取缔这些“法外之税”，但历史证明这些努力都是徒劳，即使一时被取缔，不久之后又会死灰复燃，这就是著名的“黄宗羲定律”。既然合法渠道走不通，那就只能通过非法的途径来解决，社会动荡由此而生，中国式的历史宿命也就你方唱罢我登场了。

1892年的《纽约时报》刊登了一则新闻，说“中国开始发生该国历史上最深刻的变化”。

其实，这个被报纸信誓旦旦地认定为“最大的变化”的只是一则花边新闻：20岁的光绪皇帝开始学习英文了。美国记者的逻辑是，皇帝屈尊学英语之后，3000年的“老规矩”就会被放弃，国

家制度就将被改变，然后跻身于文明国家的行列。

可惜历史没有耐心等待这种漫长的演变，很快它就以一种残酷的方式让中国人瞪大了充血的眼睛。平心而论，晚清最后十年的政治体制改革是稳步向前发展的，不管立宪是否出于真心，渗透在社会各个角落的大小改变都是有目共睹的。然而，正如法国思想家托克维尔所言：“对于一个坏的政府来说，最危险的时刻通常就是它开始改革的时刻。”革命党人等不及这种渐进式的改革，定要清廷“尔曹身与名俱灭”，武昌城里的一声枪响，天地为之变色。

历览前史，掩卷沉思：暴力革命并不能带来国民的幸福，只能带来专制的反复。辛亥革命建立了亚洲第一个民主共和国——“中华民国”，却仍未逃脱独裁统治的窠臼。诚然，中国的氏族血亲传统决定了这种封建家长制具有很大的惯性，然而更深层次的原因在于根植于每一个中国人大脑中的皇权思想。

民主政治是人民做出政治决定并为自己的决定付出代价的政治体制，但人民有时候是好逸恶劳、自私短视的。因此，没有与之匹配的文化土壤和规则意识，民主政治只能是一张永远无法兑现的空头支票。

在面对清末民初光怪陆离的乱象时，严复曾经说过一句发人深省的话：

制无美恶，期于适时；变无迟速，要在当可。

这与梁启超“于国体则承认现在之事实，于政体则求贯彻将来之理想”的主张不谋而合。

这是两个远比只知砸烂一切的五四青年深谋远虑的思想家，后来的历史也证明了一点：在这片以实用理性为主导思想的土地上，酱缸你是砸不烂的，想办法改造里面的文化，甄别地吸收才是理智负责的态度。

什么时候我们构筑起了独立自主、充实完整的心灵世界，勇于自己承担责任，不再把错误推诿于他人；什么时候中国走出了革命—专制—革命的怪圈，在制度上完成了从一元到三元的分立、在思想上形成了有风度的对抗以及和平竞争的思维，中国才能真正从内部崛起，实现民族的伟大复兴。

然而这一切，都自阳明心学始。

在思索这些问题时，我徜徉于北京的各大书店。国学貌似是复兴了，写《论语》的书不下百本，讲《孟子》的书琳琅满目，即使在摆放《荀子》、《墨子》的书架前，也颇多驻足浏览之人。我摇了摇头，继续寻找，终于在一个布满灰尘的角

落，发现一本无人问津的王学书籍，孤零零地躺在那儿，静静地观察着远处的喧哗与躁动。我买下了她。

拂去烟尘，那个华丽的时代引人遐想。中国有没有可能在本土的文化传统中孕育出民主科学的思想，进而过渡到公民社会？王阳明给出了答案。

阳明心学具有思想解放的意义，它提倡人格独立，不盲从权威，人人都可成王成圣。悍然独往却随机转化，变而通之又岿然不动。心有主，我制外；心无主，外制我。心为本体，万物在我。

阳明心学是明朝中后期启蒙运动的发轫。自万历12年王阳明从祀孔庙以来，阳明心学便以顺风扬帆之势风靡天下，据时人记载：“始于一方，则一方如狂；既而一国效之，则一国如狂；至于天下慕而效之，则天下如狂。”张居正、徐文长、汤显祖、李贽、黄宗羲、徐光启等王门弟子分别从政治、军事、艺术、思想、科学等各个领域运用心学思想进行改革，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错过了王阳明，中国停滞了数百年；得到了王阳明，日本有了明治维新。

然则阳明心学，与当今之个体又有何干？
人生糊涂识字始，人生强大炼心起；知行

合一常磨炼，心学悟后无六经。

你可能博览群籍，无所不晓，你可能左冲右突，寻找成功的法门。然而你可知道，心理弱小之人注定无法成功，生活亦不可能幸福；取得辉煌事业的人，均有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的心理素质。阳明心学不是辞章之学，而是促使你心理强大，成王成圣的实学。

可惜，人的眼睛向外，永远看不到自己，我们都是自己的陌生人。长此以往，你失去自我，沦为他人的客体。任何人的语言都可以轻易绕过你的思维，迅速进入你的心理结构，激起你情绪的波澜。更可悲者，你根本没有时间去反思，而是被媒体裹挟着去消费，去愤怒，去笑去哭，发泄剩余的精力，直到有一天，你的内心彻底被虚假的信息支配，你成了心理的奴隶，变得唯唯诺诺，成为一张和众人一样规整的A4纸。

你的内心已经蒙上各种杂垢，它们是外界势力出于各自的目的强加于你的。如果你认同了喝茅台的比喝二锅头的值得尊敬这一价值排序，面对前者你就会畏首畏尾，面对后者你便会色厉内荏——你早已听不见自己的声音，真假不辨是非不明。

而另一个事实是，中国人的交往成本已经越来越高，每个人都陷入到阴谋文化的泥潭中不能

自拔，阴谋论成为所有人解释世界现象的唯一工具。其实，阴谋文化之所以盛行，究其原因是人们担心上当受骗，所以加强防备，看谁都像骗子，听谁说话都暗藏玄机。

然而神经紧张的结果却事与愿违。当下骗局花样翻新，闭门家中坐都会收到各式各样的诈骗短信。

于是，所有的交易都人为地设置了重重障碍，以防无所不在的欺诈，结果是人人不胜其烦，却仍不断被骗。越是这样，人们就越对阴谋感兴趣。吃了亏，总感慨自己道行不高，应该进一步修炼，阴谋文化也就愈演愈烈，不知伊于胡底。

纵览青史不难发现，非凡的成就决不属于只会玩弄小聪明的人，成大功者必有大智慧。王阳明早就说过：“用兵何术？此心不动即为术。”这才是术的最高境界——道术一体，以道驭术，而不是拾人牙慧，拆东墙补西墙，最终画虎不成反类犬。

譬如下棋。围棋的变化有360的360次方种，生命也是如此。生命中的每个“下一刻”都是无法预料的，事先很难作出准确的计划。但是，外界无法一目了然我们可以了然于心，因为事都是人做出来的，对弈的主体也是人，把握了自己就把握了世界，对人心认识越深，就越能获得主动权。

阳明心学就是要人摊开来检视自己，认识生命，从虚假信息和不良情绪搭建的自我意识中跳出，站在心体的层面审视、监督意识，用正确务实的观念来指导行动，用对人心深刻的体察来打破他人的心墙。

就像歌词里唱的一样：从来就没有救世主。

只有你能为你做出的判断负责，只有你才是你命运的主人，只有你才是你世界的主宰，只有你知道到底值不值得，只有你能排除旁人嗤之以鼻的声音，找到一条自己的路。这就是“心即理”，它告诉我们一条真理：人的本质，一切人性，并非自然获得，而是人类自我建立起来的。对人类整体而言是这样，对个体来说也是如此。

光靠书本和说教是不能解决问题的，王阳明最反对盲目崇拜、人云亦云，将之比作矮子看戏，随人喝彩。事实也是如此，贪官和骗子的话天花乱坠却一文不值，只有经过实践，身体力行，千锤百炼，才能看穿一个人的本质，检验一条道理是否行之有效，这就是“知行合一”。

用在个人，这是一种雷厉风行的作风，理性严谨的态度和审时度势的智慧。而用在国家，它又是推动一切政策贯彻落实的利器，消灭各种不正

之风的灵丹妙药。毕竟，历览前贤国与家，从来就不缺好的制度，缺的只是将其执行到位的人。

五百年前，有明一朝最杰出的哲学家、政治家、军事家王阳明平地一声响雷，以恢宏无匹的气概，打破了明朝媚俗、沉闷的世风，建立起独树一帜的思想体系。他为世人的安身立命找到了精神归宿，那是一种脱胎换骨、由内而外的洗礼，又传授了他们实现自我价值的终极奥义。他改写了一个时代，影响了三个国家（中国、朝鲜、日本），就像那个被人用滥了的比喻一样：

鸟，我知道它能飞；鱼，我知道它能游；兽，我知道它能走。飞的我可以射，走的我可以网，游的我可以钓。但是龙，我不知该怎么办啊！学识渊深莫测，志趣高妙难知。龙乘风云，可上九天！

任何溢美之词都已显得多余，彼时，他的门生故吏已遍及天下；身后，追慕膜拜者更是延绵不绝，连清乾隆也要附庸一把，亲笔为他书写“命世真才”的御碑。

然而，面对这一切，九泉之下的王阳明只是淡然一笑。他从来就不自囿于权威，也反对任何形式的造神运动，即使那些文治武功早已成为世人津津乐道的传奇，王阳明却从来没有变过，他永远

只是那艘载你过河的船，河的对岸是你的内心世界。既已渡河，船也会自然而然淡出你的视线，消失在那雾气蒙蒙，虚无缥缈的河面上。

随露珠凋零，随露珠消逝，此即吾身。龙冈的往事，宛如梦中之梦。

此刻，我依稀听见从东海之东飘来一个声音，那是历史深处的回响，是高杉晋作正在吟诵自己的诗：

王学振兴圣学新，古今杂说遂成烟。唯能信得良知字，即是羲皇以上人。

这个声音久久不散，久久不散.....

附录

历史往往在绝望时开出新的道路

柏拉图曾说：“人类对于不公的行为加以指责，并非因为他们愿意做出这种行为，而是唯恐自己会成为它的牺牲者。”

谁也不想生活在一个毫无底线的比坏型社会里。独裁者没有资格以道德和文化来回避法治建设、政治改革，而每一个公民，亦没有权利因制度之恶，便纵容姑息人性中的残酷和冷漠。

广场效应表明，群体的理智远远不如个体。一面墙，如果出现一些涂鸦没被清洗，不用多久，墙上就会布满其他乱七八糟的东西；一个人，如果做了缺德事却无人追究，那么，更多的人便会毫不犹豫地跟着做，不觉羞愧。

于是，所有人都义无反顾地分饰两角：现实中的沉默者，网络上的卫道士。

值得庆幸的是，良知未死，至少还存在于0和1组成的硅片上。

人的价值是至高无上的，故有“人类社会”一词。而现实情况却是，人要为钱服务，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货币化，人成了钱的工具。

当所有事物都商品化后，人本身就丧失了价值，整个社会将会被冲垮。

随之而来的便是富人视穷人为草芥，穷人

视富人为仇雠，怨声载道，人人自危。

在官员知法犯法不是新闻，依法治国才是新闻的时代，抛开制度变革不谈，每个人都应扪心自问：如果体制有毒，个人在其中的罪孽就可以赦免么？

1964年，纽约皇后区发生了一起令人震惊的案件。刚刚下班的酒吧经理吉诺维斯在即将抵达公寓时，遭到一个持刀歹徒的劫持，欲行强奸。她大声呼救并反抗，歹徒向她连刺几刀。38户邻居听到了呼救，目睹她垂死挣扎，却无人出言阻止，直至歹徒逃离，才有人打电话报警。

吉诺维斯因没有得到及时救治而死去。

此案在美国引发了广泛的讨论，并因此诞生了“吉诺维斯综合症”一词。心理学家用“旁观者效应”来解释不肯伸出援手的看客心理，在马克思的表述里则是“异化”。

19世纪的问题是上帝死了，20世纪的问题是人死了。从卡夫卡到萨特，一个相同的主题是：发达工业社会使生活于其中的人成为单向度的动物。它们丧失了自由和创造力，不再跳出同A4纸般整齐划一的生活，向往和追求诸如诗意、浪漫、敢爱敢恨、拔刀相助等精神享受。

对于这种枯萎而绝望的现状，马克思的解

决方案是推倒资本主义社会，而弗洛姆则主张社会改良和道德重建：“在一个健全的社会中，人不是他人达成其目的的手段，而永远是他自己的目的。因此，没有人被别人当做手段，也没有人把自己当做手段，人可以展现他身上人性的力量。一切政治和经济的活动都要服从于人的发展这一目的，使人成为他生活的主人。”

康德也曾说过：“人类在内心里有其尊严，因此他是万物之灵。而他的根本义务也在于不去否认其人格当中人性的尊严。”

这种尊严，便是良知——一种明辨是非的能力和智慧。

在《历史哲学》里，黑格尔认为以中国为代表的东亚，是持续维持着历史原生态的国家。它无始无终，驻足不前，象形文字则是这种停滞的象征。而起源于希腊的世界史则是不断发展的，它体现在人对其内在精神的逐步认知。

黑格尔强调，中国缺乏主观的内在性，无论法律、道德，还是学问，都是被外在的力量所规定，被动地接受。因此，他断定中国人根本没有独立性，只会依赖自然界的各种现象以及权力。由此进一步推导出中国人不会从内心问罪，没有道德感，只依靠外在的惩处，从而没有推动历史发展的

精神动力。

如果没有王阳明，黑格尔也许是对的。

毕竟，卖猪肉的人用自己夹着瘦肉精的猪肉挣来的钱，兴高采烈地出来买馒头，没想到被别人染了色；卖染色馒头的人给孩子买奶粉，诂料里面有三聚氰胺。

每个人都在伤害别人，每个人都是受害者。

如果民众意识到几乎所有的政府官员和部门都只为私利打算，又怎么可能心甘情愿地忍受被剥夺、被压制的命运？于是，在这个不义的世界里，尽自己最大的可能获取最大的利益成为天然正当的选择。

同时，没有法律的保护，每个人内心深处都觉得自己已经或即将成为弱者——8小时以外的官员，去医院看病的患者，供孩子上学的家长，概莫能外。民众不再相信存在一个超越所有利益之上的公权力，甚至不相信任何人具有安排和协调利益的能力和意愿，而是认为官员得过且过，只追求暂时抹平矛盾，伺机攫取财富。

社会的公平与正义坍塌后，每个人不得不用自己的方式来捍卫各自的权益。然而，人们并不知道私权的边界何在，也不清楚何种方式恰当，最

终便只能演变为弱肉强食的丛林游戏。

弱者制造麻烦、违法闹事，强者动用权力、专政镇压。在一轮又一轮的博弈中，别说法律，神也无法阻挡人们放大自己利益边界的热情，直到它遭遇更强大的阻力。

所有人都不问是非曲直。当政府败给汹涌的民意时，它会本能地掩盖真相，用金钱摆平当事人。然而，稳定可以赎买，人心难以欺骗，当所有人都无师自通地提高自己的伤害能力时，社会的运行成本也随之水涨船高，直至溃坝。

此消彼长的利益冲突宣告了替人做主的时代彻底结束。在医生和患者之间，乘客和铁路之间，市民和政府之间，应当建立起各自的组织。每次冲突爆发时，都能成立相应的机构，并在立法上保证它们的权力。让人们长期、公开地争论，寻求利益的平衡点，建立解决冲突的机制，而不是时而压制甲方，时而压制乙方，掩盖矛盾，混淆是非。

权利和义务的对等，自由和不伤害他人之自由的折中。通过这样一个漫长却必经的过程，善恶标准、政治文明才可能得以重建，公民社会方非镜花水月。

而这一切的起点，在于每个人都能倾听内心深处最真实的价值判断。

以入选《古文观止》的《象祠记》为例，这是一篇王阳明写给世人的正能量宣言：

灵博之山（灵鹫山和博南山），有象祠（舜的弟弟象的祠庙）焉。其下诸苗夷之居者，咸（都）神（以之为神）而祠（供奉）之。宣慰安君（从三品的宣慰使安贵荣），因诸苗夷之请，新（翻修）其祠屋，而请记于予（请我写一篇记）。予曰：“毁之乎，其新之也？”曰：“新之。”“新之也何居（考虑）乎？”曰：“斯祠之肇（初建）也，盖莫知其原（起源），然吾诸蛮夷之居是者，自吾父、吾祖溯曾（曾祖）、高（高祖）而上，皆尊奉而禋祀焉，举（全部）而不敢废也。”

予曰：“胡然乎（为什么如此）？有鼻（古地名。相传舜封象于此，象死后，当地人为他建了祠庙）之祀，唐之人盖尝毁之。象之道（作为），以为子则不孝，以为弟则傲。斥于唐，而犹存于今；坏于有鼻，而犹盛于兹土也，胡然乎？”

我知之矣：君子之爱若人（此人）也，推及于其屋之乌（乌鸦），而况于圣人之弟乎哉？然则祠者为舜，非为象也。意（猜想）象之死，其在干羽既格（舜用干舞羽舞感化苗族）之后乎？不然，古之鹫桀者岂少哉？而象之祠独延于世。吾于

是盖有以见舜德之至，入人之深，而流泽之远且久也。

象之不仁，盖其始焉耳，又乌（怎么）知其终之不见化（被感化）于舜也？《书》不云乎：“克谐以孝，烝烝（音同“呈”）乂，不格奸”（《尚书》中对舜的赞美，说他能用孝心和醇厚感化自己的父亲和弟弟，故治国不会差），瞽瞍（舜父，以心术不正著称）亦允诺，则已化而为慈父。象犹不弟（像个弟弟的样子），不可以为谐（称为全家和睦）。进治于善，则不至于恶。不抵于奸，则必入于善。信（相信）乎象盖已化于舜矣。《孟子》曰：“天子使吏治其国，象不得以有为也。”（天子派官吏治理他的国家，象原本将无所作为）斯盖舜爱象之深而虑之详，所以扶持辅导之周（周到）也。不然，周公之圣，而管、蔡（管叔、蔡叔）不免（避免作乱）焉。斯可以见象之既化于舜，故能任贤使能，而安于其位，泽加于其民，既死而人怀之也。诸侯之卿（大臣），命（受命）于天子，盖《周官》之制，其殆（大概）仿于舜之封象欤？

吾于是盖有以信人性之善，天下无不可化之人也。然则唐人之毁之也，据（依据）象之始也；今之诸苗奉之也，承（遵照）象之终也。斯义

也，吾将以表于世。始知人之不善虽若象焉，犹可以改；而君子之修德，及其至也，虽若象之不仁，而犹可以化之也。

一个不容否认的事实是：这个国家早已习惯了自我欺骗，从政府到人民。

谎言成为维系一切的基石，只需轻轻一推，这座填充着豆腐渣的违建便会轰然倒塌。

腐败横行，贫富悬殊，堕落的哥谭市在黑暗中迷失了太久。市民早就习惯了逢人只说三分话，醉生梦死，得过且过。

还需要图腾吗？

还需要英雄吗？

甚至，退一万步讲，只是当个好人？

基督教的传说里，撒旦赢得世界的方式是捕获人类的灵魂，《蝙蝠侠》里的小丑亦然。

在《黑暗骑士》中，小丑自称“这座城市配得上一个有品位的罪犯”。他用极端的手段，设置了一道拷问人性的选择题。

哥谭即将毁灭，最后一批逃离的人坐上了两艘船。一条全是普通人，另一条则是黑帮党徒。

船至河心，骤然停歇。随即传来小丑的威胁：两条船上都装有大量炸药和一个起爆器。不过，起爆器控制的是另一艘船上的炸药，而只有一

条船上的人可以生还，前提是12点前必须引爆另一条船。

自私的民众已经选择了抛弃蝙蝠侠，他们还会选择抛弃彼此吗？

结果，小丑失败了。

载有普通人的船，通过民主投票决定不引爆起爆器；而载有罪犯的船，起爆器被一个黑帮老大扔到了河里。

茫茫宇宙，地球不过银河系某旋臂角落上一粒无足轻重的微尘。人类的出现，据说源于一颗撞击地球的彗星带来了能形成原始生命的元素，概率极其渺茫。

唯一让人不后悔来到这个世上，不会觉得彗星的撞击是一次偶然的错误的，无非是人性中残存的光明。

而《象祠记》所着力探讨的，也无非两个纯粹的问题：

1. 在一个恶人遍布的环境里，是否还要当一个好人？

2. 恶人能否被好人感化，从而变好？

用舜和象的故事，王阳明给出了肯定的答案（天下无不可化之人）。

毕竟，从个体到全人类，我们都需要存在

的意义和活下去的希望。

因此，人的一生，心性是一项绕不过去的课题。

许多人承受着生命的考验，却不肯正视这个议题，而宁可投机取巧，逃避考验，殊不知自以为得计时，已积累了更大的患难，在余生等着他去品尝。

生老病死是自然演变的过程，本身没有痛苦可言。真正的苦，是人不愿去体悟生老病死背后所隐藏的心性命题，从而使其承受了精神与肉体的巨大损耗，永远无法离苦得乐。

人通常意识不到自己会死。这种“我绝对不会死”的自信，促使人忙着规划未来，做着不属于现在的事，积累了种种成就。

这些成就，提供了人对自我的认同。

然而，这种我们认为可以占有的东西，使“我”异于我的存在，使我们对自己的认识，并不是藉由对自身内在的了解，而是藉由对身外之物的拥有。

而外在之物变动不居，以此来确证我是谁，必将不断随之而变，直至走形。

当一个早已异化却不自知的人，在社会中占据的位置不如人意时，就会觉得自己在人前何其

卑微；而当他们继续占有更多东西的希望破灭时，就会觉得活着已毫无价值，还不如自杀了断。

这种错把务虚当务实的颠预之举虽说荒诞，但因习焉不察，生活中俯拾皆是。

比如，认为月入要多少，女人才愿意嫁给我。

的确，拜金女在我国多如蝼蚁。但娶到这样的女人，难道不是自讨苦吃吗？

以利相交者，利尽则散。即使她老老实实跟了你，没有投入更有钱者的怀抱，那也可能只是因为青春不再，丧失了议价的砝码。

这样一段大打折扣的爱情，就是你人生的追求？

而世人最严重的务虚，莫过于依赖语言。用语言轻易许诺，用语言随意自夸；用语言指摘他人，用语言招摇撞骗。

结果，我们每天都很忙，忙着跟人说话。乍看之下似乎都挺会交际，却很难把语言变成任何事实。最终，不但浪费了时间，还瓦解了人与人之间的信任。

其实，无论是生前悟道还是死前悟道，人终究会悟道。

当生命来到尽头，再无烦恼可操时，人就

不再需要维护或隐藏什么。他已经百无禁忌，只需冲破死亡对生命的禁锢。

因此，临终之人，往往会产生无善无恶的意念。因其自我防卫机制已经瓦解，不再有个人的利害可图。

回顾此生，所有的妄执都因其有限而虚假的特性——破灭，一个广袤无垠的全新世界逐渐在眼前呈现。

由此可见，常人想看清世界的本质，不在世间大死几回（指精神的崩溃与重构），焉能拆除那顽固的自我意识，洞见良知良能的自性？

而举凡成大事者，又有哪个没在性命攸关的搏斗里垂死挣扎，凤凰涅槃，而后悟透了人生的真相？

西方研究认为，人的一生有三个阶段：前自我、心智自我以及超自我。

前自我：由胚胎到儿童，依赖他人获得成长；

心智自我：由青年到中年，人生所有的表象成就（名、利、权）都在这个阶段获得；

超自我：随着身体的衰老，心智自我渐渐破裂，开始超越个体的限制，与整个存在合为一体。

心学则打破了这一起承转合的顺序，彻底在当下回转生命的态度，让自性贯穿从摇篮到坟墓的整个历程。

事实上，自我（意识）与自性（良知）既矛盾又相容。

人如果没有自我意识，则连行住坐卧都成问题。但若只有自我意识，便无法复见自性本体，同万有合一。

更严重者，会自以为掌握了真理，专横跋扈。但凡听到不同的意见，便觉得是对真理的亵渎，立刻搬出各种术语和词汇，猛烈反驳，还美名其曰“敢同恶鬼争高下，不向霸王让寸分”。

然而，问题兴许不在他人而在这个固步自封的真理教信徒身上。

理性束缚了他的感情，不论如何振振有辞，自认伟大，都难以掩盖其苍白的人生。

这就是国人最普遍的问题：动辄拿有限的知识去批判他人的观点，好像只有这样才能彰显自己坚持了独立思考。

殊不知越是强调独立思考的人，越暴露出其独立思考的瓶颈。

因为自我只会接受它早已知道的道理，绝不可能接受对它有丝毫伤害的内容。当“伤害”输

入时，自我会以“完全不合理”来做挡箭牌，搞得自己很理性似的，自欺欺人。

人如果不能解决社会问题，最起码不要制造社会问题。

正如雨果在《九三年》中所说：“真正的革命观点是不指控任何人。谁都不是无辜者，谁也都没有罪。”

多少人，为了行善而作恶；多少人，变成了年轻时他所讨厌、所反对的那个人。

从柏拉图的理想国到陶渊明的桃花源，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乌托邦。

秦始皇亦然，希特勒亦然。

有梦想不是错，但强迫他人活在自己的梦想里便大错特错。

同理，罪恶不在乌托邦，而在于它是否强制合流。若是，则为专制。

执着于立场，自认为代表真理，是一种作茧自缚、妨碍人体悟自性的意念。受制于此，则看起来气势汹汹，批评他人，实则已陷入到批评的反作用力所产生的情绪里，无法获得安宁。

另一方面，沉重的毁誉得失又使自我意识强烈的人活得很累。怀着做个世俗好人的心态，放弃原则，活给他人看，以便落一个蜗角虚名。

长期迎合他人，不做真我，并不能取得你想象中的荣耀，反而越活越轻，失去存在感。

你庸庸碌碌，四处碰壁，直到有一天，发现把自己放空，看清了为什么活，要怎么活，与他人无关，心安自足，如同站在万丈悬崖边，即使风声鹤唳，也不再凄冷孤寂，因为那个饱满的自性，正与你紧密相依。

怀着这样的精神，做这样的事，不再有任何挂碍和恐惧，任何流言蜚语都与这个生命无关。你终于明白了要做什么样的人才会觉得淋漓尽致、没有虚度。

人如果厘清自己生命的意义，把全部意念都放在实践生命意义的斗志里，那种酣畅纯粹的美，就是心学。

具体的修习法门，《传习录》载有明文：

一日，论为学工夫。先生曰：“教人为学，不可执一偏（偏执一端）。初学时心猿意马，拴缚不定，其所思虑，多是人欲一边。故且教之静坐，息思虑（平息思绪）。久之，俟其心意稍定（等他心绪平定），只悬空静守，如槁木死灰，亦无用，须教他省察克治（反省以往的错误，克服不良之倾向）。省察克治之功则无时而可间（没有间断的时候），如去盗贼，须有个扫除廓清之意。无

事时，将好色、好货、好名等私，逐一追究搜寻出来，定要拔去病根，永不复起，方始为快。常如猫之捕鼠，一眼看着，一耳听着。才有一念萌动，即与克去。斩钉截铁，不可姑容，与他方便。不可窝藏，不可放他出路，方是真实用功。方能扫除廓清，到得无私可克，自有端拱时在（自然能做到端身拱手的风度）。虽曰‘何思何虑’（语出《易经》，意为“所思所虑都不出天理的范围”），非初学时事。初学必须思省察克治，即是思诚，只思一个天理，到得天理纯全（完全纯正），便是‘何思何虑’矣。”

静坐息心是重要的入门功夫。但静坐并非一种形式，你到天安门静坐和在家里静坐效果肯定不一样。

静坐强调的是静，在静中排除思虑里的杂念。

当下的中国，每天都在上演各种匪夷所思的事情，人们的焦虑与日俱增。

事实上，每个人都有静下来的能力，只因被外在的种种现象迷惑，丧失了这一安身立命的绝学。

于是，不知为什么而活，不知身在何处。赚很多钱，仍觉恐慌；再赚更多的钱，还是无法排

遣工作之余的空虚。

永世不宁。

活在未来的人何其多，活在当下的人何其少。

当人对未来寄予了无比沉重的厚望时，他对眼下的东西就会享受得很少，并生出强烈的不满。他不停地追赶那个可以让自己安全的东西，却不知那东西本身就是虚拟的。

而虚拟，在某种意义上其实意味着无限。于是，我们不知道到底哪一天才能落地。

人心如镜，物来能照。阳春三月，来至公园湖边不难发现：只有在风平浪静时，湖面才能映照出碧空蓝天、万条垂柳。而当我们一颗石子投进湖中，激起涟漪时，影像就会被扭曲。

心湖亦然。

求静，就是求平如镜湖，求物来能照。

然而，静如泥鳅，你越用手抓，它滑得越快。心理学有一个实验，当你追求“静”的时候，你反而会动。

因为追求静的过程，就是搜索“不静”之原由的过程，这反倒激起了你的不静。

因此，“久之”之后，便需“省察克治”，将“不静”的病灶——拔除。只有当意识到

焦虑的产生源于妄执，方能平息这种挥之难去的痛苦。

综上所述，“静坐息心”和“省察克治”就是体认良知的两大功夫，一正一奇，一动一静，可以交替使用。

当你感到过于忙乱时，就要让自己静一下；但若发现又太执着于“空”时，便要走出去，动起来，因病而药。

而作为初心者，开始时的思虑不可能处处吻合天理，正需时时思诚，亦即时时思天理（诚者天之道，诚之者人之道）。等火到猪头烂，天理纯全，便能“何思何虑”，事事切中天理了。

为了巩固战果，尚需使出第二式——事上磨。

问：“静时亦觉意思好，才遇事便不同，如何？”

先生曰：“是徒如静养，而不用克己工夫也。如此临事便要倾倒。人须在事上磨，方立得住，方能‘静亦定，动亦定’。”

此生难得今已得，心学难闻今已闻。此心不于事上磨，更于何处磨此心？

静坐息心使人达到了“意思好”的境界。

然而，无事时掩盖了多少小人，有事时识

破了多少君子。百分之九十的人都倒在了“遇事便不同”五个字上。

花繁柳密之地，风急浪高之处，多数人不是乱了性，就是失了足。常言道：只有当潮水退去，才能发现谁在裸泳。

因此，我心需要在事上打磨，磨去不经意间流露的骄傲与恶习。

多少人一辈子都活在白做工的日子里，靠着微薄的薪资抚慰自身的苦难，犹如在迷宫里东奔西跑的困兽，永远无法摆脱苦难的牢笼。

商业社会每天都在播放催眠曲：努力工作，努力消费。似乎不工作就是废人，只能选择工作到退休，拿着仅够糊口的养老金，等待死神的降临。

许多工作的人都患有慢性病，像电影《在云端》里的乔治克鲁尼，必须靠激情来缓解高压的状态、麻木的生活。

长此以往，个个都成了橡皮人。

这种与天斗与人斗的奋斗，不仅加速了人类的衰老，也给地球带来难以估量的灾难。

其实，人的宿敌只有一个，便是他自己。

“日间工夫觉纷扰，则静坐。觉懒看书，则且看书。是因病而药。”（如果白天做工夫觉得

纷扰不安，那么就静坐。如果懒得看书，就强行去看书，这也是对症下药的方法）

真水无香。

越是老生常谈、浅显易懂的话，越是至理名言。就跟人人都哭着喊着要学曾国藩，却连其主张的人生第一要务“早起”都做不到，不知到底在学什么？

正如香烟。

一方面，人类在烟盒上印着“吸烟有害健康”；而另一面，全世界每年死于吸烟的人又数以百万计。

长期以来，人们都坚信情绪可以主导人的行动，但现代研究表明，行动同样能引导人的情绪。

再愚钝的人，培养一个良好的习惯也只需要21天的时间。

惰性并非想象中那么强大。

第二式练好了，便可修习第三招：未发之中。

问：“宁静存心时，可为未发之中否？”（此心处于宁静的状态时，可以算“未发之中”吗？）

先生曰：“今人存心，只定得气。当其宁

静时，亦只是气宁静，不可以为未发之中。”（现在的人存养心，只是让自己的气定住。当他们宁静的时候，也只是气的宁静，不能算是“未发之中”）

“未发之中”是针对“事上磨”来讲的。“未发”指事理没有显现时心体的状态，“中”则指不偏不倚。

事上磨很难，未发之中同样不易。前者侧重于外用，后者侧重于内明。

未发之中讲求未雨绸缪，在事情没有发生时就下力气弭祸乱于未萌。具体工夫便是在宁静无事时反观自心，将内心萌发的邪念扼杀于襁褓之中。用中医的理论讲叫“治未病”，用兵法说就是不战而屈人之兵”。

三招一言以蔽之，无非一个“诚意”。有事时念念不忘诚意，无事时念念不忘诚意，以自性观照自我，以内心深处最真实的是非判断澄澈意识的流转，久之自然知行合一。

爱因未会先生“知行合一”之训，与宗贤（黄绾）、惟贤（顾应祥，王门弟子，官至兵部侍郎）往复辩论，未能决，以问于先生。

先生曰：“试举看。”

爱曰：“如今人尽有知得父当孝、兄当悌

者，却不能孝、不能悌，便是知与行分明是两件。”

先生曰：“此已被私欲隔断，不是知行的本体（本来面目）了。未有知而不行者。知而不行，只是未知。圣贤教人知行，正是要复那本体，而不是像你所说的那样。故《大学》指个真知行与人看，说‘如好好色，如恶恶臭’。见好色属知，好好色属行（看到美色属知，喜好美色属行）。只见那好色时已自好了，不是见了之后又立个心去好（看到美色时，心中就已经爱好了，并不是看到后又另外立一个心去爱好）。闻恶臭属知，恶恶臭属行。只闻得那恶臭时，已自恶了，不是闻了后别立个心去恶。如鼻塞人虽见恶臭在前，鼻中不曾闻得，便亦不甚恶，亦只是不曾知（闻到）臭。就如称某人知孝、某人知悌，必是其人已曾行孝行悌，方可称他知孝知悌，不成只是晓得说些孝悌的话，便称为知孝悌。又如知痛，必已自痛了方知痛。知寒，必已自寒了；知饥，必已自饥了。知行如何分得开？此便是知行的本体，不曾有私意隔断。”

爰曰：“古人说知行做两个，亦是要人见个分晓，一行做知的功夫，一行做行的功夫，即功夫始有下落（古人把知行说成两个，也是教人有个分别。一边对知下功夫，一边对行下功夫。这样，

功夫才有个着手处)。”

先生曰：“此却失了古人宗旨。某尝（曾经）说知是行的主意，行是知的功夫；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若会得时（若真把握了知行的实质），只说一个知己自有行在，只说一个行已自有知在。古人之所以既说一个知又说一个行者，只为世间有一种人，懵懵懂懂的任意去做，全不解思索审察，也只是个冥行妄作，所以必说个知，方才行得是；又有一种人，茫茫荡荡悬空去思索，全不肯着实躬行，也只是个揣摸影响（意淫幻想），所以必说一个行，方才知得真。此是古人不得已补偏救弊的说话，若见得这个意时，即一言而足（如果领会了古人的良苦用心，只要说一个“知”或一个“行”就足够了）。今人却就将知行分作两件去做，以为必先知了然后能行，便去讲习讨论做知的工夫，待知得真了方去做行的工夫，故遂终身不行，亦遂终身不知。”

其实，只要把“知行合一”改为“知行本一”，便能省却不少口水。

内心的价值判断原本就应当同外在的行为实践高度统一，言不由衷盖因你说的是一件事，而想的却是另一件事，在欺瞒本心。

但对国人而言，知行不一才是家常便饭，

因为这里就是一场喧闹的假面舞会，不戴面具你连入场券都领不到。

自欺得久了，也就异化了。但见一群丢失了灵魂的动物在舞台上狼奔豕突秀下限，表演着一幕幕惊爆眼球的奇观。

知行合一就是告诉你：不要因为走了太远，而忘记为什么出发。

若能依此修行，不依赖任何奢望，远离各种虚幻的梦想，甚至什么都不再想，只是因为活着而喜乐，Just live，感知存在，切实地存在，便能停止躁动，真实无妄地过好每一天，乃至洞穿他人的伪装，破除他人的自我，渡己渡人。

精神无法皈依，才会寄托于物质。但种种迹象表明，历史，已经开出了新的道路。

中外名人评阳明

余诸生时，辄艳慕阳明先生之勋名，前无古，后无今，恨不得生先生之乡，游先生之门，执鞭弭以相从也。

—明朝抗倭总指挥胡宗宪

文事武备，儒家第一流人物。天下之学儒者必如文成，方为有用。

—冯梦龙

阳明勋业气节，卓然见诸施行，不独事功可称，其文章自足传世也。

—纪晓岚

自孔孟以来，未有如此深切著明者。

—黄宗羲

阳明事功，是三代以后，数千百年第一人。

—史学家毛奇龄

阳明先生，其事功，其志业，卓然一代伟

人，断非寻常儒者所能几及。

—左宗棠

王学绝非独善其身之学。而救时良药，未有切于是者。

—梁启超

日本维新诸豪杰，沉醉于中国哲学大家王阳明的知行合一之说，皆具独立尚武的精神，救四千五百万人于水火，成就大功。

—孙中山

余所重者，王阳明知行合一之说。此心有立，然后可以应天地万物之变也。

—蒋介石

中国历史上能文能武的人很多，但在两方面都臻于极致的却寥若晨星。一切都要等到王阳明的出现，才能让奇迹真正产生。

—余秋雨

我邦阳明学特色，在其有活动的事业家，乃至维新诸豪杰震天动地之伟业，殆无一不由王学

所赐予。

—日本学者高濂武次郎

修心炼胆，全从阳明学而来。

—倒幕领袖西乡隆盛